

不知处

BU ZHI CHU

茯苓一著

不知处

茯苓一著

不知处

BU ZHI CHU

茯苓、著

Contents 目录

前章·归去	001
第一章·外公	011
第二章·顽童	020
第三章·假文化人	036
第四章·浅绿色	050
第五章·罚站	063
第六章·刑场	078
第七章·悸动	090
第八章·联盟	103
第九章·抢劫	119
第十章·一元	134
第十一章·虚惊?	146
第十二章·清夜	159
第十三章·退学	175
第十四章·山羊	191
第十五章·逃跑	203
第十六章·一起	218
第十七章·重逢	234
第十八章·送别	246
第十九章·梧桐树下	260
第二十章·思念	276

前章·归去

奶奶好像死了，但是我不知道是怎么死的，他们闭口不谈。或许他们也不知道。但是毕竟是农村，没人会去深究一个年近古稀的老人是怎么死的。他们都觉得每天能与她打声招呼就算是一个奇迹，如果某一天见不到了，那也不会感到意外。

奶奶死了，但是我并不知道这意味着什么。我不记得我曾见过她。我回来就是因为奶奶的离世，对那时的我而言，确实仅此而已。

父亲母亲很识趣地走开了，留我一个人和爷爷相处。可他和其它老人不一样，没有笑咪咪地过来将我高高地抱起。微笑是有，但手中的农活没有停下。

那位佝偻着背的人，不像个人。我仍清晰地记得那一口大黄牙，衣服上有被子上的花纹。老头对我说他的衣服是从被子上剪下一小块再拿针补上的，先前的旧衣服太小了，穿着隔应。从被子里取出一些绵花，再把被子缝好，至于绵花呢稍微晒晒就用袋子装起来，吊在床尾。他的衣服不止一套，只是每一套都是这么改的。

慢慢的，原本可以将人整个覆盖住的被子就只能勉强盖到膝盖了。取出来的绵花可以垫在脚底，这样冬天外出脚会特别特别暖和。他的背是弯的，像无时无刻在给人鞠躬，用更贴切的话来说，就像那村路边上耷拉着的狗尾巴草，像是要把自己埋进土里。庄稼长，他就枯萎。他枯萎了，庄稼就长。脊背的弯曲，让老头站直了，也不过半人多高。他的胡子好长好长，全都白了。我喜欢他的白胡子，有一种由然而生的亲切感。

老头努力地把头抬起，用手摸了摸我的脸。我能感觉到他在尽可能的小心和轻柔。可那感觉我至今都还记得，像针扎。他的手实在太硬，触感像打碎的麦子。

“妈走了，明天我载她到镇上化了。”

父亲母亲是来劝爷爷火葬的，城市里的人也都是这样的。

来的路上母亲和我说爷爷他非是要土葬，埋那颗梧桐树下边。我不理解为何奶奶一定要被埋在树下边，那儿早已荒无人烟，离住的地方也远，祭拜也不方便。

老头脸色一变，死盯着父亲，吼着说：“人什么样来就什么样走，烧了算什么？”

“埋土里给虫子蛀，给泥水浸，没这么折腾死人的。”

“落叶归根，在哪不是这样？”

“火葬也可以在老家进行啊，娘的骨灰也可以留在这里，到底有什么不妥？”父亲明显已经不耐烦，仿佛在很久之前，他们俩就因为这个吵过很多次。

“况且这习俗是人家苗族人的，嫁夫随夫，奶奶既然已经过世了，再不济也要遵循我们这的习俗！”

“这是你奶奶的要求，你们这些走出大山就忘了家的种，你们懂自个家乡的习俗吗？”

“你们知道什么是龙抬头吗？你们知道什么是面塑吗？枉我把你养大，出趟远门就染上了那股恶臭。”老头指着父亲一顿骂。“今儿就葬那了，坟我挖好了，你们不让我葬我明自个就自己躺里边，把我自个埋那。”

“你以为事事都能如你的意吗？别再整那老一套的东西，我今儿把盒子带来了，妈必须给我装在里边！”父亲指着那个盒子吼到。

“你咋不把你自个装里面，你不晓得把死者的尸骨焚毁是

对死者的大不敬吗？完整地来就应该完整地走，你有什么本事跟我在这吵？”

“你这老头怎么这么固执呢？整天搞那种风建迷信，费钱费神，也没见就过得有多好。”父亲用手砸着桌子，我不敢出声，只能静静地缩在一旁。

“没我把你养大你早死外边了！要不是你妈死了你会回来？”

“我种田也能养活自己，就没指望过你。”爷爷站起来踢开了凳子，走向了自己的房间，从一个破烂柜子里拿出一叠零钞砸在了水泥地面上。

母亲始终保持沉默，默默地把撒落一地的钱捡起来。我见状也能象征性地假装不在意，当时我的大脑是一片空白。我只知道最好不要发出声响。

那新钞老钞夹杂着，说实话，我不太理解为什么要把它们如此这般地存着，究竟是为了什么。

不熟，甚至可以说是陌生。如果不是因为这次回乡下，我其实和父母几乎没有交集。

母亲看出了我的窘迫，给了我一个去洗澡的的逃离理由，让父亲去给我烧水，这次谈话便不欢而散。

争吵、争吵、争吵……好像已经成为我的家每一个话题的结局，无法避免的害怕慢慢地就会变成庆幸，庆幸至少在接下来的一小段时间内，不会再有新的话题，这样的，也就不会再有新的争吵。

那是一种劫后余生的感觉，比幸福还要幸福。看向那间“浴室”，我已经不太在乎接下来要做些什么，只要能让自己稍微安静些，做什么都好。

不料脚刚跨过栅栏，踩到粪水发出的溅水声啪啪作响。所

谓浴室不过就是在猪圈的旁边用木板围了一个圈，仅此而已。而且只能用一个舀水的器具把烧好的水淋在身上，没有源源不断的热水。那个舀水的器具先前是用去舀猪食，简单地清洗后便用于淋浴。农村的蚊子好像不怕水，洗澡的过程中常常有蚊子过来叮咬。洗澡水便顺着猪的粪便流入农田，为了防止毒死农作苗，洗澡时被规定只能使用爷爷特制的肥皂。那个肥皂有一股子肉骚味，听母亲说那是用猪油的做的。伴着猪粪便的味道，将一勺又一勺的温水从头顶淋下。慢慢地，再慢慢地感受温水从头顶游离到发尖，再从发尖化成凉水滴落至脚踝，并沾染上肥皂的油润，同时变得粘稠，粘稠得就像鼻涕。它们会从脚尖慢慢汇聚，再从粪便上慢慢浮过，流入农田。不曾想有一天，洗澡竟需要莫大的勇气，加之洗完了，也不知道究竟洗干净了没有，或许是变得更脏了。

我有些想呕吐。这种体验从来就不在我的设想里，宛如牲畜一般。

仍记得那天夕阳西下，天色渐渐暗沉，但还未彻底黑下，那时吵架劲儿还没过去，原本安静的夜显得更加安静。吃完晚饭后一个人静静地蹲在门口的路灯下，旁边伴有虫鸣。除了灯光包裹住的方寸，其余皆是无边的晦暗与静谧。也许远方有星星点点的灯火，但我清楚，那不久后便会熄灭。

此情此景让人不禁想要回忆，被脱离感压抑久了的思绪此刻却格外地想放纵，闭上眼睛，可以看到蜿蜒的淤泥路在灯下起舞，没有人会嘲笑它，笑它怪异，因为不会有人在。它可以驻足凝视，忽而把头仰起的同时又向后摆手，将足尖踮起后在璀璨的星空下旋转。草丛里的各种生物会为此叹为观止，对它们而言，此刻的夜已深，它们无需再忙碌，终于可以停下脚步，静静地观看这场表演。远方或许会忽然传来扬琴的小调，给予

静谧以节拍。

它或许会在灯下哭泣，肆意地去宣泄内心的惶恐和不安，肆意地去宣泄他对这个世界的不公和不满，此刻没有人会觉得一条泥路不可以哭泣，它或许也渴望爱和理解，它不想知道和懂得那么多。但是它知道每一个从它身上踩过去的动物，都装载着自己或这或那的悲事。我和它交谈，它说它理解日子为什么忽然和我说那么多，时间总有一天会把一切剥夺，而那一天对于这儿的人来说，已经越来越接近。谈了天，说了地，信了老天爷，却又不相信命运，便就尽说得委婉。

明明暗暗的灯光，这让我回想起父亲出轨的那一晚，就在来这参加葬礼的前一天晚上。我的心里无法装载，忍不住还是和它说出了口。我谈我的母亲，那时在他的手机里看到了他们的“战利品”，她的心濒临破碎。父亲在质问下最终承认，我看到，父亲的脸上好像…好像并没有后悔，更多的是惶恐，对于害怕自身名声受损的惶恐，却看不到对我和母亲的愧疚。母亲声嘶力竭地哭诉着，她控诉为什么白发一生比不过片刻的欢愉，比不过生理的一时冲动，而他无言。我蜷缩在电视机下小小的柜子里，望着这一切不断颤抖，那时没有开灯，恐惧和不安方才有处容身。母亲哭着嘶吼到要去跳楼，要去服药，要去结束自己的生命，而他无言。小姨劝导母亲说是个人都会犯错误，希望她可以看得开，然而这并没有奏效，母亲的情绪依旧激动，情绪就快要濒临崩溃，而他坐在没有开灯的客厅中，五官是看不清晰的。

他的手机仍似有规律地闪烁着，也许正在对刚刚干柴烈火的欢愉进行总结和回味。房间里的灯亮着，女人在嘶吼；客厅里的灯暗着，静寂无声。宛如路灯下的近与远处，光圈继续勾勒着我的童年回忆。

小姨试过了很多种方法，直到听到她提及了我的名字，女人的情绪这才稍有平复，而眼泪仍是不止。小姨叫我过去，我用尽了我此生最大的努力挪动着我的身体，到其跟前时双腿仍在颤抖，就快要站不住脚。女人双眼发红，看到我的那一刻，情绪再次崩溃，泪如雨落。

那时的我好像一个累赘，不知不觉间却成了他人爱的束缚，成了她脱离苦海的阻碍。她的泪不知是为谁而流…为她的丈夫，还是她的孩子，还是她看不到尽头的未来。我不知道，只是不知不觉我的眼中也被浸湿，成长也被不知不觉中被赋予了愧疚。怎奈言语匮乏，只能一个劲儿地重复：

“别哭…别哭…”

然而老头不知道，因为女人要保护他的尊严，一切的一切在那一晚之后就好像从未发生过，如大梦一场。

一切是那么的不可思议，这个肝肠俱断的女人，我今生要称其为母亲；这个面无表情的男人，今生我要称其为父亲。毫无爱意的他们没有离婚，我成了“爱”持续下去的理由。

老头是幸福的，生在了那个车马都慢的时代，遇见了那个不加粉饰的她，然后从青丝爱到了白发。不会去害怕担忧彼此是否会背叛，光是走到一起便已经耗尽了时间和精力。

但是他们仍会继续下去的，那扎根与内心深处的思想依然存在，他们必须为爱做出牺牲。

路灯不会熄灭的，至少今晚不会。但是我该回去了，再度过几个漫漫长夜，最后回家。

那天的晚饭是腊肉和米饭，真的就只是这样，可那对老头来说，算是奢侈了，至少有油水。腊肉柴而油腻，以及极重的盐。可他们说，能下饭的菜，就是好菜。

我看着母亲紧皱着的脸，不敢表现出挑食，只得极其勉强

地将上牙床与下牙床生硬地贴合，始终也咽不下去。

天渐渐暗了下来，和设想的不一样，邻居们只在家门口留了一盏淡淡的灯，其他灯都已经熄下。爷爷说他们已经上了床，赶着明天五点多做农活之前多睡一会。换言之，我也该去睡了。

大半天就稀里糊涂地这样过去，感觉自己什么也没做，这儿的节奏一点不比城市里的慢。这里有它自己独有的节奏。或许前一秒还在地里，下一秒就躺在了床上。我努力回想着细节，但愿多记下一些，可除了那些不愉快的回忆，其它都太过于平淡，平淡到让人感觉生活在虚度。这儿的每一个人，每一天都好像是机械般的——去地里挥一万下锄头，那太阳晒得心里烦躁了，就和身边的亲人或相邻吵一架，然后接着把那一万下锄头挥完。

印象中，我也从未来到这儿，这儿也没有理想中的那般美好。没有所谓的游山玩水，自在逍遥，唯有眼前的一亩三分地，数不尽的虫子和无休止的争吵。远一些的，望不到尽头的山，或稍作停留的云，便已经是一切。这里的人大多都是这样的，总是一无所有地来，往往也都是一无所有地走。

关于——那是我的家乡，一个陌生的地方。父亲费了老大力方才走出来，现在却把我带了回去。

我顺着床边小小的窗户儿望去，除了水稻就是一些稀稀疏疏的玉米杆子，不像有人。我还没来得及及询问，双眼却失了神。我隐隐约约记得这个地方，又好像似曾相识，是现实，还是在梦里，我记不清。它原本就不太清晰，在汽笛声日积月累地冲刷下，变得愈加模糊了。那是流水声吗？或者是风抚过庄稼的沙沙响，我的记忆里好像从没有过这种声音。我真切地感受到了一丝不真实。唯一能确定的只剩这种不适应，令人望不到头的不适应。

我讨厌这里的生活，但是我竟又不太想离开老头。他无时无刻地关切着我，距离我离开的日子越是近，老头就越巴不得无时无刻地看着我。我从未有过这种感觉，是来自他人的舍不得，伤感而动人。毕竟离开无法避免，但再相见却遥遥无期，我也舍不得，只是我没有选择。

记得在离开的前一天，老头对我说；如果他现在像奶奶一样离开了，若干年后，我是否还会记得他。我说，我一定会的。老头看着星空，眼圈发红。

“大人们不总是说人过世以后会变成星星的嘛。”

“我可不想变成星星……”

“为什么啊，这样我一抬头就可以看见了。”

“因为……如果那样的话，那就离你们太过遥远了。”

我不受控制地感到一丝难过。

“老头为什么不和我们一起回到城里去？”

“那你奶奶怎么办？”

“我们会定时回来看奶奶的。”

老头望向远处，皱了皱眉。

“算了，你奶奶她怕孤单。”老头释然地笑了。

“况且，离开了这里，我会死的。”

“为什么？”

“因为……也许爷爷也怕孤单吧。”

“到了城里人就多起来了，也就热闹起来了，又怎么会孤单呢？”

“孤单可不是人多人少。”

“你记得以后多多来看看爷爷就好了。”

“嗯……”我知道口头承诺虚无缥缈，老头肯定也知道，只是彼此都需要有一份念想，一份盼头，然后彼此靠它去坚持

地走下去。

办完葬礼走的那天，老头一句嘱咐也没有和我说。只是静静地站在那里远远地望着，像一颗桃花树。也没有靠近我们，和我们道别。父亲头也不回地上了车，很用力地关上了车门，车子很快就动起来了。

我最后望了一眼老头，他仍在那里。只不过，这次真的只剩下他一个人，在这远离尘嚣的大山里、在这灯火稀疏的大山里、在这人迹罕至的大山里。也许从今往后的很长一段时间里，老头都只能一个人解决一日三餐、一个人休息、一个人劳作……

当初的孩子走出了大山，就不会再想要回去，所以他的孩子，需要变得叛逆才能回得去，回到那座山里去，去弥补他的父母所不能完成的使命，却也只是怕时间没有给他这个机会。

我看着正在开车的父亲，感到愈加的陌生。他们究竟刻意隐瞒了多少事情，而又打算在什么时候把它们作为礼物送给成长中的我。当时怯懦的我却忽然萌生了一个及其大胆的冲动——让我想当面质问他。

山路的颠簸与我的心跳共频，我拍了拍父亲的靠背缓缓问：“奶奶……她是怎么死的？”

“小孩子想知道那么多干嘛？”父亲口气略带着一丝不耐烦，多少浇灭了我的一部分勇气。

“她是我奶奶，我为什么不能知道？”我的声音有些发颤，但想知道的欲望仍旧强烈。

父亲回头看了我一眼，我本能地往后一缩，见此他竟又合上了嘴，默默转回身去。

“摔沟里摔死的。”他淡淡地说道。

“好端端一个人，咋就能摔沟里了……”

“你问你爷爷去，他自己清楚得很。”我听得出父亲说这

句话时，心里是憋着一口气的。

“爷爷不是这样的人，他很爱奶奶的，不会是他害的。”

“我说谁害的了？难不成还能是我害的？”

“……”我顿时哑口无言。

“小孩子就老老实实读好你的书，上好你的学，别整天瞎操心大人的事。”

“知道了。”

我没再敢问，这事也就这样不了了之。

我有预感我会在将来的某一刻知晓它，也可能某些疑惑的答案，终其一生无法被知晓，一切的一切，都还要先交给时间。

漫漫长路，我不再和父亲说过任何一句话。

我只得把万千思绪先暂时收起，着眼于跟前。看着车窗外车水马龙，让人不禁泛起困意，我开始期待到达目的地的那一刻，并缓缓闭上了双眼。

第一章·外公

我在如水的空中浮沉。

所到之处看不到任何人生活过的痕迹，却感觉不到些许孤单，更像是无边际的自由。只是难受我的控制，似有目的地朝着一个方向飘去。

不知在天空中飘浮多久，它最终停在了几栋破败的房屋上方，那个地方，就像是某个不知名的城市中那个最偏僻，最不为人知的角落，阴暗而潮湿。是不受控制地下沉，轻轻点在那布满垃圾的水泥地面处。

父亲一到目的地便将我带到外公家，自己离开得干脆，母亲也没有挽留。我有预感，他们有自己很重要的事情要去做。

称不上惊讶，一直以来都是如此。

那宛若不存在的大门，以及那条被贴满密密麻麻广告的破旧小道，那治白蚁的广告上面被治梅毒的广告所覆盖，而治梅毒的广告又被那刷漆的广告所遮掩。日日夜夜不断地覆盖重叠，早已看不到那墙的斑白。

我踏上那条阳光照不进去的湿冷阶梯，看到那阶梯墙面不知不觉间已经开始有些脱落，或被烧纸钱的烟熏得发黑。每走一步都需要万分小心，每一节阶梯的高矮不一，而扶手却又摇摇欲坠，让人不敢用力抓紧。注意力不可分散的，否则便可能会抓丢或踩空，摔一个大跟头。

而这样的阶梯，要走五楼，而那五楼生锈的铁门后面，却正是我全部的童年唯一处庇护所。

我满怀期待地敲了敲门，外婆穿着下厨衫，右手还拿着锅

铲笑着打开门，给了我一个大大的拥抱。

那是外公和外婆的家，住着不算有多大的四十多平方。而不知从何时起，不算大的家里要再多挤进去一个我。幸运的是，他们并没有介意，而是非常欢迎我的到来。这让我感觉自己其实也有处容身。

奈何早些年的我幼稚而肤浅，不懂得体谅。记得有段时间看到同学们都迷上了电脑游戏，也渴望拥有属于自己的电脑，便闹着脾气要。犹犹豫豫、积积攒攒了许久，外公他最终攒了八百块钱瞒着我偷偷购置了一台二手的台式电脑。那时候的八百块可不少，够我们用一个月的。

所以我忘不了送到的那一天我是有多么地兴奋，开心地在床上上蹿下跳，大声欢呼雀跃——就好像赢了全世界一样。

为了放下这台电脑，我们把床又往墙边努力靠了靠，方才在床尾挤出小小的一处空间来安放它。那点空间甚至连一把多出来的椅子都放不下，要玩电脑就必须坐在床尾。但是我并不介意，有一天能拥有一台属于自己的电脑，那是我想都不敢想的事情。

我还在因为终于和同学们有了共同话题而兴奋得睡不着觉，想着不久就可以加入他们的交谈之中，并可以很自豪地和他们说出一台新电脑这件破天荒的大事。

后来有个朋友也因此想来我家找我。

我回答到要先问一下外公。其实我比谁都清楚，要带自己的朋友去我的父母家根本就不现实，他们同不同意是一方面，更害怕的是刚好那天赶上他们爆发争吵，我可能会成为他们怒火发泄的筹码，况且这样的情况并不少见。

那天是周五，在晚上，我向外公提出了要把朋友往家里带的想法。我看出他有些犹豫，并没有很快地给予回复，只是我

不知道他在犹豫什么。

“城里来的？还是农村来的？”

“城里来的。”我感到有些莫名其妙。

他先是快步地在家里晃了一圈，然后又在小小的冰箱里面翻了翻。

“那你的那个同学，什么时候要来呢？”外公没有停下手中的工作，只是把头微微转过来问了我。

“可以是今天！应该……应该也可以是明天。”我看到了希望，两眼不禁放光。

“那…那还是明天吧，我们可以先准备一下。”外公看着我充满兴奋和期待的眼睛，又犹豫了一下后无奈同意了。

“那…那我去和他说！”我随即冲到了电脑前，把这个令人兴奋的消息，或者说应该说，把这个令我兴奋的消息告诉了他。

外公不知道在焦虑些什么，只是重重地吐出了一口气。默默地拿着布把刚刚打扫完的屋子又重新仔仔细细打扫了一遍。在打扫的途中还一直反反复复地嘱咐我；明天带他上楼时一定要抓紧他的手，别让他摔倒了。发位置时记得告诉他是大门进来左转第一个口，再右转直行后位于右侧的第一个阶梯才对。唉，到时候你还是亲自去那大门口接他比较好，不知道他会不会怕黑，你到时顺便带个小手电筒下去，如果他怕的话，你就记得要打开它。

“唉呀知道啦知道啦，没必要这样的吧。”

“什么话呢，有客人，当然要好好招待。”外公无奈地看着我。

怀揣着期待，我意识到自己还需要熬过长长的一个早晨，以及一个长长的下午。

当然，这不是外公的问题，外公很好。只是他的生活过于

木讷和死板，久而久之会感觉到日子有些无趣，从而让时间变得漫长。不需过问，我便已经知道他一整天的计划和安排。

他和我的爷爷一样，也曾经当过老师。年轻时是高中的语文老师，后来是周边一所小学的美术老师兼音乐老师，会几种民族乐器，画画上则尤其擅长动物画，只不过近些年来退了休，现在只在家里免费地给周边的孩子教一些书法。孩子来了就教，一个也教，十个也教。一百个……家里坐不下，外公就在门口架桌，照教不误。久而久之，熟人就多了。倘若路上遇到，都会尊称一声柯老师，我也因此沾了不少光。

他们遇到我时总会惊奇地叫一声：“你是柯老师的孙子吧！”就好像在陆地上遇到了鲸鱼一样。

我总会很自豪地点点头，虽然我知道，哪怕在如这样一般再遇见几次，也许他们到了最后可能也不会知道我的名字，只知道我是“柯老师的孙子”，但也许这也就够了，这个绰号要比我的名字更拿得出手。

更何况——外公还是这边潮剧委员会的组长，出过一本与潮剧有关的书籍，因此也会有些人笑称他为“柯作家”。外公他也是不介意的，还会笑嘻嘻地送给他们一本样书。

成为他的孙子是我的童年中极少数觉得幸福的事，或者说，也是我一生中最值得炫耀的事情。哪怕仅仅只是在周边普普通通地吃一顿早点，老板也会因为我是他的孙子而给我买单或者多给我加点小料。外公总是教我要学会客气地拒绝掉，只是我学不会拒绝。

只怨老板们都太过热情，总是笑着说不仅是他们的孩子，连他们自己以及自己的兄弟姐妹年轻时都是他的学生，那时没事时还经常抽时间出来教他们唱歌画画。与这些相比起来，这点小事又算得上是什么。

外公他总是不好意思地笑笑，也就没有了再拒绝的理由。

外公的一天很简单。

早上起床的第一件事就是用收音机播上一首梁祝，一边哼着一边浇他阳台里种的那些稀稀疏疏的花，这是雷打不动的事情。虽然花都长得没那么好，杂草倒是长得茂盛，我经常笑他虽然不会种花，但是很有种草的天赋。但也改变不了他的计划，无论那天的事有多少，他永远把浇花放在第一位。

外公浇花很有他自己的一套，他总会在他的躺椅下边摸出一个半满的尿壶，拿自来水稀释成淡淡的黄色，再从阳台洗手台旁边那面斑驳的烂墙上刮点灰进去，搅吧搅吧淋在花盆装载的泥土里——阳台的空气里于是弥漫着一股淡淡的骚味，他说闻着就让人食欲大开。

包括早点，他和其他老年人也不太一样。其他人起得都很早，外公总是九点左右才起得来。所以我要在旁边静静地等待他醒来。有时候等着等着就趴在他身上睡死过去。

每当他起来看到我睡着时，动作就会变得极其轻柔，生怕把我吵醒。但是，梁祝是不能不听的，却是总把调音键往大了扭，让我不禁惊醒。他看到我睁开了眼，总是嘿嘿一笑，问我怎么不多睡会。我一脸鄙夷地看着他，他假装把视线移开后，又自顾自地哼着小曲儿浇花去了。

之后，他会骑着他的小破老式单车，载着我，到附近纵横交错的小巷子里穿行觅食。我很佩服他能够认得这些路，也佩服那些把摊摆在这些巷子里的人，好像怕别人发现有这家店一样，给人的感觉就像是这里的人都很怕赚到钱。

最佩服的就是在这些巷子里骑车的人，每个人呢都好像很赶，不知道要去哪，钱呢却是都几乎没有。这些巷子里的道路也是几乎是没有修过的，起起伏伏，前一秒屁股还是悬空着的，

后一秒就重重地摔在那皮坐垫上。

外公每次走到这段路上，总是站起来蹬的。每次熬过去一个大坑，他就走程序似的转过来看着我问到：“你还好吧？”

“我差点就要过去了。”

“那没事，没过去就行。”

“外公你为什么非得要站起来蹬？”

他看傻子一样对着我说：“因为坐着震着屁股会痛。”

“那我的屁股就不会痛吗？”我赌气地看着他。

“那你也可以站起来呀。”他把头扭了回去。

“站哪？我站轮子上吗？”我看着我一直悬着的双脚，对他的建议感到极为困惑。

“那你想站就站吧。”他若有所思地扭过头来看看单车后轮。

“那你可要记得踩轻点，可别把我轮子踩坏了，我可懒得拖去修。”

那段时光确是让我久久不能忘怀的。别人家的孩子都习惯早早起来吃早点，像我这样九点多才吃的毕竟是极少数。我想他的花一直养不活，大概率也是因为这个。但是那每次历经颠簸之后大吃一顿的满足感确实是极为美好的。久而久之身体也变得有些奇特，例如屁股一痛就会想吃东西什么的，久而久之倒也成了习惯。

那时候理应没有早点摊了，但是他们自从知道柯老师起不来床后，便就都等到十点左右确定没人来后再收摊。奈何外公一天只能选择一家解决早餐，只是附近这么做的早餐摊不在少数。每天就像在翻牌子一样，难免也会有种对不起其他摊位的愧疚感。所以每天吃的早点基本都不是同一家。但是仪式感却往往都是一致的。

每次吃完早餐要结账的时候往往都是；

（外公把钱压在盘子下）

他：“走了啊！”

店家：“唉！不再喝两杯茶吗？”

他：“不了不了，还要回家教孩子去。”

店家：“噢噢，那慢走啊！”

（店家发现了压在盘子底下的钱）

店家：“唉唉？这是几个意思？不收不收，这玩意你收回去。”

他：“吃东西就得给钱，哪有白吃白喝的道理？”

店家：“唉！你再这样下次可就不招待你了啊。”

他：“什么话这是，你不收我下次可就不敢来你这吃了。”

店家：“不管不管，不收不收，你快拿回去。”

他：“快收快收，我可没时间在为这事耗。”

店家：“不收就是不收！”

他：“快收快收！”

外公一边如打太极般拉扯着一边利索地解开了单车锁并骑了上去。

“快上来！”他忽然这么对我说到。

我也极其利索地扶着他的腰一跳就跳上了单车，他站起来猛地一蹬，咻地一下就飞出去了。

我想再这么生活个几年，我都不需要他载了，双手撑在地上一跳，那距离都够我来回两趟了。

有时也是极其不解，不禁想问钱是一定要还的，为什么非得整这一死出。

“人情世故，你懂什么。”

“如果我一个没跳好，那就是事故。”我嘟囔着说。

“你没坐上来我肯定不会蹬呀，活了大几十年了，怎么能连这点分寸都没有呢？”

“那咋连收音机都调不好？”我不禁抱怨到。

“老话说得好，术业有专攻嘛。”

“不会调还非得要调，不懂还瞎鼓捣。”

“调小声音还不是为了能让你多睡会。”

“那你也沒成功调小过啊。”

“咦成功的时候你睡得都像那——那人被埋土里三年了一个样，可不就不知道了。”

“哼，一只手数得过来吧。”

外公听罢便往一个大坑站起来骑了进去，然后又缓缓坐下蹬。

忽如其来的颠簸，让我疼到说不出话。

“唉那躲不开了，我没办法。”他摊开手，那车头没人把，整个单车又开始晃起来。

“你把一下！”

外公跟没听见似的，把左手插进裤兜，右手把着车头。从兜里掏出一根烟来叼在嘴里，又使左手把着车头，右手从另一个兜里翻出火机，点几下，没点得燃。他来了火，干脆双手放开，一只手挡着风，一只手点火机，深深吸一口，烟就从他的鼻尖绕到耳根子，而后飘到天边去。

单车愣时摇晃得厉害，蜿蜒前行。

“要死！这样真的会死啊！”

“别乱讲这些不吉利的话，你外公我都骑几十年单车了，意外那是一点不可能出的。”

“刚刚来的时候在这个地方明明就没有这么抖！怪你乱骑一通。”

外公一脸得意。

“斤斤计较的人可难成大事。”

我看着他如山般的背影。

“切，那还不是没钱嘛，有钱用得着骑几十年单车……”

“何况外公一百八十斤，那骑车能不稳吗，前车轮子都被压陷进地里去了。”

“净瞎说！顶死也就一百七多点。”

很多时候，他做的事总是不能被常人所理解的。就像他找吃的时候总是慢慢悠悠的，一点都不急。回家的时候就死命赶，回家赶那十点半的书法课，这就是他别具一格的时间观念。找吃的时候总觉得还有一个多小时，可以慢慢来，时间还有很多很多，不理别人的催促。茶喝着喝着就把时间给忘了。等他发现来不及的时候，就一边大喊着“完了完了，这下完了！”然后像只狒狒一样手舞足蹈地往家里甩。奇特的是，这么多年来，他从未迟到过。他的学生也从未迟到过。真是神奇。回家的路上速度一加快，那本就崎岖不平的道路显得更加地颠簸，好几年了，我的屁股居然也还完好无损，也真是神奇。

可惜我已经忘了那个皮坐垫是什么品牌的了，我只记得是国产的，因为外国的符号和英文那时的我也看不懂，如果知道的话我肯定得好好夸一夸，真是良心国产，让我每每想起来都不禁泪流满面。

第二章·顽童

他的学生也常常提前在门口等着他，包背手提着各种书法器具。看着气喘吁吁的外公手忙脚乱地从他的裤兜里掏出钥匙，然后插进锁眼里转了转，在手忙脚乱地换另一把几乎一模一样的钥匙，又急切地往锁眼里使劲转了转……

“柯老师慢慢来，不着急不着急。”他的学生们经常这么笑着说。

只有我没有这么说。我知道他急不可耐的原因不是因为学生们在门口等着，而是他刚刚喝了太多茶现在有些尿急。

“真是个好老师，总是这么为学生着想。”他们一定会这么想的。奈何如果他们现在也有一个膨胀的膀胱的话，锁眼搞不好得被他们抠出来。

他们每节课都至少要完成两帖书法，然后递给外公检查，外公也会指出他们的不足，然后帮他们修正。大部分时间外公其实都挺闲的，在他们书写的时候他总是会教我些稀奇古怪的东西。

还记得有次他拿来一张白纸，他用毛笔轻描淡写地乱涂划了几下，一只兔子的轮廓就出来了。我当时就在旁边看着，感到颠覆般的不可思议。

他一脸得意地看着我，顺手把毛笔递给了我。我想让我也试试。我以握拳的姿势握住毛笔，佯装潇洒有模有样也在白纸上也画了一只兔子。

外公左右边眉毛渐渐搂在了一起。

“像不？”我向他挑了挑眉。

“像只耗子。”外公撇撇嘴说。

我记得深刻，从那时起我很长一段时间没有再摸过画笔。画画真的是一件很无趣的事情，至少对我来说。我不能理解什么叫兴致一起，拿起画笔。每每拿起画笔，我的兴致只会散得一干二净。

当然偶尔也会让他教我写字，但是很快也就放弃了。不是我放弃学，是他放弃教我。他其实也没外人看起来那么神通广大，至少他教不会我写字。

一开始我也是不在意的，只是不知道从什么时候起我的身边开始流传起一句话——书面即是脸面。但是往往会被理解成一个人长得丑不丑取决于他的字写得好不好看，后者拿来恐吓孩子还是很有效果的，这个效果在我的身上格外地显著。

我一有空就求着外公教我写字，他也很无语，他只想去看看他的花。奈何抵不过我对学习的热情，也就无奈地教了。

有一次描摹完一副字帖，我对这副描摹作品格外地满意，便拉去给外公欣赏。怎料他只是瞥一眼，便继续摆弄他那稀稀疏疏的小花。

“怎么了这是，有那么丑？”我又反反复复地看了几遍我的伟大作品，对外公的无视感到很吃惊。

他没有说话，只是默默地走回房间，从他的柜子里掏出了一大叠他学生的书法作品放到了我的手里。

我只是浅浅地瞟了一眼，有一说一，我的作品在那堆作品里面就是鸡立鹤群。

后来我也释然了，外公的字好看，但是人长得好像也不咋地，歪瓜裂枣的。只有我对练字的厌恶始终如一，字也还是一如既往地丑。人们常说时间可以改变一切，看来这个道理在我这里不攻自破，我的字自始至终丑得如此之坚固、丑得如此之

别具一格、丑得如此的深刻彻底。

他没有理会我的低落，转身便自顾自地去厨房觅食。外婆见此连忙叫住了他。

“家里没糖了。”

“嗯？之前不是备了很多包吗？”外公双眉皱得像蚯蚓。

“就是因为你当时你一口气备了太多包，现在全都潮了。”外婆愤愤地用指甲尖捏着其中一包并甩到外公跟前。

“那我中午吃啥？”他双手将它捧起，略带可怜地说。

“那是你自个活该，一点生活常识都没有，脾气还倔，硬要一次性买那么多。”

“想吃自个买去，不然就老老实实和我们吃一样的白饭。”

“那能吃吗？淡得和水泡过的纸板似的。”外公拱了拱鼻子，嫌弃到。

“爱吃不吃。”

“真的没别的糖了？”他仍有些不愿相信。

“没有！”

“什么都没有还好意思喊那么大声……”

“得，我自个买去。”话毕，外公急匆匆地翻出他的单车钥匙，撞开门又如早上一样奔出去了。

我知道他爱吃甜的，以及炒面。每次中午饭无论是炒的还是煮的，在出锅前都要特意单独给他撒上一把白砂糖，再给他泡上一壶涩得让人想反刍的茶。不然他就会吃不下饭，然后在外婆耳边叨叨一下午，有时甚至会吵起来。

有时倒也怪我，出锅的时候撒没撒糖其实单从外表上看不太出来，我不免有时也会拿混。他看到后会觉得他自己美好的一天被毁了，然后再气冲冲地跑到厨房再给自己弄一份。但是不得不说，饭里适可地撒上点白糖，或者再淋点酱油，确实会

好吃很多，反正也没别的菜，桌上大都是些上一顿的，上上一顿留下来的咸菜。所以每次就算拿错了，我往往也没有还给他。这也算是对我自己的一种补偿吧。

于是饭好了，但是人齐不了，就不能动筷——这是一种酷刑。锅里的饭冒着白热气呢，但是是不能动嘴的，对那时的我来说这就是一种最大的煎熬。

“外婆，可以吃午饭了没啊？”

“再等等，那死东西还没有回来。”

“啧啧……能不能催催啊，我快饿死了。”

外婆无奈地用手指了指桌上那外公忘在家的老年机。

“……那我先看看动画片可以吧？”我恳求地看着外婆。

“行啊，只要你能找得到电视遥控器就给你看。”

“遥控器不都在你那嘛外婆，外婆就是不想让我看电视。”

“别胡说八道哈，我也正纳闷呢，今儿遥控器不知道跑哪去了。”

“什么时候也给我备一个啊？”

“你想得倒美，才几岁啊？就想要有自己的电视遥控器了。”

“我在你这个年纪的时候可都还没有。”

“拜托，那个时候我们家连电视机都没有吧……”

“就是啊，我们那个时候连电视机都没有，你看你现在多幸福。”

“那个时候电视机都不知道有没有呢，有估计也不便宜。”我对外婆安慰似的说。

“可怜我们那个时候，居然连电视机都没有。”外婆好像没听见我说话一样，自顾自叹息着摇了摇头。

“不仅没有电视机啊，连钱都没几毛，死东西也没有出息，

赚的钱连只狗都喂不活。”

“说明外婆吃得比狗少嘛！”

“你在说的什么鸟话。”

“唉……可怜我一边操持着家务，一边还要出去多打一份工来养活这个家。”

我正要说不安的话，门却砰地一声往外甩开。

“凯旋归来！”外公右手提着一大袋散装白糖一边手舞足蹈一边尖叫到。

“好好用钥匙开门你是会死吗？天天这么撞门迟早得给你撞坏。”外婆锤着饭桌吼道。

“哼没我同意，谁敢进来？”他挺着胸脯说到。

“又买这么多？！”外婆微微带红的双眼顿时睁得老大。

“这哪多了？没两天就完了好吧。”

“浪费钱，钱就是这么没的！你上次也是这么说的，你吃完了的么？”

“上次是意外，这次就不一样了。”

“你最好是能解决得掉，不然哪怕是打点滴我也给你全灌进去。”

外公擦了擦脸上的虚汗，没回话自顾自坐了下来。

“我的好外孙，快来吃饭，快点。”说完熟练地从他的大屁股兜里掏出遥控器，打开了电视。

“谁出门兜里揣个遥控器啊？”我和外婆气不打一处来，异口同声地说到。

“这不是不小心落兜里的嘛。”

“好一个不小心，你个死东西就是不想让我和外孙看！”

“就是就是！”

“我是那种人吗？我就是不小心！”

“那你把它给我，我来换台。”

“得得得，给你给你。”话毕，外公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在递过去的同时把遥控器的电池给抠了下来。

“你他娘的，跟我玩这套是吧？”

“就是就是！你他娘的！你他娘的！”

外公慌忙捂住了我的嘴。

“你看你看，你都把他都教坏了，就一个电视节目的事，至于吗？”

外婆还想还嘴，但看了看我，也就闷闷地坐了回去。

天天如此，只不过那天我外公赢了，那是极其少有的事。

老一辈人也有老一辈人的下饭剧。那时看个电视节目也还不用花钱，也不用充值跳广告，除了画质有点差外几乎无可挑剔。

外婆她喜欢看西游记，而他喜欢看七十二家房客。往往谁也不让谁，外婆去厨房拿个碗筷的功夫，外公就偷偷把台给转了，顺手把遥控器给偷偷藏起来。当然到后面，这样做的成功率也变得不高了。奶奶学聪明，走去厨房拿碗筷的路上总会一步三回头，有时直接把遥控器揣兜里，让他无从下手。

直到有一天，外公到外面买了一个一模一样的遥控器回来，并给它装上了电池。他们有时能好好沟通倒是还好，风平浪静的。如果某一方倔起来，那考验的就是电视机的性能了。现在情况就有些麻烦，现在要藏的话一口气就要藏两个，而他们的记性又不太好，有时候都忘记自己藏了没有，或者说，藏哪去了。

我也不敢说我想看动画片，因为他们会教导我吃饭就要专心致志，一心不能二用，看电视会影响我的消化。从他们的嘴里说出来，真是一点说服力都没有。

你要问我西游记讲了些什么，在我的童年印象里，唐僧就

是一个啰哩吧嗦的房东。

我也不知道我家的电视遥控器在哪，它永远也不会出现在它该出现的地方。不会在电视柜里边，也不在他的旁边。也不会出现在机顶盒的上面或者是餐桌的上边。它要么在外婆的兜里，要么就在外公的枕头底下。有时也会莫名其妙地出现在我的某件很久没穿的衣服或裤子里，然后被别人找到时，外公就会蹦起来说我又偷偷藏遥控器。

我百口莫辩，只得暗自记了仇，后来总是趁着外公他睡着偷偷把他的遥控器藏到别处去，或者悄悄拿给外婆换点饼干吃。一番运作下，遥控器就到处都是，却也是谁都找不着了。

还记得当时外公的学生的父母来我们家做客，看到两个一模一样的遥控器时那副神情。仿佛他们来的时候把他们家的遥控器不小心带出来了，彼此间面面相觑。外公外婆此时也会很紧张，他们都怕挑到了自己的那个遥控器。一旦他们把其中一个遥控器拿起来，另一个就会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被拿走。

在我的印象里，外公外婆家的遥控器好像会繁殖，会随着时间的推移变得越来越多，他们宁愿自己吃得差点，或者到别人家去蹭饭吃，也要花好大一部分钱用来买遥控器。只可惜遥控器也坏得越来越多，这或许大概就是近亲繁殖的弊端吧，我也不懂。

吃完后他又会懒懒散散地走到阳台去，伸着个腰开始练点乐器；时而是木笛，时而是口琴。有时候从他的好友那儿借来了一把二胡，也会心血来潮地拉上一曲。当然肯定是不会拉久的，我保证楼上的居民没有太多的艺术细胞以及耐心。毕竟我也没有，外婆当然也没有。

“花朵都是要听点音乐的，这样才能长得好。”每次我们叫停时他总是这么说。

我看着稀稀疏疏的花朵点了点头。

他知道我在想什么，也就不再自讨没趣。

然后他会从他的书架内密密麻麻的书中挑上一本，我承认，虽然外公他有许多缺点，但是文化水平绝对是高的，比现在的许多文化人仍要高出一大截。到了那个时候，其实他看书也不再是为了摄取知识，更像是用来助眠。

我偶尔也会翻上一本。我仍记得有一次，翻到一本叫不上名字的书。就是一本几乎每一句话中的每一个词单挑出来都是看得懂的，合在一块就狗屁不通的一本书，看得人快要凋零。

“你可真会挑。”外公笑着看我。

“这本书，一半都看不了。”他又接着补充到。

“那等我年纪大点再来看好了。”我又默默地把书放下。

外公也趁机抱怨到，他说现在的许多人总觉得有点文化水平的人都喜欢书籍，喜欢阅读。读的东西还不能是太低端直白的，格调必须要高方才可以。它的语言必须要及其优美的，或者是及其艰涩难懂的，只有这样的书才有思想，才值得人们去品读，不然读其他的作品就是浪费时间。

我倒是不介意的，问题是他们总把这些书籍当成是我的生日礼物亦或是逢年过节的礼物。比起这些，送点烟酒多好啊，这不比那些来得实际点？

“那不喜欢为何还要收呢？”我不解地问。

“人情世故嘛，没办法。”他总是这般无奈地答到。

我一直也是认可的，平易近人的作品也可以有很深刻的思想。我想，要是以后我自个儿也写小说，我得先用华丽的句子先把人骗进来先，其它的，那是以后的事。但是比起烟酒，我更希望他们可以多送几个遥控器，这个我觉得比烟酒来得还要更加地实际点。

但是艰涩难懂的书也有他的好处，至少比安眠药健康，而且有效，能让外公他人眠得特别快。

外公的打呼声，不是市面上那种很廉价的如雷一般的打呼。他打的呼噜声，更像是那种煤气泄露的声音，或者说，像是那种吃错东西后的放屁声，夹汤带水的、是那种高压锅煮粥，粥熟之后的冒气声，急促而频繁。这或许就是我们家经常把粥煮得太过头的主要原因吧。外婆这么多年来，早就已经习惯了，但是这对我来说还是略微有些困难。我的呼吸频率很难和他保持一致，听到这个声音让我的呼吸也不自觉地变得有些困难，感觉就快要在陆地上窒息。何况他还巨难叫醒，无论是在他的躺椅上劲舞一段，还是在他的耳边高歌一曲，外公永远都睡得像个死人。

这让我越来越好奇，他的生物钟究竟是什么做的。总是能让他在某一个特别特别准时的时间区段定时挺尸，能让他欻地一下就蹦起来。在原地嚎两声后，身体莫名其妙地再往某个方向忽然地抽搐个那么几下。

然后他会陷入沉默中，就这么静静地坐在那儿，也不说话，两眼空洞地看着某处，嘴巴微微开合。好像在思考人为了什么而活着、为什么现在的天还是亮着的、为什么他的孙子不是个女孩子……喔，外公他比较想抱孙女，我想他最开始看到我的那一刻应该是有些失落的吧，但是管他的，关我什么事，这玩意又不能说切就切。

这样的状态一直持续直到某一刻，持续直到他想通了，或者说他接受了这个事实，方才慢慢站了起来。忽然又好像想到了什么，两眼睁的老大，神色慌张地四处张望。直到他从某个极其奇怪的地儿翻出了他的遥控器，方才如释重负地笑了。

他就是个无常的人，平时很少生气，只是偶尔疯疯癫癫、

偶尔沉默寡言、偶尔却又手舞足蹈。我已经习惯了，他要是三更半夜不睡觉在他的躺椅上跳绳，亦或是大白天的忽然在大街上裸奔，我也丝毫不会觉得奇怪。

接受现实后他会看着我，给我一个挑眉：

“走啊，跟你爷我喝茶去。”

我一般是不会拒绝的，倘若拒绝的话，他总是阴阳怪气地说些有的没的；

“哟，长大了，连外公都懒得跟了。”

“行行，待着，你就继续这样待着吧，这样下去你不发霉我跟你姓。”

我倒是也不介意外公跟我姓，纯纯粹粹是因为待家里太无聊，也确实仅仅此而已。

……

一般都是去他的朋友家里喝茶，他总会在路上买上一盒册糕。就是一种白白的，一层一层的一种小玩意，几毛钱可以买一大坨，我也不太熟悉，因为几乎没有吃过。我只知道很甜，在我的印象中，是能把人的舌头甜得直接萎缩成葡萄干的那种甜。是那种用差不多塞满一个指甲缝的份量，就可以把一杯浓缩咖啡变成甜牛奶的那种甜。是可以把人甜到干呕的那种甜。

但是外公喜欢。他可以一口册糕，一口涩茶，一边和他的朋友们聊聊属于他们的那个年代。然后提出他们作为有志青年，不，应该是作为有志老年的独家观点和看法。我也就权当故事听。

像个大张旗鼓的老捕快，快到衙门的时候就开始拨弄他那生了锈的单车铃铛。大老爷听见了，也是忙不迭地敞开大门，想知道今天押的是什么犯人。捕快不慌不忙地拿出来一盒册糕，大老爷脸都绿了，好像犯人押的是他的父亲似的。

大老爷看着册糕面目铁青，和我第一次吃册糕时那是一模一样，这我不禁欣慰地笑了，感慨这个世界还是有正常人的。

老捕快他倒是没有理会，随便找了个位置坐了下去，端起了大老爷早已给他备好的茶，开始侃侃而谈。

“想当年去北京看升旗时，看到毛主席的照片挂在天安门上的那一刻……”老捕快忽然停下来抿了一口茶。

却又忽然起身，重新找了个合适的位置和角度把他的屁股安放了上去，提起茶杯一饮而尽后深深地呼出了一口气，然后开始了他的伟大发言：

“毛主席那可是当之无愧的人民领袖！”

大老爷把册糕轻轻放了下去，又托起茶壶一边将老捕快的茶杯满上一边应和到：

“那可不！只可惜我不曾亲眼见过。”他的眼里有些落寞。

“你看像我们这个年纪的，最大的念想不就是到处去看看嘛。”老捕快又轻抿了一口册糕说到。

“可惜我放不下这里，我这儿还需要有人来看管呢，孩子们也都挺忙的。”大老爷拿起茶壶盖搅了搅壶中的茶叶，颇为无奈地说道。

“唉，要我说，咱们的日子也不多了，离开前不要留下太多遗憾，要过得开心才是最重要的。”

“有点遗憾，也是难免的吧，都活了大半辈子了，遗憾难道还少吗？”老爷他想夹一块册糕，想了一下，皱着眉头还是把手放下了。

“你啊，就是想事情都往坏了想！太犹豫！不然人哪来的那么多不愉快。”老捕快夹起来一块册糕，猛地塞进老爷的嘴里。

“见不到就是见不到，这是事实。”大老爷被甜得面目狰狞，可仍是坚持着反驳到。

“这话说的，他老人家都已经走了好些年了。”

我忙不迭地把我的那杯茶递到老爷手里。

“那不就得了。”话毕，他猛地把茶一饮而尽，方才缓回来了一些。随后又给我竖起大拇指。

“要是这一生最后因册糕走了，那才是真的遗憾吧。”我看着大老爷心里不禁想到。

“我们共产党人如果不关心人民的疾苦，只知道发号施令，甚至站在人民的对立面的话，那么我们是站不住脚的。”

“那时候我们老百姓和官员干部们的距离那是真近，吃饭的时候总感觉他们和我们吃的是同一碗饭，住的是同一个屋檐下，过的也都是一样的生活。”老捕快看着天花板不禁说到。

“可不是。”大老爷笑着应答到。

“你看看现在，除了主席，那些新官们我还真是一个都认不得。”老捕快苦笑着，又抿了一口茶。

“得了吧你，怎么，都一大把年纪了，还想要插一腿不成？”

“话倒也不是这么说。”

“你看看，我当时教书的时候，那可是还有给尖子班上过课的。”

“这你说过。”大老爷又把茶添满了。

“可后来尖子班的音乐课和美术课不知道怎么的就被取消了，哎你说说，艺术培养多重要啊！为什么却是越来越不被重视呢。”

大老爷好像想说些什么，最后也没发出声来。

“小伙子，你要不要也来杯茶？”他忽然看着我问道。

我皱着眉头摇了摇头。

“那册糕呢？”他如恳求一般地看着我。

我把头摇得更凶了。

老捕快仍是自顾自地继续着他的伟大发言。

“而且也不知道什么时候来了个新校长，狗屁的，那些家长给校长点好处，校长就把他们的孩子调到尖子班去，真就是跟个见钱眼开的好人一样。”外公拿起茶杯又放下，愤愤地说道。

“那你可不能干这事。”

“那我肯定不能干这事啊！开家长会的时候我还和那些家长们说不要通过给红包进尖子班，要让孩子们凭实力进去才是。”

“本来就应该这样。”

“奈何他们不听劝啊。”捕快无奈地摇了摇头。

“不过也是，谁不想让自己的孩子享受更好的教学资源呢。”

“孩子自个不爱学，你砸再多钱进去有啥用？学校是个培养学习兴趣的地方，被搞得跟精神病院似的。你看那校服，和我以前住院时穿的那个一模一样，孩子也没个精气神，一个个看着比我都老。”老捕快的情绪越来越激动。

“唉这也是没办法的事，像我们以前都是自己乐意学，奈何父母却供不起。”

“而且好巧不巧在家长会上说的这番话，还真就不知道怎么地就被传到了校长的耳朵里。”

“那个老不死的，过几天草草地给了我一笔退休金就让我提前退休，我他娘的还没教够呢，直接就提前下岗了。”

“这不直接和相关部门举报去啊？”老爷听着也恼火。

“我可不傻，我可不想一把年纪还多一大堆不必要的麻烦，再说，我去哪跟人家争理去？”

“你说的倒也在理。”老爷无奈地叹了口气。

“要我说，小学学的那些东西其实也没那么重要，孩子爱

学就让他学呗，要不爱学，对啥感兴趣就让他去试试呗，一生又能有几个像这样的六年。”

“学生在我课上睡觉我向来是不管的，对画画感兴趣的他自然就乐意听。”

“要是你给我上课，我肯定带头睡。”老爷笑着说。

“就你这样的，我还不乐意教呢，天天让你站教室后头去。”

“得了吧，我上吊都不上你的课。”

老捕快禁不住笑了。

“就你这体型还上吊呢，房梁估计得先掉下来。”

“你我半斤八两。”老爷也禁不住笑出声来。

我看向天花板，那时三个我立着叠起来都不一定摸得着那个顶，感觉老爷弯着腰也没比我高多少，真想不明白他该怎么把绳子挂上去。

抿了口茶，老爷望着四周，不禁又将眉头紧皱。

“你看看你，单车脏成这样子，平时也不知道多洗洗，给我家地搞一堆灰。”

“哟你还爱上干净了，真矫情！”

“想当年我在外边工作，住单位给安排的房子，那房顶的蜘蛛网拾叨拾叨可都能织件衣服了。”

“床板都是湿一块，干一块，给的床单摸一下身上能痒一天，靠着的那面墙黏糊糊的，床底还住着蟑螂老鼠，半夜要是不把身子盖严实，都怕他们钻出来咬我脚趾。”

“我睡觉的房间隔壁还就是旱厕，遇上个通畅的，半夜还能听曲交响乐，还有像两片湿抹布拍在一起的声音。遇上个便秘的，还能听见他努力时不停发出的嗯嗯声。”

“有时努了力没结果，那真是人之常情，听见叹息声时心

里总不免随之难过起来，偶尔内心跟着他们一起使劲，感觉对了，恰时这么憋一口气，一使劲，嘣地一声跟放了个大鞭炮似的。”

“听着真畅快！”我不免兴奋地在在一旁拍着掌附和到。

“是吧！有时一晚能不能睡个好觉就指望着这么一声响，一响浑身都舒畅。”老捕快拍手称快道。

“你们爷俩真恶心！”老爷把满茶杯的茶都倒了个干净，还止不住地一个劲干呕。

“还蛮有趣的，那早厕和我房间隔着的那堵墙薄得很，遇上个胆子小的，我在这边轻轻敲几声，那人还没来得及把屁股一擦就呜哩哇啦地跑了，那会给我乐的。”

“后来那街坊还传那儿闹鬼，他们还给那只鬼起了个名字，叫什么扣命鬼。听见扣扣声就说明是扣命鬼来索命来了。那早厕好一段时间没人敢上，可村里就这么一个早厕，要么就得到野外解决去，我记得清楚，哪里的人，环境可以差点，脸面就是不能拉下。想修个新的又没人愿意凑这个钱，最后还找上我家门，要我也给出份力。”

“我和他们说我也略懂些风水，你们也别花这冤枉钱了，给我点劳苦费，我保这厕所再不闹鬼。”

“说不好听的，那真是我这一生赚得的最聪明的一笔，这钱啊，果然还是得鬼来赚，有钱能使鬼老实。”

“唉，回头想想，刚搬过去时其实还是有些不适应的，先前说那堵墙薄，声响那味也浓啊，那味真是一时半会适应不来，鼻子堵死用嘴呼吸，听见那声还是好似能闻到那股味来。”

“我知道我知道！这叫通感！”我抢着说。

“什么通感？又给你神气的，这叫现实描写！我指的是那味堵也堵不住，直钻脑门。”

“后来我都能辨认那个味了，一听二闻，谁谁吃了席，谁谁日子拮据，一拉便知。”

“那日子奢靡的，屎就臭，越奢靡越臭！”

“够了够了！别说了！你真恶心，真叫人倒胃口。”

“这话说的，我是在教孩子呢！”

“你这教的什么啊，这世上没有鬼？还是要孩子整忆苦思甜那一套？”

“什么浅显东西！我是教他啊，吃什么样的东西就拉什么样的屎，别总藏着憋着，再好吃的东西都有一部分会变成糟粕，糟粕不排，人就高不了，长不了，进步不了！”

我紧皱着眉。

“还给你扯上大道理了。”老爷无奈地摇着头。

第三章·假文化人

他没有再说些什么。

大老爷见状只得又帮他把茶杯满上了。

“说回我们那个年代，那人人可都是平等的。只要不违背道德和法律，想说什么说什么，想做什么做什么，无论是面对有钱人、官员还是老板，那都是平起平坐的，哪有像现在这样点头哈腰、毕恭毕敬的。有尊严有骨气有个性的人也可以赚到钱，自身有能力，能力那才是硬道理。”

“咱们那老一辈的思想也挺封建的吧。”

“那是你，我的父母可开明了，我们那个年代那可是思想解放的年代。”

“还没彻底解放呢，现在又渐渐捆起来了。”

“还记得我教书那会儿，校方一边反对八股文式教学，一边强调作文格式，高分模板。”老捕快说到这又意味深长地看了我一眼。

“看来现在仍是一点变化都没有。”

我不好意思地笑了。

“雨中送伞、学骑自行车……我真是看到就犯恶心，你下次再写这东西就别拿给我看了。”

“没办法，这样分高嘛。”我心虚地把眼神挪开。

“字好看不就行了嘛！现在文章又不看题材，也不看内容。”老爷也努力帮我解围。

“我……我的字也不好看。”我低着头说。

老爷尴尬地笑了笑，没有再发声。

“没有自己的独特思想，空有秀字的文章那就是屎啊！”

“怎么又扯上屎了。”老爷皱眉。

“早知道这样当时考书法不就得了，还考他娘的作文干什么？”

“在坨屎上撒上点白糖，就可以充当甜点了么？”

“这不就是么。”我指了指桌上的册糕说到。

“你刚刚不还说了，吃什么样的东西拉什么样的屎。”我小声地嘟囔着。

“真是无可救药！”

“那些高中生也是的，文章总是以一大堆重复相似的句子开头，那些老师还就给他们打高分，换我我肯定不给打。到底是哪个蠢货告诉他们这样很高级的？”

“那叫排比。”我似看非看地对着他说到。

“我教书那么多年，这我能不知道啊？”

“还有那个辩论文章，论述就论述，又是谁规定就一定要把论点摆在第一句或者是最后一句的？为什么非得要引用别人说的什么什么，而不能是我认为应该是什么什么……”

“说什么评卷很多老师时间不够，文章就看首尾，这不是评卷制度的问题么？关学生什么事？干嘛要求学生为这个不合理的评卷方式做改变？”老捕快气愤地拍打着桌子，仿佛这一切不吐不快。

“唉呀！小事，都小事。”大老爷拍了拍正激动着的老捕快说。

“全都是空而无物，写一大堆不知道想表达什么。”

“我就讨厌那些自以为是的的学生，总有那么一些人吃了封建俗气老套的红利，然后还以为真是自己有水平，卖了命地学，学啊，把脑子都学僵了，杵那都不像个人。”

“人生下来是人，活到不像个人，这才更像是人。”大老爷应着说。

“……”老捕快说得面红耳赤，一时半会竟又说不出话来，只是一个劲儿地摇着头。

沉默僵持了好一会儿。

“你先坐着，我去房间里换泡茶叶。”大老爷忽然开口，顺手提着茶壶就往房间里走。

我看了老捕快一眼，也默默跟了上去。

“吓到了吧。”老爷用手刮了刮茶壶内壁的旧茶叶，笑着说。

我摇了摇头。

“他在家里也这样，习惯了。”

“唉他一直都是这样，这么多年来吃过的亏还不够让他长记性。”老爷无奈说到。

我愈加好奇地抬头看着老爷。

“他这人，小时候就出了名的头铁，天天和人家对着干。”老爷没有低头，依然投入在自己的工作中。

“我还记得有一次，那教书的让他写篇文章，文章名就定为难忘的一天。”

“那篇作文届届都写，那天轮到我们写，我们倒也不觉得奇怪。”

“这我知道！这文章的模板我背过！让我来写肯定一遍过。”我得意地说。

“我们上学那时候可还没有这些整理好的模板，但写来写去也确实就那么几件事。无非上树抓鸟啦，下河里摸鱼啦，小巷旁追狗啦……看久了，写久了，也就没了新意。”

“不出所料，隔天他就在课上就因为他写的文章被那教语

文的点名批评。”

“这没道理，就外公的文笔，随便写写都是高分的。”

“就是因为他太随便，所以才被批评的。”

大老爷皱着眉把嘴唇抿起。

“你外公他啊，在偌大的文章纸上就只写了句——今天遇上如此俗不可耐的文章题目真是他妈的令我难忘。”

“还记得那教书的看到时登时涨红了脸，在班上说俗气的标题也可以写出有新意的文章的，只有没能力写出有新意文章的同学才会怪题目俗气。”

“结果你外公嘞一声站在椅子上说没新意老师干嘛还专门挑出他的文章来点评呢？”

“那教书的也是诧异，直说这就是份反面教材。”

“你外公不服气，辩驳到他的文章究竟哪点不够满足题意的。”

“字数首先就不够，那教书的说。”

“你外公就说，教书的只是留了个题目，又没讲字数，三两字能说完的事，为何非得大费周章写篇鸡肋文来。”

“这都是约定俗成的东西，可别给他钻空子，那教书的说。”

“老师也没说错，那考试一味地想要答点新的东西出来，怎么能得得了分呢。”我打断了老爷说。

“考砸一次，那得让人难过很久呢。”我说。

“唉在你们这代人看来他像是脑子得病了似的，我也说不清，病的究竟是什么，只是我在你这个年纪的时候各科成绩一塌糊涂，却也没什么压力，也就没那么把考试当是一回事。”

“后来老师让他重写，他都不鸟的，隔天还把这篇文章贴在了他的语文课本的封面上。”

“这确实是他的性格。”我点点头感慨到。

“都怪那作文都是自个教书评的，他想给你几分那可不仅仅取决于你的文章写得好不好，他的作文也再没有拿过高分，无论写得再好。”

“你外公他也慢慢意识到，却不愿服软，之后的作文全是一片空白，有时还直接把作文纸撕了个稀烂以反抗那教书的刻意打低分。”

“不好好学也就算了，他还爱管闲事，看到什么他觉得不公平的就要上去叨叨两句，以至于没少讨人嫌。”

“但也有不少因此喜欢和佩服他的，但大多数都是那些有苦闷愤恨却不敢说的人罢。”

“在我的印象里，你外公他从小穷到老，现在孩子都大了还好点，年轻时经常来我家混饭吃，那时比我还穷的人那还真是少见。”

“还好他平时没心肺的，跟个精神病一样，跌跌撞撞地还是这么走过来了，还真是挺不容易的。”

“唉呀，只是我倒是还挺喜欢他这种个性的。”

“外公他确实有时挺恼人的，但是人还是挺好的。”

“你外公他又有文化，乐器又精通，画画在我们这又是一绝，文笔也好，写得一手好文章，居然还会他娘的书法，这种人搁我们那个年代跟穷人那是一点都不可能沾边的。”

“那真是妒忌死我了，我有他那能力，不知道以前的那日子过得得有多快活！”

“乐器精通？”我鄙夷地问道。

“是啊！我们这的祠堂每年走街串巷时各种乐器演奏的曲目，有些可还是你外公编的曲谱。”

“哦……可他还是穷得叮当响。”我无奈地说。

“唉，他脑子不灵光，处事也不圆滑。”老爷装上了新的

茶叶，转身便准备往外走。

我也在后面默默跟着。

怎料外公他早已起身，只是那椅子上仍刻着他的大屁股印未消散。

“你这是做什么？”大老爷愣了一下说到。

“时间不早了，我要赶点回去看潮剧。”

“这，我茶叶才刚换好啊。”

“你在我这儿看不也一样？”

“那可不一样！需要自己努力拼搏得来的东西才更加珍贵。”

大老爷一脸不解地看了看他，又看了看我。

我只得无奈地摇摇头，总不可能告诉他原因是因为外公他和你的遥控器感情不深吧。

“唉！你自个喝去吧，那还给你留了点配茶喝的。”外公他指了指桌上那还剩下大半的册糕说到。

“这我可不要！”大老爷脸都绿了，慌忙拒绝到。

他们都是节省的人，看不得食物被白白浪费，所以外公知道他硬着头皮也会把那玩意解决掉的。

“唉呀，你拿回去吃，这玩意也就你爱吃。”

“那可不行，我糖尿病！家里人不让我吃这个，可不能让他们知道。”

“你不拿走，我就让你孙子回家举报你去。”老爷看着我不怀好意地对外公说到。

“你孙子我孙子？那他肯定听我的话。”

“对吧？”外公看着我问到。

我摇了摇头。

他面色顿时变得铁青。

“那…那还是把潮剧看完再回去好了。”外公无奈，又坐了回去，并熟练地从茶桌下掏出电视机遥控器按了按，仿佛那遥控器是他带来的一样。

老爷满意地点了点头，也坐了下去。

电视里的人咿咿呀呀的，每个音都拉得老长老长。锣声鼓声交错，那唱戏的忽而甩起了衣袖，又忽而拔出了一把长剑，往另一个人的腋下处戳去。被戳中的那位头微微后仰，甩了甩衣袖，竟又往后踉跄了几步。

“这…这是被戳死了吗？”“我吃惊地问道。

“对啊，这就死了。”外公笑笑说。

“那为什么还有那么多话。”我看着剧中那个被‘戳死’还仍喋喋不休的人有些不解。

“咋，人家快死了还不让说几句遗言啊？”

“但是…但是这穿过去的剑上也没血啊。”

“演个戏而已嘛。”

“好假……而且还吵。”

“没品位。”外公眯着眼说到。

“难道不是么？明明一个‘呀’就一声，他们非得‘呀呀呀呀呀呀呀’呀个几十遍。”

“那不和你坐我单车后面一个样吗？”

“我那是痛的！”

“那被剑戳到不也很痛么。”

“噢……那确实是还挺逼真的。”

我不再反驳，但我对潮剧确实欣赏不来，只能愣愣地在旁边发着呆。

桌上的册糕不知从什么时候起离外公越来越近了。大老爷一边很“入神”地看着潮剧，一边用小拇指悄悄地把册糕往外

公这拨了拨。

外公他还没有发觉。

“对了，你将来想当官吗？”过了许久，外公忽然看着我问道。

“当官有什么好处吗？”我百无聊赖地说。

“当官……当官那可不是为了什么好处。”

“那当官是为了什么？”

“当然是为人民服务。”

“这和你刚刚说的完全不一样。”我鄙夷地望着他。

“我刚刚说的可不是官，那称不上。”

“那是什么？”

“那什么也不是，就是个小故事而已。”外公手扶着椅把缓缓起身。

“小伙子你想过以后要成为什么么？”他的朋友打趣着问着我。

“嗯……不知道。”

“老师啊，宇航员啊，科学家什么的这些都没有想过么？”

“同学们都这么说，我可不想和他们一样。”

“倒是挺有想法，反正无论是什么职业，归根究底都是为人民服务的嘛。”

“那我当人民好了。”

“你这小子可真精啊！”老爷笑了。

“你还是到时自己再去体验体验再决定要不要吧。”

“你这人真败气氛。”老爷不爽地盯了外公一眼，倒也没有反驳。

“哎呀，走了走了，这次真的走了，不然赶不上吃晚饭了。”就在这时，老爷猛地回头看了看桌面——空空如也，又看

了看电视机柜里边、椅子下边、仍是空空如也。这才满意地点了点头。

“行，慢走啊。”

外公熟练地解开单车锁，左脚踩在单车的踏板上，右脚在地面上往前蹬了几步，又猛地向后一跨，坐上了自行车坐垫。

我在后面慢慢悠悠地跟着。

“快上来！”外公扭头看着我急切地说道。

“又那么赶干嘛！”我一边不解，一边还是很快地跳了上去。

仍如早上一样，单车咻地一下飞出去了，而且这次好像还要更快些。

大老爷在原地皱起了眉头，隐隐感觉到有些不对劲。

“慢点！慢点！”我有些害怕，感觉自己的魂还在原地。

外公往后看了看，确定无人追赶后，这才慢慢停了下来。

“你该不是又那样干了吧？”我有些气愤地问道。

“唉呀，吃不完，是真的吃不完啊！”外公苦笑着说。

“吃不完就吃不完，你跑那么快干啥。”

“我把那玩意偷偷塞他桌子下了，我猜想这时他也应该发现了估计。”

“你但凡买点人能吃的，又何必这样呢？”

“那是你们没有品位。”

……

“又是这样！那个老东西又是这样！”大老爷气得跳脚，快步冲出门探头一看，却早已没了人影。

“这死老头！天天往我家各个地儿塞东西。”

“你等着的，你等着的！有轮到你气的时候。”大老爷重重地关上了大门，大骂着往后院走去了。

邻居们听到这么大动静不禁也探出头来看，发现是从大老爷家里传出来的后，又自讨没趣地看着彼此摇头。

“那老爷子又开始了……”

“他不会精神有问题吧？明明他是一个人住的，却总是听见他骂骂咧咧的。”

“可不是，每次出来都只看见他往一处地儿吵吵嚷嚷的，也不见有人啊。”

“可能是一个人住得久了，出现幻觉了吧。”

“唉……倒也是个可怜人。”

“逢年过节的咱们再带点东西去看看他吧。”

“是啊是啊……”

邻居们不约而同地看着大老爷的家门口，有些惋惜地摇了摇头，又轻轻地把自个的门带上了。

“外公你们俩什么时候起认识的呀？”

“从上小学起就认识了，到现在也得有个大几十年了吧。”

“他人怎么样呀？”

“这不是经常带你去嘛，难道你还不知道吗？”

“我又很少和他说话，那话不都是外公你在说嘛。”

“看你这话说的。”

“他啊，他人挺好的吧，要不然怎么他邻居间都待他挺好的，逢年过节常常给他送礼物。”

“就是…就是没什么品位，不懂得品鉴。”

“你又来了……”

“你要问我这个问题，其实我也不太好说啥，相处这么久了，他的缺点优点我早就已经习以为常，见怪不怪了吧。”

“那你知道他不喜欢吃册糕嘛？”

“好小子，你逮着不放了是吧。”

“明明就是！”

“你要相信日久生情，见得久了，吃得久了，自然就会喜欢上的。”

“这又是个啥词？听起来有点性感。”我两眼放光地问道。外公迟疑了一会。

“哪个词？”

“日久生情啊，听起来不像啥正经词。”

“真的不知道？”

“形容人的？”

“……这人当然不一样了，人又不是糕点。”外公又默默地把身子转了过去。

“总不能是为了拿来形容册糕的吧？”

“这不是活用嘛，你这人年纪不大，咋就那么死板呢？”

“那是用来形容人的是吧。”

“事也可以啊。”

“那形容人的话又是什么意思？”

“……”外公又迟疑了好一会儿，然后又缓缓开口。

“日久生情的意思其实就是……”

“就是当一个人出现在你的生活中并待久了之后，你就会渐渐变得平静，慢慢地接受那个人在你的身边存在的意义。”

“‘情’在哪呢？”

“‘情’就是平静的情感的意思。”

“你以为是啥意思？”

“我以为是那个意思呢。”

“哪个意思？你怎么说话和你外婆一样扭扭捏捏，婆婆妈妈的？”

“就你和外婆的那种意思。”

“你可别恶心我了，你外婆的牙我一只手都数得过来。”

“我听见了，我回去要和奶奶说！”

“我这是传授知识呢，你个吃里扒外的家伙。”

“那你说嘛。”

“就是……就是两个人接触的机会多了，相处的时间长了，也就慢慢地接受并允许对方在你的生活中存在。”

“就好比说，并不是你和一个班上的女孩子相处的时间久了她就一定会喜欢上你，你也不一定就会喜欢上她，更多的，你们只是习惯了而已。习惯了早上见面互相打个招呼、习惯了吃饭的时候相互搭个伙、习惯了…呃…习惯了写作业的时候互相看一下。”

“我只是给你举个例，回去别和你外婆乱讲，知道不？”

“知道知道！”

“多读点书吧，看你的脑呆瓜子空空的，还搁那爱情爱情的。”

“我记得书上不是这么说的。”

“你不是说你不知道吗。”

“看书又不是全盘皆收，自己脑子里没点想法的话那看书看了有啥用？别人说一就是一的，一点自己的思想都没有。”

“可是……可是……”

“你反驳别人的话是源自于自己内心有理有据的真正想法，而不是全都源自于别人说的什么什么，别人说的话和事例只是一个参考，又不说明就是完全正确的。”

“嗯……”

“那如果一个人长得不好看的话，是不是就很难得到别人的爱了啊？”

“你知道不，蝴蝶效应原来是要被叫做鸽子效应的，只是

后者的名字听起来没有前者那么好听。”

“追求美是每个人的共性，这没错，也抱怨不了。”

“这是事实，毕竟就连家人都不一定会真真切切地爱你，爱是可遇不可求的。”

“嗯……”

“他们不会在你穿得暖，吃得饱的时候，去和你讲一些真切有意义的实话，有些东西，真的只有你自己去看了，去见识到，你才能够知道。”

“就像你外公，吃了那么多的亏才了解到的一些东西，哪怕你现在可能听不懂，但是一定要多少记得些，没必要的亏，以后自己就不要再啃一遍。”

“那我当然不会！我才不会到处骂这骂那的呢。”

“谁又说得准呢？”

“你长大些就会知道，在这个世界上，人们能做的最蠢但又最高尚的一件事就是去说实话。”

“说实话需要莫大的勇气，不仅如此，还可能为此付出巨大的代价，遭到无数人的怨恨和白眼乃至排挤，而且这其中的绝大部分，都是不会有任何回报的，用现在的话来说，就是做了一件蠢事。”

夕阳辉映着外公的白发。

“你要知道，叫醒一个装聋的人最好最直接的办法，就是不停地在他的耳边叫嚷，直到他开始觉得不舒服。”

“然后就揍你！”我挥了挥拳头说。

“如果每个人都像你这么去想的话，那就不会有我们现在还算是安稳的生活。”

“我们面对不公，就是要去反抗才对！去斗争！去敢于说出实话，就算最后讨不来好，但总有人会记住你，当他们受到

欺负的时候，他们就会想起你，你会化成他们去反抗的一份勇气。”

“而且外公我，心胸可没那么宽广，我就是看不惯那些来财不正的人过得好，我无刻不在想着去断他们的财路，每次看到那些人的嘴脸我就气得牙痒痒。”

我没有再挖苦外公，或许一些看似正确的行为站在某个角度来看确是狭隘的。

好像快到家了，夕阳不再变得那般刺眼，旧旧的巷子两端将余晖隔绝，路也渐渐变得颠簸。

我看着柯老师肥硕的背影，胸口又略微发痛。

“喂……外公我很丑吗？”我忽然低声念叨着。

听力向来不好的他竟扭过头来瞅了我一眼。

“嗯，有点。”

“这时候你可以说点谎话的。”

“但是……这并不影响我爱自己的孙子。”

霎那间我不禁愣了一会，眼泪不自觉开始在眼中打转。

“你看，说点谎话你就真信了。”

第四章·浅绿色

晚饭时，外公问我奶奶的葬礼办得怎么样了，我回答奶奶被埋在了一棵树下。

“你爷爷要求的吧？”他挑着眉，像看透一切似的对我说。

“啊……是这样。”

“他就是个封建保守的顽固派。”

“倒也不能这么说……爷爷他还是挺好的。”

“好个屁！生个孩子会生不会养的，来祸害我女儿！”

“喂！别什么话都在孩子面前说。”外婆轻轻扇了扇外公的嘴巴。

“那怎么，孩子也老大不小了，也是该知道点东西。”

“那当时咋就不看明白点，现在说这些有什么用？”我鄙夷地看着外公。

“你问你外婆哩！当时不知道是谁看他老实，硬要让你妈嫁给他，你爷爷也看中你妈踏实能干，两人就在那使劲撮合。”

“现在好哩，天天吵架，倒是顺了你的心意。”外公盯着外婆说。

“没我，家里的香火怎么传得下来？”

“两个人在一起过日子本来就是床头吵架床尾和的，吵个架怎么了？你个老不死的还不是天天和我吵？”

“吵架，这都吵到别人被窝去了，在自家床头吵架，在别床头床尾和你就最乐意看。”

“这谁料想得到呢……”外婆扒拉着碗，没再反驳，气氛又忽然变得沉重起来。

“年轻人的事，老想着掺和，瞎操些没必要的心，自己日子都过不好，还整天老想着教别人怎么过日子。”

“这都是经验，那年轻人不听话能行吗？”外婆拍了拍饭桌。

“你自个日子也没见得过得有多好。”

“所以我才不像你一样整天念念叨叨的，天天到处鸡婆这鸡婆那的。”

“我那能叫鸡婆吗？我那是怕他们吃亏！”

“呵，要真按老祖宗的经验，你还不能上桌吃饭呢。”外公嘀咕一声便拿起碗筷走向厨房去。

那天晚饭后，家里的电话响了，我忙跑过去接。外公脚步停在半路，观察着我接电话时的反应。

“他说他有事来不了。”我挂掉电话对外公失落地说。

外公却长长地舒了一口气，不知为何。

门却在这时，不合时宜地被敲响了。

我飞奔而去，门上的铁锈被震碎了一层。

而门外却是父亲。

而且只有父亲，没有母亲，这是及其罕见的，比主席亲自来我家拜访还要罕见。

我下意识地想要逃避，转身就想往外公房间里跑，却被刚从房间里走出来的外公截在了半路。

“这是你爸！招呼都不打一个，你想跑哪去？”外公一改随和，极其严肃地说。

我看着父亲，仍是选择把头低着，闭口不言。

父亲也知道我在想什么，没有强求。反而是镇定地岔开话题。

“老丈人，你可千万要小心一点，先前看到有个人一直在

门口晃悠。”

“七老八十的，家里也什么都没有，有什么好怕的。”

“还是小心一点好。”说完，父亲又把一份厚厚的信封递给了外公。

“这是生活费，您拿着使。”

“怎么这么多？”外公看着信封惊讶地说道。

“我和她自个有退休金的，不用那么多。”

“没事没事，就拿着吧。”

外公看向父亲把眉头深深皱起，又问到：

“那崽怎么没和你一起来呢？”

“她……她不方便来。”父亲尴尬地回答到。

外公把眉头皱得更深了，迟疑了好一会儿，缓缓开口到：

“你这次来有别的事吧？”

我盯着父亲，他没有反驳，只是自顾自地坐在了外公的对面，并看着外公指了指我。

我知道他的意思，起身欲走，却被外公按回了座位上。

“用不着！该说什么就说什么，整天避着孩子是怎么个事。”外公一改温和，脸色变得有些暗沉。

父亲犹豫了，迟迟不愿开口。

“和那崽有关吧。”外公率先开口。

我知道那指的就是我的母亲。

父亲缓缓地点了点头，在深深地看了我一眼后，拉开了背包的拉链，像是在找着什么。不久，父亲从背包底掏出了一份红里透着浅浅棕色的证件。

“我和她离婚了。”父亲垂着眼皮说到。

他们不知道哪一方犹豫了这几日，最终还是决定不继续下去，我的心里反而重重松了一口气，只是那一刻，仿佛生命已

经变得不太真实。

“你们都已经办了，还真劳烦你再跑来专门来通知我。”外公似乎早有预料一般，情绪并没有变得异常激动，但一时半会却也是没再说话。默默地从右裤兜里摸出一根烟叼在嘴里，又从左裤兜里抽出一只打火机，放在手中揉了揉，随之不自然地将其夹在左耳。

我不知道在那一刻我是应该为母亲而感到高兴，还是应该为自己而感到难过，只是确实，只那一瞬间便被剥夺去了些什么。只不过这一切却不是因为我的过错而造成的。

我根本什么都没做，好像也什么都不知情。

但我知道，我好像要没有爸爸了，或者，没有妈妈。看着并没有播放任何节目的老式电视机，我有些茫然，这本是件值得悲伤的事。

父亲抬起头来看着我，许久无言。

外公叹着气，只是静静地坐在一旁，一根又一根地抽着烟，烟雾不久笼罩着不大的整个客厅。

“唉，你当时就不该……”

“本来就不是我的问题！”父亲忽然打断外公说一半的话。

外公像是忘了刚刚自己想要说些什么，又把嘴缓缓合上了。

大门半掩着，一切的一切都安静得出奇。外婆从房间里探出头来担忧地看着我们，外公摆了摆手，外婆只得皱着眉头退回去了。

我有些恍惚，在我的视角里，我只知道父亲出了轨，其它的，我一无所知。但是单凭这点，对我而言，他就已经不可饶恕。

我看向外公，他的目光呆滞，好像陷入了某段回忆之中，迟迟不能走出来。

周边忽然变得安静，安静得出奇，仿佛所有人在那一刻全

都死了。

父亲手机却不合时宜地在桌上响着，不，也许我已经，不能再称他为父亲。

他没有接，便就一直在那儿响着。

海口字典没如果
 恋人造句很英雄
 若把爱意当明月
 明月为你敢忘了缺

我向你夸下海口
 心为你滴成琥珀
 冷却以后、千年后、万年后
 爱通透依旧

父亲起身，按下拒绝键，提包，转身欲走。

“有时间我还会回来看你的。”

也不知道他是在对谁说，我和外公也都没有挽留。

又是一段长长的安静。

我们家那盏淡淡的暗黄色照明灯，沿着暗淡游离着。好似有灾民在地震后的废墟中划着了一根火柴，忽闪忽灭的，却不知道自己能撑多久。

房间里时不时传来外婆的抽噎声。

外公以一种极其复杂的眼神看着我，仿佛是愧疚，又仿佛是怜悯。我承受不住那种眼神，我并不承认自己是一个理应被可怜的人。

“别难过，你还有外公外婆，我们在这呢。”

“那我以后该跟谁呢……”

“谁也别跟，你就和我们待在一起就好，学照样上，日子

照样过，没有什么不同的。”

“对，明天还要上学。”

“嗯……今晚要和外公一起睡吗？”他努力挤出一个笑容问我。

我摇了摇头，径直往房间里走去了。

锁了房门，客厅里的灯依旧亮着。我听到外婆房间的门打开了，在客厅里低声和外公不知道说了些什么。随后客厅里的灯就暗了，但是我知道他们还在客厅，因为我没有听见紧随而来的关门声。

他们好像在说话？都是气息音，隔着一扇门我听不清楚。躺在床上，盯着天花板，有些恍惚。

我是怎么到这个世界上来的呢？按父亲的话来说，我是他被逼出来的。这个家，不能绝后，所以我就出来了。保不准的，我以后还得把他的路再走一遭。

他们完成了自己的使命，再多的事也都再不想管，幸好我还能被外公外婆所收留。其实生活，好像也还没有那么糟，爱我的人倒也还有。要求不要太多的话，生活也还过得去。

想要的东西，其实自己脑子里想想倒也会有。只是好像，目前还没有同学或者朋友来过我的家。比起父母离了婚，这个反而更令我难过。我也曾鼓起勇气邀请过很多次，只是大都没有成功。

现在回想起来，其实有一次也快要成功过，我想起那段不算长的时光。上初中时的某一天，我们班转进来了一个外地来的男生，他叫何镜。也没有任何人预先通知，他就像凭空出现一般，某一天他就跟在班主任后边进了教室，成了我的同学。

可惜他学不会说我们这边的方言，这是非常要命的，这边的人特别排外，这无关乎年龄，也无关乎性别。

还记得我们学校的大门口那里还贴着一张小小的标语牌，上面歪曲写着——入校请讲普通话。小得像贴纸，贴在那儿像一个掩人耳目的恶作剧。

那天他转过来时，老师让他站在讲台上。老师给我们介绍他，说他叫何镜，不知道是哪旮瘩来的，他不愿说。

他的衣服裤子跟在泥里滚了一遍一样。

老师用指甲尖捏着何镜衣服上为数不多的“干净”处蹩脚地调侃到。同学们也跟着，指着他哈哈大笑。他愣愣地站在讲台上，不知道发生了什么，因为他听不懂方言，只权当是一种特殊的欢迎形式。

随后他被安排坐在我的后桌。身边的人都向在他周边的人包括我投来怜悯的目光，就好像我中学的“美好”生活从那一刻便停止了似的。他不自然地坐下，周遭的目光让他手足无措，他的身体有一些发抖。

班主任瞥了他一眼，随后又说在平时上课的时候她习惯了说这边的方言，如果有同学听不懂的话可以课下来找我，我用普通话再讲一遍给他听——这句话是用方言说的。

从转过来的那天起，他总是一个人，从进来的那个时候开始，就一直是一个人。他上课听不懂老师在说些什么，各科的成绩都很差。周边的人给他起外号，叫他“外省仔”，叫他“邋邋鬼”。这几个字他们在他面前，是用蹩脚的普通话说说的。那时候我不敢接近他，和他说话。周围的人都以和他说话为耻，好像谁要是和他交了朋友，就会被归为同一类。

老师也常常因为他成绩不好，借此告状

，常常被冠以一些莫名其妙的罪名像上课打瞌睡，忘了打扫卫生什么的，明眼人都知道这都是些莫须有的罪名。刚开始的何镜真的，不能再认真了，该他干的活他是一件没落下，不

该他干的，别人一吩咐，他愣一下，也就干了。

但他的父亲对老师的话深信不疑，更何况有许多人在旁边添油加醋，哪怕他们什么都还不知道。只要能看到他爸爸在众目睽睽之下用着一些超出道德底线的词汇吐出来说他的时候，他们的心里就都乐开了花。

老师说他爸爸还算是一个比较通情理的人。

我当时对此共情不了，但是看到他爸爸如此骂他，心中也不免心悸。

那时候的我，中午要待在托儿所。他的父亲没有给他报托儿所，他草草解决了午饭后便在学校周边乱晃。我偶尔可以看见他——就在托儿所对面的马路边，坐在一间店铺的前台阶上，他靠着的那面墙右上方处还贴着“治疗性病”的贴条，远着看像是他的价签。他就这么靠着，呆呆地望向这边。那天，我看见他，他也看见了我。他努力挤出一个微笑来，朝着我挥了挥手，只是幅度很小很小，小臂几乎是夹着胳膊窝在摆动。

我还没敢确定他是否在与我打招呼，毕竟我甚至都还没有和他说过一句话。只知道他那小心翼翼的样子……肯定在渴望着回应。

我深深吸一口气，像是做了什么重大的决定似的，伸直我的右臂，大幅度地朝他的方向摆动。

他愣了好久，好像比我还要更加震惊。他反应过来后，便猛地站起身来，一边笑着一边用更加大的幅度朝我挥手。

我并没有回应他，反而是有些慌张地环顾着四周，我要确保没有人看到我才敢和他打招呼。哪怕四下无人，但是我也已经没有勇气再去对他做出回应。最后再瞥了他一眼后便转身朝托儿所深处走去了。

那时，是夏天。马路旁的树翠绿得傲人。墨绿从约莫一人

高的树干处开始向上蔓延，慢慢地变得竹青，再到浅绿。叶尖抵到天边，将盘旋的云都晕染成了极淡的绿色，直至如涟漪般荡漾尽整片天空。

天像倒置的湖面，映射着花团锦簇，映射着枝繁叶茂。从托儿所二楼的窗户处，我看见他在树下，手肘顶着髌骨，双脚岔开，头低着，双手就这么在前面交叉着，偶尔会把头抬起来看看天空，再用手背擦擦眼角的汗。就像一位没有鱼竿的渔翁，垂钓着一份独属的孤单。

只是我，害怕会因为他而失去自己本就不多的朋友。所以那天下午要去上学前，我一直在担忧着，祈祷他不要过来和我交谈，若是被其它同学看见，可会是个大麻烦。

出乎意料的是，他没有。我们还是和平时一样，尽管我是他的前桌，但我们仍是一句话都不说，甚至会极力避免眼神的不经意接触。当他出现在我的视线中时，他总是低着头的。

当时我也就没想太多。

还记得我们初一时的语文老师，姓姚。很不幸的是，在教我们这一届时，她恰好怀孕了。当然，这不是我干的。谁干的我不知道，但是她就是怀孕了。

怀孕期间脾气会变得不好？我想也许是。令我不解的只是我不明白为什么她即使怀孕了仍要“坚持”上班。我可不是在可怜她，我更像是在可怜我自己。我看得出她并不喜欢这份工作，或者说，在怀孕期间她并不愿意做这份工作。姚老师的一举一动都散发着戾气，散发着不情愿，但是她就是天天在这。就好像如果她有一天不来了，这份工作就不再属于她一样。

我不明白，一个人为了一份月工资都达不到交税标准的工作，为了一份自己并不热爱的工作，透支着自己的、主要是我的生命。

然后我们便理所应当地成了她的沙包，那时我们的作业不敢出现任何差错，虽说错误根本就难以避免。我们要按照座号排队上去给她检查，看着她翻开我的作业，双眼贪婪地搜寻着，搜寻着——一个出口，一个可供她发泄的出口。仍记得那时，她的眼神忽而变得兴奋而犀利起来，用红笔重重地在我的那份不幸上极其用力地画上了一个又一个暗红色的大圈，随后将我的作业本揉成一团，用力地丢向了教室后头的垃圾桶旁。先前侧向着我的身体僵硬地转向成正对着我，右手攥着我的衣领子，左手像打鼓一样拍击着我的脑袋。一边振振有词地叨叨着，一边右手用力将我拉近，直至她的右手手背触碰到我的胸膛，借此为发力点，像打寸拳似的一把将我往门口方向直推出去。

门口到讲台上还留有一层台阶。刚开始被这样对待的时候我还时常因为这个该死的台阶摔倒了好多次。再后来些，摔倒就变得极其罕见了，顶多是踉跄几步，哪怕真的是摔倒，也会下意识地用手掌撑着地面，于是乎就很少受伤了。再后来，摔倒甚至是踉跄已经是一种耻辱了，我会借着那个台阶顺势一跃，稳稳地以一个酷到爆炸的姿势停在门口处，然后从前门绕到后门的垃圾桶旁去翻检我的作业，再回到座位。修改完毕后再拿上去给她检查，循环往复直到她满意为止。

被这样对待的当然不止我一个，基本班里的每一个同学都被这么对待过。他作为刚刚转过来的，当然也要经历上这么一段像“入班仪式”似的活动流程。

在自己挺过去一次后，我开始担忧他，毕竟他还不知道这些事。由于他是插班生，顺理成章地，他的座号也就延在了我们班最后一位的后边。

其实按理来说，都到最后一个了，姚老师的气力应该早就被消耗光了才对。她应该留下一丝最后的力气来总结一下，总

的骂一下我们全班人。然后只要我们乖乖地把头低着，听她嚎叫完了之后，这节课也就这么圆满过去了。

可当她看到何镜的作业，听见他的声音后，仿佛身体内的隐藏能源被激活了一样。其实也没有办法，毕竟他上课听不懂话，而他又是外地来的，还不能通过装委屈来焕发起老师的一点点良知，或换来一丝丝的同情。嗯……应该也算不上是装吧，毕竟我们确实是挺无辜的。我们那儿是这样的，许多的人都巴不得所有外省人都死光，这样世界才算得上是美好和平。

可当问起他们毛主席，他也是外省人。他们一个个都像死人一样，都像个哑巴一样，最后会觉得我在胡搅蛮缠，没有素质，和那些外省一个样。我忘了自己的根，吃里扒外，尽给外边的人说话占理去了。

柯老师在我们一家子吃饭时总说，如果有一天他走了，我们可千万不要办这办那的，糟蹋东西，反正他最后也不可能收得到，要是真的收得到，那其它没有这些习俗地区的人们，他们的祖先在上边岂不是早都饿死穷死了。他也没少遭旁边同样祭拜他们祖先的人的冷眼，这招对他可一点效果都没有，对我也是。

他们对我说，祭拜是为了以这种方式来怀念先祖。他们的怀念方式就是在某个特定的日子，买来一些饼食、一些包括零食在内的即食性食品、一些龙眼干，加之一大只卤鹅。摆在一些盘子里，在盘子前再摆上几支香火，就这么静等香火燃尽。途中或许会在香火跟前跪着，许下自己今年或来年的愿望。但是，这些拿来祭拜的食物到最后是自己吃的。他们大多也都下不去口。在香火前摆着的那只卤鹅死得没有些许价值。被香火熏了大半天，肉质变得干柴，表皮或有香灰，而且还不便宜，最后大多也是剩好大一部分在餐桌上放到整只鹅生机勃勃后直

接就扔了。也不知道从哪而来的这些规矩，拜祖就必须用卤鹅，反对的话，他们会说传统文化就是因为我这种人多了才失传的。至于你说愿望吧，年年许，年年没有实现，于是年年许，然后年年没有实现。倘若实现了，他们几乎会把所有的功劳根源于祖先保佑，归结于命运的怜悯。

或说只是一个精神寄托，这边的人信得又杂，信自家祖先、同时信佛、信土地公、信财神爷、信灶神……然后就摆东西祭，许愿，求保佑。实在无法想象一大堆神仙皇帝先祖争着给一个人实现他的愿望那番场面。还要烧纸钱，量还不定，全看诚意，邻居家今年烧了一沓纸钱，我们家烧了两沓。哦坏事，我们的祖先在上面要比他们的祖先富有，忙不迭地，明年他们直烧三沓去……至于他们是否真的能收到，我不知道，我唯一知道的就是自己快被黑烟呛死了。

然而这里宁愿禁烟火也不禁纸钱。你说倘若把纸钱制成烟火，以另一种方式祭祖，他们会把这个禁掉吗？或者把卤鹅制成烟火，他们会把卤鹅禁了吗？卤鹅屁股插焰火，飞到天上只闻一声响，漫天的卤鹅肝、卤鹅心、卤鹅肠……洋洋洒洒，飞入寻常百姓家，然后他们就可以拾去拜祖啦。而且为什么不直接先拿纸钱祭祖，摆完后拿去烧不是更好更有效率么？

所有东西迟早有一天，都是会被淘汰的，人们总是等待着，等待着它们有一天老去，或有些思想行为所留下的痕迹会被时间不知不觉所抹去痕迹，没有人会发觉他们的世界周围少了些什么，就算被发现，不久也就忘了。无论是精华还是糟粕，何况两者的定义本来也是模糊的，可能近几年来看起来是精华的东西，十几年后它就成了糟粕。

外公说要拜就趁他还在的时候拜，他还能尝点鲜，别等他走了再献殷勤。他可不希望是死后才发大财。表达思念，一个

人生前的时候总是难以启齿，等他死了拼命表示，不说还以为是在庆祝呢。何况思念本是不需要既定媒介的，爱之深切，于是目光所及皆是。昨天是，今天是，明天亦是，分分秒秒，不落俗套，不受拘束。怎就不如那铺天盖地的黑烟直冲脑门，在熏死前仿佛还能看到一群人跪拜在跟前大叫着“爹啊娘啊，我想死你们啦！你们在上面可千万别感到孤单，我每年都会熏死几个路人上去陪你们的，等他们到了上面就给你们端茶倒水，陪你们聊天，你们就等着享福吧！”最后剩几个路人在一旁仰着头张大嘴巴喘着粗气，遂感喉咙里如被异物堵塞，憋死之际，方才磕出来一块嚼不烂的卤鹅肝来。

也不知道关公有想过他去世后，每年在天上要吃上万只卤鹅吗？如果知道的话，历史上会不会就没有桃园三结义了。

又或是生前的遗憾和愧疚没有妥善，一边烧纸钱一边恳请原谅，逃避的懦夫。拜神已经不知不觉成为某些人掩饰罪过，换取心安的方式。当然，有病在身，怕死又不愿治，亦或是没钱治，却又做不到豁达。拜神确实是个自我安慰的好办法，是精神的一个好寄托，盼着自己死后能够上天堂。这么说倒也有理，拜神留着也好，等以后有人骂我的时候，我可以动怒揍他一顿。回家我一定好好祈祷，毕竟我当时唯一的愿望就是狠狠地揍他一顿。打不过我就拜神求他早点走啊。毕竟这一切都是神的旨意啊！伟大的神！

第五章·罚站

姚老师也是不负众望，一边用红笔在破皱的作业本上划拉着，一边用这边的方言骂着。那一幕有些诙谐，何镜他根本听不懂老师在说什么，只能呆愣着看着他那本被划破的作业本皱起了眉。

姚老师有些错愕，或许她也是第一次发觉自己的骂人艺术竟如此之不奏效，被他骂的人没有任何波澜，甚至看她的眼神中还多了几分不解和怀疑——仿佛在看一个傻子一样。

她终于意识到了，于是愣了几秒钟来改变自己的语言。操着一口极其别扭的普通话，说着一些不知其意的句子。说不上方言的姚老师，十分蔫了八分劲儿。

何镜他把眉头皱得更深了，可能姚老师讲的普通话，他也没有听懂。恼羞成怒的姚老师于是将作业本揉成一团，甩在了他的脸上。熟练地用手指勾着他的衣领子一边换回方言骂一边拖拽着。

他的衣领子已经极其破旧了，细得跟钢丝一样，但是没断。前前后后的拉扯好似让他有些喘不过气。但是姚老师好像没有要停止的意思，手腕扭了一个圈，衣领缠得更紧了。他的重心也渐渐开始失衡，有随时要摔到的趋势。

同学们都饶有兴致地看着，这是一出久违的大戏。尽管姚老师不少体罚，但是这么激烈的还是第一回。我有些不忍直视，但也只能心里保佑他可以撑过去。他就随着姚老师的频率踉跄着，脚踩着讲台的踏板，直踏得咚咚响。

他的面色涨红，不时伴有几声短促的咳嗽，仰视着泛黄的

天花板，脚踩踏讲台发出的咚咚声也越来越重，手臂胡乱地抓着，不知道想要抓住些什么。

但很快地，踏声响就被一声响亮的尖叫声打断。我忍不住抬起了头，只看到姚老师痛苦地捂着自己的左眼眶，右手仍死死地攥着他的衣领不愿放开。而他则是有些难以置信地看着自己握成拳状的手，没顾上自己还在不断地干咳着。

姚老师怒骂几声后便捂着眼摔下教辅走了，临走前还不忘用力地推了他一把。下课铃也在这时恰好响起，随之而来的是弥散全班的欢呼声。是的，我们终于熬过去了，尽管明天还有像这样一模一样的课，但明天是明天，明天的课是明天的课，与今天无关，与此时此刻无关。对我们而言，至少今天是熬过去了。兴奋的席卷已经让人们忘了他还站在讲台上这件事。

我想，他此刻一定是很害怕的，只是我不知道他确切在害怕些什么，只是他浑身发颤的躯体掩饰不了这个事实。颤颤巍巍地从讲台上下来，他回到了自己的座位上，湿漉漉的眼睛不时地往办公室门口张望着。

不久，一位大叔便面红耳赤地冲进办公室，黄白污垢如油画般被点散在他身上——那件如收集了老澡堂被人用去搓了十年澡的毛巾缝合起来的上衣表面，倒是和布满沟壑的脸相互呼应，不显违和。何镜见此立刻起身，主动地往办公室方向走去。见此同学们兴奋坏了，在他后面屁颠屁颠地跟着。我有些犹豫，可最终也还是跟了上去。

他看到他父亲的那一刻，先前所有的忍耐和坚强顿时决堤，一边用泛黄的手背抹着眼眶，一边微张着口抽泣着，仿佛是要说些什么，但是那瞬间一股子涌上来的委屈让他霎时说不出话来。

还没等到他开口，他爸就用食指指着他的鼻子让他闭嘴。

他有些错愕，不可置信地看着他的父亲，止不住哭得更凶。

“哎哎！他哭了！他哭了！”一个平时在班里最闹腾的同学招呼着我们过去那个破了一个洞的窗口，咧着嘴角自豪地叫着，像是原始人第一次发现了火。

肆无忌惮的笑声给人一种——难以描述的感觉。他们之中有因为爸爸妈妈晚了些来接他们而哭得不可开交的、或是因为和自己的女朋友分手了哭得不可开交的、原因是他给他对象抄的作业答案错得太多，还有上厕所忘了把门关牢春光乍泄后哭得不可开交的……我想我不会忘的，我也因为站在椅子上摔了个狗啃屎而哭过。这些哭的理由其实也不见得有多高尚。

班里有好多女孩子也都捂着嘴笑，看起来确是要比男生们要优雅些。哭的时候也是趴在桌子上小声的嚶泣着，我总以为她们是在睡觉。倘若没有人发现她们在哭泣，她们的声音便会愈加大，大到有人发现为止。奇怪的是这时候不会有嘲笑，只有同情和近乎谄媚的安慰。当然——长得丑的除外。长得丑的无论哭多大声都几乎没人理睬，更多的是对她哭声的不耐烦从而迸发出此起彼伏的抱怨声。

不明白为什么人们总是想方设法地想要去掩饰尴尬，同时又总想方设法地找寻着他人的不堪。

姚老师得意地看着他这副狼狽样，头抬得更高了。姚老师开始了她的宣讲：

“就我说，这孩子你得好好管管，上课不听，作业不写，老师批改他作业，帮他纠正错误，他还公然羞辱殴打老师。”

“你看我这被他打的！”一边说着一边夸张地用双手掰着自己的泛紫的左眼，还时不时地发出嘶嘶啊啊的叫声，就像肛门被校长捅了一样。

他爸转过身子愤怒地盯着他，像要把他生吞活剥了似的。

他怕了，用颤抖的手抹着眼眶断断续续地指着姚老师说，是老师无缘无故先打的他。

还不等他爸开口，姚老师率先开口打断说到：“天地良心！你这种话说出口可不怕遭天谴！”

“我的学生们可都看到了，究竟谁打的谁，他们可比我们都清楚。”

姚老师于是招呼在办公室外往里张望着的我们进来，黑着脸看着我们，低声但清晰地问到：“刚刚上课的时候发生了啥？你们说说吧，可千万别像何镜同学一样歪曲事实啊，有啥说啥听见没？！”

这番话把我们许多人都唬住了，一时间竟没人敢说话。

“怎么都不说话？看到啥就说啥，这有啥好犹豫的？”

又是一段长长的沉默。

直到一个同学颤颤巍巍地举起了他的手。姚老师喜笑颜开，用双手托着他只举了一半的手肘。

“好孩子，你说。”

他听到这句话瞬间便来了底气，用洪亮的普通话极为自信地说：“是他先无缘无故打老师的！老师只是在帮他批改作业时说了他几句而已，他直接就要拳头了！”

我和他惊愕地看着那位发言的同学，不太敢相信刚刚从他口中说出的话。我看了看周围的其它同学，希望有人愿意站出来发声，只是没有。发言的同学兴奋劲儿还没过去，竟开始表演起何镜打老师时候的样子。在他的演绎里，何镜是把拳头抡圆了打的，甚至还有助跑。一边挥拳嘴里还一边说着一些污秽不堪的词汇。

有肢体语言加持，其实已经不意外了。班上有太多太多关于他或她的讨论。有些男生被说他爸爸是街上混的，或者是他

爸爸现在都还呆在监狱里。有的女孩子早已经不是处了，某一天在她的家里被人轮着上。这个年纪好像不应该会发生这种事，只是他们的演绎太过生动，给人一种他们就是当事人的错觉，又或许不是。

同学们被他“逼真”的表演打动了，纷纷鼓起掌来，还时不时地伴随着几声尖锐且充满感情的欢呼声。老师慈爱地向他笑着点了点头，在那一刻，他简直就是一个伸张着人间正义的英雄。

他爸爸用失望透顶以及愤怒交加的眼光死死地盯着何镜，他微微后退，一边拼命地摇着头，颤抖地否认着这一切，一边泪如雨下。

我实在忍不下心，我想今天会是何镜被这样对待，早晚有一天会轮到。便是下了什么重大的决定，拨开挡在正前面的那正在欢呼的人群，站在了他爸的跟前，大声叫嚷到：

“你们是被老师揍傻了吗？”

他爸要打人的动作暂时停下了。

我没空搭理，只是急切地转过身面向同学们。

“说啊！他妈的，你们快说啊！姚老师平时在课上怎么对我们的？就不过刚刚的事！你们是没被打过吗？怎么一个个跟哑了一样，你们快说啊！”

又是一段长长的沉默。不同的是，这次没有人愿意站出来为我们发声，在那一刻，办公室安静得如坟场，我顿时万分后悔，羞愧难当，感觉像是在路边在一群人的围观下强奸了一条狗。我好像成了罪人，是不得人心的，罄竹难书的罪人。姚老师咬着牙死盯着我，好像要把我生吞活剥了一样。

然后是一段长长的沉默。

直到姚老师硬挤出一个生硬的微笑强装和藹地说：“好孩

子可不能歪曲事实啊，这么多同学都那么说，怎么就你特殊。”

“我说实话，说实话就是搞特殊吗？”

“你这就是颠倒黑白！”

“外面站着去！待会我要和你妈好好谈谈。”

我转身看着一旁谄媚装腔作势的表演型同学，羞红了脸，自觉委屈，顿时气不打一处来，像他表演的那样一拳抡在他的脸上。

那年五月二十三号下午四点，姚老师通过电话向我的母亲告状。同天下午四点半，他妈到校对我进行辱骂并要求赔偿医药费，真是他妈的，除非我向她和她儿子，以及姚老师道歉。他妈的我还是道歉了。当晚，饭桌上，母亲训斥我，让我不要到处惹事，毕竟老师不会无缘无故打骂学生……五月二十四号，至此，姚老师的课我不再拥有座位，只得站教室外旁听，直至整个初一结束时止。

他当然也从那天起拥有了专属于他的特殊座位——在教室的最后面，垃圾桶的旁边。我为他发声，说实话当时的我后悔极了，不可避免的会遭来同学们的排挤。这是我一直以来极力避免的，但是现在已经避免不了。但是令我最不爽的是，至少他还有座位，凭什么我只能在外面站着。在窗外站着，无数次，我真希望她肚子里怀的不是孩子，而是长了个大肿瘤。

这不禁让我想起父亲在我很小的时候一直向我念叨的刘老师，其实也就是我奶奶，算是吗？算是吧。暂时也没有更好的称呼了。在我的印象里，姓刘的老师好像都对我挺好的，当然不能一概而论，但是对我来说好像的确是这样的。只是姚老师从来没有在刘老师面前体罚过我罢了，真是倒了八辈子霉的巧合，以至只要姚老师一口咬定说没有，那就是没有，没有就是没有。

监控在学生捣乱闯祸的时候就是好的，其余时间大都是坏的。有很大一部分根本就没有开监控或者是根本就没有监控。按他们说，监控都一个不漏地按在老师以及校长的眼珠子里。他们看到什么就是什么，童叟无欺。

至那以后我也不敢再多反驳些什么，家里人除了我外公外大都劝我不要惹事，与我无关的事就不要再去掺和多嘴。无论是他们，还是学校的老师们，都有一套极其统一的话术——很多人都怎么样怎么样，怎么就你这样。我已经听得腻烦了。很多人在他们这个年纪都死了，但是他们也活得好好的，也是不知道为什么。我其实已经变得不太听话，从这件事开始，我对自己的父母已经开始有些失望。在教室外头站的不知道多少个下午，姚老师讲课我再听不进去半分，只是站在那儿不停地思考，想着听他们的话对我究竟有什么意义。

自觉我只是困惑了，找不到人可以帮我解惑，对于像命令似的说教我在思考究竟该不该听时，责备早已经接踵而至了，他们称其为叛逆。

叛逆好像是孩子有了他们自己的一些想法，这些想法有的对，有的错，还有的与长辈长期以来错误的观念相悖，但那也算错的，也是叛逆。或许是我轻率，但是他们给我下达叛逆的标签却总是那么直接，那么果断，有时甚至直接和不孝划上等号。

午后的阳光是极其毒辣的，光线像一根根长满倒刺的钢针一样，扎入我的肉里，拔出来的时候针上头总不免要顺带扯下几丝肉来。但是在教室里我想情况也不会好到哪去，毕竟没有空调。那沾满灰尘的三百六十度悬挂式风扇吹出来的风，活像个有口臭的人对我哈气。尽管空调在我走后的第一年就安上了，但是我并没有享受到。其实就算安上了，我应该也享受不到。

初一剩下的日子，该怎么说呢，好像也没有什么不同。只要习惯，不过是每天比平时多站了一节课以及多一些麻烦。而且从那时起，我和何镜打招呼就不再遮遮掩掩的了。反倒有点破罐子破摔的意味——我就成这样了，我和何镜都是烂人，那你们又能拿我怎么办。

在托儿所的午间，我们就这样隔着一条大马路用手语交流着，像在结印一样。当然，手语是我们自创的，当时我们彼此之间知道那是什么意思。只可惜我现在已经忘了个干净，好像真的是很久很久以前的事了。

我们渐渐地也开始交谈，尽管没少遭人白眼，但是我的脸皮好像不知不觉变得厚了，不知不觉变得不太在乎。

他和我讲，他的爸爸来这边找工作，也就把他带来这边上学。他的妈妈在这儿当了老师，就在这所学校里，只是平时没什么机会见面。他的衣服很脏，因为那是他爸爸从一个已经毕业了的好心哥哥那讨来的，已经被穿了好些年，上面的污渍已经再洗不干净。不过他说还好他长得快，衣服对他来说不会显得特别宽松……

我尝试着把这些说给平时相处得比较近的同学听，只是他们都将信将疑。不过也是，我也没有理由去无理由相信他所说的，更何况我也从未见过他口中所说的“妈妈”。只是这么一段间接触下来，我觉得他这个人并不坏，在很多事上都显得很单纯，实在是找不到他之所以被如此排挤的理由究竟在哪里。我亦被排挤，好像也是没有理由。世界上好像许多事都没有所谓的理由，但是在与他人交谈时对方总要你给出一个正当且合理的理由，有时真的说不出口。有时不知不觉被另一个人所讨厌，你也不知道为什么，连那个讨厌别人的人也说不出个所以然来，可能只是看着不顺眼，至于为什么看不顺眼——却

也是找不到理由。

每个被烈日炙烤的日子，我总想给自己一巴掌。自那时起我就自带气场，身边没有人愿意靠近，他们中有的人甚至说不能和我接近的原因是一旦我看他们不顺眼，我就会一拳打在他们的脸上……说我就是个忘了根的人，总给外地人涨气势。

没了辙，那我就和外地人交朋友，其实也就在我们班里，一个外地来的女孩子，平时不太爱说话。确是个很奇怪的人，在这件事发生之前，我从未和她说过话。

那是我们的第一次接触。那天低声下气给老师家长道完歉的下午，她小跑过来递给我一个橘黄色的小盒子，是真的很小，感觉什么都放不下。同时她却又很不自然地看了看四周。我不知道盒子里装的是什麼，只想着，或许是恶作剧呢？可看她的样子不像是。也不太像是礼物，毕竟她的脸没有泛红，更多的是难掩的惊慌，我还天真地以为会不会是我帅到她了，事实是没有。

还未等我开口，她就背着书包离开，只留下了那个橘黄色的盒子在我手中。只是当时的我不知道为什么，心里只剩下防备。我不敢打开，但是她已经离开。所以我只得先带回家，盘算着隔天再还给她。

我将盒子跳投进书包里，出教室，往托儿所的方向去——我要在那儿等我外公骑车来接我。当然往往到那个时候已经很晚很晚了。小时候，等待是常态。在托儿所要等、在学校里要等、在外公家要等……所以发呆的时间就会很充裕。

那时我的脑海中正翻江倒海，后边就传来一声：

“等等我！”

我站在原地愣了一下，喊叫声很远却很清晰。但是想想应该也不会是在叫我，我也就没有回头，便又迈开步子向前走。

“等等我啊！”

我又把脚步停住了。这个不对劲的声音又近了些，像是冲着我走的这个方向过来的。我往左右看过去，周围的人都停下脚步往后望去了。这么多人，都停下脚步往回望，我看着他们，想了想还是决定往前走。反正，我走得也不快，要是真的是在叫我，跑快点倒也能追上。

但很快我就后悔了，我的右肩被一只手狠狠地轰了一下，疼得我不受控制地就把右肩垂下去了，于是左肩便自然地耸起来。成了一个崎岖不平的人，我的肩变成了斜坡。

是何镜。他正喘着粗气。

“你轻点！脖子都快被你卸下来。”我有些生气地指着他鼻子说。

他有些惊讶地看着自己的右手。

“又没咋使劲……”

我有些震惊。我走出学校的时候，他人还都不知道在哪里，书包也还在教室里，东西也还没有收，竟眨眼竟就到跟前了。

“刚刚叫你你咋都不回头。”

“鬼知道你在乱叫什么。”我白了他一眼，然后下意识地往旁边迈了几步。他是何镜，和他接近的人都会被当成老鼠。尽管我已经或多或少接受了这一现实，但是可接受程度好像也没有那么高，也还是会感到羞耻的，特别是在周围人都往这边看的时候。虽然一边安慰着自己说无所谓，但是一边还是不受控制地加快了迈向前的步子。

“喂！别走那么快！”他还没从刚刚狂奔后的疲倦中缓过劲来。

“干嘛啊，你也去托儿所吗？”

“去那干嘛？和监狱一样的，一点都不自在。”

“至少没那么热。”我白了他一眼，步调不自觉慢下来了，人潮涌动。

“哼，办这个托儿所的那女的也不咋看得惯我，我上次只是在门前坐了会，她瞥我一眼就把我赶到对面去了。”他哑巴着嘴说着，一边甩着衣袖擦了擦鼻尖的汗。

“可能……对面也有一个托儿所吧。”我答得模糊。

“这有啥关系嘞。”他满脸微笑。

“你要知道，这边的人很迷信的。”我看他一脸不在意的样子，撇撇嘴说到。

他迟疑了好一会儿。

“那……又有啥关系嘞。”他仍是满脸微笑，步调渐渐放缓。

“对了，你找我是有事么？”

“倒也没啥事，等我妈来接我，在他来之前我就到处逛逛。”

“那平时你妈什么时候来啊？”

“平时的话……七点左右吧。”

“……现在才五点半不到。”我望了望教学楼的大时钟，有些惊愕。

“没事，时间过得很快的，况且现在也不热。”他把头低着，漫不经心地说。

“你呢？”他像在客套一样。

“我？我不热啊。”

“不是，我问你什么时候回家。”

“天暗下来之前吧，我不知道，我外公他就是这么和我说的，他说天暗下来之前肯定会来接我回去。”

“大夏天的，估计七点钟天都暗不下来吧。”

“嗯……那就再等等呗。”我斜斜地看着他，不知道该再

回些什么。

我忽然发现他的眼角处有些淤青，却正好被他的几缕发丝遮了个大概，并不太显眼。但是毕竟不是什么很值得惊讶的事，我想也许是上次他爸被姚老师叫来学校的那个时候打的。

“你爸平时会打你吗？”我轻声问到。

“咋忽然问我这个？”他有些惊讶。

“没有，就问问。”我把视线移开，看着路的对面，托儿所就在那的不远处。

“不会，我爸他很好的，虽然脾气有点爆，但是大都只是嘴上骂骂，不会动手。”他望着没有一片云朵的天空，笑着回答到。

“那这里是怎么回事？”我指着他发梢处的淤青问到。

他皱着眉头在我指尖所指处摸了摸，随即在另一侧抹来更多的头发将它遮挡得更严实。

正亮了绿灯，我正准备迈步往路的对面走去，可他却停住了。

“忘了是哪来的，不过倒也不疼，没啥感觉。”他转身向着托儿所正对面的店铺门前走去，用衣袖抹了抹台阶上的灰尘，呆愣愣地坐下去。

他回答得很快，很利索，只是声音很小。

我呆了好一会儿，我侧身看了看他，我在犹豫——我在犹豫要不要走，或者是，留下。旁边的人蹭着我的肩膀挤了过去，像在推着我向前走。

他看到我走回来有些讶异，慌忙起身，在他右侧约莫有一个身位间隔的位置处用他的衣袖又用力地擦了擦，随后又坐到原位去。

“你不回去托儿所吗？”

“红灯。”我指着那没有显示数字的红绿灯，坐着回答。他只是笑笑，不再回话。

“你平时……中午的时候不回家吗？”我率先开口问到。

“不回，就在这坐着。”他摇了摇头。

“家里离这有点远，而且我爸妈都要工作也没空来接我。”他又补充到。

“那你午饭吃啥？”

“有时候吃，有时候就不吃，如果早餐有吃的话午饭就不吃，省点钱也挺好。”

“省来干嘛啊，有什么事能比吃饭重要？”

他指向学校对面的那个文具部。

“买个电子表，我感觉挺酷的。”

“我一天有十块钱呢，吃份肠粉六块，一天还能省下四块。”说完他从书包里掏出一大叠一块钱小心翼翼地数着。

“那个电子表多少钱？”

“嗯……我没记错的话，好像是二六八。”

“噗……这你得存到猴年马月去啊。”

“很快的！现在都已经存了大几十了。”

对生活有期盼的人看着比谁都幸福，他一边笑着一边兴奋地从他的书包里翻出一叠旧中夹新的票子，一张张数着，数完了一遍就再数一遍。

“你这一叠连个零头都不够，话说真到了那么一天，两百多张一块塞书包里，沉都给你沉死。”

“沉归沉，但是踏实啊，我能感觉到它们的存在，就像它们隔着书包抱着我一样。”

“而且其实也没办法，附近老板们都不愿意和我换，他们说怕是假钞。”

“一块钱还怕假啊？况且假不假看一下不就知道了嘛。”

“可能……可能他们嫌脏吧。”

我把眉头皱着，忽然意识到自己好像说了一些不该说的话。

“肯定不是这样的，要不然你那十块钱还花得出去啊。”

“唉呀，有钱赚就不嫌了嘛。”他扭了扭脖子望着天边。

我发现，大多数情况下他总是笑着的，只是我看不出他在为了什么而笑。

“如果你有两百多张一块钱你会拿来干啥？”他忽然问我。

“啊……嗯？真是奇怪的问题，我为什么不能有两张一百块？”

“对我来说那好像不太现实。”

“也是……两百多张一块啊……那可是个大数目。”

“我想我大概会拿到大街上撒了吧。”

“喂，认真的，你会买什么？如果有这些钱的话。”

“反正不会是电子表。”我自讨没趣，撇着嘴回答到。

“为什么？”

我望着我们学校的大时钟。

“那不就有吗？抬起头就望得到的东西，买那玩意干啥？”我指着说。

“大中午的也看不清其实，辣眼睛。”

听到这句话我又往大时钟那看了看，夕阳确实要比大中午的烈日要温柔得多，我想这点他比我有资格发言。

“嗯……那你就自个好好存吧。”

“绿灯了。”他指了指对面对我说。

“你可以走了。”

“……”我还想再多说些什么，却突然梗在咽喉。

我深深地吐出一口气，双手撑着台阶起身，走到人行道的

路口处，却又忍不住回头又望了望他——脏兮兮的校服和蜡黄的脸。

不禁皱了眉，时间在那一刻仿佛静止，我好像总是忽视了生命中的许多东西。有些事儿，越是细想却越是没有答案。哪怕是从一位佝偻着身子在某个垃圾堆旁翻捡易拉罐的老太太身边走过时，我不曾问过自己她究竟经历过些什么，却只是想远离。因为我的爸妈告诉过我这种人精神不正常，是个精神病。

我看着何镜，有些不自然地挠了挠耳朵。

“喂！你要是有空就来我家找我玩吧。”我假装漫不经心地对他说。

他惊愕地看了我一眼，又往周遭有些惊恐的望了望，最后把头低着，以几近不可见的幅度把头轻轻点了点。

我笑着，转身走了，也不知道他最后是否有把头抬起来看看我。

第六章·刑场

外公来接我的时候，我向着托儿所对面望去，何镜已经不见了。

外公拍了拍后车座坐垫，招呼我坐上去，那个时候，天还没暗。

他站起来一踏，车便慢悠悠往前走。前方有些什么我一无所知，全给他的白衬衫遮得个干干净净。但是那时他穿的那件白衬衫侧边有一个洞，大小刚好可以容下我的小拇指，在后头闲着没事我就戳着玩，刚开始他还会晃来晃去的，直到后面便渐渐由着我了。那个洞也变得越来越大。

他每天都穿着这件衬衫。晚上回去拿块肥皂用手一洗，再一挤，随便搁个地方晾它个半小时——就干了？碰上雷雨天，干脆就连门都不出。裸着上半身躺在他的躺椅上一根接着一根地抽着烟，往天花板上吐着一口又一口混浊气体，吞云吐雾，像在熏肉一样。

这个洞……或许吸烟有害的不止是健康。

“今晚想吃点啥？”他在一个人行道红绿灯路口处刹了车。

“不知道。”我抬起头，脑海中空空如也。

右侧是斜斜的，快要落山的太阳；左侧是淡淡的，欲挂天边的月亮。旁边布杂着此起彼伏的交谈声和忽远忽近的喇叭声响，以及红绿灯轻细的滴滴电流声。周边弥散花草木香，而时不时又夹杂着几丝烟味。在一个地方稍微停会，总会遇见熟人，男人会捏捏我的脸，女人会揉揉我的头，只不过他们都不和我说话，双眼总是看着外公，唠些有的没的家常，说些有的没的

往事，最后各自踏上各自的路上去了，就仿佛不曾遇到过一样。

童年的每一天，好像都有过这么一段，普通的不能再普通，却总是忘不了。真无法想象如果有一天我就这么死去，我一生中所有关于他和她的记忆，最终将会到哪儿去。

“嗯……排骨粥好不好？”他忽然打断我那飘散的思绪。

“不要，我不喜欢你煮的排骨粥。”粥上漂着一层油确是令人无法接受的，至少我不行。

有一次吃完的那天晚上直接上吐下泻的，我知道那和粥没关系，只是我暑感了，但就是恨屋及乌，想起来的那种感觉就是不太妙。

“而且没隔几天就煮一次，听都听腻了。”

“那就吃粥吧。”他有些泄气地说。

“有配粥的菜吗？”

“当然有，这什么年代了，当然不会让你干吃白粥，咱家穷，但是也没那么穷。”

“你想配点啥菜啊？尽管说。”

绿灯了，轮子又呼呼地转着往前走。

“我想吃白切鸡腿！”我往车后头望去，看着路边那一排排卖着熟食的小摊，肚子饿得直叫。

“这个没有，换一个。”

“有！那儿！那儿有！”我在单车后座上开始抽搐，向后指去急切地说，头不时地往后望，生怕它消失在我的视野中。奈何他的车速太快，也骑不稳，我的指尖总是晃晃荡荡的。

“哪？哪有？”他快速地往后瞟了一眼，然后随即又马上转过去，不知道能看清啥。

“没看到，你换一个。”

“那……那我想吃豆腐花。”

“要甜的咸的？”

“甜的吧。”

“甜的没有。”

“那咸的也行。”

“咸的也没有。”

“那有啥啊？不是，那你问什么？”

“有排骨。”

“排骨豆花？”

“谁和你说有豆花了，没有豆花。”

“那不就是排骨粥吗？”

“吃排骨粥是吧。”

“你这人真没意思。”

他就这么走了，远离摊贩，远离市场。我们家旁边只有一些卖纸钱的铺子，他心安得很，骑车的速度也渐渐变得慢了。

有时候，有些问题其实不是问题。早些时候我便已经领会到了，就在我进门闻到排骨味的时候。很多问题在没有问出来之前已经就有了答案或者结果——就像炖排骨不能变成红烧猪蹄一样。

在我的印象中，排骨应该也不便宜吧。只是外公他说过那卖猪肉的女儿是他的学生，一切好像也就变得合乎情理。此时多么希望他去教一个家里是盖房子的孩子去，倘若心情好了就给我们盖座房。

还记得那天回去时，外公浇着他的花，我漱着我的口，却忽然发现阳台左边的角落上摆了一个空碗。尽管很小，但是我一眼就注意到了。外公他不喜欢阳台乱七八糟的，高点的地方种叶子长得多的，矮点的地方种花开得漂亮的，至于地面就必须是干干净净的，什么多余的东西都不能有。所以一个空碗便

显得如此刺眼。

外公看到碗空了一开始还挺高兴，从他的床底摸出来一包六块钱买的猫粮，又给他满上了。我有些惊奇，不知道啥时候我们家也养起猫来。

于是我问他。

“没有，不知道哪里来的死流浪猫，专门跑来阳台咬我花。”

“你看给它们点吃的，它们就不咬我花了。”

“哪来的花？”我看着光秃秃的枝干皱着眉。

外公沉默着。

然后他就气冲冲地奔出家门去了，随后带回来了一个大老鼠笼，一条小鱼饭还有他说顺手给我带的一个白切鸡腿，真的是顺手。他嘴里还嚼着呢，估计是给自个也买了一个，我想他这么来回骑，那单车齿轮又锈得厉害，倒也是苦了他。

“买这个来干嘛？”我指着那个大老鼠笼。

“当然是用来抓猫。”外公一边应着，一边娴熟地把“诱饵”挂在笼子里的钩子上。

“要是抓到老鼠怎么办？猫应该没这么笨吧。”

“抓到老鼠就用开水烫死。”

“那抓到猫呢？”

“让它给我的花道歉。”

“然后呢？”

“然后用开水烫死。”

外公喜不喜欢猫我不知道，但是确实是惜花如命的。只是那对猫来说好像有些残忍，不过也是不清楚为什么流浪猫会有那闲心去摧残外公种的那些花，明明也没种出几朵，全给摧残了。

“不过……也许是老鼠咬的呢？”我嘟囔着问他。

“不能的事，我亲眼见到的，一只小狸花，半夜小偷小摸的，时不时还叫些有的没的，扒开窗户一看，搁那用爪子扒拉我花呢。”

“吼一声就消停了，消停没一会又开始哇哇叫，碰上我这几天整夜睡不着觉，拿本书把它赶走，没一会又来了，这死猫，本来身体就不舒服，迟早被它气到早点走。”

“身体不舒服你就上医院去看看呗，天天搁这吠。”在厨房忙活的外婆不爽地开口，觉得那只是外公不做家务的借口。

“你咋不去呢，谁去那死地方，活遭罪。”

“我看你这样搁家里待着也是活遭罪，我更遭罪。”

“那也比去医院好。”

“我看你最近睡不安分，搞不好就是身体哪里出问题，每天半夜跟条蛆一样，躺椅就嗷嗷响，给我整睡不明白。”

“我就是白天茶喝多了，看给你说的，一点小毛病跟得了绝症似的。”

“你平时喝茶晚上会睡不着觉？”

“都……都是这猫害的，等我把它抓起来，再好好睡一觉。”

我并不太想搭理，我迷迷糊糊的一天中少数几件明确的事就是在晚饭前这一小段时间内，看看自己喜欢看的动画或者DVD。那天正好在看蜡笔小新，其实也不能说是正好，那个时候，我那为数不多空出来的时间大都在看蜡笔小新。后来的好多年，唯一没有变化好像也就只剩下这个。

只是那天脑袋模模糊糊的，感觉好像什么事物都看不进脑子里。仅仅的，只是恰时有些怜悯那只猫，周边有那么多的房子，那么多的阳台，那么多茂密的、稀疏的花，却偏偏让我们遇上了它。后来的我想起这件事，或许什么原因根本就不重要，总觉得能够与某物相遇本身就是一件非常值得庆祝的事。

晚饭时，当时脑海里总有些东西挥之不去，吃着那鸡腿，但是已经完全记不清是什么味儿。总是脑补到外公拿着一壶烧得热腾的开水倒在猫身上时的那一幕，不过方寸的笼子，根本无处容身，沸水淋下，猫定会疼得抽搐尖叫，终是于心不忍。

“至少老鼠少了很多吧。”我对着外公说。

“那又怎样，老鼠又不咬我花。”他有些纳闷地回答。

“花又不会叫，被咬掉了至少还能长回来嘛。”

“你奶奶用开水烫死老鼠的时候，咋不见你这么心疼？”

“那猫和老鼠能一样吗！”

外公笑了，饶有兴致地看着我，放下了拿在手里的碗筷。

“老鼠难道就不是生命吗？总说偷吃东西讨人嫌，说到底也不过为了填饱肚子，活下去而已。但是我种的花，那只猫不咬它也不会因为这个然后饿死，但是它咬了，你咋就只可怜它，也不见你可怜可怜老鼠和我辛辛苦苦种的花啊。”

“可是花还会再长出来的呀，至于老鼠，又脏，又吵，而且一直以来，老鼠就是被公认的一大祸害，不该活着，看到打死就行，谁会去可怜。”

“花被咬掉，就算枝头再生出一朵新的，那也不再是原来那一朵。”

“你也是这样的，老鼠和猫你比较喜欢猫，那猫和花我比较喜欢花，有问题么？”

“哼……”

“你小屁孩咯就是这样的，喜欢就捧在怀里，讨厌就拿起棍棒，喜欢巴不得所有人跟着你一起喜欢，讨厌巴不得所有人跟着你一起讨厌。”

我说不过他，但是我并不愿意承认我说不过他，说不过他让我有些恼怒，却又只能板着脸扒着粥，一点配菜都不吃以

表抗议。还时不时地用余光瞥着外公，希望他能良心发现，放猫一马。

但是他没有，反而是淡淡地说：“你想保护那只猫你自己想办法，别痴想着我来帮你保护它，你外公我可没那能力，也没那大良心。”

那一刻有种自己的心思被洞穿一般，变得透明，顿时感到尴尬至极，为了掩饰只得放下碗筷生闷气似的躲进房间里，心脏却不受控制地跳得快。

后来的我一直不敢自我反省，人是不能深究自己的，毕竟自己知道最真实的自己，有些不经意的行为和想法，哪怕是不自觉的掩饰，也是自己。我不太敢问自己当时为什么要那种想法，为什么要那么去做，越深究只会给自己带来羞耻和失落，甚至是不可置信。思绪总会受到忽然而来的欲望所支配，那是一种人人都多少经受过的，难以遏制的冲动。

于是更不敢深究他人，偏见会爆发瘟疫。看起来光明磊落的、纯真无邪的、亦或是道貌岸然的、不怒自威的、高高在上的人心中，多少都有过与此种感觉根本无法匹配的、极其阴暗的或这或那的想法。

我听着厨房哗啦啦的洗碗声，偷偷从房间里溜到阳台，将挂在钩子上的小鱼饭偷偷摘下来叠在那个装着猫粮的碗上。但又觉得不妥，便又把碗里的猫粮挖出一个洞来，把小鱼饭埋进去，再轻轻地把猫粮盖在小鱼饭上。无论近看、远看都一丝不露后，这才满意地离开。

没有人发现我，哪怕到我溜回自己的房间。身体却在这时忽然被一股大业已成后的失落感和一丝愧疚感所席卷，这么做，好像也很自私。外公说得对，每个人都有自己的偏爱，但想要牢牢地抓紧，就只能靠自己。

空虚总是有的，或这或那的缘由。

收拾好心情，仍如往常一样，顺手从书包里掏出课本来。我忽然想起她放学时递给我的小盒子，顿时来了精神。有一种想窥探一番的冲动，且无法遏制。心想着，反正也是给我，为什么我不能看一眼，就看一下，一下下就好。

我来到自己的房间门前，将一根约莫小拇指粗细的铁棒从门栓处插入墙面——悄悄给门上了锁。

颤抖着打开盒子，里面躺着一张字条。

“不会是想和我表白吧。”我的内心有些莫名其妙的兴奋和期待，脑海中回荡着她把盒子递给我时的样子，她没有很惊艳的长相，我记得。霎那间期待好像也淡了许多。这时倒是希望她最好是来骂我的，最好是。我祈祷着，短短一天里的麻烦事已经够多了。

张开来发现是封道歉条。可惜具体内容我已经不太记得，只知道大致是说她为当时没敢为我们发声而道歉。

心里默默松了一口气，要是表白信的话，早恋就算了吧，长得很好看的话那就另当别论。一时也是挺纳闷，不知道别人为什么会来和我道歉，莫名其妙。何况她的字也不好看，只是没我写得丑，但也就比我好看一点点，就一点点。

比起真切，我更愿意相信这是一张别有用意的道歉条，也许他们，正等着看我上钩而闹出笑话呢。要是我很认真地去回复，他们就会指着我，嘀咕我不会真信了吧，然后淫荡地捂着脸扭着身子取笑。

当时的我确是这么想的，我总把他人想得卑劣，哪怕我自己也是如此卑劣。

所以我这样给她回信。

“我不接受。”

虽然就短短一句话，可当时的我自豪极了，又想起外公以前去念书时，他的老师让他写篇俗文章时，他也是如此帅气地丢下一句话，尽彰显风范。可是当时外公他写的那句话，还用了一个四字词，尽显逼格。这激起了我的好胜心，我也不能输，我也要改。

所以我又把那句话改成了——居心叵测，我不接受。

可是这样又显得冗长，不够干脆，罗里吧嗦的，不够帅。更何况从小到大我虽然知道外公很有文采，但就是一整个不服气。一边模仿又一边觉得自己像是步入了他的后尘，没有一点自己的风格。我想过加点英文，但是初一的我会的英文非常有限，感觉加了英语又显得很装。

于是我面临着一个空前的难题，我要写一句话，要有点历史底蕴在的、又不能太长、要让人有眼前一亮的感觉、也要表达拒绝之意、要用中文、又不可以刻意显摆文采、要有个性、要有气势……这比我之前写过的任何一篇作文都要难得多得多。

我就呆呆地坐在床上，左手边摆上一本字典，右手边摆着我的初一语文书，正前方摆着一支铅笔和一叠白纸，像在作法似的，希望列祖列宗可以赐我一些灵感。

这时外边却传来“咔哒”声响。

然后外公就开始怪叫：“嘿！你这小兔崽子，可算让我逮到你！”

我的心里啪嗒一声，心想他一定是发现我偷偷藏鱼饭的事，兴师问罪来了，那小兔崽子说不定在指我呢。我的神经不受控制地开始变得紧绷，偏偏是这个时候脑袋转得最快，像回光返照似的。

恰时心中却有一股声音在脑海中响彻：

去吧！就像历史上许多名人那样。就那样去做吧！死之前留下一句千古名句，供后人可以慢慢品味，他们都会记住你的伟大、你那超脱三界之外的思想高度、以及你那空前绝后的文笔和不拘一格的高尚品质。你的绝句会出现在未来所有学生的古诗词默写题目上，你的文字会随着历史长河永远翻腾！就这样子死去，痛快！这样才叫一个死得其所！

我所识得的那为数不多的几个汉字在我的眼前相拥而泣，渐渐心中浮现答案，尽管内心波涛汹涌，但表面还是强装镇定，颤抖着拿起笔，洋洋洒洒地在白纸上写上了我活到现在最自豪的四个大字：

去你妈的。

写完内心不禁一阵通畅，像悟了道一样。

我的人生需要更多的像这样酣畅淋漓的思考。

可惜还没来得及细细品味，我有些讶异地发现我的房间门并没有被敲响。

于是我拔开门栓，冲到了阳台，看到了愣在那里的外公。老鼠笼里逮着一只不比成年猫小的耗子，嘴里还叼着吃了一半小鱼饭。

瞬间感到有些不好意思。

“嘿！你是咋发现的。”

“这么大个人你真以为我没看着？你以为自己是只蟑螂？”

“切……那现在怎么办，这只耗子。”

外公用铁钩子将老鼠吃了一半的小鱼饭勾了出来。

“这样直接丢掉有点可惜。”外公看着那还剩半条的小鱼饭说到。

“你想吃么？要不给你吃吧。”他讲得很认真。

“你可真是我亲外公，等我以后赚钱了也给你吃这个。”

“得了，就你这样还能赚到钱呢，你抓紧把耗子处理了吧。”

“怎么处理？”

“开水在厨房，处理完把笼子拿回来给我。”

我猛地站直了，用手摆出敬礼那样的手势，随后在脖子处划了划。

随后提着老鼠笼和热水瓶走去楼下的垃圾堆旁——那是我们家的刑场。就在这里，被我处死的老鼠别说有上千只吧，怎么说也得有一两只。

在原地做了个伸展运动后，我熟练地扭开开水瓶瓶盖，随后往下倾倒。

这只耗子骚得很，第一次居然给它避开了，开水只浇到了它的尾巴跟，可还是痛得它直叫。它不叫还好，它一叫我就要想起外公那番话，顿时有些于心不忍。我放下手中的开水瓶，凑近脸看，我想好好看看它，黑不溜秋的脸，好好问问自己究竟是为什么讨厌它。

细细看了看，那满是污泥的毛发，泛黄的门牙，湿漉漉的鼻子和发黑的指甲，让人喜欢不起来。除非，我是说也许，你愿意看看它的眼睛，会有一种和耗子的身躯完全不一样的感觉。

是时常带着恐惧的，周围带有些黯淡的瞳孔。麻木，好似又有些无奈，然后自己的情绪竟会不由自主地受到影响。它好像想和我交流一般的，想把这一天风餐露宿的经历全都讲给我听。早上想翻点垃圾吃，可惜垃圾被垃圾车收走了；大中午不敢乱逛，近地面的空气温度高得能让鼠窒息；到了晚上想出来找点吃的，一边提防着随时能要命的流浪猫，一边却一个不注意被关进了笼子里，一生就这么结束了。

但是临死之前，它还需要再好好挣扎一番，好像非要让我知道，就算生活再怎么一团糟，再怎么操蛋，它也还是想要继

续活下去。就这么死去是它没办法，而不是它想。它的眼睛深处闪着光，它敢与我对视，反而显得我怯懦了。

我怯懦了，它和很多人是如此之像，只不过是它肮脏得比较明显。自己竟也开始可怜起耗子来，说出来得被人笑死。但是万幸，现在只有你和我，所以我可以悄悄放你走。以后就别到我们家来，遇到认识我的人，别和他们说是我放你走的，只要你不说，那就不会有人知道。

笼子门一开，它毫无眷恋地就奔开了，甚至没有回头看我一眼，是只白眼鼠来的。为了装得像一些，我还得把开水处理掉。这个简单，我只要把开水瓶举到胸前，腰部发力带动身体旋转，开水就会像喷泉一样洒出去，虽然没有有什么用，但是很帅。

只是不料垃圾堆也是生意盎然的，水一浇，各种不知名姓的虫子像海啸一样翻涌起来，舔舐着我每一寸暴露出来的皮肤，登时整个人像掉进了粪坑一般，尖叫着跑开了。

“任务完成了吗？”外公看着推开门气喘吁吁的我问到。

“当然！”我举着空荡荡的老鼠笼和开水瓶回答到。

“垃圾堆真恶心，什么妖魔鬼怪都有。”回想起刚刚我仍是感到有些后怕。

“什么话呢，那可是你最爱的耗子的家。”外公笑着调侃到。

“怎么就最爱了。”

外公指了指客厅的窗户。我靠近，踮起脚望着，正下方就是垃圾堆。

“你……你是真闲啊，没事干点什么不好，搁那瞅着。”我的耳朵红得发烫，可是还是要强装硬气地反问着。

“哼哼……”外公一边笑着一边摇头，慢悠悠地走进房间。

后来好一段时间，那只耗子在他们口中就成了我的老婆，说等我长大了要给我生一窝小耗子，他们以后就等着抱耗子了。

第七章·悸动

隔天早上，我早早就从床上挣扎起来，动力是一种计谋即将得逞的兴奋感。

等她看到摆在她桌子上的小盒子，她会奸笑着和她的猪朋狗友们分享，然后在一众期待着看笑话的面容下，那四个大字会如晴天霹雳般在他们的眼前乍现。在这个时候，我便会甩着因学校规章要求而不存在的刘海从他们面前假装忧郁地走过，他们的表情一定会比吃了化肥还要精彩。

然后我还要补刀，在众目睽睽之下再淡淡地来上这么一句：“哼，不是你们排挤我，而是我看不起你们所有人。”

所以我理所应当成了那天第一个到班里的，甚至连早餐都没有吃。我小心翼翼地从书包里掏出那小盒子来，检查便利贴上清秀的四个大字，确定没问题后心满意足地摆在了她的书桌上。

令我惊奇的是，她今天也来得很早，几乎是第二个进来的，只比急匆匆的何镜慢了半个身位。至于何镜，这再正常不过了，这是他雷打不动的蹲坑时间。放下书包后，他会跑去厕所，直蹲到上课为止。所以我们班上还有人称呼他为拉屎仙。

拿包抽纸拉半天，拉到上课成神仙。

他们这般给他题句子。

再叫小心他抓一把糊你们脸上，有人也会这么说。然后他们就不敢再吵了，好似觉得何镜真的是那种会做出这种事的人。

他一边和我打着招呼，一边哗啦啦地从书包里往外抽纸，两只脚不停歇地在原地踏着步。我没有理他，说实话，我当时

心凉了半截。明明她平时都很晚到的。

我看看她，我记得清楚，看着她渐渐从不知道在哪里钻出来的何镜带给她的惊吓中缓过神来后，迈着左脚进了教室，顺手将背着的书包抱到胸前，看了看她的桌子。当她发现原来空荡荡的桌子上摆了个小盒子时，她整个人愣住了好一会儿。风儿吹得窗帘呼呼响，我的心脏砰砰直跳，有种上台领奖的感觉。

她望向了，那是我第一次和别人对视，感觉要比昨晚我盯着那只耗子看时要兴奋得多，只是不知道是出于何种原因。

看到惊奇的东西，我总会想情不自禁地多看几眼。当时没有意识到这是一种极其不礼貌的行为，视线也就始终没有挪开。她从踏进门和我对视后再到她直走到座位这段时间里，她便往窗外看去了。

那时天早，窗外有些迷蒙，我看不清。只是猛地晃了晃脑袋，眼中不知不觉已经有些湿润，我想或许是太久没有眨眼。等到我的视线重新聚焦时，却没有看到恼羞成怒的她，取而代之是她微微泛红的眼眶。

我还没有正式认识她，说来惭愧，我甚至不知道她的名字，只知道我们班上确实有这么一个人。

我以为她应该是像姚老师那一挂的，她却直把头埋进了双臂间，时不时发出吸鼻子的抽噎声，虽然很小声，但是我听得清楚。令人有些害怕，哪怕我知道对于她，就算哭得再大声或许也不会有人理睬，可我仍是害怕，害怕姚老师又过来问责。这让我只想要远离那儿，越远越好。

我像何镜那般慌不择路地扯着抽纸，撒腿也往厕所跑去了。那时只有一间隔间是锁着门的，我进了那隔壁的隔间。我蹲着，没有一丝便意，反倒是豆大的汗珠滴滴直落。她要是向老师告了状，我恐怕就不是站在教室门口那么简单，搞不好以后得被

罚着立在栏杆上。

实在是没辙，我只能试探性地敲了敲隔间的隔板。

他被忽如其来的敲响声吓得直咳嗽，引得隔间的缝隙间阵阵灰雾升腾，一阵刺鼻的烟味顿时涌入我的脑门，把我也给吓了一跳。

“谁？”他声线有些颤抖地说。

“我！”

“我去，你有病啊！吓我一跳。”他吸了吸鼻子，竟又不说话了，顷刻间又是一阵灰雾升腾。

“你啥时候抽上的？”我把刚刚发生的事抛之脑后，拱着鼻皱着眉问到。

“忘了，大概是到这里后不久吧。”

“你……你一天就十块生活费，哪来的钱买烟？”

“一根根买呗，一根散着买五毛钱，一天不吃早餐就够买十二条，够我吸三天呢。”

“烟还能一根根买了？”

“有钱干嘛不赚。”

“你要来一根么？”说着从下端的空隙里给我塞过来一根。

“我们才初一，这对我们来说太早了吧。”我摆摆手拒绝了。

“拜托，这没坏处，来一根呗，反正咱们迟早得学会抽这东西的。”他漫不经心地说。

“你嫌自己活得太久了吗？这东西能有啥好处？”

“坏处那也是以后的事，现在也想不了那么多。”

“怎么了这是，你神经病吧，你是不是拉屎把脑子拉出去了？”

他沉默了，一时竟不再说话，只见灰雾升腾。

“你爱抽你自个抽去吧。”

我起身离开，往教室走去。我的内心开始动摇，我想他被排挤并不是没有原因的，或许真不该和他走得太近。

那真是糟糕的一天。今早为了早些来到教室，早餐没来得及吃，我的胃隐隐作痛。其实胃痛对我来说是个老毛病，哪怕我的年纪还很小。听我的外公说，我胃疼的老毛病是因为我小时候母亲一时疏忽，把过期的蔬菜汁喂我喝了有一段时间，生了场大病后，胃就再经不起折腾了。我喝不出来，我以为是酸菜汁呢。

我有些想请假回家，但是老师大概率不会批，我想她或许还恨着我呢。而且我对那个女生也有些内疚，总觉得不做些什么自己的内心过意不去。

我随手从桌子下掏出一张白纸来。

“要不……要不就写张道歉条给她好了……”

但是我拉不下那个脸，我还不曾向谁道过歉，更何况她在我的心中，也没有那么重要。我哪怕道歉也不是为了恳求她可以原谅我，我只是想抚平自己的那份内疚。

笔尖在白纸上方直摆动，愣是挤不出一个字来。“对不起”这三个字我总以为只是说出来很难，没想到哪怕只是写在纸上也是那般的折磨人。右手在纸上写着，左手还要揉着胃，试图让自己好受些，只是没什么用罢了。写了也是常划掉。像什么“我不该……的”、“我以后一定不会……”、“其实我的意思不是那样的……”等等。这些话单是想着都不禁面红耳赤，尴尬至极，何况是下笔。

趁时，我的前桌半转过身来，似看非看地瞥着我，我忙将白纸用小臂遮住，皱着眉盯着她，想必是被看得不自在，终是通人性地转回去了。

我便也就卸了戒心，正逢我在一张白纸上涂涂改改，她又

忽然像抽风一样，猛地转过身来，敲了敲我的桌子，随即把一块钱甩在我脸上，一边一只手摆出讨要之势。我慌忙地将白纸遮起来，我知道，她很可能是向我讨要昨天的语文作业来了。那时的我们还没有手机，我们只知道如果错得太多，会被老师扯红领巾。

幸好，我的外公，他会帮我完成语文作业，他念我写。我们都知道家里人会反对，所以这算是我们爷孙俩的小秘密。上小学时，他总说，小学就得好好玩，快快乐乐地学，念书要是念得不快乐，那就别念了，也不差这一会儿。

他担心我过得不快乐，我知道，所以我没有说。还得想办法去遮掩一番，去好好解释解释这泛了黄的校服、发了黑的红领巾和红肿了的耳垂……究竟是怎么一回事。

我们学校，官僚主义似的。想要当个小官，得要会给好处。我之前也是个小官，文官？他们说我是鲁迅转世，所以他们叫我鲁钝。倒也是暗自窃喜着，虽然沾不上边。反正话都是外公说，我充其量只是个抄书的。但还是有俸禄拿——一人一份两块，只是自从犯了蠢，和我交谈便是有些丢了脸面，答案也就贬了值，他们不会管我同不同意，就是一块甩我脸上。好像在我这里要得作业，已经是一件非常丢人的事，不到逼不得已是不会沦到来找我这个样子。

啊我的生意就越来越差，先前一天有那么四五个人光顾，现在有就不错了，再不能开小灶。托儿所那儿的饭是定人定量的，有时候早餐没吃，午饭是吃不饱的，但下午还有闲钱去买些面包。

可现在没有了——面包也都卖得越来越贵。

那个女的，我越看越烦，她看我肯定也烦。要不那眉也不会皱得像是班主任临死前室颤的心电图一样，嘴里还时不时发

出啧啧声，像嘴里含了两颗小便池里的消毒丸。那惹火我的最后一块钱。因为它被甩在了我的眼皮子上，有些刺痛，遮蔽了我的双眼。像被施舍一样的。我的样子，远远看去和路边的乞丐唯一的区别可能就只剩下我的跟前还没有一个空碗。

她的四根手指在我前面勾着，身子半侧着，甚至不愿正脸看我一眼。索要的手里空得久了，便用力地砸着我的桌面，时不时地发出不耐烦的鼻腔喷气声。

那是一种难以描述的委屈和愤怒，明明他们才是懦夫，是怯生。他们才是应该被瞧不起的人，而不应该是我。一群地主栓着一群懦夫，懦夫们还因为我没有他们脖子上套着的狗绳取笑我。和他们说狗绳也可以是鞭子，我们得拿起鞭子，别当哑巴；呼吁——咱们得丢掉狗绳！他们却看着色泽光亮的狗绳蹒跚了。

“你甩谁呢？自个写去，缺你这一块两块啊？”我一边将那一块钱甩了回去，一边吼道。

她愣了好一会，那时我的内心舒畅极了，与先前的内疚不同，此时我只想再在她面前竖一个中指。

她不出意料地哭了，一边哭着，一边屁颠屁颠跑去教师办公室，告状去了。

老师喜出望外，终于等来一个名正言顺的理由，可以好好地羞辱我一番。于是在办公室里就开始吠，大声喊我的名字，将我传唤，声音大到整个走廊都听得见，我还没来得及走过去，办公室门口便已经被看热闹的围得水泄不通。

老师便开始给我开道德与法治的小灶，开始训斥我的言语之低劣，品性之败坏。

我听不进去，我的脑子里全是愧疚，不是出于那个向我讨要作业那个人的愧疚。刚刚准备到办公室来时，怕有人看到我

放在桌上的那张纸，脑子一热，就把它给撕了。只是她哭的样子，在我的脑海中久久不能散去。

印象中老师官里官气地说了一大堆，只是我都没有听进去。直至她要求我要向她道歉。

“我为什么要道歉？我做错什么了？”她就像只蚊子一样的在我的耳边嗡嗡叫，我忍住没有去扇它，它反而咬得欢快。

老师一脸不可置信地看着我，她那样子，就像一大早起床掀开被子发现自己的胯下长了睾丸，旁边还躺着她裸体的亲爹一样。

“你有没有家教啊？你家里人教你出门在外骂女孩子是吗？”她义正辞严地说着。

“她活该被骂。”

“怎么就活该被你骂了？只因你看不惯她她就活该被你骂了？”

“她在她父母眼里也是一个需要呵护的孩子，她父母都没舍得批评，你有什么资格就骂上了？”班主任敲着桌子吼道。

“她父母骂不骂她和我有什么关系，我又不是她爹。”

“尊重是相互的，你不尊重别人还想别人尊重你？”

“我没尊重她吗？你怎么知道我之前尊没尊重她的？你眼睛里装监控了？”我气不打一出来，顶着嘴到。

“就你骂她这一点，还不够吗？”

“她还把钱甩我脸上呢，她还抄我作业呢，这些你咋不说？”

班主任看着那个女的。

“来，告诉老师，你这样做了嘛？”

那女的摇摇头，眼睛里还闪着泪光，摇完头还用衣袖擦了擦眼角。

班主任的眼神又变得犀利起来。

“让别人抄作业你还有理了？”

“谁让你动不动就打人来着。”

“你还说上我了？”

“她说没有就没有啊？那我还说我没有骂过她呢，你怎么证明我骂她了？”

“你不骂她，她会哭啊？”

“你……你……”我顿时有些语塞。

“真是一点家教都没有，怎么有你这种孩子啊，你父母到底是怎么教的？”班主任用极其厌恶的眼神瞥着我，说到。

“你看着也不像是有父母教的，哪个老师跟你一个样，动不动就打骂学生的？像你这样的，就该拖去浸猪笼。”我失去了所剩不多的理智，总觉得再怎么说都说不过瘾。

“你和那个辜慕华都不是啥好东西，怀个孕了不起啊？还不知道肚子装的是孩子还是瘤子呢。”

我的声音越来越大，办公室门口围了越来越多的人。班主任的脸都气紫了，伸出手就要过来拽我的耳垂。我当时不知从何而来的勇气，直把她的手给拨开了。班主任猛地站了起来，一脚踹开了凳子，指着我的鼻子吼着要把我母亲叫到学校来。

“哼，狗急了叫主。”我低声念叨着。

然后我妈就来了，我没有说话，只等着班主任加油添醋地把废话讲完。然后我妈看着我，我没有说话，只是怒视着她的眼睛，我希望她会来问我究竟发生了些什么，但是她没有。她只是一个劲地重复着：

“是……是……是我们没有教好，等回家我一定好好说说他。”

最后还代替我给那个女孩子道了歉。我不可置信地看着那

个唯唯诺诺的女人，不愿相信她竟会是我的母亲，会是柯老师的女儿。

他们虽然离了婚，但还是住在一起，美名其曰放心不下我。可这样的父母，只让我感到丢脸，倒是希望他们真真切切地离婚了，我只要还能活着，日子也能过得舒坦。

我扭头就走，挤过将我围住的人群，回到班级——班里大约已经空掉，只是她还在。

我的委屈和愤怒又被内疚占据，而且较之刚才更盛，好像，当我们对一个人恶语相向后，就想加倍地对另一个人好，就像是补偿一样。

我本能反应般地向着她走去，小心翼翼地用手指尖戳了戳她的肩。我都想好了，她抬起头来我就说对不起，然后扭头就走。对！什么多余的话都不要说，扭头就走。

就在我的手指尖落下的那一刻，她似受惊般浑身颤了一下，她还不知道是谁来叫她。她和别人不一样，在那一刻，她还在极力地在掩饰。她努力地用手背使劲儿地抹着自己的眼角，又使劲地吸着鼻子，吸着吸着好像被自己的鼻涕呛到了，竟又咳嗽起来。一咳，刚刚憋住的眼泪又哗啦啦地流。她似是觉得事已至此，已经再没有了掩饰的必要，于是放声大哭起来。

她的哭声让我有些手足无措。刚刚脑子里一直在重复的想出口的话，一时竟说不出口了。

好一会儿，她又抹了抹眼角，视线清晰了些，抬头看了一眼。发现是我后，哭声竟又倏然止住了。一使劲把椅子扭过去，背对着我，憋着努力让自己不再发出任何声音来，直憋到整个身子都在不停地颤抖。

我的心跳动得厉害，耳朵也烫得厉害。我不敢再触碰她，但是我清楚那个时候我必需要说些什么，我可不能让她讨厌我。

她越是这样，我就越是内疚，自己总是把别人想得太糟，不知不觉地就错过了许多人和事。

“嗯……我……”

她听见我扭扭捏捏的声音，又把自己的椅子往远处拉去了。

我好不容易鼓起的勇气凉了半截，只觉得自己的脸涨红，想逃离那儿，只奈何已箭在弦上。

我又厚着脸皮往她的方向蹭了蹭。

“我……我还以为你……”我的耳垂发烫，说话也不自觉变得结巴。

“你以为我什么？”我听得出她很生气，生气中又略带一丝委屈。刚刚哭过的她声音有些粘腻，却又显得格外清脆。

“我以为你想看我笑话呢。”那一刻，刚刚对老师的愤怒已经被我抛到九霄云外。

听完她的呼吸声变得愈加急促，右手在桌上摸索，身子仍是没有转过来，摸到那张纸后便将其揉了个稀碎。纸团顺手地从右手边递到左手，再盲着往她左后侧的垃圾桶丢去。

我还在想着能再和她多说些什么，再找时机道歉，正愁没有话题。

“嗯……那个……你没有丢进去。”我故意把进了垃圾桶的纸团又挑出来丢在地上说到。

她没有理我，甚至没有发出任何声响，只是一股脑地看着窗外，不知道在看什么。

“我说，你没有丢进去。”

她又把椅子往窗户边靠去了——只是仍然没有转过身来看我。

我沉思了好一会儿，还在想她会不会没有听清楚我在说什么。于是我捡起纸团朝她走去，一路上还顺手把纸团又揉开了，

然后递到她跟前。

“这张纸挺大的，只写了几个字，扔掉怪可惜的，留着吧，还能写呢。”我把张开的纸团又在她面前晃了晃。

“神经啊你！”她猛地站起身来，一把夺过我手中的皱巴巴的纸团，像发泄似的将其揉成小小一团，又猛地踩了踩垃圾桶的踏板，用力地往里扔去。

然后被弹了出来。

我伸手想过去帮她捡，奈何她先我一步捡起来塞到了裤兜里，转身走出教室去了。

我看着她走出教室的背影在原地愣了好久，我想着她会夸我节俭呢……

办公室里空空荡荡的，仿佛刚刚什么都没有发生过，班里的人都下楼上体育课去了。我想体育委员已经和体育老师说好我正在被班主任“教育”这件事，他便也不会记我缺课。母亲她，我想也是赶回去工作了，反正今晚肯定避免不了餐桌教育。事情都已经成这样子，她在哭，我还笑嘻嘻的，讲话还结巴，一点不考虑她的感受。只是我其实心里也慌得不行，讲话不利索，努力想表现出游刃有余的样子，奈何演技还是太差……站在楼上往楼下看的风景真好，让人想直接跳下去。

但是我不会的，我要把这些事都记下来，晚上回去的时候和外公倒苦水。不管他爱不爱听，我都要说。

我走回班里，看着她空荡荡的桌子若有所思。我当时其实已经准备直接离开学校，体育课是上午放学前的最后一课。有的老师觉得我还在被班主任骂，有些老师以为我已经下去上课了，反正都默认我的人至少还在学校。自由活动时同学们也不会找我玩，更多情况下是我自己找到一个树荫坐下，百无聊赖地数着从我脚边经过的蚂蚁。所以哪怕我现在离开，也没有谁

会发现学校里少了一个人，能注意到我的，现在早都已经在校外了。

临走前我又拿了一张新的白纸，在上面大大地写下“对不起”三字放在了她的桌上。尽管我很不好意思，但是我觉得这么做很有必要。至于那个告状的，我在她的桌子上也留了一张白纸，上面写着“去你妈的”，我想这时这四个大字才能真正地发挥出它们应有的作用。

收拾完我的书包，远远地看了一眼操场便往后门走去了。正门肯定是出不去的，但是我知道一条小道，好多人就是从这里翘出去的。我很早以前就想试试翘课，特别是被老师教育的时候，但很难得有今天这样的机会。

望着墙外车水马龙的街道，心中不由分说地有几分激动和兴奋。虽然不知道该去哪里，托儿所的门还没有开，兜里也没有钱。那一块钱被我甩回去了嘛，有一说一有些后悔。如果我现在有那一块钱的话，我就可以去卖零食的老阿姨那里，买一根芒果味的冰棒或者是一块钱一大根的巧克力，坐在她店铺前的台阶上，那儿恰好也是树荫下，一点点，一点点，慢慢地将它吃完，吃完还得嗦嗦手指，再在脑海里好好品味一番。

大夏天啊，人就得坐在冰冰凉的台阶上，双手拿着那根冰棍，先咬一口上面的脆皮，再用舌尖用力地舔舔上面，直至将其舔化为止。然后整根塞进嘴里，伸到最深处，再用力地吸吮，直把下边的那些脆皮也都吸进肚子里。得努力不让自己的牙齿被它冻到，就如此这般，反反复复地让冰棍在湿滑温热的口腔里进出，同时用舌尖清理剩余粘附在上方的脆皮，让它变得越来越小，直到可以一口咽下去为止。剩下的木棍也不能直接丢弃，还得意犹未尽地在嘴里多咬一会儿才行，最后还得再嗦嗦粘上些许液体的手指尖。

沉溺在幻想中，不知不觉快走到店门口，我的嘴角已经被津液润湿，不自觉地用手背抹了抹。另一只手又往裤兜里摸了摸，哈哈，真的一毛都没有。我只得懊丧地坐在店门口的台阶上，看着前方，时不时瞥阿姨一眼，希望她会忽然对着我说：“小弟弟，大热天的，送你一根冰棍好啦。”

可是没有，我眼睛的余光那边一直没有情况，倒是前方有一群人朝着这个方向来了。待他们走近些，我方才看得清楚，却随即被吓出一身汗。那黑压压的一片，他们全都把自己的校服衣领子翘起来，下端扎进裤子里。又将红领巾揉成较为细长的条状，穿过校章，并绑了一个死结，拿在手上甩。吊儿郎当地就往店这边走来了。为首的人步子竟也迈得轻，倒是内敛。

他的脸满足了我对混混的所有幻想，微方的、粗糙得像树皮似的脸，沾灰巧克力色般的皮肤。浓浓的两轮弯月下边挂着两颗黑豆，和那像塌方了似的鼻子下连着的那张始终合不拢的、微微翘着的嘴。就是那种，你明明没有惹到他，他看不顺眼便要过来扇你俩嘴巴子的那种感觉。

又忽而在店门口停住，为首的那个人在他身前摊开手掌，剩余的人就开始摸自己的裤兜子。然后你拿一张，他拿一枚的，零零散散凑了些许钱，便继续往店里走了过去。

我没敢看，只得把头低着，假装在数蚂蚁。

直至感觉到右肩一阵疼痛，我心想这下死了，他们要向我索钱来了。可是我没有钱啊，他们不会扒我的衣服吧……我颤抖着抬起头，眼睛却仍是紧紧闭着。

“你咋在这？”一个熟悉的声音传来。

我睁开眼，眼前一片模糊。慢慢聚焦后，在我面前蹲下来这个人的轮廓渐渐清晰。

定眼一看——是何镜。

第八章·联盟

“你什么时候也学会翘课了？”他略感惊讶地问着我。

“翘课还用学吗？我爱翘就翘，我总翘。”我摆出一副很懂行的势头。

“咋，允许你吸烟，不允许我翘课啊？”我早上的气还没有完全消，刻意调侃到。

“好好学习……不好么？”他看着那个在买东西的“首领”，随口回答着。

“你还教育上我来了，我再怎么也是……”

我的话还没有说完，他竟直接往首领方向去了。我顺着他的步伐看去，首领的手中拿着一小包辣条。

嗯？凑半天钱，挑半天，最后只买一包辣条吗。这种老大也太吝啬了，换我我就不跟。十几个人吃一包辣条，包装袋恐怕都剩不下吧。就一个人吝啬到这种程度，让人已经不在乎他的口袋里究竟还克扣着多少，剩下的只有好奇，让我想看看他分辣条时又能吝啬到哪儿去。

他就在一群人中轻轻地撕开了包装袋，其他人倒是规矩得很，只是将他半围着，没有争抢，何镜也在里面。

辣条是垃圾食品，家里人不让吃，就连外公也不给吃。我其实馋好久了，很想尝尝是什么味儿。何况他们真的很会吃辣条，不直接放在嘴里嚼，而是先放在嘴里吮吸，吸净外层的调味料后，再含在嘴里慢慢地嚼。给饿得半死的我馋的不行。都忘了我一直在盯着他看。

甚至他都向我走来，我都没有注意到。在我的脑子里，我

正在和多汁的辣条举办婚礼，正到接吻的环节，我的舌尖都已经快碰到它了。

何镜把我晃醒。好一会儿，我才缓过劲来。首领就站在他的旁边黑着脸，那样子，好像要把我宰了一样。

我当时害怕极了，条件反射般地双手交叉护在头顶，不敢睁开眼来看他。

然而许久都没有动静。

眼皮给予的一片灰暗让我没有安全感，我忍不住悄悄睁开一条缝儿来，却只见他反复地翻着包装袋，精挑细选地从里面择出一根大的递到我面前，然后支支吾吾地说：“何镜说你是他的朋友，他是我们的人，所以他的朋友……以后也是我们的人了！”

听完给我愣半天，很难想象这么蠢的话会被一个混混说出来，他的面相顿时滑稽了许多。只是仍有些缓不来神，不知不觉我就成他的人了，有种被强行出售的感觉，何况我只值一根大一些的辣条。有点流氓，如果这招真的有效，我以后对每一个女生都这么说——嘿，你是个人，我也是个人，所以以后你就是我的人啦！然后她们会尖叫起来，大喊着你这样好帅啊啊啊啊，给我一整个迷得受不了了。

他见我沒有回话，又将辣条在我前面甩了甩。我忙不迭地接过，正准备往嘴里塞呢，他看着我的眼睛忽而睁得老大，双手搭在我的肩上，又轻轻拍了拍我的脸。

我迷糊了，把塞一半的辣条移出来，看着他有些不知所措。

“呃……还……还你？”

“真的是你啊！”他忽然对着我大声叫嚷到。

“勇士！直面黑暗的勇士！”

路人听到这死动静都往我这儿看，给我的脸看得通红。

吃个辣条大口一点就是勇士，那我从鼻孔塞，他们不得跪下来叫我陛下。

“什么勇士？我吃得也太粗鲁了？”

他摇了摇头。然后又极其兴奋地说：“你是敢于直面对抗那个鸡婆的勇士！”

“鸡婆？”我沉吟了一会。

“你说的是我的班主任？”

他像鸡啄米一样点了点头。

“我们可都看到了！”

“嗯……骂老师可不是什么很帅的事，而且她不叫鸡婆，她姓姚。”

“对对！就是那个姚鸡婆！”

“怎么，你们很讨厌她？”

“她也给我们上课，动不动就要打我们。”站在首领身后的一个男生忽然开口。

“你们都拉帮结派的，咋还会怕老师嘞。”我笑着说。

“你可能误会了。”首领回答说。

“我们可不是你想的那种在街上混，然后到处收人保护费的，我们只是一群关系比较好的朋友而已。”

“混混还分种类啊……”我对此嗤之以鼻。

“都说了我们不是混混。”

“什么团伙会聚群翘课，衣领上竖，没事在大街上乱逛。”我反问到。

“体育课……上不上又无所谓，反正也没有人愿意和我们一起玩。”

“至于衣领，这可是我们帮派的标志！我们是互帮互助帮！”

“呃……帮派……而且这个名字好蠢。”

站首领后边的人都点着头。首领的脸刷地变红。

“那叫什么？”他看着我。

“我怎么知道。”我摆了摆手。

“你得给取一个。”他恳切地对着我说。

下课铃响，几条街都听得到。我的肚子饿得直叫，只想快些回到托儿所，排队排前面些，可以快些吃上饭。

“改天吧，我现在有点饿。”

“你就取一个吧。”说完把剩下的辣条全都给了我。

盛情着实难却。

“唉呀，那你们就叫鸡婆帮吧。”

话刚说完周边就安静下来了。我看着他们，他们一个个都张大着嘴，就像看到了耶稣一样，随之而来的不绝于耳的掌声，手掌心的洞像扩声器。

“呃……你们真要叫这个？”

首领点着头，好似对这个名字非常满意。

我无奈摇着头走了。

……

那天下午，又是一个炎热的，站在走廊的午后，我常常轻哼着一些歌，只是哼着哼着就不着调了。渐渐的，便不再拘束，只凭感觉哼着，慢慢地也就没有对得上号的歌曲名了。有时还能哼出一小段挺悦耳的旋律，每每这时，总感觉自己是一个百年难得一遇的音乐天才，只是手边少了些乐器。随后幻想自己在音乐领域拿到了所能拿到的一切成就，下面还会有很多喜欢我的人大喊着我的名字，女的想和我结婚，男的也想和我结婚。此刻罚站的走廊就成了我的舞台，班里的同学都是我的观众，我们之间隔着的那扇窗户是我的保镖，以免让我被他们热情的

拥抱和亲吻所淹没。然后一边哼着一边还要配上身体的一些小动作，伴随着旋律舞动起来。

课后按何镜的话说，我就像被太阳晒癫病了一样。

自那天起，我也被迫加入了鸡婆帮。但是是听别人提及的，我自己甚至都不知道，什么时候加了个这么丢死人的帮派。

那天晚上外公来接我时，他们还跑过来，远远站着给我送行，像个奔丧的队伍一样。外公竟没发觉，火急火燎地直奔家中去了，让我连倒苦水的时间都没有。

推开他房间的木门，那只他口中的“死猫”正趴在他床边呢。

给我又愣半天，我放走只老鼠他给我阴阳怪气好一会，现在却把他仇人给抱怀里了。

“这几个意思啊？”我扯着嗓子问到。

“什么几个意思？”

“这只猫几个意思啊？”

“一只猫能有什么意思？”

“我……外公你……啊？”

“什么话呢，野猫可比花好养活多了，随便喂点粮就死不掉，不喂都死不掉。”

“你要是再挑食，我都打算把你卖了换点猫粮回来得了。”

“怎么说着说着像是我的错一样。”我有些摸不着头脑。

“难道不是吗？”他戏谑地说。

外公好像癫了一样，凡事总是他有理，说也说不过他。反正我是不介意，我又不讨厌猫，还想着如果有朝一日能训练它学会踩单车，后面就不需要外公那个老头来接我了。总觉得一只猫能长多大取决于我喂它吃多少东西，也没考虑它是否吃得下，只想着就这般喂下去，至少得给它喂得和一辆老式单车一样大才行。后来很长一段时间，它的饭碗里都是满的，对，我

偷偷加的，生怕它有一秒是空的。

看着那只猫，无忧无虑的，也不知道它知不知道写作业是件多么痛苦的事情。那么小一只，感觉都没我脑袋大，也不知道它爸爸妈妈在哪里，放它这样到处跑。被坏老头拐家里来了都不理睬。

噢！它发现我正在看它。蹦跳着跑过来对我就是一通闻，还奶叫了几声。我伸出手想摸摸它的头，毛尖都没触碰到呢，整只就搁那炸开了，跟朵小蒲公英似的。小手小心地扒拉着我的手背，忽而又蟋蟀般猛地跳开，然后又匍匐着靠近，轻轻咬了我一口又猛地跳到远处去，再看不见了。

看它走后，空空荡荡的房间，心里也变得空落落的。这种感觉，似曾也有过。

那一幕我怎么会记得。如此之久远，关于那几步路。夕阳斜斜淌进阳台，溢到房间，浸没书架上的书籍，标题都快要看不清了，流进眼里——是一片红黄色。我走向自己的房间，在书桌前坐下，拾起滚到桌脚边的笔，窗外是一片翠绿。

拿起笔，也没有要写些什么，只是抵着下巴回忆着。

不觉想起下午何镜忽然兴奋地和我说他想到了一个赚钱的好方法，问我想不想跟着他一起去。我没有具体问究竟是什么，虽然我也很需要钱，但是总觉得他的点子都不太靠谱，他整个人都不太靠谱。考虑到我已经失去了一个很重要的经济来源，竟有着想跟着去试一试的冲动。

还有那个女孩子……也不知道她是否原谅我。不知道她有没有看到我留在她桌面的那张字条。虽然不是什么很煽情的话，但是绝对发自肺腑。其实回想起来，她人其实也不错，安安静静的，不矫揉造作。好看？或者不好看？谁定义的呢，粉饰有粉饰的美，普通有普通的美，所有的边界和偏见都只不过在一

个人的心中……变得不一样了而已。

我也爱写些日记，平时，但不总写。我从不要求自己每天都要写，都要写至少多少多少字，那样太刻意。总是被说没有坚持下来，我觉得有日期，有事件，发生在自己或周边的事，记下来，那就是日记。在某些人眼里好像日记的日期一断，就不再是日记，而是流水账。一个月漏写了一天，便都只会好奇那天是不是发生了什么，从而忽略掉别日的精彩。或许只是那天太过普通，以致确是写不下什么来，多年后自己又怎么还会记得。

有时候，甚至都还没有灵感，不知道该写些什么，就只是想着，笔尖便自己在纸上开始划拉。

就几天而已，我也成了一个打同学、骂女生、忤逆老师、翘课逃学的坏学生。之前看到他们时，我都躲得远远的，心里还一直对自己说以后绝对不要成为和他们一样的人，我绝对绝对不要成为这种人。现在看来，竟有过而无不及。居然还不知不觉加入了帮派，真是比混混还混混，我简直就是个混蛋。帮派的名字甚至还是我给起的，我想既然有鸡婆帮，谁知道会不会有一天出现一个鸭公帮呢？或者是公公帮，鸡鸡帮，谁又知道呢。

我也不知道自己是怎么了，怎么就成了现在这个样子。竟也变得越来越讨厌学习，但又不知道自己应该去做什么，所做的事都只是在让我的心脏发痛，快乐倒也不快乐，学习也学不快乐。

小小的快乐就是希望可以翘掉一天课，在家里睡上个一天，可当想来自各方将会说我这是在自毁前途，不学习这辈子也算是完了等劝导时，我就知道哪怕真的翘了课，这个觉也会在焦虑中睡不安分，也便再谈不上快乐。

“上个初中可真难！”

憋了半天，只憋出这么一句话，我落寞地合上自己的日记本，在椅子上呆了好久，记不起那天是什么日期，我便随便写了一个，假如十年后这本日记本还在的话，多一天少一天其实没啥所谓的。只是读了三年书、又读了三年书、三年后又是四年……学的许多东西也根本用不上，考试也没有考到，回头想想翘一天课好像这辈子好像也还是这么个样，小时候总觉得翘一天课，明天就要死掉了，只是最后也没有死成。

隔天去上学时风平浪静的，她也没有作出任何回复，不知道她是否有发现。我也真是个蠢货，纸上就写三个字，却又如此渴望她的回应。对不起能有啥回应，总不能走到道歉人的面前猛地来一句没关系吧，反倒是显得突兀了。

直到放学时收拾书包，我也迟迟不愿意走，因为她还没走。我对她能过来找我说话始终抱着期待，但是到了最后也没有。她背着书包就这么走出了教室前门，离开之前也没有往班里再看哪怕一眼。

我的心里被塞满了石子，沉甸甸的。

那时何镜也还没走，我不相信他看不出我的失落。但他还是那个死样子，大大咧咧的，充满激情的，像个神经病一样地跑到我的面前拿起了我的书包大叫着：“走啊！我们走！”

“干嘛啊？”我正低落着，他忽然吼这么一声让我有些烦躁。

“跟我赚钱去！”

“去哪？”

“你跟着来就是了。”

还不等我犹豫，他拽着我的书包就跑了。等我好不容易追上他，都已经到了小卖部前的红绿灯口处。累得我气直喘。

“你劫匪啊？你抢我包干什么？”

“唉呀，你跟着来就是了。”

我心里轻叹一声，对于他这种人，我再说什么他也不会听得进去。于是我就被他拉着，在小卖部旁边的小巷里绕啊绕，绕啊绕，就是不知道要往哪儿去。

正准备开口抱怨，他指着一堆单车轻声说到：“对对对！就是这个！”

顺着他那发黄的手指尖看去——那是一排奇形怪状的，被贴满各种贴纸的单车，不太安分地被锁在根贴地的粗水管上。

水管的对面是一间废弃了的平房，房内嘈杂声攒动，时不时还传出几声喘息和如发酵面团拍击砧板似的声响。时不时还会冒起阵阵白雾。沿着水管往前望去，是一个长长的斜坡。

何镜窥探地往里望去，我也没有忍住，直眯着眼往里瞟。

“嘿，这有点色情啊。”他笑得有些不自然。

“妈蛋，你带我来的，你和我说这个？”

“这也是，呃……我没预料到。”

“你……你说的赚钱就是干这勾当啊？这事我可不干！”

“嘘！”他亲吻着自己的食指，还一边故弄玄虚地把头放低了些。

“当然不是，是那堆单车。”

“偷单车？那一堆破单车，值个毛的钱，你看我像不像钱。”我眉毛皱得像蚯蚓。

“唉，发现没，那些单车的车头都是一整个扭过来的，刹车也被拆掉了。”

“你干的？”

“当然不是！这可是我们学校臭名昭著的——弯车头帮他们的标志。”

“又来了一个帮派，再过几天是不是还会有一个什么鬼头帮，还是你要开宗立派，搞一个何镜帮？”

“我们之前可没少挨欺负，昨天你见到的那些人，有好一部分都是受他们的欺负才加入我们的。”他没有回应我，只是自顾自说着。

“半斤八两吧你们两个……呃……帮派？”

“我们从不欺负别人，我们保护挨欺负的人，我们……我们是好人。”

“我们不能只等着别人来加入我们，而且，我想搞钱。”

“搞钱？你搞钱和他们有什么关系？而且他们好像都是四五年级的，咋会把你放眼里。”

“这些挨千刀的……他们昨天下午把我攒了好久的，用来买电子表的钱给抢走了。”他好像没有直接回答我的问题，更像是在喃喃自语，手早已握成了拳状。

“哼，他们会抢我的钱，肯定也会去抢别人的，这种人，欠打。”

“你做梦呢吧，你昨天打不过他们，今天就打得过了？”

“所以才把你叫来啊。”

“你有毛病吧，我矮你一个头，你打不过，我就打的过了？”

“再说，就算我们两个一起上，也打不过他们。”

“我们可以智取嘛。”

“这条巷子我走过无数遍了，而他们是最近才在这里集中的，他们肯定没我熟悉这，而且他们的单车没有刹车。”

“所以？”

“所以我要你去放掉他们的单车车胎气，只放掉一辆，一辆就好。”

“这个我倒是会，但是……但是这样做不太好吧？”

他暂时没有说话，只在路边捡起两根不算细的木棍，两只手掂了掂，然后抛掉了其中一根，随即将另一根牢牢握紧，最后看着我。

“不给他们点教训，就会有更多挨欺负的，拿他们的钱分给别人，这是劫富济贫，我们这样，可不算是在办坏事。”

我犹豫了。

“喂，我说，你难道就不想挺立一把？”何镜看着我的眼睛说到。

我摆了摆手。

“算了吧，说得好听，这不就是抢劫吗？”

“拜托，是他们先抢我们的钱来的，就算有天被抢那也是他们活该。”

“活该个毛，你看我现在成什么样了？打同学，骂女生，不尊重老师，翘课逃学……简直……简直就和你一个样！”

“最先死的就是你这种人啊你知不知道！”

他没有看我，反而是把头低着。

我感觉自己似乎言之过重了，但这是他活该，这么小就吸烟、翘课逃学，这和混混有什么区别？

平房内的呻吟声越来越大声，听得人心里直发毛。

“不……我可不是坏孩子。”他低声说到，但我听得清楚。

我竟不知道应该回些什么。现在的我在老师眼里，和何镜就是一类人。我骂着他，好似也在骂我自己。但那一瞬间我不知道应该把现在成了这样的我去归罪于谁。

“……妈的，打架抢劫是犯法的你知不知道！”

“你也知道抢劫也是犯法的，但是他们抢钱的时候为什么就没人管？我觉得我们应该硬气点，总是担心这又担心那的，你担心的东西从来都不会在你需要的时候保护你。”

“可是……你可以说出来啊，你不说出来，别人怎么帮你要回钱？”

“要是我真没试过的话，我可能就真的这么天真地去做。”何镜抬起头来又坚定地看着我。

“你觉得我能和谁说呢，我一个外省仔。”

“你……”

“他们就是想我们全部人都怕他们，他们才能到处乱搞，所以就算我们再害怕，也得有人站出来反抗。”他忽而把木棍抄了起来，又在手里掂了掂。

“可是你到底是想保护谁呢？”

“……”何镜沉默了许久，转头看着墙壁久久说不出话。

“班里那些人？他们也就只能暂时还待在这儿了，将来出去又能怎么办？”

何镜转过身来，没有松开持棍的手，只是盯着我缓缓地说：“不，只是为了我自己，我可不想再挨揍。”

我摇了摇头。

他用手背抹了抹干涩的眼角，吞了吞口水，努力用正常说话时的语气说：“我的钱还在他们手里，就当只是为了我自己，我也得把钱夺回来。”

“嗯……”

“你……你会打他们吗？”

“当然！得给他们点教训。”他握紧了木棍说到。

“不能不打吗？”

“不打他们他们怎么长记性？”

“那……打轻点。”

“你决定帮我了？”

“记得只拿你自己的那份钱。”

“那你呢？你拿什么？”

“什么我拿什么，当然是把你存的那些钱分一部分给我啊，你以为我会当烂好人，一点东西都不图的吗？”

何镜笑着点了点头。

我知道他为什么叫我，因为放车胎气是我除跳山羊外唯一一个擅长的东西了，那是相当专业。

我拾起另一根被何镜抛开的木棍，用力地砸向周边的墙壁，木棍噼里啪啦碎了一地。翻检出一根头大身小的，顺着墙壁的纹理稍加打磨，再随手带上一块称手的小石头，能够扎爆轮胎的工具便制成了。

“反正……只要你不说，那这件事就和我没关系。”

“我要怎么做？只是扎爆轮胎就够了么？”

何镜点点头。

“就那辆红色的。”

“为什么偏偏是那辆？”

“他们老大的，我认得，就是他抢我的钱。”

“……你把你的钱要回来就行，要回来后我们就跑。”

“嗯。”

得到肯定的答复后，我的心里也有了底。

我探着头往平房里瞅了瞅，白花花的一片。在确定他们一时半会不会出来后，弯着身子快速地奔至那辆红色的单车后轮处，打开单车后轮打气口，用木棍顶着，再将石头抵在木棍的粗头处均匀地往下使劲。适当的力，单车气是轻轻的噗噗声；若用力过猛，则会发出嘶嘶的尖锐气音，很容易引起注意。单车的气必须慢慢放，让轮胎神不知鬼不觉地瘪下去。

轮胎的气似化成了那阵阵白雾，消散在天边。我缓慢收力，用手捏了捏那扁扁的轮胎皮儿，确认再骑不动后又快速地跑回

到了拐角处。

冷汗浸湿了我的额头，我的手止不住地颤抖。不知道自己究竟是做了一件好事还是一件坏事。

“然后呢？”我看向何镜。

“我们到房顶等着。”他指了指不知道从哪里冒出来的梯子，示意我爬上去。

“你……你哪来的？”

“早上放的，别问了，快上去。”

这儿的房顶矮矮的，但是刚好可以看到下方的单车。我不知道需要等多久，我也没敢再发声，怕一个不巧他们出来，抬起头就能看到我们。

我们就这样趴在房顶上，何镜一只手拿着棍子，两双眼睛死死地盯着对面的平房门口及其上空。我已经忘了那一天究竟等了多久，只记得白雾升腾消散了二十三次，听见了断断续续的几声干死你，干死你等类似的嚎叫，然后是阵阵如驴叫的呻吟声。

我和何镜彼此看了一眼，我们都知道平房里正发生着什么事，心中泛起阵阵不安。只是神奇的是，我们并没有听到惨叫，仅仅是呻吟中夹杂着一丝哭腔。更何况那时的混混大多有对象，虽然对方不一定是自愿的，或有些是被逼无奈，也有的觉得当混混的对象给自己长脸。

学校周边的许多地方，都是他们偷尝禁果的去处。对此许多同学都早已心照不宣，倘若有人听得心里痒痒的，去拜托一个帮派让其加入，或许可以在某次聚会上分一杯羹，满足自己一直以来对爱的幻想——所以帮派成员越来越多，这种事越来越常见。

我们一般不敢干涉，我们也难以分辨某位女生是否是自愿

的，或是被逼的。按他们的话说，把女孩子干哭是一件很值得炫耀的事，那些女孩子也都知道，所以有时会故意假装哭得大声。

呻吟声厮磨着我们的耳膜。

“真和我老家爷爷过年杀猪时一样。”我不禁感慨到。

“真是畜牲！”何镜把木棍又握紧。

“前几天还有个比我们一届的姐姐怀孕被赶回家去呢，走的时候还是一脸无所谓的样子。”

“这也太早了吧。”何镜蹙着眉看向我。

“你管好你自己就行。”

“他们家长不管吗？”

“在家长眼里……毕竟都还是天真无邪的孩子。”

“嗯……”

“哼哼谁又能想到你即将要去犯罪呢？”我拍了拍他握着木棍的手。

何镜一脸凝重，不再回话。

我自打无趣，便只是继续等着。

直待那第二十三次白雾在空中彻底消散后，平房那半遮掩的木门方才吱吱呀呀地被推开，瞬间就如水库开闸般的，泄出来了约莫有六七个人。有人还在绑着裤子，有的直接将自己仍是湿润的阳器就这么暴露在空气中。他们好似并不觉得羞耻，这么做，是一种豁达的，自在逍遥般的行为艺术。走在队伍最后面的，还有一个女孩子，正将自己还没来得及穿上的外衣揉成一团捂着自己的私处，眼角微微泛红。男孩们把阳具又分别地在那位女孩子的大腿根上或是手背上蹭了蹭，方才依依不舍地将那仍是硬挺着的宝器收了起来，一副并不尽兴的样子。

“这你也习惯了？”何镜压低着声音说。

“呃……我也是第一次见，真是开了眼。”

“他们出来了，所以接下来我们要做什么？”

“等着。”

“还等？再等他们就跑啦！”

“再等等吧。”

说完何镜又小心翼翼地将头探出，死盯着那辆红色单车。

“可惜，该回家了。”

“下次多叫几个吧，一个都不够分的。”

“你们偷着乐吧，我排一下午都轮不上我，就只能在旁边蹭蹭。”

“说这话，下次让你先上。”

他们一行人说说笑笑，提起裤子，盲着开锁，利落地把着单车，用腿在地面上往后一蹬，下了坡，也刹不住车，便没了影。

只有老大是完完全全全牵拉着的，看是给他累得不行。又似走程序般在女生的乳房上捏了捏，不再像是在调情，更像是在捏橡皮泥，纯粹是觉得有趣，或者是一种特殊的结束仪式？

“我知道他为什么是老大了。”我皱起眉来。

“嘘，别出声。”

慢悠悠地，老大也跳上了单车，发现单车蹬不动，也皱起眉来。

何镜往远处望去，确认其它人已经骑远，难以停下后，方才缓缓在屋顶上站了起来。

“就现在！”何镜压低着声音说。

第九章·抢劫

“你待在这，看到有人赶回来就说一声。”

“嗯。”

说完，他抡起木棍就不算高的屋顶跳了下去，重重地砸在“老大”一侧的肩膀上。老大一个踉跄整个身子倒在那并不算稳的单车上，疼得嘴里不断地嚎叫。

“我靠，轻点啊……”看到这一幕我忍不住地低喃到。

何镜却像是疯了一样，嘴里不断地念叨着：“你这死逼崽子，快把我的钱还来！快把我的钱还来！快把我的钱还来……”一边叫着，一边一下又一下地将木棍砸在老大的右腿上。

老大突然奋力一个缩腿，木棍砸在地面，木棍头端直接断了个稀碎。何镜怒视了一眼木棍，利落地将其甩到一边，抡起拳头便往老大的脸上砸去。

老大却好似已经调整过来，双手撑着地面，左脚对着何镜胡乱一踹，直把何镜踹了出去，踉跄了好些米远。衣衫不整的女孩在旁边被吓傻了，不敢干涉，只是一个劲儿的掉眼泪。

“什么你的钱？没实力藏好，就别怪被别人拿去花！”老大颤颤巍巍地从地上爬起来，大声叫嚷到。

“那是……那是我的钱！我的！”何镜听完后又忽然暴起，不要命似地向着老大冲去。

初一和初三还是有些悬殊——各个方面都是。老大一把拉住何镜那奔着他面门来的拳头，将膝盖猛地抬起直直杵在了何镜的腹部，又捡起身旁那根仅剩半截的棍子，重重地向何镜的额头上砸去，直砸得他的额头处冒出或密或疏的血丝，疼得何

镜捂着腹部在地上大口地喘着粗气，竟一时半会发不出声来。

“就这点伎俩，你是怎么敢往包里装那么多钱的？”

何镜仍是捂着腹部，嘴里不时发出“哼……哼……”这般暗沉的呜咽声。

“哼……”老大按了按刚刚被木棍砸到的那一侧臂膀，剧痛让他的一侧身体不断颤抖，随即是愈加旺盛的愤怒翻涌。老大一把抓起何镜的头发，顺带着他的头便往一旁的水管砸去，直砸得水管砰砰响。

“你爸你妈都没脾气。”

“就你他妈脾气大！”

老大又把何镜的头往上拉了些，用他的鼻子撞向水管。

看到这一幕，我竟也不自觉地开始颤抖，我肯定打不过这个人的，哪怕当时和何镜一起上，也不可能打得过。

何镜眼中的泪水夹杂着额头上的污血滴下，他那不是害怕，只是有时泪水总是会条件反射般的因为疼痛而忍不住。老大渐渐停下了手中的动作，饶有兴致地看着他。

“是不是你干的？”老大指着他的自行车问到。

“是你干的吧？妈的，不是你还能有谁。”

“给我拖去修理，或者……我让你亲一亲水管后你再拖去修理。”

何镜没有回话，撑着地面艰难起身，耷拉着头摇摇晃晃地往自行车方向靠近。

“算你识相。”

何镜来到自行车旁，握着自行车的把手，缓缓地推至老大身边。

“修好了就给我老老实实推回来。”

不等老大再说些什么，何镜突然一把借力甩起单车便往老

大头上砸去，等他反应过来时，自行车的后轮已经碰到鼻尖。随后是一声额头撞击轮毂的重响，直砸得老大仰着身摔在水泥地上。

何镜夺过老大手中的木棍，这次他不再抡圆了打，而是向着老大的胯下狠狠杵去，把老大疼得直叫。他不敢再像先前那样懈怠，直直杵了一次又一次，把老大的泪腺杵了个通畅，两行泪水顿时如决堤般奔涌。

“还不还？还不还我钱？还不还！”何镜一边哭一边吼着，一次比一次有力地杵着。

老大已经没有一丝反抗的能力，被何镜杵得脸色暗紫，疼得直接躺在地上，抑制不住地呕吐。

“别打了！”我跳下屋顶，直奔何镜而去，拉住了他那泛红着的，握着木棍的手臂。

“再这么打下去，你会被抓去坐牢的！”

何镜看着我，慢慢停下了手中的动作，抹了抹自己泛血的额头，大口地喘着粗气。

随即又好似想到了什么一般，从老大背后扯下了他的书包，疯子一般在里边翻找着，可除了一些崭新的书本和几个不知道从哪里搞来的最小号避孕套外再无其他。

“钱呢？我的钱呢？”何镜愤怒地扯着老大的头发问到。

老大却连回答的力气都没有了，只剩身体在不断地颤抖着。

“我问——我的钱呢？！”何镜又将拳头挥起，眼看就要落到老大的面门。

“在那边！”忽然不知从哪里传来的一声尖叫，伴随着一阵阵齿轮与铁链摩擦的机械声响，且声响越来越清晰。

屋顶上没了放哨的人，高年级的赶回来了都不知道，待我们反应过来后，他们距离我们已经不过一个转角。

“不好！先走吧！他们回来了！”我匆忙对着何镜吼道，与此同时自己已经撒开腿往远处跑去。毕竟各种明招暗招都使了，还被打了个半死方才对付得了一个高年级的。这要是遇上—群，怕是得死这。

何镜仍是不甘心地看着了一眼老大，后也撒开腿跟在我后边跑。

“等等！”何镜忽然停下脚步。

“快点啊！再不走就要死啦！”

他指着那个仍在角落哭泣的女生说到：“那她怎么办？”

“啊？她？唉呀，你拉着她一起走吧。”

“你拉着她吧。”

“那你呢？你要干嘛去？”

何镜没有回话，只是又快速地跑回老大旁边，拾起木棍又狠狠地对着他的屁股来了一下。

“好了，快走吧，别愣了！”他又迅速地跑到我身边轻轻拍了拍我的肩膀，随即一溜烟跑我前面去了。

我忙不迭地拉着那个女生的手，她竟哭得更凶了，拼了命地抽着自己的手。

“干嘛啊你？你不想活命了？”恐惧让我此刻异常地愤怒，对着她吼道。

“快给我走啊！”我—把拽过她的手，拉着她往何镜跑的方向奔过去了。

无数次的左转，无数次地右转，原本还算宽广的巷道变得越来越窄，周边的声音也变得越来越小，他们为他们老大鸣不平的怒骂声也越来越小。哪怕是—样，何镜仍是拼命地往前跑着，直到—户人家的大木门前方才停下，然后扶着门开始干呕。

“安全了，这下安全了。”我—整个瘫倒在那户人家的院

子里，看着天放声感慨到。

脚步一停下，那位女生便立马挣脱开我的手，焦虑地往四周张望着。

我与何镜对视一眼，正打算要开口解释我们是好人，我们不会伤害她。奈何先前的狂奔让我们一时半会发不出声来，就只能这样愣愣地看着她。

她看着我们眼泪直掉，然后缓缓地掀开自己的裙子，张开双腿，露出湿漉漉的，没有内裤包裹的下体。

随后颤颤巍巍地说：“你们……你们别打我，你们想说的话也可以。”

何镜和我猛地起身解释，慌忙摆手道：“我们不是那种人！”

“我身上可一分钱都没有。”她用手背抹了抹私处，脸上泛起了一抹红，嘟囔着说。

“不不，我们也不是为了钱。”我和何镜略显无奈地说。

“那你们为什么绑架我？”女生用不解的眼神看向我们。

“绑架？我们是在救你啊！你看看他们都对你做了些什么！”我急切地回到。

“我知道啊。”

“知道？你知道什么？”

“不就是做爱么？我知道啊。”

我和何镜愣了神，“不就是”它可以合理地出现在任何地方，只是没想到有一天它会出现在这里。

“他们强迫你做这种事是有罪的！什么叫做‘不就是’？”我不解地反问到。

“那都是我自愿的，这又不是什么坏事。”她又用手指扣了扣下体，脸颊愈加泛红。

“而且这种事……挺舒服的，你们没试过？”得知我们的

意图后，她好像不再害怕我们，反而主动向我们贴近。女孩的大腿根已经滑得不成样子，手中的动作却始终没有停下。

“喂，要试试不？”

“你怎么想的……我们才多大……”

“更何况你是女孩子，怎么能这么随随便便就……”我疑惑地盯着她的眼睛看。

“现在都这样，干嘛大惊小怪的，你们到现在都还没做过这件事才更加不好意思说出口吧。”她回给我一个藕断丝连的眼神，下边早已经伸进去了两根手指，身体抽动的幅度愈加大了起来。

“你……你先停一下。”

“别想太多，这又不是什么肮脏的事，只是人正常的生理需求。”

“这只是一种能让你感觉快乐，让你感到舒服的方式而已。”她微微仰着头看向远处，忍不住开始阵阵轻哼起来，抽动的幅度又慢了下来，反而是伸进去的两根手指在里边旋转着，又好似在里边要勾些什么出来一般。

“你看看你们连把这件事说出来都觉得开不了口，还一直什么这件事……这种事……的去说。”她说话变得有些断断续续的，口水顺着她的嘴角淌下来，又顺着脖颈流到胸部处。

“很简单的事，比喝奶还简单，不用学都会的。不用学就会的事，怎么……怎么可能会是坏事。”

我和何镜都不忍再直视她，不约而同地将视线移开了。只是耳朵闭不上，她说的每一句话都进了我们的脑子。

“别把做爱和太多有的没的牵连到一起，做爱就是做爱，就只是一件能让人感到舒服的一种方式而已。”

“所……所以……一件能让人感到舒服的事，年纪小点又

咋了，一辈子才多长，现在不做，以后可就不一定有得做了。做完后你的身体还是你的，他们的身体也还是他们的，又不是说做完了谁的身体就会缺一块。只要不和父母说，那谁都不会知道的。”她忽然加快了手指抽查的速度，原本紧贴着地面的下半身也在此时微微拱起。

我们的视线被忽如其来的动作吸引回。

“嗯……”一束白花花的水流顺着手指淌至手腕处，滴在地面上，地面湿了小小一片。女孩将手在大腿内侧抹了抹，脸颊仍是微微泛红地看着我们。

“真的会很舒服的。”她似感慨一般长吟到。

“所以……要试试么？”她擦了擦湿润的嘴角，扯着衣服说到。

我羞红了脸，在原地愣了好久，不知道该回些什么。

何镜突然拉着我后背上的衣物，将我往他身后拉去了。

“咋？是在这里不合适？”她看着忽然站起来，但迟迟没有进一步动作的何镜疑惑说到。

“没事的，一时半会不会有人在这的，你看四周——都没人，叫再大声也没人会听得见。”

“你还是滚回去和他们做去吧。”何镜指着来时的路说。

“什么意思？”女孩有些不可置信。

“我的意思是，既然你知道怎么出去，那现在就快给我滚！”何镜指着门口处对她说到。

女孩明显愣了好一会儿，仍是对这个回复感到不可思议。

“你……你让我滚？”

“滚。”

“神经病，你该不会是阳痿吧？”

何镜握紧拳头，一副要砸向她脸门之势吼道：“你再也不滚

我他妈就揍死你！”

女孩哑了声，灰溜溜地跑开了，不知道没有穿内裤还一身湿漉漉的，浑身散发着一股腥味的她究竟能跑到哪儿去。

看着她远去，我重重呼出了一口气，有种从未有过的疲惫感。我们彼此看着，一时间竟不知道该说些什么。

“所以……你的钱怎么办？”稍稍缓了一会儿后，我问何镜到。

“会有办法的，迟早的事。”他回答得很自信，只是不知道是从何处生发的。

“如果要得回来的话，你的钱够买那个电子表了么？”

“前几天你问我我才刚开始存不久，怎么可能就几天就存得够。”

“噢……对哦，哈哈有些忘了，总以为已经是很久之前的事了。”

“更何况……我已经不想买电子表了。”

“为什么？你不是为了这个电子表存了好久的钱么？”我有些错愕。

“也许……也许你说的对，电子表没有什么卵用——对我来说。”

“时间抬头就能看得到，我也不需要那么精确的时间，我只要能分得清现在是早晨，中午或者是晚上就够。”

“而且一开始想着要买只是觉得那样很帅，现在存了那么久的钱，越是存得久了，越是觉得把这些钱拿去换电子表有点不值得。”

“那你存的那些钱要拿来做什么？不会是为了拿去买烟吧？你要是只是单纯的烟虫上脑，那有这些钱还真不如就买个电子表。”

“当然不是！我想拿去买更有意义的东西。”

“没几天就换一个你想要买的东西，你这决心不太坚定哇。”

“这次……这次不一样。”

“说说吧，这次要买啥？”

何镜久久没有回话，让我耷拉着的头又忍不住抬起来瞟了他一眼，却只见何镜的脸颊微微泛红。

“买个礼物。”

“被谁勾了魂？”

“当然不是。”何镜看着我睁大了眼。

“那是买给谁的，不会是要买给我吧，我可不好这口。”

“嘁，你想得倒挺美。”

“那是给谁的？”

“嗯……买给我爸的。”

“平时没少挨骂的你，这样倒是少见。”

“他也是为我好，不能怪他。”

我不禁又看向他泛血的额头。

“你管好你自己他可能会更开心些。”

“话说……你这样没事吗？”

“没事，小伤。”

“别死这就行，这四下无人的，就我一个，他们看到肯定抓我坐牢去。”

何镜听完扑通一下就倒地上了，一副不省人事的样子。

“妈的……”我高高抬起脚，作势就要往他裆部狠狠踢过去，就在快要碰上的前一刻，何镜猛地蹿了起来。

“你来阴的？”

“胡说八道，我光明正大踢的，亏你倒是躲得快。”

“切……”

“所以话说回来……你到底打算送什么啊？”

“我也不知道。”

“唉呀你快想想，快想想。”

“唉呀，有就是有，说那么明白做什么？”

何镜这时忽然想起来了一些什么，在自己的裤兜里翻找着。

“对了，班里有个人放学时让我给你个东西来着。”

“我都还没来得及打开偷瞄一眼呢。”何镜从裤兜里翻出来一张皱巴巴的纸来，递到了我的手中。

“你小子也是艳福不浅啊，我长这么大都没有人给我送过东西。”

“我们不才初一么？”

“写的啥？写的啥？让我也瞅瞅。”

接到那张纸，我的心跳得很快，半激动半期待地从那张纸的一个折角开始翻开。渐渐看到一些熟悉又陌生的字迹。在将纸尽可能地抹平后，皱皱巴巴的纸上赫然写着四个大字——去你妈的。

我猛地揉成一团塞到裤裆里。

“哈哈，我看到了……”何镜一脸尴尬地挠了挠头。

“没事的，咱不碰那东西。”何镜笨拙地想要试着安慰我，只是憋半天憋不出一个好屁来。

只有我自己知道那是我的笔迹，我不明白她的意思，她没有把这张纸丢掉，兜兜转转递回到我的手中。

她是个奇怪的人，当时她愿意接触我，或许是因为我替何镜说话。同时她又有意无意地与何镜保持距离，好像自己并不愿意和何镜有太多的接触。而这张字条，她宁愿让何镜递交给我，也不愿意亲手交给我。

何镜也是个奇怪的人，看起来就是一个纯混混，抽烟打架翘课逃学，但就是让人讨厌不起来。他好像从始至终就只是一个不善于表达的人，一个迫不得已的人，一个可怜人……

他存的钱，不给自己买电子表了，他要给一个不分青红皂白骂他的男人买礼物，换作是我，我肯定不会这么做。

“要不……买只好一点的钢笔吧。”我看着他问。

何镜看了看天空，皱起了眉头。

“这玩意，用得上吗？我爸他就是个老大粗，哪使得来这东西。”

“所以得买好一点的，哼，他们这辈人，最喜欢为了喝点醋包顿饺子。”

“这么贵一支笔，哪怕他们不会用，也会努力学着去用，他们可舍不得就这么浪费了。”

“那还不如买点真正派得上用处的呢。”他笑着说。

“我倒觉得得趁这个机会让你爸有点新爱好，大人们的日子太无趣了。”

“那……买本书？但是我爸又不识字。”

“那买部手机送你爸好了，虽然……一部手机的价格得顶好几个电子表呢，这下你真得存到猴年马月去。”

“手机啊……嗯……可以考虑一下。”

“唉你慢慢想吧，饺子皮的钱都还没攒够，就开始想吃啥馅了。”我调侃似地看向他说到。

“唉比起这个，你还是先担心担心你明天该怎么办吧，我估计那个人已经记住你的样子了，迟早会来找你麻烦的。”

“都赖你啊妈的！钱我没赚到，还惹了一大堆麻烦。”

“没事的，我们还有鸡婆帮呢。”

“我都说了我不想进什么奇奇怪怪的帮派，特别是这个帮

名又俗，帮里又穷的帮派！”

“俗不也是你起的。”

“那还不是你们让我起的？”

“反正……他们挺喜欢的，而且我都说了，我们这个帮派，和其它帮派不一样。”

“那明天，你打算怎么要回你那些钱？照着这个计划再来一遍？”

“那肯定不是，没有人会那么蠢，上同一个当上两次。”

“那你打算怎么做？”

“没关系，我要得回来的，只是你明天看到他们记得要躲远一些，可别被发现了。”

我望着远处快要沉没的夕阳，听得晃了神。

“嗯……听得我都有点累了……虽然好像什么都没有做。”我喃喃自语到。

“生活就是一堆又一堆的麻烦，想到明天的一大堆破事，我现在甚至都不想回家。”

“但是都这个点了，这个点，我妈应该也要来接我了，我们走吧。”何镜望了望天边说。

“走得了么？都不知道他们会不会还在外边，而且那个女孩子不知道会不会把他们给领过来。”

“没事，我们翻这边的墙出去。”何镜指了指那户人家门前的两只石狮子，爬上人正对着门的方向右侧那只石狮子，再稍微跳一下就可以够着那面斑驳土墙的顶部。

蹲在土墙上一看，土墙的外边就是熟悉的街道和熙熙攘攘的车流。

“真有你的。”

“好啦！我走了，你没什么事就赶紧回去吧。”何镜利落

地翻过墙一边说着一边往远处跑去了。

“嗯……”我还没来得及再说些什么，他就已经跑没影了。

外公这个点差不多也该来接我。我站在土墙上往托儿所方向看去，其它同学大都已经离开，托儿所的门口空空荡荡的。

我翻过墙，往托儿所那走去，托儿所的老师就站在门口，看到我后气冲冲地朝我这疾步走来。

“你这家伙死哪去了？我还以为你被拐了呢。”

“噢原来……原来已经这么晚了啊。”

“你瞎的吗？不会看时钟总会抬头看看天吧？这都几点
了？”

“嗯……我外公呢？”

“今晚你妈来接你。”

“为什么啊？”

“你问你妈去。”说完，随着哗啦地一声响，老师迫不及待地拉上了卷帘门，关掉了带有托管名称形状的大灯，驾着她的小电动车一溜烟地就离开了。

电动车的尾灯愈来愈远后，世界变得愈加灰暗。待其从我的视线中彻底消失后，周围顷刻间深暗如海底，哪怕我大声叫嚷，也会如海水灌入口中一般，声响被扼住在喉咙里，半分半点散不开去。

落后的学校旁边，布满了坏掉的路灯，太阳一离开，这儿就变成一片废墟。当我慢慢适应后，远方的微微光亮竟显得有些刺眼，并渐渐变得透明。我用校服擦了擦托儿所门口的台阶坐了下去，台阶上还残留着烈日的一丝余温。靠上铁制卷帘门的那一刻，思绪竟变得空洞，随后便迸发出一丝被抛弃的落寞和不知该往哪去的无助。昨日还能留有一分庆幸，因为母亲并没有来外公家接我，我平安无事地和外公过了一晚，但是今晚

怕是再躲不过去。

想着接下来要面对的种种——母亲又要兴师问罪、明天可能会被高年级的混混堵截、学校老师和同学刻意地针对和排挤……以及她的疏远。不知怎的，这反而最令我难过。种种的种种，都让我不想再面对这些即将要去面对的事，只奈何我也不喜欢今天，更何况是在这四周灰暗，一眼望不到头，也等不到头的地方。

我的头耷拉着，看着乌漆麻黑的地面，竟不觉掉了眼泪。外公说，不能随随便便掉眼泪，男孩子应该要幽默风趣一些。可是幽默风趣好像只会让别人感觉到轻浮，而且很累。时间久了，别人会认为你就是，你应该是、你理应是这么一个人。相较于别人，如果“我被一群高年级的打了”这一句话从我的嘴里说出来，这将会是一个非常好笑的笑话。

“那你咋没被他们打死哇？”然后得到类似这种调侃似的回答。

这个学校对我来说，像一个虐待犯人的监狱，只是犯人不知道自己犯了什么错，但是就像苍蝇不叮无缝的蛋一样，无罪的人不会被无缘无故关进监狱，所以我有罪。

关于那个自愿的女孩子……当时只是明确知道这种事发生后就可以生个孩子出来。我问过外公关于——我是怎么来到这个世界上的。他当时回答我说，是两个深爱着彼此的人结了婚，爱意浓到一定程度后，我就应运而生，然后在满满的爱中长大。单是这般，总觉得这种事应该是建立在彼此的爱上的。

但是好像只要有欲望，总有人可以随时爱你，至于爱你多久，取决于你，你的五官是否能让我血脉喷张、你的皮肤是否白皙、你的身材是否高挑、你的性腺是否发达。而我只需要那一刻，在那一刻我的爱会达到巅峰，然后便会随着快感消散。

也并不是非得需要爱，但如果爱可以放大快感的话，也可以将它如施舍般给予。

所以我对她的在意……不会是出于喜欢。我的脑海中慢慢浮现出她的样子，我并没有任何感觉，客观来看，她就是——那么普通的一个人，就像一个易拉罐被遗忘在某个墙角。我对她，脑中完全没有一丝想要性爱的冲动。

看着地面的漆黑的石砖，我的视线早已涣散，我的眼前只有漆黑石砖的轮廓，可在某一刻，它竟如进度条般被一阵淡黄色的光从右到左填满。

“快上车，我们得抓紧回去！”一声与这个环境极其不和谐的呼喊将我的万千思绪拉回现实，随后一束明晃晃的车灯光线刺得我睁不开眼，母亲就这样将她的摩托车停在了我的面前。

我还半沉溺在思索中未能缓过神来，就只是凭着惯性问道：“我外公呢？”

同时拍了拍屁股上的灰缓缓起身。

“他人有些不舒服，搁家躺着。”母亲摘下自己的头盔并递给了我，示意我戴上。

“咋了？生病了？什么病？”我忙不迭地上了车。

“就一堆老毛病又犯了，没大碍的。”发动机声响，驶向光明。我们就像从下水道窜出来的老鼠一般，从漆黑一片中来，向着家的方向逃窜去。

第十章·一元

到了外公家，客厅里的灯没有开。母亲脱了鞋便往厨房去，很庆幸，她没有找我的麻烦，没有问我为什么要骂女同学。可心中竟还有些空虚，因为这次的我，很罕见地已经做好了要反抗的打算，已经攒够了要去据理力争的勇气，可最后却扑了个空，就像一拳轰在了棉花上，不痛快。

我悄悄推开外公房间的木门，刚刚开出条缝来，烟雾就止不住地往外钻。用手扇了好一会儿方才稍稍散了些，方才稍稍看得清一些。外公就这么躺在躺椅上，左手拿着一本书，右手不停不停地，一口一口地吞吐着香烟。

看到我进来，便直将还燃剩一大半的香烟给掐灭了，合起书来看着我，脸色有些苍白。

“你咋啦？又病啦？”我将连着房间的阳台门打开，不一会儿便将烟散了个干净。

“咋个可能？我就是今天懒得去接你。”外公挤出一个笑容。

“哼哼，你来了也接不到我。”

外公有些艰难地翻了个身，把书放在了躺椅旁的椅子上，又止不住咳了好几声。

“你就少抽点吧，等下给自己抽走了。”

“今天咋那么晚回来呢？”外公没有回应我，反而是自顾自地问着。

“打架去了。”我强装无所谓地答到。

“打架？就你？这只猫你都打不过。”那只小狸花不知道从阳台的哪里钻了进来，趴在了外公的脸边。浓浓的烟一散，

它就冒出来了，看来这只猫虽然喜欢外公，但是好像更讨厌二手烟。

“切，那不是随随便便的事。”

“真打了？”外公挑着眉问我。

“真打了，只是我没有动手而已。”

“那不就纯纯是被人当成沙包揍嘛！还打架，你管这叫打架？”

“也不是……事情要复杂得多，反正就是打架了，和一群……呃……一个高年級的。”

“赢了输了？”

“不知道。”

“赢了就是赢了，输了就是输了，咋还能不知道。”外公像看傻子一样看着我。

“我们最后跑了。”我垂头丧气地说。

“唉呀，丢死个人呀你！”外公好像是被我蠢笑了，搁那直摇头。

“你要换我，就算死也要给他们一人一个巴掌！这才叫打架。”

“得了吧你，就你现在这个样子，风一吹人就散了，到那里得被那些混混当成单车骑。”

“瞎说，你外公我身体好着呢，这都是些老毛病，过几日就好了。”说完外公又艰难地用双手撑着躺椅坐了起来。

外公开始摆弄着我的脸，左看看又右看看。

“耳朵又被蚊子咬了？”

“没有，只是上次的还没有消。”那一会我甚至有些自豪，感觉我将来肯定是那种大 boss，那种幕后黑手，可以面不改色地说瞎话，没有人能看得透。

“嗯……”外公又捏了捏我的手脚，拍了拍我的背。

“这也没啥大事嘛！脸还是白白净净的。”

“那当然！我又没有被打！”

“那你说打架去？你们小孩子打架怎么跟过家家似的呢。”

“嗯……明天可能就没这么好运了。”我多么希望那些混混没有记住我的样子，最好是当我不存在，这样我明天就不用提心吊胆的。

“净说瞎话，好了好了快去洗手吃饭吧，别给自己饿坏了。”

“那外公你呢？”

“我？外公我早吃过了，你就快快去吧。”

“嗯……那我走了。”

“嗯嗯，快去吧。”外公拍了拍我的肩膀。

我起身往客厅走去，走到半程忍不住回头看了他一眼。

“真吃过了？”

“早吃过了，你要再晚点回来，我可要把你那份都给吃了。”

外公还是双手撑着身子笑着回应我。

“哼……你倒是还挺能吃的。”

在帮外公关掉房间门的时候，又忍不住朝着房间内瞟了一眼。

那只狸花挡得很严实。

“又来了……”从厨房走出来的母亲看向外公房间门自言自语地说。

“什么又来了？”我问母亲。

“以后你可别碰烟，这东西不好。”她没有回答。

“嗯……”

晚饭后，我不想回父母家那儿去，说想留在这里，他们答应得很爽快。

仍记得那天晚上，外公房间里仍是烟雾弥漫，那只小狸花也是被熏得受不了，竟跑到了我的房间，和我挨一块去。我摸了摸它，它倒也没有躲开，反而将我的手当成了它的敌人，扑腾地撒起欢来。这么活泼多好啊，我不禁在心中感慨到，也不知道它在以后的哪一刻会变得沉稳外向些。毕竟无论如何，它都还是一只野猫，哪怕离开了我们，自己也得懂得如何活下去。

外婆和外公分床睡的，但是头尾挨在一起，也在同一间屋子里，猫都这样了，我甚至怀疑会不会它原来是只白猫，只是被烟熏成狸花了。也是真搞不懂外婆怎么受得了他的，天天这样，跟在熏肉一样，而且也不听劝。

隔早外婆去赶早市，外公听见我开门的动静，强撑着想要起来送我去上学。

我说母亲来接我了，他于是又重重地躺了回去，我也独自踏上去学校的泥路。

那时还早，家门口已经有一群大爷大妈在摆着地摊，卖着不知从何而来的，各式各样的野菜，叫不上名字。一问都是自家种的；再问又是自己一大早运过来的，身边竟没有辆交通工具，只有个担子。所以在我小时候，他们就跟魔法师一样，可以凭空变出蔬菜来。这边的城管都说他们卖的是无机蔬菜，有毒，让我们别买。一大早乌乌泱泱地来，把这群老的全给赶走。他们走后，这群人又冒了出来。一个像太阳，一个像月亮。

外婆上次被称少了秤，每天总起大早跑去村那头的集市去，再不在这消费了。

我想起当时外公一大早带我去上学时，我坐在单车后座上问他有机蔬菜和无机蔬菜有什么区别。外公回答我说无中生有的菜就是无机蔬菜，有迹可循的菜就是有机蔬菜，我仍记到现在，容易记，虽然还是不懂。

我也从未主动跟旁边摆摊的大爷大妈有任何交流，也从来没有买过他们的菜。他们看我是一个小孩子，知道我没钱买，也不会像问外公一样问我——要不要买点他们的菜回去炒啊？我还以为会呢，看到一个大爷朝我走过来，我就摆手说我不买，我不会做菜。大爷皱着眉像看傻子一样瞟了我一眼，挑着他的空担子就走了。

这样想想，这条路和我好像并没有什么关系，只是或多或少承载了我的一些记忆，当我再次出现在这里时，我的处境和记忆中的我不一样，走在身边的人变了——给我平添一份忽如其来的低落。

到学校时，我并不想与别人说话，现实是，只要何镜不来烦我，也没有人会来找我说话。他今天也很默契地翘了课，所以一个上午就这么过去，我呆滞地混过早读，然后是四节不知道上了什么的课，整整一个早上，我一句话都没有说。

还记得那天上午放学时，她毫无征兆地走到我的旁边，递给了我两块钱，有些紧张地问我能不能借她我的语文作业。我有些惊讶，平时我都期待着她会来找我搭话，只是都没有盼到，直到某天我不再往这边想时，她会悄然而至。

只是她还不知道我的作业已经贬值到只有一块别人都不一定会要的程度，更何况我还没有搞清楚她为什么要把那张字条还给我，而不直接丢进垃圾桶，她又是否还在生气。我看着她，那份莫名的失落仍占着上风，我高兴不起来，也紧张不起来。一时间竟不知道怎么开口。看着她，看着看着发起了呆。

“来不及了，下午老师就要检查，你……你就借我一下吧。”她被我看得有些不自在，见我不说话又开口说到。

“我只有这两块钱……”

我没有回她，只是麻木地在书包里翻找着，脑袋里还是一

片空白，不知道翻了几次，从前到后，还是从后到前，终是在某两本书的夹缝中翻出一本来递给了她。

“谢谢！我抄完马上还你！”说完她丢下那两块钱跑了，我甚至还来不及让她把钱收回。

第一次严格意义上的交谈就这么草草结束了，短暂到让我觉得仿佛不曾发生过。盯着桌面上的那两块钱，我感觉这并不像一次交谈，而更像是一次交易，而且在交易中我甚至都还没有开口说话，在老师眼里，我们这样和贩毒没有区别。

我一直在思考，是否有必要将这两块钱还给她。我不断告诉自己，我对她并没有任何感觉，这种期盼只是出于她一开始对我的态度和别人不一样，而因此感到惊奇。况且那是两块钱，这可是一笔大生意，我可以在小卖部阿姨那里买四根最便宜的雪糕，能吃到我拉脱肛。

又是下午，我被老师安排站在教室外边。那节课老师给我们看电影，放的是《阿Q正传》，而窗外的光线太亮，他们拉起了窗帘。

所以别人看电影，我听广播。

这并不窘迫，他们拉起窗帘后，我竟感觉到一丝舒坦，我不会是一个被放置在阳光下的展品，他们看不到我在做什么，我可以站着站着，忽然猛地来上那么一个深蹲，虽然没什么意义，但是至少把我给累到了，这份自找的疲惫让我感觉自己活着。

自娱自乐，直到倦了，然后开始反思我刚刚都做过些什么蠢事，直把自己给蠢笑了，不禁摇摇头啧啧发声。等到呼吸又渐渐平稳后，又想再这么来上一个深蹲。

然后我的胆子就越来越大，开始走动起来，甚至学起了太空步。我不太懂，但是有种偷吃禁果的快感。只是滑得有些忘我，

滑到隔壁班后门那去了，和几个素不相识的人对上了眼，只能故作潇洒地迈着步子，像黑帮老大那样红着脸走回原位去。

后又自感无趣，开始和太阳谈判。我让它稍稍移过去一点，或者找片云穿在身上，别老是这样赤裸裸地照在我的身上，和耍流氓一样。它真是个尤物，毕竟活到现在还没有任何一个人靠近我，就能让我冒出想要主动扒光自己衣服这个冲动的，他是第一个。所以我在心里咒骂着他，他好像真的听到了一样，照得更烈了。于是我在心里开始服软哀求，只可惜没有效果。

我又想起来电视剧里的谈判专家都是直勾勾地看着对方的，眼神可以起到一个威慑的作用。所以我就开始尝试直视太阳。它真是个高手，我的眼前不久便一片昏花，感觉有人趁我不注意戳了我的眼睛，疼得我的汗直从眼中涌出。

我服了软，蹲在了班级后门的角落处，发现班级的后门没有关紧，还留有一条缝，透过那条缝，我还能看到半个屏幕。透过那条缝，我还能看到她在奋笔疾书抄着我的作业。不知道她能不能看得懂我写的字，早知道她会来借，我就写工整一点了，只是谁又能料得到呢？那死太阳又往我身上照，我去哪它跟到哪。我直接瘫坐下去——放弃了，我斗不过它。我想找些东西来多少遮一下，翻来翻去只有早上她递给我的两块钱，但毕竟还能遮到一点，所以我将其顶在我的头顶。真是太犯规了，有种纸醉金迷的感觉，如此富有，让别人以为这是在炫富该怎么办，真是苦恼。

回头想想，这玩意最终还是要还给她，哪怕我真的很想要这两块钱，但潜意识告诉我不能要。而且只要我还给她，我还能名正言顺地和她搭上话，两块钱一次，好像也没有那么贵。更何况她早上还说她只有这么两块钱了，也许人家家里头也没有那么宽裕呢……这两块钱很可能是她的早餐钱，或者是她一

个星期的零花钱。不管怎么说，这两块钱对她来说应该是很重要的。哪怕我收了，照尿性，估计也是去买一些垃圾食品，给自己吃到肚子痛，这般想想，好像没有什么意义。

时不时地，同学们看到阿Q出了糗便笑出声来。她就会放下笔抬头看，随后环顾四周，不知道别人在笑什么，就又低下头奋笔疾书。听别的班说不知道老师哪里搞来的阉割版《阿Q正传》，把时长缩到刚刚好一节课。见她停了笔，终于可以抬起头来好好看看这部作品。我却只能看到半边屏幕，顿时自感无趣，也就任由目光渐渐涣散。

人被聚焦的时候总是有感应的，那某一刻，我感觉到眼角有些瘙痒，等我回过神来时恰好与转身的她对上了眼，其实也就一刻，她便又转过头去。

我不禁红着脸慌忙站起来，羞愧难当。我不知道当一个人看到某人如异类般的，坐在被烈日烘烤的教室门口处，借着教室门的缝隙往里窥看着一部别人可以坐得很舒服就可以看到的一部电影时，她会不会觉得他是一个很丢脸的、干了坏事的、不受人待见的、肮脏的人。就好像背着父母偷偷来到大城市里乞讨，然后遇到了过来旅游的父母一样——只是这一切都是我自找的。

那是下午的最后一节课，我站在门口不愿意走，想着等他们全都走后，偷偷把那两块钱塞在她的桌子底下再独自离开。我靠在围栏边上，假装看楼下和远方的风景，可还是能听见他们的窃窃私语，笑我天天在教室门外像个雕塑一样立着，看不了电影，只能看太阳。他们讨论着阿Q有多么会装，结果又是怎么出的糗，最后是怎么被枪毙的。总感觉他们是在指桑骂槐，我就是在装英雄，然后出糗，现在等着某个势力来给我一枪毙了，得以引来他们的一片叫好。

“晒太阳，补钙！你们想还没有机会呢，现在太阳都快落山了。”

“我偷偷补钙，天天补钙！再过几年我会长成一个巨人，你们都是小矮子，跳起来都够不到我下巴！”我偷想着，他们肯定说不过我，我才是最后的赢家。

原本直直照着我的双眼的太阳，现在只能扫到我的肚脐。果然，这场战斗赢家还是我，它没有把我晒死，我还活着，而今天的它就快要死了，见不到月亮，而我不一样，今晚的月亮是我的。

天边渐渐空了，班里也渐渐空了，我看了一眼我的位置，我的桌子上摆着那本我借她的作业本。又瞅了瞅黑板，上面写着今晚的作业是写一篇《阿Q正传》的观后感。

我几近崩溃，还是败将，今晚根本没有时间去观摩月亮，我甚至还得借母亲的手机再好好把玩一下阿Q，今天的我到这儿，也算是死了。

我好像又死了。

外公说我像僵尸一样，天天要死要活的，天天诈尸，总是叨叨累死了、困死了、饿死了、烦死了、要被自己蠢死了。我想好像也没有什么问题，我说这句话前一秒的那个我确实已经死了。但是如果我还能说话，下一秒正在说话的我就是活着的。所以要长寿，就得给自己多多找点事干，哪怕是做几个深蹲，多做些死人做不了的事，去至少证明我还是活着的。

死人就还不了这两块钱。

我攥着这两块钱来到她的书桌前，摆弄着她桌底下严丝合缝的书本，想要空出些位置来放着两块钱。总是不能夹在某本书里的，不然她自己都可能找不到，我隔天可能也就忘了。

找了个位置塞着，契合得有些过分，我又忍不住把它抽出

来看了两眼，有些不舍，像是和自己的爱人说再见，道别后就是永别。但是它是肯定要走的，毕竟至始至终它就不属于我，所以我又往回塞，只是这次没有整整齐齐地叠好，而是揉成一团，像是在宣泄自己心中的愤慨。

“你在干嘛？”她的声音从后门突然传来。

我被吓一激灵，紧跟而来的是双腿不受控制的颤抖，耳垂变得滚烫，我不明白她为什么还没有离开。

我不知道怎么回答她，只能把刚刚才塞进去的那两块钱又抽出来放在她的桌子上，然后默默看着地上的大理石板。

“嗯？干嘛还我，我记得……是一次两块啊。”

“呃……我不收！”

“太少了？”她盯着我看。

“不是不是！就是不想收。”我慌忙摆手，一时间竟想不出一个合理的解释。我抬起头和她对视了一眼，心生怕意。

“你就收回去吧。”说完，我背上书包就要往外走。

“这样。”她拉住了我的书包带，我转过身。

“我们一人一张！”她递过来一张一块钱说到。

我还是摆摆手想要拒绝。

她看着我皱起了眉头。

“你真是个奇怪的人。”

“为什么？”对于这样忽如其来的评价，我有些诧异。

“前几天不是还看见你因为一块钱和你的前桌吵架来着的，怎么现在两块钱说不要就不要啦？”她笑着。

愈是看着她，我愈加诧异，她的眼中好像没有如别人般对我的那份厌恶。

我不觉羞愧得红了脸。

“我知道很丢人，只是……”

“哎呀，逗你玩的。”我还没来得及解释，她就把我打断了。

“你能这么结结巴巴的，才是真的奇怪。”

一想到最近的烦心事，我一时竟不知道从何说起，也不知道什么该说什么不该说。犹豫了许久，最终也是只挤出一句：

“嗯……可能是最近有些没睡好。”

“……我还以为是你中暑了。”

“中暑？为什么我会中暑？”

“天天被太阳这么晒，想不中暑都难吧。”

一提到晒太阳，我又不自觉把头低了低。

“不过这个老师也是真没个榜样，哪有这么教书的！把学生晾外边。”

我抬起头，有些震惊地看着她，讶异于她居然没有调侃天天站在教室外边的我。

“就像个雕塑一样的……雕塑可不会中暑。”我自打无趣的说。

“雕塑可不会无缘无故做深蹲。”她白了我一眼。

我又想起来刚刚做的，以为没人会看到的蠢事，耳垂又开始发烫。

“喂，你猜那条门缝是谁开的？”她似挑衅般地看我说。

“怎么样，你能看到电影是不是得好好感谢我。”她望着窗外问到。

恰时她正侧着我，眉头轻轻皱着。

“没看到。”

“你咋这么笨啊，没看到你今晚作业咋办？”

“嗯……不知道。”

“看在你借我作业抄的份上，明天就勉强借你抄抄我的作业怎么样？”

“要钱吗？”我瞥了她一眼。

“当然！一块！所以这两块钱，我得拿一张走。”说完，她递给了我另外一张，我再没理由不收。

“要是连这一块钱都不要的话，那你就有点蠢得无可救药了。”说完，她背起了她的书包转过身去。

我看着她离开，有些想哭，好像没缘由的。

“你人还挺好的。”

她愣了好一会儿。

“我可以认为你是在夸我？”

“嗯当然，我就是在夸你。”

“所以……你咋回家呀？”她微微侧过头问我。

“呃我外公，或者是我妈来载我回去。”

“那……要一起走吗？”她看着我眨巴着眼问到。

我很想答应她，但是怕昨天的混混会在校门口蹲我，难免多少会连累到她，想罢还是不太自然地摆了摆手。

她好像有些失落，但还是离开了。

看着她慢慢在视野中没了影，眼角终忍不住淌下泪来。

第十一章·虚惊？

每一天往大了看，总是普通的。只是心中觉得遥不可及的事忽而发生，竟不知道该喜该忧。人真怪，悲伤时落泪，开心时也落泪，喜忧参半时也落泪，止都止不住。我又怯懦，探出头看向校门口，感觉自己被关进了监牢。

我到底在害怕什么呢？害怕什么呢？怕死吗？几个小混混能把我给打死吗？被打了又能怎么样呢？几处淤青，几处红肿，然后呢？我在怕如何遮掩以便不让外公发现吗？外公爱我，我知道，爱我的人不多，我舍不得让他们心痛。怯懦的我，是在怕痛吗？可是这样害怕下去不会有结果，以后的每天，你难道都想要过这样的日子吗？如果真的被打伤了，老师会管吗？校长会管吗？警察会管吗？父母靠谱吗？监控会有用吗？到那时候，你该怎么办呢？要反抗吗？你不过只是芸芸众生中，普通得不能再普通的一个，如果我出了事，爱我的人会心痛，可是至少，以后漫长的日子里，他们不必再为了那份所谓的爱去毫无条件地接受……我？如果，我反抗呢？

我在心中反反复复尝试说服自己，疼痛归根究底，就只是一种感觉。如果一个人可以弃置一切而不顾，就再难受到什么东西的束缚。此刻我竟与走投无路的人有片刻共鸣——一种不再盲目依赖外物，而是利用恐惧诱发的内心那份极端、暴力和癫狂强制性对自己的命运进行把控。也是在那一刻，我甚至觉得自己不再是一个普通人，不再总去看似稳妥地走最多人走的路，选最多人选择的那个选项。

而要去勇敢，去拿起棍子。

所以要鼓足勇气，背着书包走出校门口，书包里还藏着一根我从班级后边翻到的一根断剩小半截的扫把棍子，但仍是有些长，书包链拉不上于是便露个头出来，刚好可以被我的右手握住。我已经想好了，他们要是来围我，我得在他们还没有反应过来之前，狠狠地往他们的头用力来上那么几下。

我四处张望着，人都走得杂七杂八，就剩保安在收拾东西，好似也要走了。我竟又懈怠半分，毕竟，他们再怎么猖狂，也不可能众目睽睽之下给我揍一顿吧？

毕竟每个人都是那么普通，买菜的买菜，回家的回家，发呆的发呆，根本没有人在意到我。我暗自侥幸着，还是过于杞人忧天？我甚至都没有动手，他们又何必把我放在眼里。

直在我路过某个昏暗巷口时，所有的侥幸被彻底揉碎。我的脚下忽而一轻，背包像是被什么东西勾住，身子就这样侧着往巷里倒去。

还没等反应过来，无数双脚便往我身上踢。他们你一句我一句地唾骂着，听不清在骂什么，我的左右耳不知从第几脚开始被猛地踹了一下，整个世界顿时一摊嗡鸣，脑袋里翻江倒海。又有一脚踢到了我的胃部，让我忍不住地想要呕吐，竟一时半会喘不上来气。

他们究竟在骂我什么？我却又听不清楚。我只知道他们骂得很有激情，那唾沫星子撒在我的身上，像下雨。

我蜷缩着身体，紧紧地抱着书包，一个个鞋印浸湿了我的校服。但是我也没有求饶，只是一个劲地咳嗽，干呕。他们得不到他们想要的反馈，一个个皱起了眉头停下了动作。我的耳朵方才慢慢地可以接收讯息。

“哑巴？”

“不像是。”

“翻他书包。”说完便向我伸出手。

我猛地把身子一缩，把书包抱得更紧了。

那人一脸的不可置信，好像他活到这么大从没有人敢忤逆过他，他爸在他面前都只能装孙子。于是他开始发泄他的怒火，用力地，一下一下地从上到下踩我的头。我右手死死护住书包，左手护着头以本能地缓冲。

忘记他踩了多久，我的手背甚至快要记住他鞋底的纹路，就像把钥匙印在馒头片上一样。而他，气喘吁吁。我好像已经适应了这种疼痛感，只是胃部的不适让我一时半会仍说不出话来，只是颤颤巍巍地想要撑着地面站起来。双腿却一个劲儿地发软，又瘫坐在地面上。

而他还在歇息，我有些茫然地望着四周——尽是一些陌生的面孔。没有去问他们为什么要来打我，是谁让他们来打我，他们想要些什么，其实都不重要了。一股莫名的紧张和兴奋感开始席卷，此刻我无比地想像他们一样往自己恨的人身上，感受发泄怨气的快感。憋着口气我又试着站起来，很幸运，这次得以成功，仅仅是有些站不稳，那感觉就像被班主任一掌推下了讲台。

他仿佛当我不存在，转过身去不知道是否在抱怨些什么——但这对于我而言，可是个莫大的好机会。

其它同伙见我站起，又缓缓地向我靠近，抬起脚来又再将我踹倒。诧异的是，我竟发觉自己好像已经渐渐感受不到痛感，水泥地此刻像老家的稻田，软乎乎的甚至还带有些许温度。耳朵不知怎的，有些湿润，像是泥水溢了进去。

我摇摇晃晃地又站起来，三番五次的失重感让我愈加烦躁，极力地想发泄些什么。

回想起来，那时的自己已经近乎癫狂，脑子里总想着一棍

子打散他们的脑浆，而且这种想法越来越强烈，以至于手心竟开始发痒。我甚至乎不认识他们，哪怕他们也是可悲的人，他们爱上了这种高高在上，左右他人，被簇拥的放纵和自由。同时把他人的害怕当作是对他们的羡慕和恭维，越是想要拥有却又更越害怕失去，他们害怕我们有一刻变得清醒。

于是我咬咬牙，忽而蹿起来，拔出书包中的棍子转起身大叫着抡开来，没想抡了个空，抡到空气的感觉令人烦闷，不止手心，我的整个手臂都开始发痒，踹我最久的那个听见声响，转过头来不屑地盯着我拿着一截短棍的我，令我的怒意涌上心头，在别人反应过来制止前，双手扶持着棍子，又往前一个踏步，用尽我平生最大地力气——棍子从身后抡到身前，直直砸在他的下巴处。随即便爆发出一声悦耳的闷响，舒畅到令我想要声嘶力竭地咆哮。

他们愣了好一会儿，我趁时拿着棍子跑向巷子的另一头，拼了命地开始呼救。

从巷子的另一头奔出，欲望发泄后又是恐惧席卷，我不敢停下脚步，甚至不敢往后望，我可以听见他们奔跑时此起彼伏的脚步声，而且越来越近。

“救我！救我！”我在大街上，一边奔跑一边喊叫，路人驻足，只是没有人伸出援手，反而将本就不宽的街道堵住。

“发生啥了？”正拼命狂奔时，忽然一位架着大三轮的大妈拽着我的衣服问。

“混混……混混打人了，快帮我报警！”我上气不接下气，拽着她的套袖喊到。

“咋打人的？好端端怎么会打人呢？”

“不知道啊！我也不知道啊！快报警！”大妈仍拽着我的衣服，拽得很死，我只能眼睁睁地看着他们越来越近。

“不能随随便便报警的你知不知道？”

“警官大人忙得很，哪有时间处理你们这些小孩子过家家一样的玩闹？”

“那你就放我走啊大娘，你这样抓着我不放又是干什么？”

“你说这报警……怎么能说报就报呢？怎么现在人动不动就要报警的……小事自己都处理不来？”

“他妈的，被打的又不是你。”

“你这孩子说什么呢？为你们这一辈人操个心还要遭你说不是？”大妈扭曲着眉，又死死地掐着我的小臂。

“信不信我报警把你抓牢里蹲几天？没大没小的，小小年纪嘴这欠的！”

我看向他们，再晚跑一秒就要被追上了。我无暇再顾及其它，拿起棍子抡开了大妈紧掐着的手。一股脑往学校方向奔去了。

大妈仍在身后愤愤不平地喊着。

“对！对！给我抓住他！给我抓住他！给我往死里打！没大没小的东西，活该！”

可他们的步子竟也慢了，只是我能感觉到他们仍是在一步步向我逼近。

我远远看见刚刚收拾完东西从保安亭里走出的看门大叔，我又拼了命地呼喊：“救我！救救我！”

他停下来看着狂奔的我。

“打架？”他问我。

“他们……他们要打我！”

“这你得找教导主任去，这事可不归我管。”

“我上哪找教导主任去？你没看到他们就在我后面吗？你要我跑到哪儿去？！”我声嘶力竭地大喊着。

“我下班了。”他一把背起背包，向着原来的方向迈开步去。

“孩子，老老实实上学，别到处惹事，出了社会可没人会罩着你。”大叔看着乌泱泱奔来的混混，轻轻地摆了摆手。

我无力地蹲在原地，双手护着脑袋崩溃大哭。

忽然我的后背一轻，有人拽起了我的后衣领。我浑身颤抖，手中的棍子不觉滑落，眼睛仍是死死地闭着，不敢面对即将到来的现实。只剩眼泪止不住地流。

“是我，是我！何镜！”熟悉的声音传入耳中，顿时使我整个身子不受控制地发软，摊在了地上。

“妈的，这群东西又来。”何镜没再和我多说一句，只是一把夺过掉落在我身旁的棍子，跟在十几位鸡婆帮的人后便冲了上去。

在我蹲下时，他们就已经打了起来，只是我没有发现。我几近站不起来，浑身酸软，只得眼睁睁地在一旁看着。

那个被我击中下巴的人用手捂着嘴竟也跟过来了，他的手被鲜血浸湿，看起来也伤得不轻。我这样……好像已经犯罪了……但是却有一种难以言喻的快感。那一下……真是爽快！方才过去不久，我竟开始怀念那个时候的自己，只有那么一刻，我感觉自己才是自己。

我好想，我还想找回那种感觉。哪怕他们比我大好几岁。但是至少我们有更多的人，反正逃避也是被打，那还不如挣扎一下。

心中有一团火焰在慢慢烧灼我的理智。

我……我们得反抗！我们要反抗！

“我……我得上去跟他们打！”我撑着地面又站了起来，没有目的地往混乱的人群中奔去，随机抓住他们一伙人中的一个，一拳头直奔他鼻子而去。他吃了痛，却很快的恢复了过来，

反手用右肘勒住我的脖子，使我感到一阵窒息。我的双手胡乱抓着，左手抓住了他肚脐上的一块肉，用尽全力地掐住，扭转。他勒住的手稍稍松了些，我张着嘴巴死死咬住他的右手，直至嘴里淌出血来。

然后便是右腿一阵剧痛，有人使棒子狠狠敲在我的右腿，我扑通一声就跪在了地上。他用力地甩手，终从我的嘴中甩开。我拼命地在地上挪动着，想要远离那个持木棒的。可他却又好象没看见我一般往别人身上抡去……

我努力朝着外边爬去，不久，警察从四面八方来。听说是那个大妈报的警，强硬地，便把他们都分开了。我挪回一个商铺门前疲软坐下。随后我的跟前便被路人围满，打架的两帮人被团团围在中间，只有我中途悄悄挪了出来。看不清里头的状况，只是相互叫嚣声渐渐消息，取而代之的是断断续续的哭惨和哀嚎。

大妈和警官告状说她刚刚也被打了，有个混混拿棍子抡了她的手，她的手现在已经再抬不起来，要警察帮她做主。

警察让她从那两拨人中辨认。我听得心虚，悄悄溜进了旁边的巷子，远离了现场，假装毫不知情地溜回了家。

外公听见开门声，有些惊讶，因为我回到家时，母亲甚至才刚刚下班，还在赶去学校的路上。

他招呼我进去，我低头看着自己的校服和身上若隐若现的血渍，犹豫得迈不开步。见我没反应，外公又催促了几声。

“干嘛啊？”我站在外公的房间门口，用门遮挡住我的大部分躯体，只露出个头来。

“你今天咋自个儿回来了？”他撑着身子仰起头来看着我。

“等不下去，太无聊了那里，就自己走回来了。”我顺着话接着。

外公预感不对，侧着头又瞅了瞅。

“那你这校服怎么脏成这样？”

“我……我骑自行车摔的。”我胡乱编了个理由。

“你会骑自行车吗你？”他皱着眉。

“所以才摔的啊。”我见有戏，又顺着编着说。

“摔成啥样了？摔到哪儿了？我看看。”外公摆手招呼我进去。

“哎呀没啥大事，就是衣服脏了，你就回去躺着吧。”说完我随手便合上了门，假装听不到他在房间里边还在念叨着些什么。

用清水把鞋印抹去，校服仍旧崭新，只是多了一些有点明显的缝，反倒是显得有几分潇洒，就像破了一大堆洞的牛仔褲一样，也不会让人觉得突兀。

处理完我便坐在家门口，背靠着关着的家门，重重地吐出一口气。我有预感，警察马上就要找到我家里来了，然后抓我去坐牢。更让我惶恐的是，坐牢意味着接下来好长一段时间的课都再上不成，将来要想考上这边的重点初中，怕是要成了妄想。就外公那自尊心，我坐了牢，他搞不好得去跳楼，毕竟我败坏了他一辈子积攒下来的柯家人的好名声。

我这辈子也算是完了，到牢里蹲几天，再出来，头可就抬不起来了。早知道是这样，当时何不一棍子把那老娘们敲死算了，拉一个蛀虫给我陪葬，我的心里或许也会好受些。

无助和无奈在身边作茧，我怎么会成这种样子呢，越是迷茫，越是有各种各样平时想都不敢想的冲动。竟也变得没有羞耻心，警察到时候可千万得把我当反面教材给同学们科普才行，把我人生中为数不多的高光时刻讲给他们听，他们会知道我有勇，也算是个英雄。

靠在门边，我的骨架渐渐融化，脑子溶成了浆糊，疲惫像氧气轻轻将我搂在怀里——那是我睡得最舒服的一次，没有被子，没有枕头，只有疲惫。

再睁开眼时，不知不觉地，我回到了自己的床上。当我探出头往客厅看去时——仍是那样的一个家。看着窗外乌蒙蒙的一片，感觉像是世界忽略了我的存在。想要找个人说说话，却是没有。有的人不能说，有的人不愿说，没人能说。我应该受到处罚的，不然这会在我的心口留下一个洞来，让我日日夜夜受煎熬。

我刚刚迈了一步，我从来不敢想过的一步，但是我的生活好像并没有任何变化，仅仅只是自己变得低落，随一阵空虚，我在想，我是不是——做错了事？可生活就如往常一样，吃饭，洗澡，睡觉，隔天还是背着个书包去上学。普通的路，普通的人，好像昨天这里从来没有发生过一次大型冲突一般。

母亲问我身上……是怎么了，我说骑自行车摔了，她也就不再问。

隔早的班里也还是那群人，何镜也在，只是也有些低落。

他走到我的身边，眼眶泛了红。我早已做好准备，如果说警车已经停在学校门口，要我们下去一趟，我也丝毫不会觉得意外。我问他——我们是遇到麻烦了吗？他摇摇头。他说两边人为了不去看守所，拼命说轻自己的受到的伤。可是有些是说轻不了的，伤了就是伤了，流出的血，流了就是流了。

但是我们没事。

我说我们现在应该为此感到高兴。

他说首领进去了。

是那个长得痞里痞气的，给我辣条还让我给帮派取名的那个？

他点了点头。

旁人都说我们才是混混，我们入侵了他们和谐的街区，我们带坏了这儿的风气，我们挑起了事端，我们是罪魁。

他急了眼，当着警官的面说他们愚蠢，说周边的人说胡话，骂对面的那群混混全都该死……他们全都该死。

你们全都欺负我们外地人……首领说着说着自己也哭了，你们才是生错了地，你们才最肮脏，你们才最恶心，你们才是真的该死！

听着听着，我也渐渐红了眼眶。

他说我们和他不一样，我们只是在保护自己，在这个年纪，我们不应该进去，我们不应该变成和他一样的人。

我知道，何镜的意思，首领他揽下了所有的罪责，连带着我的那一份一起。

我不知道怎么安慰何镜，和我自己。只能默默念叨着关些天就出来了，至少人还在。

他摇摇头，说首领他只要跨过那个门，哪怕关一秒也好，关一年也好，这辈子都算是完了。我又何尝会不知道。这会是一个污点，像洗不掉的刺身一样镶嵌在身上。这一生能过上的最好的日子就已经刻在那了，能得到最大的尊重也就摆在那了。

我问他那你接下来打算要怎么办？他很坚定地对我说如果要他在挨揍挨骂挨白眼和蹲大牢之间选一个的话，他宁愿去蹲大牢。

这几天的我是从未有过的疲惫，每天都在害怕，对日子好似失去期待。听着这番话，我只会更担忧起自己的未来。

我不想蹲大牢，我也不想挨骂挨揍，我不想，也本不应该成现在这副模样。我只想本本分分地读好书，我怎么会成这副模样？我不是外地人，我是纯纯正正的本地人，我说得了一口流利的方言，开得了只有本地人才听得懂的玩笑，怎么会是这样呢？

“你是个勇敢的人。”他对我说。

我看向何镜，居然觉得他可笑且愚蠢，像是听不懂人话。我被揍了，骂了，挤兑了不是为了听他说这么几句称赞话。这种事……做再多也没有人会记住我，可是落在自己身上的失落和疼痛却都是真切的。

“我说，我想了想，我还是不想成为那种人。”我对他说。他低着的头微微抬起，略带疲惫的双眼看得我有些不自在。

“什么人？”

“我的意思是，我是个本地人。”

他震惊地看着我，夹杂着一丝难以捉摸的失望。我顿时心如刀绞。

“你出了门，你也不过是个外地人。”

“可我就在这儿长大的，我生在这里，至少在这里，我就是个本地人。”

他失了言语。

“而你只是一个蠢人，搞来搞去只是让被揍变成互殴，疼的是自己，蹲大牢的也是自己。”我避开他的双眼说到。

“我要是你趁早退学算了，滚去别的地方上学去，而不是在这拖人下水。”

他愣了好一会儿，嘴巴开合却没有发出任何声响，眼眶仍是泛红。一脸不可置信地回味着我说出口的话，呼吸得沉重。

过了许久许久，他方才颤抖着开了口。

“那……那真是苦了你了。”他失望地看着我，没再多说些什么，转头回自个座位去了。

看着自己的桌面，我并没有如预想中那种如释重负的感觉，反而却是有些喘不过气。感觉像在那一刻，丢掉了部分的自己。那天直到放学时，我都不再和他说上哪怕一句话。我深知——我们已经不再算是朋友。

从那时起，我会是一个地地道道的本地人，而他只是一个不受待见的外地人。我们俩之间，像是隔了一道屏障。

那个上午，临近放学时，她来到我的座位旁，递给我下午要检查的作文本。我看向她，忘了昨天的承诺，脑子有些空白，没有把谢谢说出口，只是轻轻地掐住作文本的一角。她的手悄悄松了，作文本差点就掉到地上。

我后知后觉又急忙抓紧。她看着我的眼里，闪过一丝疑惑。我尴尬地挠挠头，自顾自收拾好书包，出校门回托儿所去了。

我没有午休的习惯，但是身边的同学们都需要休息，所以那段时间非常安静。我漫不经心地补着作业，脑海中却思绪翻涌，总会时不时地看向托儿所的对面——他不再坐在那儿了。但他是在的，在这附近的某一处，只是我看不到。

到底是他们害了我，还是我害了他们……我有些内疚。回想起首领的样子，好像也没那么凶，或许他只是不善于表达，归根究底还是一个感性的人。可惜我还没有来得及问问他的名字，也不知道在剩下的这几年是否还有机会再见他一面。只是见了又能怎么样呢，他肯定也不图我的几声感谢，何况我和何镜说的那番话，我想，他出来后我可能会被当成是叛徒，连朋友……或许也都做不成了。

做出选择，做出割舍，然后就反反复复地后悔和自卑，这就是我，总是做不对、总是不讨好、总是犹豫不决、总是弄丢东西……勇敢勇敢不到点上，懦弱也懦弱不到点上。

不长不短的一篇文章，我写了整个午休。总觉得时间过得好似比以前快了些，总的来看又好似是长了些。一时间发生如此多事，竟反而有些不真实。下午最后一节语文课麻木地交上作业。我们在座位上自习，姚鸡婆就在讲台上批改作业，时不时扫我们一眼，有睡觉的，她也权当没有看到，只要不发出声

音来，她也就不管。

放学铃声响时，我正准备要来收拾书包，却被在讲台上的她叫住了，紧接着我的作文本就往我头上飞来，拍在我的脸上，顿时让我清醒不少。

借我作文本的她也被老师留了下来，被老师劈头盖脸一顿骂后，都被罚站在办公室的门口，等着她挨个打电话叫家长。

她站在我的边上，靠得很近。

“你全抄了？”她侧着看向我，有些疑惑地问道。

“嗯啊。”我有些迷糊地回答。

“哥，这是作文哇，你一个字不改的？”她见我肯定后，疑惑转为不可置信。

“喔……对哦，这是作文。”我后知后觉，回答像在自言自语般没了底气。

“那我现在去和老师说清楚。”

“唉算了，抄都抄了，还能咋地。”她拉住我的手制止到。

“不好意思，我好像……拉你下水了。”

她一脸无奈地看着我，又扯了扯我的校服。我条件反射般地缩了一下，她的动作霎间变得僵直。

“这咋回事？”她指着我泛青的皮肤问到。

“骑车摔的。”我脸不红心不跳，把这个谎撒了第三遍。

“你骗三岁小孩呢，骑车能摔得这么匀称？”

“就是骑车摔的，那地硬啊，我滚了好几圈。”

“你……昨晚何镜跟在你后面走的吧，你不说我可问他去了。”

“别啊！他胡说八道的！”

“那也比什么都不说好。”

“嗯……”

第十二章·清夜

“嗯……你是哪的人来着？”

“咋忽然问我这个？”她有些警惕地问。

“你不是想知道这些是哪来的？”我提起衣服看了看自己，不自觉地低下头。

“和这个有关系嘛？”

“当然有。”

她抿着嘴唇，将信将疑地看着我，但还是缓缓开口。

“我湖南的。”她说这句话时声音渐渐变小，头也慢慢低了下去。

我看她这副样子，心中思绪万千，一时不知道该怎么开口。她红着脸抬起头，似是有些接受不了我直勾勾的眼神。

“湖南的……不行嘛？”

“没有，湖南挺好的，我以后也想去那里看看。”

“真的？”

“对呀，我奶奶也是湖南的，听我爷爷说那里好玩的地方很多。”

“那是那是！你想过要去哪么？”

“我？我不知道，我知道的其实不多。”

“很多事也只是听爷爷说，我记得……他说那儿，有人情味，是这么说的？我记得是。”

“就是！沈从文就是我老家那边的，就是……就是写《边城》的那个，虽然我还没有看过，但是小时候家里人删了删，改了改，当故事也给我讲过好多遍。”

“我，我也没看过，关于那个《边城》。”

“我老家……呃，不知道坐哪路车，反正很快就能到那个凤凰古城去，离得很近的，有机会，一定要去一趟，在那好好待几天，白昼和夜头都要好好看看，不一样的！”

“以后……那可能是要很远很远的以后了，远得我都不太敢想。”

“没事的，在去那之前，你可以先听我说。”

我看着她，竟感到有些不好意思。

她又问我，问我是否见过雪，我摇摇头。

“我还记得在我来这读书前，在我还很小的时候，老家很少见地下了场大雪，我家门口有个湖，湖上有座小桥，桥上盖了厚厚一层雪，湖面也结了冰。”

“那雪能没过我的膝盖，那是我的记忆里，下得最大的一场雪，走路都费劲，每走一步都像在用小腿拨开河底的泥沙，走着走着就累得人不想再往下走，只想原地躺在那里，睡上一天。”

“只到我来到这里后，才发现这里不会下雪，只会偶尔地刮那么几阵台风，一点都不温柔。”

“我老家那边的雪，总是很温柔的，一点点，一片片，慢慢地飘下来，就算有时落在脑袋上也很难发觉，有时一甩头，雪就落到肩上，抓在手里，哈口气，不用刻意地捂一捂就化成了水，溶在手心，再往脸上抹一抹，就能打起一天的精神。”

……

她滔滔不绝地说着，早已忘了她一开始是为了问我些什么，而好像是压抑了许久，好不容易找到一个发泄口一样，一时半会竟插不上嘴。我倒也听不腻烦，看着她愿意对着我说出来，反而是有一股子高兴和感动。

忘了她说了有多久，等她慢慢反应过来时，语速也渐渐变得慢，随后松开紧紧抓住我衣服的手。我方才慢慢反应过来，身旁变得空——她离我远了一些。

“你很想家吗？”我问她。

“嗯……”她好似不知道要怎么开口，感觉像是自己失了风度。

“你接着说呀，我挺爱听的。”我不受控制地向着她又靠近了些，希望可以听得清楚点，但要防止被老师看见。

“我……你不讨厌吗？我这样。”

“讨厌？讨厌什么？”

“我说不来你们这边的话。”

“没事，那我们就说普通话，我也会说一点普通话。”我笑着看着她说。

“你还是教教我说你们这边的话吧。”她眨巴着眼对着我说。

我一时不知道该怎么教起，心里觉得好似也没什么好学的，我们这地方太小，走出去，讲这里的话就没人能听得明白。

“干嘛要学这个呢，没啥大用。”站得有些累，我便蹲在地上。

“不然……我感觉这里没什么人愿意和我说话。”她有些难过，看得我也有些难过。

“为什么要想着和他们说话呢，他们本来也……”我顿时凝噎，不知道该如何说下去。

“你们不喜欢我们外地来的吧。”她忽然看着我说。

“不，我没有，我们没有……”

“为什么呢？”她的疑问带着不知道积攒了多久的委屈。我不知道该如何回答她，自己竟也快要抑制不住泪来。

“没事的，你有想说的话，以后就和我说好了。”我给不了她一个确切的答案，但又不愿看她这样失落。

她看着我，她的泪水忽而止不住地流，溢出来，像飘停在眼角，融了的雪。

我不懂得要如何安慰她，只能像外公和我说的那样对她说：那就好好学习，考一个好的大学，考一个外面的大学，然后就可以好好到外面看一看，不要再回来。

外公和我说的那个时候，眼角也是泛了红的，我问他为什么，他说不想我的以后过得也和现在一样不快乐。我说我很快乐，他说我还不不懂什么叫快乐。

她用手抹着眼泪，我看着她，心里又是一阵内疚，她哭了，这是第二次。我起身，站在她的跟前，将她挡得严实。

我也对她说：“考上好的大学，就不要再回来……”

“考上大学，就不要再回到这儿来……”

“不回来，那你将来，要到哪去？”她红着眼问我。

“哪里都可以，我只是想去外面看看。”我笑着对她说。

“那你当时，又怎么想到来我们这的呢？”

“我……”

她在原地犹豫了许久，又看向我的双眼。

“我绝对不说出去！”我心领神会，像敬礼似的向她保证。她笑着侧过了头。只是缓缓开口说：

“我爸之前，犯了事，进了监狱，现在都还没能出来，我妈怕同学说我胡话，就带我到别地读书去了。”

一时想问是因为犯什么事进去的冲动如鲠在喉，但总觉得不合时宜，最后也没有开口。

“你……介意吗？”她问我。

我摇摇头。

“只是和我靠得太近，他们会觉得你和我们是一伙的，这样，你也交不到朋友。”

她只是笑笑，没有回答我。

又忽然像想到什么一般，在自己的口袋里翻着，翻出一个白色的录音磁带来，递到我的手中。

“晚上睡不着觉，就听听这个吧，我小时候睡不着，我妈妈都是这么哄我睡觉的。”她好像陷入了某段回忆。

“我就是随口一说的，其实我……”

“睡不着觉可不行，睡不着觉隔天可是会没精神的。”她打断我，转身往办公室里走去。

我紧跟上去，顺时默默地把磁带塞到自己口袋中……

那天下午，我不记得老师唠唠叨叨过些啥，母亲她好像也没有对我说些什么，她对我可能已经失望，我不在乎，就是在乎其实也是没辙。

那天晚上躺在床上，似是被看穿了般，愣是翻来覆去睡不着觉。何镜与我终会不可避免地，渐渐变得疏远。去反抗的代价，还是过于沉重，是我不敢承受。我想，要是真的有一天，这一切真的改变了呢？那我还是会成为其他地方所摒弃的人，到时候，我还会说自己是这里的本地人吗？可能到时候就将自己说成是一个这儿的外地人……自己是这样的，见风使舵的那个自己，令自己讨厌自己。

隔着一道薄薄的墙壁，我可以听见外公入眠时的呼噜声，像脑袋里飞进一只蚊子，就在里面盘旋，时不时悄悄叮上那么几口，痒得人不明不白。便干脆把自己埋在被子里，虽是闷了些，但还不至于闷死。

半死不活，走马灯就开始闪，人好像确是想象不出明白自己未曾见过的东西。我们这儿不下雪，印象中的雪也只在电

视里见过，我也还没有去过别处，关于雪的印象便只能落在原地——在一个从未下过雪的地方，忽然下了一场能够把人掩埋的大雪，画面勾勒着遥远和不真实。所以关于你，那个形容，很深刻，雪得以下得温柔。

我想，要我去描述，人在病榻前可以恰时地下场雪，人在分离时也得飘上雪，可是没有，这边只有雨水，或大或小，在我的记忆中，都称不上温柔。我意识到，也许你的世界和我并不相同，或许就连基本的交集，或许都很少，可却偏偏要同在一个缺乏认同的地方。

我不自觉地翻出它来，抱着一种自己也解释不清的情愫，翻开床底的磁带机，置于耳边打开。

思绪晃了半晌，一个脆弱的夜晚，我还没来得及去清楚你的意图——关于为何要去把一个还算是素不相识的人，他说过的一句话，竟就赤裸地记在心上。

只让我的心跳得快，如获至宝般地，要将其置于胸口——关于那个略显幼稚的小故事，去好好地，再记一遍你的声音。

你说，那是关于很久很久以前……在村的那边，有一座钟塔，很高很高，直通天际。

在午夜的零点时分，那座钟塔会准时地敲有整有序的十二声钟声响。

传闻钟塔里住着一个守塔人，每天的工作就是在午夜零点时分之前，提着蜡烛，从塔底一步步地走到塔尖儿，像是在举行某种仪式。从第一阶台阶开始，一步步地，嗒嗒嗒，走足一千九百九十九阶，恰好走完时，钟声便会响起。

钟塔的钟声会响在零点准时，这使得这份工作变得及其刻薄和单调。老人理应喜欢孤独、享受孤独，不然做这份工作，难以未有过嫌言，且这一干，是整整四十年。

钟塔远离人烟，周边是数不清的通天树木，遮蔽了天空，隔断人群，阻绝生息。可老人至年轻起，便不知出于什么原因，毅然决然搬了过去，在钟塔底旁建了一座小小的木屋。

至那以后，我们村风调雨顺，再没碰见过什么大灾祸。于是村里人破例给老人修了一座生寺，每天都有络绎不绝的人献上贡品以求得老人的祝福。

树叶是一个热爱探险的孩子，自从他出生起，就时常听到爸爸妈妈指着远处的一座山给他讲故事说，那远处儿的山上，有一座钟塔。钟塔里，住着一位神通广大的老爷爷。老爷爷会在每天的午夜零点时分，对钟楼施宇魔力，魔力会幻化成钟声，随风传至千万里远处，保佑着一方的平安。

这钟声，四十年来未曾间断过。

也曾有好多好多人想要去拜访，而老爷爷喜欢清净，不喜欢有人过去打扰。要是不小心被他发现，他一生气，可就要带着钟塔飞走啦。

但是，老爷爷喜欢乖乖睡觉的孩子。他最喜欢在深夜，悄悄地去拜访那些熟睡的孩子们，并悄悄地拿着那盏附有魔力的蜡烛灯，在孩子的头上晃呀晃，晃呀晃，直晃上那么几圈。听说啊，凡是被老爷爷拿着蜡烛灯晃过的孩子，就都能实现自己的小小愿望。

树叶可不是一个安分的孩子，他每听一遍这个故事，心中的好奇和期待就多一分。他默默决定，等他长大了，一定要亲自去看看这座神秘的钟塔，并神不知鬼不觉地，去偷偷瞅一眼这位古怪的老爷爷。

时间就像奔腾的江水，热烈而迅速。

少年背着一个破破的背包，里面装着桃花枝、数不清的大蒜、一大包盐包、些许必备的自来水和冷掉的小麦面包。

那个故事，实在太神奇，太过让人匪夷所思。他始终抱有怀疑，那有魔力、四十年不间断钟声的造就者——搞不好是鬼怪呢！或者是吸血鬼什么的……不过妈妈说他会保佑我们的平安呢，也许……也许是一只良心发现的吸血鬼呢？还是说……这只是鬼怪的诡计，通过引起人们一探究竟的好奇心，骗他们来这里，然后偷偷把他们给吃掉！

想到这，少年原地打了个寒颤。他拉开背包拉链，从其间拿出来一个大蒜，紧紧地将其攥在手上，方才有了继续走下去的勇气。

阴风阵阵，风儿婆娑着枝叶，仿佛枝叶在彼此低声细语着，议论着树叶这个不速之客。

少年每往前走一步，便会有零零散散的乌鸦被惊起，瞬而往远处飞去，去向他们的主人通风报信。与胆小狡诈的乌鸦不同，每当它听到树下传来的声响，它总会淡然地扇扇翅膀，将头整个一百八十度扭转过来，用发着疹人绿色荧光的那深邃而又空洞的双瞳直勾勾地盯着树叶……然后它便会……

“哇！”

“嘿嘿吓到了吧。”

“切，我可不是胆小鬼……”我蜷缩在被窝里，有种被包裹着的，从未有过的安全感。外边的声儿进不来，但是里面的声儿却好像传不出去。

“好啦好啦，咳咳……”她有模有样地清着嗓子。

少年受惊，头也不回地往树林深处狂奔而去。不知跑了有多久，只是他知道只要还能听得见那些鸟类的怪叫，他就不能停下来。他就这样跑啊跑啊、跑啊跑啊、跑啊跑啊、跑啊跑啊……

少年在故事里跑了两分钟，她就这么念了两分钟。但是念得抑扬顿挫，错落有致。好像上一秒踩的是平地，下一秒踩的

是狗屎。少年就这么跑啊跑啊、跑啊跑啊、跑啊跑啊、跑啊跑啊……

“忽然！”她的音调猝不及防地提高了。

少年透过树丛看到了一丝诡异的光亮，散发着蓝色的幽光，显得深邃而神秘。

少年跑了好久好久，正大口大口地喘着粗气。他在原地修整了好一会儿后，见那幽蓝色的光亮仍未消散，他的好奇心又渐渐击败恐惧，竟占了上风，让他想要上前一探究竟。

少年看着左手攥着的大蒜，右手握着的桃花枝，仿佛有了莫大的勇气。

他深吸一口气，迈步缓缓向前，用手轻轻地拨开那遮挡住视线的树丛。一点点的光亮，汇聚成他今生再难忘记的记忆。

那光亮，是月光。只是那晚的月儿太过偏袒，只把它的光芒撒给这片空地，使得其它的地儿都显得黯淡。

月儿高高挂头顶，那月下，有一棵稀稀疏疏的大树，那大树下，有一把约莫可以坐两个人的小木椅，而那木椅旁，站着一个约莫二十岁的女孩子。

女孩的皮肤皎白如月光，身披白色长裙，裙摆拖得绵长，直把那大树的树干围了一个又一个的圈。女孩不时向不知处眺望着，却不知在期盼着什么。女孩的眼眸，如碧月似的皎洁，轻轻惦起，衬着林木花簇。那个夜晚，是因为她，方才风轻，方才月凉。

那是少年见过的，最漂亮，最漂亮的女孩子，竟让他直接失了神，两眼直勾勾地看着，脑海中却已经波涛汹涌，陷入无穷尽的幻想……

“喂！小孩！你在这鬼鬼祟祟的做什么呢？”少年还没回过神来，只觉得脖领一紧，紧随其来的便是双脚悬空。

待他回过神来，才发现原本在眼前的女孩子却早已消失不见，然后不知何时神不知鬼不觉地出现在了他的身后。

“有不干净的东西！”少年大叫着，右手中的桃花枝乱无章法地在身前挥舞着，左手一个接一个的大蒜往前丢去，眼泪一边扑漱扑漱地掉。

“不干净？我不干净？”女孩怒气更盛，好像下一秒便要把少年给扯个干净。

少年紧紧地闭上双眼，而闭上了双眼，那种双脚悬空的感觉就愈加强烈。

“不好，要死……这次真的要死了……”少年脚扑朔，愣是碰不到地面。他可不甘心就这么死了，至少……至少他的手里还捏着一个大蒜。

少年一咬牙，用尽力气丢了出去。

起风了，从远方携来乌云，乌鸦如涟漪般向外周涌散而去。

那小雨丝就在少年鼻尖试探性地绕啊绕，倏然滴落在那沾满泥土的地面，像那信号弹似的，在地面上开了一朵小水花。水花溅上那乌云层，拖家带口地，落了下来。

刹那间，无数的小雨滴纷落不止。在半空中相聚，在半空中相拥，汇成无数的大雨滴，啪嗒啪嗒撞在少年的脸上。

少年的双脚又着地了，是那种令人心安的安全感，踏踏实实的。

那个对他恶狠狠的女孩子竟回到树下去了，脸色是不修饰的焦急。见到这一幕，少年惊奇地看着自己手上攥着的大蒜，攥着的力度渐渐放轻了。

“好……好厉害的大蒜！是可以呼风唤雨的大蒜！”少年惊喜极了，如果当初有这些大蒜，家里的庄稼或许就不会枯死，爸爸妈妈也就不会……

少年不敢再一个一个个地扔大蒜，那实在是太奢侈。他小心翼翼地在地上捡起一个，掰出一小片来，用力地朝前扔了去。

远方亮着微弱的光，微光在向着女孩靠近。

雨仍是下着，没有变大，反而好像变小了。

少年愣着，眼珠子滴里咕噜地转。

“噢！那这个肯定就是寸草不生大蒜。”少年拾起来，摇了摇头把大蒜放回了自己那破破的背包。

少年又从地面上拾起了一个大蒜，往前用力丢了去。没有任何变化。雨仍是下着，一滴滴地，打在地上啪嗒啪嗒地响着。

“噢……这个是没啥卵用大蒜，就是大蒜。”

“你在那呜哩哇啦什么呢？”女孩忍无可忍转过身，微微皱着眉头气愤地盯着树叶。

那天边像老天爷闹了肚子，断断续续地敲着雷。

少年仍沉浸在自己的大蒜世界里，根本没注意听女孩究竟说了些什么。待少年回过神来，出现在眼前的就只剩下女孩那如看猎物般的面孔。

少年看着手里的大蒜，不再怕了，只是微微挑了挑眉毛。从容地将手上的大蒜朝女孩丢去，咻！正中靶心！稳稳地砸在了女孩的额头上。

“耶耶耶！满分一击！”

女孩不解地看着大蒜，再看着正淋着雨全身湿透了上蹦下跳的少年。

“……大半夜地跑来这里，是精神病吧，真是可怜的孩子。”女孩自言自语着，对自己刚刚的态度感到极其愧疚，就连看他的眼神都多了几分同情。

少年见此慌张极了。

“怎么会没有效果呢……噢…噢！刚刚丢的是没啥卵用大蒜！”少年又急忙地在自己的破包里翻找着。

“污秽受死吧！这次是寸草不生大蒜！”少年正欲丢出去呢，女孩却直接转身走了，竟又回到那棵树下，如之前般来回踱步，不时张望着。

少年感觉自己受到了轻视，顿时气不打一处来，扑腾扑腾跟了过去。

见到来势汹汹的树叶，女孩也是微微皱起了眉头。

女孩稍稍侧过身子，借势抓住少年湿答答的后领，又把他整个提了起来，指着他的鼻子说到：“喂，我现在正愁着呢，你别在旁边给我打岔！”

少年仿佛没听见一般，只是闭着眼睛，一股脑地把背包里的东西向外丢去，那些透了水的小麦面包啪叽啪叽地砸在女孩脸上。背包渐渐地空了，少年于是把整个背包都丢了出去。

可结局却和预想中的不太一样，少年的双脚仍是碰不到地面。他鼓起勇气让紧闭着的眼皮微微开出一条细缝来，却看到了脸色愈加暗沉的她，这不禁让他的上下嘴唇有些颤抖。他颤颤巍巍地将手伸进裤兜，用指尖感受着那最后一个大蒜的轮廓，不知怎的竟又犹豫起来。

那是他口中的呼风唤雨大蒜。

他把眉头皱起，身体仍是止不住地颤抖。过了许久，他仿佛是下了什么重大决定一般，把手从裤兜里抽出来。全身也不再紧绷着，双手双脚就这么顺着重力垂下，不再挣扎，只剩泪水在不断地往下掉。

看着他的落魄样，女孩怎么都再生不起气来。无奈地仰着头重重地叹了一口气。

“去去去，一边呆着去。”女孩将他放回地面。

少年惊愕地看着女鬼，他不觉得她会怎么轻易地放过他。

这时，远方那隐隐约约闪着微弱的亮光——越来越近了。显然女孩也注意到，对此，她肯定比任何人都要敏感。

而树叶，却对他人的表情变化极其敏感。他极其清楚地感觉到这个女鬼她现在，开心极了，这种感觉是她发自肺腑的。他又忍不住细细端详着女鬼的脸，真是好看极了。这让他有种不知从何处生发的妒忌。在他的印象里，好像还没有谁会因为他的存在而如此开心幸福。所以他也顺着女鬼的目光望去，他想看看是谁，竟有能让他朝思暮想的魅力。

随着光亮越来越近，那人的轮廓也越来越清晰。

是个老头。

蜷缩在被子里的我有些大跌眼镜，感觉自己的生活被各种各样的老头填满；柯老师是个老头，爷爷也是个老头，就连听个故事，故事主角也还是个老头。

老头浑身和少年一样，也全都湿透了，但是他看起来，要比少年开心得多得多。

他出现时，天都晴了。

老头的左手托着一根微弱得就快要熄灭的蜡烛，右手张开，轻轻地遮盖在上面，生怕它被雨浇灭掉。单薄的淡黄色衬衫紧紧地贴着他发皱的身体，就这么低着头，小心翼翼地看着脚下的方寸，没敢抬头往前看。

可是就好像有心灵感应一般，他走了几步竟又忽然停下，抬起头，望着前方。女孩也看着他，踮着脚朝他挥了挥手。

“你可别难过呀，这雨啊，差点给我烛火浇灭了。”老头笑着对女鬼说。

“谁让你今天这么晚回来！我还以为你死半路上呢。”女鬼有些生气地抱怨到。

“唉呀唉呀，那也没办法，腿脚越来越不方便了。”老头敲了敲自己的大腿，落寞地摇摇头。

“唉，这孩子什么时候来的？”老头终于注意到了树叶。

“不知道什么时候来的，别理就是了。”女鬼慌忙挡在少年和老头的中间，似是极力地想阻止些什么。

“能来到我们这的，又怎么会是平白无故的呢？”老头拉起女鬼的手，往一侧牵去了。

“你来这，是想干啥呀？”老头用另一只手轻轻放在树叶的头顶问到。

这时的天，又被乌云慢慢织上。

“你……你是那个住在钟塔里的老爷爷？！”少年抹去脸颊残留的雨水，一脸不可置信地问。

老头缓缓点了点头。

“那！你是不是可以实现我的愿望？”少年甩甩头，惊喜地问到。

还没等老头有所回应。

“哪有的事，我们又不是神仙！”女鬼便连忙打岔，又将靠近老头的少年往远处推开。

老头轻拍女鬼的手背，又将她往身后牵去。

“那你想实现什么愿望呀？”老头和蔼地问他。

树叶捏着裤兜子里的大蒜，仅仅是沉思了一会儿，便对着老头开口。

他说，他希望……他希望十年前的那个夏天，可以下场雨，那年冬天，就不要再飘雪了。

“今天过后，可就四十一年了……”女鬼向后拼命拉着老头的手，摇着头，雨水竟又哗啦啦地下，但这次淋不湿老头。

老头没有问少年许下这个愿望的原因，只是默默地看着他，

看了很久。最后像做了一个重大的决定般轻轻点了头。

老头靠近少年，把烛火提到他的耳边，绕着他的耳朵晃呀晃，晃呀晃……零散的雨敲打着泥泞的土地，像他的心跳。烛火开始摇晃，慢慢变得模糊，周边的一切也慢慢变得模糊……

衣服浸湿，黏着皮肤的感觉渐渐消失，取而代之是一种被爱的温暖。男孩在他母亲的怀抱中慢慢醒来，旁边躺着的——是他的父亲。他悄悄挣开母亲的臂膀，下了床，来到窗边踮起脚往外一看，清爽的晚风吹拂着庄稼地，万物沉寂，只剩男孩的泪水在不经意地流。

很久很久以后，少年又到那山里去，可无论他抬起头怎样地看，却再看不见月亮。能见远处隐隐约约亮着点点微光，而他无论用何种方法，竟也无法再靠近半分。先前遇见他便四处离散的乌鸦此时却在他身边围聚，其中一只跳上少年的肩膀，在他的耳边不知呢喃些什么……

少年听完，流着泪，便沿着原来的山路回去了，再后来，他再也找不到这座山。

时光飞逝，少年变成了大叔，也有了自己的孩子。某天晚上，他的孩子要大叔给他讲故事。

于是大叔就给他讲。

说在那很久很久以前，有一个男孩爱上了一个神仙。于是他也想成为一个不会变老的神仙，这样才能和她永远在一起。他听她说，只要每晚零点时分之前，在一座有着 一千九百九十九级台阶的钟塔底，提着烛火一步步走上塔尖，并在零点准时让钟声响起，如此坚持一年，便可以实现一个愿望。

于是他就一直走，一直走。走了十年，走了二十年，走了四十年……从青丝走到了白发，他的愿望还是没有实现，但人

人都爱他，敬佩他。人们不知道他还能走多久，他自己也不知道，但他会这么一直走，一直走，直到有一天他再也走不下去，倒在某一级台阶上，日积月累的，在幸福中熟睡的孩子们的气息会扶他到塔尖，扶他到天上去，到那时候，他会成为真正的神仙，和他爱的人，和爱他的人永远在一起。

所以，你要好好睡觉，好好睡觉……

第十三章·退学

窗外边的月光偷偷溜进来，透过被子的缝隙，我可以看见月光就躺在我的脚踝旁，些许朦胧。周围顷刻间变得安静，让人好不习惯，好似夜晚，本应该是热闹的。

脑海中的你变了，变得模糊。

我无法再像刚开始一样给你下种种不恰当的定义，只是有预感，你在我的生命里将会变得特殊，不过现在还说不清……只知道此刻的我，在被子包住的小小空间里，感到一种从未有过的幸福。

隔早的清晨。小狸花用前爪扒拉着我的被子，迎着晨曦将它抱起，皮毛油光发亮的，拾起我一天的好心情，让我想要把它介绍给你。

后来，很长一段时间，你总和我聊起老家的雪和街道。你笑着向我抱怨那学校门口的小卖部老板偷偷用这儿的方言骂你，可没料到你听得懂，一时我不知道该哭还是该笑。我只得向你吐槽每每我走出校门时，那些混混总是不怀好意地盯着我看。你听到后，总劝我说要我离何镜远些，说上次看见他在厕所吸烟，出校门口又常常见到他和一堆混混待在一块。

我说，我答应你，没再和他接触。

后来，你总是一遍遍地问，关于那个时候，我身上的淤青究竟是哪儿来的。我总笑着和你说，那是我骑车不小心摔的。

放假时，我们没办法单独出门，也没有聊天工具，于是只能约好给彼此写信。写完就想办法塞在校门口正对面那堵墙的缝隙里。后来的很长一段时间，外公带我去吃早餐时，我总想

方设法地绕到那儿去。那儿有一家卖白粥的，连着好多天的早餐，都在那里解决，其实我也，没那么爱喝白粥。

我怕被家里人发现，看完你写的信后，就偷偷把他们塞在那堵墙隔壁的一个石缝里去，后来，那堵墙被砸烂，信也就不知道现在都烂在了哪里。

就这么过去两年，一晃眼到了初三。临近中考时，老师们都少见地收敛。不知道从什么时候开始，临近中考学校对我们的管束总会松懈些的，尽量不会找我们的麻烦。自从上了初二，我终于也有自己的座位，换了个外地来的班主任，何镜的日子也慢慢好起来了。他很少再逃课，成绩也慢慢地向着及格线靠近。我稍稍松了口气，好像一切都在慢慢变好，我也和你约定要去同一所高中，其实哪怕不是同一所也没关系，平时能见几面也好，我想。

中考前两个星期，某天中午放学时，校门口小卖部的老板忽然大吵大闹地跑到学校来。招摇过市般的，老板从进学校大门就开始喊，直喊到教学楼，从一楼喊到五楼，直喊到校长室里去。说何镜偷了他家的东西——一个电子表。

所以我也成了看热闹的一员，还算是抢在前头的，她紧跟在我身后。她本不喜欢凑热闹，只怨我，是我想过去看究竟是发生了什么事，习惯性拉着她就跑。

我记得曾和我说过他不再想要电子表。也许人总是会变的，况且他本来也不那么坚定。

面对控诉，他矢口否认，小卖部老板滔滔不绝地念叨罪责，倒底也没摆出个证据。

“我没偷，随便你们怎么说，我没偷就是没偷！”何镜略微仰着头，大声地喊到。

那老板也是不墨迹，夺过何镜的书包就开始搜，里里外外

翻了好几遍，愣是没有搜到。老板也是拉不下脸，要我们带他到教室，我们跟着，他问过何镜的座位后，便在那儿搜半天，仍是一无所获。

校长提议调一下监控，老板一开始有些犹豫，最后还是应了下来。便带着他们到店里调，我们也在后头紧紧跟着。校长想要赶我们走，可惜没有成功。

在监控里，着实看不清摆着手表那个方位，只能在模糊中看见确是有一只手顺走了那个电子表。

“凭啥就是我？这看得清谁是谁吗？”何镜看到监控后顿时来了火，觉得这是老板在有意针对他。

“钱没拿着，就只能直接去偷表了呗。”后边传来一声类似调侃的叫嚷，紧随着几声附和。

我往身后的人群看去，人群的缝隙中挤出来好几个人，定眼一看，有好几个也是附近出了名的混混，只是乍一眼看过去不像混混，穿好校服还真是有模有样的，活像个人。倒是我记得清楚，因为他们是初一那时，那群追我一条街赶着要揍我的混混中的几个。我想，自从那次群架后，他们都收敛了许多，变成总在暗处使绊子。

“那本来就是我的钱！”

我心里一惊，我不清楚他们之间还有什么牵连，距离何镜说要讨回来那笔钱——都已经是两年前的事了，更何况就算要回来，那些钱都够不着零头的。

“一码归一码，少扯些有的没的。”校长环顾四周，似是彰显威严一般将这个话题打断。

老板仍在喋喋不休，场面竟乱中有序；老板说一句，混混附和一句，何镜反驳一句，校长打断一句，旁观人一口气听四句然后各执己见地总结一句。

“这个表十天半个月卖不出一个，没的那天就你一直在那边瞎晃悠，还能不是你？”

“我可还看见他戴手上了。”

“拿表起来看就是小偷？”

“你们都安静！先听我说！”

“我觉得多半是他偷的，这孩子平时就坏出名。”

……

校长见无可调理，便唤来了何镜的父亲，顺便还报了警。

警察还是那批警察，面色比两年前红润了。

他们到场后，瞅何镜一眼，这儿拖一个人问问，那儿拖一个人问问，便就给出一个令人信服的结论——何镜偷了表，只是他碍于脸面不好意思承认。这种小慌他们见得多了，这个年纪的孩子是这样的，遇上麻烦第一反应就是逃避和推卸责任，事也都是能拖就拖。

他们希望何镜他爸补给老板那个电子表的成本钱，老板吃点亏，孩子回家好好教育下，这件事也就这么过去了，这样大伙都方便。

“不是我偷的！我干嘛要给你们钱？”他大声叫嚷。

“揪出来你来是早晚的事，现在破点小财，总比将来蹲大牢好。”

听到“蹲大牢”的字眼，他爸一边掏出皮包一边示好地说：

“我们赔，我们赔……”

我听说过他爸没读过书，没有一点对这方面的概念，虽然学校里面也不教，只是在这些人面前跟他们说要送他或者是他的家人去蹲大牢，蹲两天其实和判死刑没什么区别。

“三百。”老板侧着身子，慢悠悠地晃着三根手指。

“你抢钱呢？卖都没卖三百！”

“爸，别给啊，他们……他们坑钱来的！”何镜摇着他爸的小臂。

他爸愣了好一会，没有回应，只是默默地在小小的皮包里翻了又翻，零钞拼拼凑凑，终是凑足了厚厚一叠的三百块，反复确认后颤颤巍巍送到老板跟前。

老板两手指尖掐着，快速地给揣自个兜里去，摆摆手便就这么离开。

“知错能改就好。”见何镜他爸在场，校长点着头对何镜说。

“我改你娘的！我有啥要改的？”何镜向着校长吼道。

何镜他爸脸色一变，一把拽过何镜，示意他闭嘴。

“都散了，散了吧，大家别学就好。”校长一边用手抹开围着看热闹的学生一边洪亮地说，也自顾自地走了。

不过一会儿，热闹没了。只剩零散的几个人仍不信邪地站在那，希望事情能出现什么转机。何镜他爸羞愧难当，拉着何镜挤开人群也走了。混混也都散开去。一场放眼在每个旁观者的生命里微不足道的闹剧便就草草终止。

那天中午，何镜他爸索性没有回去，带着何镜到我们托儿所旁边的一家店吃饭。吃饭时，我坐在托儿所最外边的那张桌子上，恰好可以看见他们俩。

何镜看着他爸，一副犯了错的样子，脸上灰一块白一块。

“真没偷？”他爸一脸严肃地盯着他看。

“偷了咱就得快点给他还回去！看能不能把钱要回来。”

“我没偷……你要我怎么拿出来？”何镜低声说。

“你没偷怎么会有人说看见你偷了呢？”

“你信他们也不信我么？”

他爸一时没有说话，只是一个劲地摇头，用筷子在碗里扒拉着。

“但凡你平时在学校听话点，哪有今天这种事。”

“送你来这边读书就是要你老老实实的，读好你的书，你读不好爸也没怪你，至少别惹事……”

“我说了我没有偷。”何镜有些哽咽地说。

“你要知道，你爸我每天累死累活，也挣不了几个三瓜俩枣。”

“就剩这么几天，别有事没事让我总跑学校来，那边会扣工钱的，扣两次一天就白干了你知不知道！”他爸把筷子拍在桌上说。

“安分点，你就安分点行不行？”

何镜低着头不再反驳，只是一个劲地加快自己吞咽的速度……

我看着眼前的不锈钢饭盒，顿时有些没了食欲，直上托儿所二楼去，也就没再听见何镜和他爸又是否谈了些什么。

这件事本来就很仓促突然，没有任何逻辑的，也可以就这么结束，哪怕何镜真的是小偷，或者是被冤枉的，但无论结果是真是假，从它出来的那一刻开始，其它的就都已经不重要了。就算查出来这个表不是何镜偷的，明天也会说他偷了个钟，或是偷了个铃。

心里总有一个声音一直在告诉我，这就是他的生活，这本就是他应该要去面对的，和我没关系。不要一点触动就去同情别人，这会让自己的立场变得不客观，不要让自己也成了犯错的人。

我确是这么想的。

那天下午在班上，就已经没看着何镜了，也不知道他会去哪里，但是班还是那个班，有何镜没何镜都是一个样，除了少了些热闹看外，没有什么不同。

那天下午放学后，班主任到班上通知说何镜退学了，要我们把何镜的桌子搬到教室外边去。听见这个消息，班里是一阵欢呼。我不觉意外，我想如果是自己，恐怕也是待不下去的。反倒意外于班上的人如此欢呼雀跃，没了何镜，接下来的日子该他们不习惯了。

你一反常态地来到我的身边，拽了拽我的校服，一脸忧郁烦闷的样子。我心领神会，随你来到了教室外边。

当时你，破天荒地对我说：“今天，我们晚些点走吧。”我有些疑惑。

“你妈妈今晚会来得晚么？”

“我刚刚和她说让她晚些来了。”

我下意识往你身边靠近了些。

“今天学校也没啥大事哩，留下来干嘛？”我的身体往那边靠，视线却直往反方向偏。

“我有话想和你说。”你坚定地看着我说到。

“那你说吧，现在就说。”我被看得有些不自然。

“现在……现在不行，现在人太多。”你有些犹豫地望着四周，拉着我的衣袖轻声地说。

看着你，我可以很明显地感受到你的体温，脸竟止不住地发烫。

“那……那就等人少点好了……嗯，等人少点。”我看向远处，努力让你消失在我的余光里。

远处夕阳红得发烫，把云添进如灶似的山里，就这么地，从上到下倾泻。时间也不知不觉中地，就这么被慢慢消耗。

“嗯……你想说什么？”

你又向周边看了看，像是做了一个巨大的决定，忽而猛地拽住我的衣袖，双眼炽热地与我的双眼对视。

我的心砰砰直跳。

你压低声音，有些急切地开口对我说：“帮我个忙吧好不好？”

“啊……帮什么忙？”

“不不，不能说是帮我，是帮何镜。”

“何镜？”

“小点声！”你捂住我的嘴轻声说。

一时间，我竟有些嫉妒何镜，有一种说不出的别扭和难受。

“你要我帮他啥？”

你从裤兜里翻出来一个电子表递到我手中。

“这是他刚刚给我的，他拜托我交给你，你帮他拿去退掉。”

“你不是要我离他远些嘛？”

“是这样，但是……但是你也看到了，他爸……他爸也不容易，就当是帮帮他爸爸吧。”你把表按在我的手心里，又将我的手合拢。我能切实感受到——手背被包裹的温暖以及手心里传来的一阵寒意。

“为什么要我去……”被握着的手让我感到有些不好意思。

“我说不来这边的话，老板不会给好脸色看的。”

“而且，何镜虽然是个混混，但人都是好面子的，他拿去退又会被别人说不是，更别提他也说不来这边的话了。”

“他早上怎么不拿出来？趁早认了不就行了么，还得陪三百。”

“拿出来不就丢大脸了么。”

“嗯……退不成怎么办？”我摩挲着那个沉甸甸的电子表，不是旧物，表面亮得发光。

“他说这个表买的时候说是七天保修，不满意可以随时退，唉呀能退多少是多少吧，反正肯定是退不了三百了，一个也才

卖……”

“二百六十八。”

“你知道？”

“何镜他说过。”

“不是说离他远点嘛！”你有些生气。

“那都是……已经是很久之前的事了。”

“那真是亏你还记得。”

我自顾自摆弄着表，这儿按按，那儿扭扭，表却不见有半点反应。

“所以，这表咋开？”我有些疑惑。

“开不了啊。”

“开不了？”

你眨巴着眼睛看着我，单纯地说：“对啊，何镜说他买来就是这个样子的，所以才要拜托你拿去退掉嘛。”

“买的？他不是偷来的么，要不然怎么会愧疚地要拿去退掉？”

“他说这是他存钱买的，他说的时候表情很真诚，我觉得可信！”你睁大了眼兴奋地说。

“亏你还一口一个地说不喜欢混混。”看到你的这股兴奋劲儿，竟感到一股莫名的胸闷。

“是不喜欢，但是一码归一码嘛。”

“帮这个忙，是件好事！”

“这又是你觉得的？”我笑着盯着你看。

“对！”你站在身旁的凳子上，自上而下地看着我。

“你可别忽然来这一套，退就退……”我转身回教室收拾书包。

“喂，我跟你一起去退，到时候你进去就好，我在外面等

你。”

摸着表，想了想还是决定不放进书包里，就这么拿在手上。

“哎，他就不怕我把退的钱揣自己兜里吗？”

“他相信你不会的吧。”

“哼哼那难说。”

你带着我，过了马路，在一个巷子的尽头看见了那家文具店。

我站在文具店门口，莫名萌生了一丝怯意。家中文具多，这些年来的纸笔都是在家顺手拿的，还真没在外面买过。这家文具店，我从未来过，和我想象中的也不太一样。若不是顶上那块快要掉下来的红字招牌，真认不出这竟真是家文具店来。

“这儿还卖酸菜吗？”我看着文具店门口摆着的两个大缸，隐隐约约还能嗅到一股恶臭。

“剩菜吧，估计是拿来喂猪的，咋，你介意呀？”

“哪的话，我从小闻到大，这才是小时候的味道嘛。”

“那你就多闻几口吧。”

“嗯……这么破的文具店，怎么会卖这么贵的电子表呢？”

“虽然说破吧，但人家剩菜都能剩两大缸呢。”你叉着腰一本正经地分析着。

“这倒也是。”

我看着你，你顺着我的回应点了点头。

“你咋总盯着人家剩菜看，你不会是馋了吧？”

“啧我要是你，有这空档在这里闻剩菜，我都已经退完表把钱拿回来了。”

“嗯……但是……”

“快点啦！别在这磨，有什么话先把表退了再说。”

“可是，那个老板看起来有点凶。”

“哟，你怕啦？”

“怕倒是不怕，只是……啊，退就退！”

“那我在外面等你。”

我不禁叹了口气，这种没有报酬的蠢事，老天爷怎么总让我来干呢？我想，等我退了钱回去，多少得讹他一点辛苦费，不然真对不起我自己。望着深暗色的大门，咬咬牙，还是走上前去推开了。

老板听见门响，便在柜台旁探出头来，也不主动开口，只是眼睛眯着条缝，默默地盯着我看。从我踏进去的第一步开始，视线就没再从我身上离开过。

“买啥？”

“不买啥，我来退货。”我把电子表拍在柜台上，强装镇定地说到。

“退什么？”老板的语气听起来不像善茬。

“这个表。”我拿起表放到老板手中。

老板仅是瞥了一眼，就沿着柜台往这边一丢，电子表沿着玻璃柜台又滑到我的手边。

“这坏的你拿来退什么？！”老板敲着柜台带着怒气质问到。

“好的表我干嘛要拿来退？”我被忽如其来的反问问得有些摸不着头脑。

“人家都是不合适拿来退，哪个像你一样用坏了拿来退的？”

“要是人人都像你这样，昨天刚买个表戴一天搞坏就拿来退，那我们生意还做不做了？”

“你咋知道我买这个表多久？”

老板顿时有些迟疑，愈是让我感觉到这事有蹊跷。我望向

四周，愣是找不到你和我说的——那摆在入门左侧架子上的电子表。

“这点事我能看不出来？那枉我开这么多年文具店。”

“像你这种爱占便宜的人多了去了，我可没少见。”

“这表在你这买的，说过七天保修，现在退不给退，修也不给修，你就是这样做生意的？”我听完将害怕抛至九霄云外，更多的是愤怒。

“你听谁说的？那卖电子表的店满大街都是，你说是在我这买的我就得给你退，给你修啊？”

“好处全给你们占了，亏就得我来吃，你们可真会打算盘。”老板起身，往我这边走来。

“滚滚滚，滚外边去，再敢来退钱小心我去你学校找你麻烦！”老板拿起表向着门外丢去，一把拽起我的衣领，直往外扯去。

我还没来得及及过多理论，深暗色的大门便轰然关闭。从进去到出来，好像不过眨眼间的事。

你拾起表走到我跟前。

“果然是被丢出来了呢。”我有些不好意思地挠了挠头。

“你可是个本地人哇！怎么可以这么狼狈？”

“那你拿去退好了。”我指了指紧闭着的文具店大门。

“看他那样，我保不准得被甩出来……”

“那这下，我们该怎么办……”

“先把表拿还给何镜吧，其他事后面再说。”

“他……他这时候也该回去了吧，就算没回，学校周边那么大，得上哪找去？”

你没有回复，只是一个劲地拉着我走，走到一个熟悉的十字路口。

“那儿。”你提起我的食指，往马路对面指去。

我顺着指向望去，就在我的托儿所对面，一个熟悉的，不起眼的身影静静地坐在那紧闭着的店铺门前台阶上——是何镜，他比之前又高了，壮了好多，咋一看不敢相信他竟和我同岁。

我内心有些拒绝再与他见面，于是扯着你的衣袖放慢了脚步。我看着你，没有说话。

“他和我说，退得成也好，退不成也好，他都得再见你一面。”你看着我，像是做了一个重大的决定地说。

“这不像你啊，不是，他是和你说了啥，你怎么就……”

“唉呀，人都是见一面少一面了。”

“这话说的，搞得像我明天就死掉一样。”我挠挠头。

你没有笑。

“他说中考完后，要是考不上这边的高中，他爸就要带他回老家读书。”

“这……这不挺好的嘛，就算考不上，他回他老家读书去，就不用再在这里过苦日子，这边也没什么好高中。”

“我都没难过，你看起来怎么好像比我还要难过？”

你看着我，久久没有说话。

“他……他就是个混混！没什么好留念的，到哪不是呢？你不是讨厌混混嘛，何必因为他要走，就这样替我舍不得呢？”

“不，他回老家读不上书的，按他爸的意思——考不上高中，就带他回老家找工作。”

“要是我将来考不上好的高中，好的大学，我可能也保不准得走上这样的路。”

我一时间竟不知道该怎么回答你，我说不准，以后的你，会到哪儿去，将来的我，又会到哪儿去。我们只是渺小到不能再渺小的两个人，连这么个破地方都得拼了命，才有那么一点

可能出得去。

“不会的，我们过我们爱过的日子，想过的日子，干嘛要理别人？”

你只是低着头。

我不知道为什么你忽然会这么低落，好像毫无缘由。我不明白过自己想过的，合法的日子，为什么还要经过别人的允许。

“唉大不了到时候我们就一起去捡垃圾好啦！”我摆摆手笑着对你说。

“我自己捡！谁要和你去捡垃圾！”你破涕为笑，终是不再深入这个话题。

“我们还是一起过去和他打个招呼吧。”你抹了抹眼角，拉着我就要往路对面走。

“虽然……虽然何镜他是个混混，但是我见你们之前关系还是挺好的，他要是真的走了，保不准这就是你们之间见的最后一面呢。”

“可我……”

“走吧走吧，我可就同意这一次，可不要因为难为情就让自己以后后悔。”

“我……”没来得及让我回话，便已经快到了对面。

何镜见我们向他走去，早早地就挺直身，拍拍身上的灰尘站了起来。你把没有退成的表放在我的手里，原本拉着我往前走的你，默默跟在我的身后，反而是推着我往前去。

我无奈地叹了口气，板着脸走到何镜跟前，捏着那个电子表在他面前晃了晃。

可他却迟迟没接。反而像自言自语般地念叨：“还是没退成……”

“怎么，你要怪我啊？”我略带一丝气愤地抱怨到。

他叹了口气对我说：“那这个表，你就收着吧。”

“谁要一个坏表，你施舍谁呢。”

“怎么说也是好不容易一点一点存出来的，多少算是我的一点心意。”

“你送你爸去啊，你给我干什么。”

“本来是打算送给他的，没想买来就坏了。”

何镜摩擎着表，像是不知道这些日子自己都在做些什么。

“我爸现在，估计觉得我就是一个小偷，拿给他，他不会信这是我存钱买的。”何镜平静地，一字一顿挫就这么说出来，就好像这件事与他无关。

我的心百感交集，他的笑不再常挂嘴边，头却总是低着，眼前的他，我已经不认识了。

于是我将表揣进了自己的兜里，沉甸甸的，让我有些走不动。

“我不想学习了，我想我不是个学习的料，可能出去找份工作会更适合我。”

“得学啊，不学的话，将来要怎么办？”站在我后边的你忽然开口。

“我试过了，听不懂，也学不进。”

“何况钱挣多挣少都是挣，日子好活烂活都是活，各有各的过法，怎么过都行。”

“可是……”你还想再说些什么，我拉住你的手，没让你再说下去。

“这样也好，这样挺好。”我看着他轻轻点了点头。

“至于考试……我想就不去考了，在学校待着也没意思。”

“你要回老家去了吗？”我问他。

“不，我也不想回家。”

“那你要到哪儿去？”

何镜看着地面的石砖，像是在思考，到了最后却也只是模糊地回答：

“这个明天再想吧。”

不及我们再多问，他就转身要走。

本想说几句告别的话语，却迟迟不知该如何开口，就这般只能目送着。

“对了，你还没有告诉我你家在哪呢。”他顿了顿脚步，背向着对我说。

我一时半会没有缓过来他为什么忽然说这么一句话，竟不知道要怎么去回答。

“离这不远。”我也说不清具体在哪，只知道坐上外公的车，还没来得及犯困，家就到了。

“等我回去问问我外公。”

“没关系，它就当替我去了。”何镜指着我手中的表。

“可它是坏的啊。”

何镜没有再应我的话，反而是消失在了某一个转角，我在人群中找不到他。

我意识到这可能是我最后一次见到何镜了。

第十四章·山羊

中考后，听别人说他爸回家了，但是何镜没有回家。说他在考试前几天，带一伙人到文具店那里闹事去了，闹得挺大，被抓进去后不知道什么时候才出得来。

内心或多或少信了那些道听途说，反正也不知能再去哪求证，这个去处对于何镜来说，其实也并不意外。

中考后那段长长的假期刚开始时，我便写信和你说这事儿。你回信说你特意绕到那看过，那两个大剩菜缸子确是被砸了个稀烂，那几个摇摇欲坠的红字招牌碎了一地，虽然不能一口咬定说就是何镜干的，看着也是八九不离十了。

何镜就这样，毫无征兆般地从我的生活中消失，哪怕出现也只是靠自己偶尔想起来。最开始时总是会莫名其妙地感到难过，时间一长，难过也还是在，只是他的脸我慢慢地想不起来了，只知道在过去，确实存在过这么一个人。

中考完有一段长长的假期。印象中，只记得那是个很长的假期，刚开始还可以感慨些关于何镜的事，越到后边越觉得日子过得无趣，字也好像不会写了，提起来半天憋不出几个字，也没有什么朋友，反反复复地就是去老爷家做客，外公与他聊得快活，我就总在一旁发着呆，总想着要给你再写点什么东西好。

无趣的日子，直到沦落到去写关于——今天下楼时踩空了一节楼梯、喝汤时出神撒了一身、外公在为单车助跑时没跳好摔了个底朝天……写啊写，漫无目的地写，写一些人人都会做的事，都见识过的，无聊透顶的，可对我来说却算是惊喜的事。

然后满怀期待地，跟等着看动画片似的去看你写的回信。几百字可以翻来覆去，不厌其烦地反复看。你的生活真要比我精彩得多，总不像我每天大同小异的行程，以至于到假期的末尾，我都快要不知道该写些什么好，甚至开始幻想着家里的猫可以睡着睡着忽然蹦起来为我烧菜……

为了能写些东西，我开始尝试一些平时根本不会去做的事。比如盯着秒针看它走一圈，用心去感觉它挪到哪里是否会快了或者是慢了一些。或是出门前偷偷把外公的钥匙从他的口袋里摸出来，故意落在家中的饭桌上。然后和外公一起在门外等外婆回来给我们开门。在猫拉屎前将它抱起来，感受一下拉屎后是不是真的要比拉屎前轻一些。它可能觉得我疯了，每当它火急火燎往厕所去时，我总抢在前头将它抱起，自上而下地颠了颠，直颠得它嗷嗷叫。

时间，好像真的过得慢了，又好像没有。

再见你时，已经是高一。不幸中的万幸，我们不在同一所学校，但却又离得很近。可高一那一年我们也没见过几次面，噢，回想起来，我的高中和初中好像也没有区别，总留下那么一两段忘不掉的回忆，然后是比快乐要多得多的害怕，难过和焦虑。以致我的胃病总是反反复复，日子也多半是诊所，学校和家三点一线，药当成米饭似的兑水扒着吃。药片大多淀粉，有时候早饭前吃的药，吞完后，早餐便再没力气去吃。很多次感觉自己再这么下去离死其实也不远，但就是奇迹般地还活着，觉得自己身体里已经达到了某种微妙的平衡，死是死不掉，活着却也是够呛。

高中开学前两周，外公突然就住院去了，住进了我们这儿的人民中心医院。我问外婆是怎么回事，她回答我说是外公自己吵着嚷着要去的，说他难受。具体哪里难受外公他自己也说

不清楚。我第一次过去看望他时，他的精神好得很，和平时一样说说笑笑的，老爷那时也在，照旧卖着关子，说着如暗语般的胡话。在旁听着的我，也如平常一般慢慢起了倦意。

我总觉得他就是在家里待得太久，天天和我外婆待一块，听她抱怨着抱怨那的，时不时还说几句闲话，给他烦出病来了。来到医院反而更像是自由，就是这种人们常说的可悲的，相对的自由？初始欣喜若狂，习惯后便又会不加满足的这种所谓自由。

那会儿旁边病床还躺着位骨折快要痊愈出院的老大叔，看着也和外公差不多一个年纪。外公刚搬进来时，他们看着彼此也没有说话。外公只是抬起食指和中指在他跟前晃了晃，就像触碰到什么开关一般，登时就打开话匣子，你一言我一语，有的没的就聊得火热。老大叔说他出院就继续投奔工作去，听得我一晃神。外公追着问才知道他比外公要小差不多一轮，不想竟沧桑成这副模样。他问外公出院后做什么去，外公说回家继续偷偷教点书，继续挨那老太婆的唠叨，却也是没啥想再去做，也没个地想要去。

“看得很开呀，这心态好，享清福了。”

“倒也没享有，那群学生闹腾，老太婆也闹腾，耳边总是鸣隆隆响，下次再进来这里搞不好就是来这治耳朵来了。”

“排开这孩子，越大越不爱说话，在家没事也就是发呆睡觉，杵那跟个傻子一样。”外公侧过身来指着我轻声对大叔说。

我的耳朵可没外公那么聋，他觉得小声的语气在我耳边也是鸣隆隆响。没想过多计较，便只是侧过头去假装没有听见。

“我见他也是偶尔搭个茬，不爱说话，说明安分嘛，不惹事，还时不时来看望你，说明这孩子还挺有孝心。”

我心里暗自窃喜，这老大叔看人还挺准，多少是有点东西在的。

“呵，不惹事，他就是一身本事没有，整天净惹麻烦事。”

“你可别夸过头，这小子会当真的，好赖话悄悄说几声得了。”

听完顿时内心备受打击，莫不是在外边惹的那些祸，妈都给外公讲了？他竟没有因此来好好说教我一番，那我还真得好好感谢他。

“他搁家里话倒是没说特别多，要是开口多是些莫名其妙的蠢话来……”

“不怕光明正大做坏事，就怕像他一样不声不响地净干些缺德事，上次把我裤袋子的钥匙偷偷摸出来放家里，一进门看他那样，一看就知道是怎么一回事……他还搁哪装不知道呢。”

“这种笨孩子蠢心思最多了，到处是心眼子，你稍不注意他就给你捅个篓子出来……”

“别说了！别说了！”我被贬得羞愧难当，再顾不上先前想着的不去计较。没敢对视上老大叔看我的那个眼神，直往病房外跑去了。

后来我都没怎么再去医院，直等到那个老大叔出了院，方在别人的三催四请下，扭扭捏捏地回去。

外公见我笑着说我脸皮不够厚，蠢事倒是敢做，坏话却是听不进去一点。他说得在理，所以这句话我也没有听进去。

开学后，我只有周末偶尔会去医院一趟，平时都待在学校里。

虽说是上了这边一所还算不错的高中，但也算不上是好的。初中考得比我好的看不起这所学校，考得比我差的哪怕过了线，也更愿去下边稍微差一些的学校当“鸡头”，所以开学班里没见着一个我认识的。公立学校外边的人也招得多，班上的外地人看似都要比本地人还多，这让我感到有些无所适从——我能借来拉进关系的优势几近荡然无存。

我蹩脚地尝试着，想方设法地想要去融入这个不说方言的新群体。直走到外边一看，发现自己好像没有任何说得出口的兴趣爱好，就算到外边，衣服裤子的穿搭更是一窍不通，从小到大都是家里买啥我穿啥，家里有啥我穿啥。小学初中时全身上下都要穿规定的套件，直至高中放开对鞋子的束缚后，我才意识到原来鞋竟有如此之多的种类。

我发现自己甚至连出家门的勇气都没有，同年纪的他们，虽然还谈不上什么夜不归宿，但出趟家门并不是什么值得深思熟虑的事。只是从小到大，总是长辈去哪，我就跟去哪，他们不让跟，我就老老实实待在家里。在没有他们的同意时，偷偷踏出家门一步，内心深处便会有着一阵强烈的恐惧和慌张。单独外出是严令禁止的，哪怕如外公也是想着要载我去，不愿意我单独出行。

自从外公住院后，再没人载我去那儿吃早餐，早餐都是外婆从外边给我带回来。我让外婆带我去那里吃早餐，她说她要到早市买菜去，一个在南边，一个在北边，一来一回的时间，不划算，外婆也走不动。所以那两周……我不知道你是否写了信，我是在家里写了许多，却也寄不出去。你的信，我也收不到。

回想起来，偏偏这就是我们联系的唯一方式。虽说上了高中后不久，家里人终于给我一个可供使用的手机，只能用来打电话，而我却也不知道你的手机号或者别的什么。

这是一种何等脆弱的方式，无论出于何种原因，倘若有一天你，我到不了那去，或者是那堵墙被砸个稀烂，我们就再没有说话的机会，彼此也都再见不到。

哪怕你的学校离我很近，其实不过就是转个弯，过条马路的功夫。可是我每一天的行程都被规定得妥当，出了校门就能看到来接我的母亲，然后就沿着千年不变的路径回到家去，在

那条路上放眼望去所能看到的，或远或近的地方，我愣是都从未去过。

一开始我只能默默期待，期待着外公可以快些出院，再带我去那里一次。可越到后来，外公的脸看上去就越加憔悴，每每问起小舅关于外公究竟什么时候才能出院，他总是疲惫地摇摇头说不知道。

那段日子，真是有种说不上来的煎熬。我的记性不好，脑海中你的模样竟开始变得有些模糊，只剩你的声音依旧清晰，独一无二的，我无法将其安放在任何一个人的身上，无论是谁都只会觉得突兀。

但人的思念是无法满足的，反反复复地去回忆只会让思念更加浓烈。第一次的，居然对家门有如此之强的厌恶感。之前只想在这里面待一辈子，哪都不去，只被小小的墙瓦包围，就有比置身旷野要多得多的安全感。现在竟只觉得封闭，让人快要喘不过气。

家里，长时间总是只有自己一个人在，没有消遣。只能努力地去放慢做每一件事，一顿饭吃上个一小时，洗个澡也洗上个一小时……到头来发现，一天还是那么长，长到似乎没有尽头。又或是到医院去，小舅进进出出地，带着外公去做各种各样的检查。回来后两人都疲惫不堪，累到不想说话，随便找个地趴着就能睡着，靠着病房外走廊的墙壁也能就这么睡着。却也没想着要我帮些什么忙，我也不知道自己能帮些什么忙，只感觉自己在那里，像碍了事。

雪上加霜的，自从外公住院，我只在周末回家来，邻居们与那只狸花相处得并不愉快。外婆说自从外公住院后，那只狸花天天到处叫嚷，从阳台叫到客厅，再从客厅叫到厨房，从早到晚不停息，到了半夜仍在叫，吵得别人睡不着觉，常来投诉。

开学第一周回来时，我发现它的声音已经哑了，围在我身边还不肯歇息，叫得像只山羊。

我抱着它，我说：“外公他很快就会回来的，很快就会回来。”它好像真能听懂似的，竟真的安分了不少。于是闲来无事时，我总乐意观察它。它从外头进屋里时，总要在门口前的垫子上把爪子舔干净了再进来，只是平时我却根本注意不到这些细节，唯有闲下来时才发现它竟是如此地有灵性，像身体里装进了一个人的灵魂，可惜它没能得到一副人的躯体。

于是我试着，将与你有事当故事讲给它听，第一周周末的那两晚，它很罕见地没有叫嚷，邻居们也如愿以偿睡了个好觉。我都在想，会不会是因为我的讲述太过平淡无趣，直把它都念得困了，也就再没精力去叫喊。只可惜它能给的回应也不过是晃晃尾巴，或是用头蹭蹭我的手背，在把故事给它念完后，自己又是落得一阵难过与空虚。

但并不妨碍我爱它，我深深地知道不能要求它做得再多了。

它是有灵性的，我总这么和家里人说。但是他们没有那么多的耐心去观察，他们只能看见猫不停地在叫嚷。后来在周边人的投诉下，母亲没辙便把猫栓上绳子，拽着送人去了。我抱怨不得，外公一走，我也没办法日日夜夜盯着它，它就会叫唤，直吵得楼上楼下的邻居受不了。

没料送走后的几天它就自个溜了回来，同时也多了许多心眼。只要远远地见着母亲，在母亲有进一步动作前就先跑得没了影。为不惹麻烦，外婆把家里的猫粮也都大张旗鼓拿着送人去了，平时没事还总把家里的门窗紧紧关着，以防它再溜进来。

可就像外公说的，它就是只野猫，哪怕没人喂，它也死不掉。只有在我每周回来时，偷偷给它开条小道，它舔干净自己的身子后就会悄悄地溜进来，活像我第一次翘课似的。这点小心思，

早就被外婆发现了，只是她也默许似的，没有阻止我放它进家里来，只是叮嘱我不要让它吵闹。

大白天，大晚上的在外边该叫还是在叫，万幸在家里还算安静。我想外公只要一天不回来，它就还是会像这样一直叫下去。久而久之，它越叫越难听，声音已经不是粗犷那么简单，每次叫嚷全身都要使全劲才能挤出一声来。

我方才想起它至始至终都没有名字，我对它说既然你声音如此地有磁性，那你就叫山羊吧。它没有回应我，我当它是默许了。

百无聊赖的周末，我总对着山羊说话，哪怕它早就眯了眼，打起呼噜来，我也没停。

见我如此黏着山羊，外婆更多的却是担忧。她不止一次地对我说，咱家这条件，养不了它，楼上楼下隔音都差，一点声响，整栋楼都听得见。哪怕我们封门窗，送走猫粮，这边也人人都知道，那就是我们收养的猫，只是现在被我们弃养而已。

说得难听些，我们就是在推责任。不能认为你妈一来，它跑开，你妈就抓不到它了。人毕竟是人，再怎么笨，抓只猫还是不成问题的。说到底，你舍不得这猫，我和你妈也舍不得，这始终是昧良心的。

“所以山羊它迟早有一天会被送走是么？”

“山羊？它叫山羊吗？”

“对啊，不久前刚给取的。”

“养不了，还是别给取名的好。”

“外公回来不就养得了了吗？”

“那也要那老东西能早些回来才行。”

我看着山羊，想起来，它自个跑来外公的阳台的那个时候，山羊认了外公，赖着也就不走了。千百万个阳台，就偏偏选中

我们这。外公说这是一种求不来的缘分，却说不清为何这等缘分到现在，只落得个人人都无奈。

我们也都束手无策，只能默默地期盼着外公能早些回来。

山羊也在等，只是它没能等到。

记得那晚，我回去放它进来时，山羊连路都走不稳了，跌跌撞撞的。牙齿也是掉的掉，烂的烂，剩下的一只手数得过来。嘴角挂着溢着血的口水，跌进来下一秒就倒地上了。我不可置信地，发颤着走上前看，终才发现它的项圈不知何时被勒紧，像是要把它的头勒断一般。它扯着脖子，没能发出声音。总怕它嗓子喊得哑，没想这次是真的哑了。将项圈解开后，山羊早已经奄奄一息。我想是绑着的项圈勒得它无法吃些东西，又忙将平时没舍得喝的牛奶顺着吸管挤到山羊嘴边，只是挤多少进去它就吐多少出来，白的进去，红的出来，全滴在大理石地板上。

我哭着喊来外婆，外婆也没辙，她觉得山羊这样已经活不成了。她不忍再看，一时半会却也不知道该怎么处理好。只能睁眼看着它仍在面前挣扎，像条菜板上剩半截身子还在眨眼的草鱼。

“唉这小家伙，怎么跑到家里来死呢。”

“山羊它还有气，还有气！它还没死呢！”

我不敢信这个邪，把山羊抱起时，它嘴边的血浸湿了我那白校服包裹着的右小臂，如冰初化的水。我颤巍地把山羊抱到房间窗口处的书桌上，给它垫上了我的枕头。没有药，也没有绷带，我只能这般看着它，看着它挣扎，看它哀嚎。那是一种莫大的折磨，清醒着无法入睡，我无法做到在还有那么一个暂时算是个活物在桌子上挣扎时，心安理得地入睡。特别是夜深人静时，整个世界都只能听见它细微的呜咽声。山羊盯着我看，肚子无规律地起伏，看着看着眼睛里就如同起雾般一片模糊，

我不知道究竟是它在流泪，还是房间里起了雾。

我总想，但却不敢摸摸它，只能把手悬在它的头顶，没敢往下落。我怕我一碰，山羊就死了。

它却又像平常一样，头顶使劲地往我手上蹭，视线一直没有从我的眼中离开，想叫却叫不出声来。山羊它就这么一直看着我，它越是看我，我的心就越是难受。我猜不透那双深邃却又空洞的眼里装的，更多的是失望，还是不舍。我怕它认为人类就是天上神仙，无论它受伤成什么样子，我们总有办法救活它，就像当初它快饿死前我们给它递上一碗猫粮一样。它的呼吸越来越浅，我的眼泪就越掉越多。我倒是希望，它直接就死去，不要再遭这么一回罪。

“想走，就早些走吧。”

“不要惦记着外公他，也不要惦记那猫粮，有什么想要的东西，到天上去——都会有的。待够了，再下来时就去找间好阳台，看起来漂亮些的阳台，你病了，他们也就能带你去治……”

“来世还是去当个人好，投个好胎，人命长些。”

……

听着听着，山羊它也不再把脖子梗起，慢慢垂了。把头迈进了它的双脚间，看着它的眼睛，我觉得它这次，确实乎是死了。

山羊死了，当我意识到时，夜已经深了。隔着的墙壁薄，我没敢哭出声来，只能受着头脑胀痛的折磨，在书桌前坐了半夜。

总不自觉逼着自己想——为什么山羊会成现在这个样子。

说到底，还是自己不负责，怎能要求别人同情理会这种说不清道不明的所谓缘分。在毫无联系的陌生人眼中，这只会是一种噪音，厮磨神经弦的噪音，让人只想一锤子砸烂发出这种

声音的源头。人好歹是人，又怎么会真的抓不住山羊，你当初又何必回来。

到最后，也只能默默地把与山羊有关的记忆深深埋在心里。

讲一堆人听不懂的猫语，又有何意义呢？没日没夜地，声嘶力竭地唤着或这的，或那的，别人能听得懂，便同情，伸子援手。只是猫，本不能有如人一般的那么多情感和坚守，不能太有灵性。就如人，总不能太聪明。我想，就得呆傻地活着，不要有那么多的期盼和疑虑，不要有那么多的舍不得，死才能死得坦荡。

月光斜斜撒进来的某个房间，那儿装着一个活人和一具尸体。我的枕头已经红了一大片，像一朵被绣上去的红花。我想，趁天没亮，我得把你藏起来，不能再让别人发现你，你从哪里来，我得还你到哪儿去。

阳台正对着的下方恰如其分地有片空地，仿佛一切早就有预兆，好像你本该睡在这里。我拿起家里的锅铲，铲着还算是潮湿的地面，铲在一旁的泥土散发出难以描述的臭味，像是一种罪孽。一边铲着一边眼泪竟又不知不觉地掉，泥土像是被大口大口地咽进了肚子里，我的咽喉，食管，我的整个胃的每一寸，都被塞满了泥土。每挖出一铲子，身体里就又满了一些，让人甚至于想把自己的肠子全给呕出来，身心才能落得一阵畅快。

湿的土，湿的土，湿的土，干的土，干的土……成一个坟墓。山羊躺进去，蜷缩着身子躺进去，洞太小，山羊好似配合似的缩了缩尾巴，于是便就刚刚好。见此我不禁把山羊抱出来，还是没气，我渴望它活着，又怕它就这么活着，好在这次，它是真切地死了，我的指甲缝里也沾上了泥土。

于是我又一铲，一铲地又把土给它填了回去。最后一铲，没敢拍平，实心的土，会让人喘不过气。我想不通，山羊它

到底是疼死的，还是饿死的，还是血流干了死的，还是伤心死的？天都不知道的事，这件事，只有地才知道，没法把它葬到天边去。

天渐渐地亮，亦是第一次对见不到明天的太阳有如此之深的感触。亿万万双眼睛，没人可以替你看这一切，死了，就是真的死了，也许留得下一份或两份的念想，但也再见识不到，体悟不了。

我把锅铲带回家，用水反反复复洗一遍又一遍，总觉得洗不干净。而天越来越亮，我只得慌忙置回原处后，跑回床上睁着眼等天完完全全地亮。

我知道，当那天边第一束阳光斜斜照进外婆房间时，外婆就醒了。我能听见她尽可能小心，却不可避免的做早餐时锅碗瓢盆轻微的碰击和流水的哗哗声，伴着外婆忽远忽近，断断续续的脚步。

一切准备就绪后，我的门便被敲响，外婆探头进来，一眼就瞅着那绣了朵红花的枕头。

“猫哪去了？”外婆于是问我。

“半夜自己跑了。”我于是如此回答。

第十五章·逃跑

我想，只要外婆不知道山羊跑去哪里，那山羊就永远活着。全世界只有我知道山羊死了，我知道它被埋在哪里，我会永远记得那里，只要我还活着，那山羊就不会死。每每想到这，心中便会多一丝慰藉，便也似好受了些，感觉自己做的是一件有意义的事。

如果家能在隔日就被砸掉的话，修成条路最好。那这个地方就只存在于我的脑海中，可能久而久之自己或许也会觉得这是一个自己脑海中虚构出来的地方，反正也再无法考迹。其实那样会让人更好受些。总不像当时，愈来愈怕回到家去，填土的那个地方就在阳台下边，从自己房间窗户那斜着往那边看去，也能看得清楚。

说不清自己究竟在想什么，总不受控制地从窗前往那片稀松的土壤处望去，看着它周边围满蚂蚁，再到围满苍蝇，隐约散发出腥臭味来，再到生了草……到这时，家里人早就把山羊长什么样给忘了，或许偶尔会当成一个可供人感慨的话题。万幸，还能遏制住自己想要把土挖铲出来再看一眼山羊的冲动。

只是夜晚，越来越长了。

在家里从此总是失眠，失眠时想起你说，我是应该翻出来听听。听见你的声音，却越是感到不知足，也没有个可以道出来的出口。小小的空间里，陷入晕胀的循环，似个螺旋而不见底的漆黑楼道——想起很久没与你联系，便烦闷。想找人倾诉，想起山羊，山羊死了，我就趴在窗前看那片地，那晚如杀死一个人般的罪恶感即刻将我席卷，我忙躲回床上，用被子把自己

包裹，取而代之的是旋绕着的孤独。

在房间里不停地走动，走到窗前，躺回床上，翻几个身，抓挠着自己的头发起身，走到窗前，关了窗，又不舍地开条细缝，瞥几眼猛地合上，走到房间门口，又忽而冲上前使劲地将窗一览无余地敞开，回到床上失神地望着天边，昏昏沉沉，压抑随着每一次起身，每一次躺下不断地堆叠，能清晰地感觉到自己似乎正在一点点变得失常。内心深处慢慢孕育出——我总得离开，悄无声息地走，到哪都好，总不能是这里。

直堆叠到某一晚，想到自己趁着夜色将山羊埋起来，至那时起便没人发现。心中的冲动便愈加旺盛。不禁想，那时，怎么不算是出了家门？只要夜晚安静到一定程度，自己做什么都不会被发现，无非就是近一点，或是远一些。才有那天，按耐不住这等折磨，摸着黑轻轻推开门，沿着扶手慢慢向下挪动的我。

深夜的大街，其实也没有那么冷清，时不时地还会驶过三三两两的车。父亲在我小时候曾和我说，深夜的外边，不是给活人的。人和鬼在这个世界上都存在，白天给人活，晚上给鬼过。捉摸不透半夜三两点，他们又要开车到哪里去，能到哪里去。又是说人和鬼竟都长一个样。

可我和他们不一样，我鼓起勇气跑出来，是为了去找那堵墙。心中早已千次万次想好线路，该怎么到那里去。掐指算，上次看到你的信竟都是约莫两个月之前的事。

会略带一丝惶恐的，我想，小学或者初中，甚至读了高中，念完大学，身旁的人换了一个又一个，忽然不联系或是联系不上，也不是什么很值得稀罕的事，有时甚至连感慨都谈不上，可惜我未曾向你表达过关于你好像不知不觉，已经成为我藏身的那片桃源，之前说不明白此等意义，以我的性格，其实也说不出口。

可墙还是那堵墙，远远的我看不清。

走近了，将手往墙缝里一掏，倒确是如获至宝般，掏出封信来。

清秀地写着——今天被我妈拖去了牙科诊所，医生说我心里边长了颗智齿，得拔。那个医生长得显凶，声音却像个女孩子，总觉得把牙齿交给他不是很放得下心。我怕痛，医生说要给打麻药，其实就算我不怕，医生也会给打的，要不然我肯定忍着就……少打点了！一针麻药细的，还没我小指长呢！就收百来块钱。掏钳子，掏锤子，在我嘴巴里敲敲打打，跟在装修一样，震得我的脸好麻。

其实也，拔牙也没想象中那么吓人，至少肯定没平时牙痛起来那么疼。有人是因为牙蛀得厉害，疼得吃不下饭来拔的。那人，还有天天刷牙呢，我也天天刷牙，但是为什么我还是会长智齿啊？有关系吗？没关系吗？不敢想象原始人牙疼该怎么办，麻药呢？没有的话……干嚼花椒有用吗？牙痛起来……花椒应该也嚼不动吧……如果是我可能真要活活饿死了。

拔得我一肚子火，想着拔完我可就要去报复性消费！买杯奶茶，再买杯咖啡，一口这个！一口那个！每个都先喝半杯，再把两杯混在一起——拿铁咖啡？我再加仙草、红豆、花生碎、椰果……还有布丁！给它搅得稠稠的，像那八宝粥一样——八宝粥咖啡！

不过……拔完牙一肚子火被疼得熄了，什么都不想吃，嘴里都是一股药味，像干吃一坨湿泥巴似的。可能是打的那麻药，感觉会让人变得很困，很累，可能是昨晚睡得晚，今天总感觉做什么事都提不起劲。只是我想，信还是要写的，但其实也就是匆匆忙忙出了趟门，迷迷糊糊没了颗牙，回来没有半点食欲，便就暂时写下这些。

八月十七号，夜。

心脏似乎停了许久，看着信中那个，写信的人，还是平常的你，莫名有一种与两个月前的自己相遇的错觉，这两个月来有许多或这或那的破事，想写，但深知寄不出去的，写了也没有意思。缓才发现，总是一味地想传递自己的悲观，这样子，又怎么可能会长久。

这次我没再舍得再将信丢弃在另一个墙缝里，手却又不死心地还在缝里掏了又掏，可也没掏出什么别的来。我确定，这里只有这么一封约莫两个月前的信。我懊恼着自己出门太过惶恐和匆忙，没来得及带纸笔，我怕你后面，都再不会来到这儿。

可就像电视里演的那样，如果一件事明知道会结束，会终止，人总不愿意让自己在乎的人去走最后一步。所以上了车，就不想让他来送，同时又渴望着他能来送。归根结底，若有一天真的想要离开，还是得走得坚决些。所以如今只有这么一封信件，倒也是不奇怪。趁着月色，我将信抱在怀中悄悄带回了家。我想那个墙缝里，一定要塞有一封信件，仍是那样的，只要那里还有一封信在，哪怕没人来取，但也许……明天会有呢？或者后天会有呢？就算只是被别人取去，那不知情的一方又将会是多么快乐——某样东西消失了，会比得到要快乐得多。

回家悄悄点了根蜡烛，拿几本书给它搭了个架子，围一个用于固定的洞。点着了，却还是望不清墙上挂着的钟表。焰火显着暗淡的红色，为什么蜡烛会不亮呢，开灯却又太亮，惊扰了外婆，怕是以后半夜踏不出家门去。

一晃，竟都已经过去两个月。相隔两月没有回信，中间有太多说不完的缘由。我想，写下来吧，把想说的东西写下来，三两张纸是写不完的，笔墨总不够。我该写些什么呢？写风趣幽默的不合时宜，总不该写些懊恼的……让你烦恼。

你知道，我的生活总是那么单调，唯一能说得出口的——只剩我总想起你来。

至此再下不去笔。烛光周围模糊一片，想了又想，也只写了不过一百一十七个字。日期也记不得，只觉眼角胀得发痛。

……

隔早，母亲给我送到了医院，说晚上日落黄昏时会来载我回家。在医院又见到外公时，已是又隔一周，他的脸愈发白了，一副半睡不睡的样子。

我放下东西，默默坐在外公床边的椅子上，也没有打招呼。仍是困得不行，坐着好像就快要入梦里去。为了不被问东问西，只能强撑着睁眼，就这么偶尔看看窗外，偶尔看看他。从小到大好像都是这个样子，放学回家时，见了面也常不打招呼，有话就直接说，没话就各自沉默。别人看来总觉得生疏，或是说我不讲礼貌。对我而言，刻意去打招呼反而是更显生疏。

何况外公的眼半睁半闭的，分不清是不是睡着了。

“不说点什么么？”一旁靠着墙的小舅忽然开口。

“有啥好说的呢，这不是睡着了么？”

“也就是累了，醒着。”小舅略显疲惫地说。

“也没啥话题，算了。”我的脑中一味地思考着该选一个什么样的时间再到那去好。

小舅看着我叹了口气。

“那帮忙把病床摇上来吧。”

“外公……外公他自己坐不起来吗？”

“嗯……坐不起来了。”

我终是感觉到一丝不安，忙帮着把床摇起来，外公他方才把眼睛睁大了些。小舅向隔壁病床的家属借来个大勺子，把煮好的皮蛋粥一股脑压得稀烂。倒到碗里又置在窗台边晾了好一

会儿，这才给外公把餐板架上。

“你外公现在热的吃不下，硬的吃不下，需要嚼的也吃不下，好在喝还喝得下些。”

“这才几周，怎么就成这样子了？”

“换你每天从身体里被抽一点这取一点那的，你也受不了。”

“只是这样么？”

“你还想要怎样？”

“怎么又是粥……”外公忽然开口说到。

“你能吃得下别的么？吃完犯恶心可别就又吐了。”

“唉……我可算是体会到你天天喝排骨粥的感受。”他微晃着头，像在讨自己的不是。

外公没如平时般再说些调侃话，只是默默地用手把碗拨开，拨到我跟前来。

“你吃吧。”他的眼大大地睁着，似是再闭不上，也转不动，就直勾勾看着床对面的那堵——像毛坯房一样的墙。

“我不要！”我厌恶地看着那碗浑浊的，粘稠得像水泥的粥，顿时有些犯恶心。

“浪费不好。”

“唉每天总是这么一碗一碗地浪费，都让你们别煮了，别煮了，煮了也没人吃，干嘛还要煮呢？”

“你能吃得下多少就吃，剩下的我吃。”小舅无奈地说。

“那你都吃了吧。”

“多少得吃点……”

外公摇了摇头，一边又把碗拨得更远。

小舅重重地叹了口气，扶着碗就往自己嘴里灌，咕咚咕咚响，不用怎么嚼米稀便都直往胃里钻，像自动式的冲水马桶。

都说他是个直肠子，按字面意思来说，不久那些米稀就得原封不动地从他后边滑出来。

“出去，出去！看你吃我倒胃口。”外公捂着嘴向着小舅的方向拼命摆手。

小舅没辙，不情愿地走出病房。夏季午时，搁外边稍稍走几步，粥又热了，烫了。直一个踉跄，小舅好似有些站不稳脚，眼前止不住地发昏。……顶多也就是这些，他不会有碍的，否则我早就死了。我相信这都是基因所决定的，我们家的人或许就是比别人要更能耐热一些——但也不是真的想每天都晒这么晒的太阳。

在他把门带上后，自此便是两个世界。一门之隔相差十度，真不像是梦里才有的事。随着愈来愈远的脚步声，外公趁时轻轻拍了拍我的肩膀。

“帮我再把床摇上来些。”

“嗯……要摇多高？”

“摇到顶吧。”

摇一点总觉有力无处使，故听完我登时来了劲，撸起袖子，抓着摇把摇得忘我，床像一只被卡了喉的鸡一样咔咔直叫。

“慢……慢点。”外公说话的声音都在随着床晃。

到我再也摇不动后，病床几近成一个九十度角了。外公感觉是怎么靠，都靠不舒服。而我已经累得气喘，再没力气摇半分。他的手欲要抬起，看着我愣好一会，便又垂了。

外公侧着身子对我说：“我明天得上一回广州去。”

“上去干嘛？”

“看病去。”

“这里不能治吗？”

“在这里吊了两个月点滴，躺了两个月身体还是不快活。”

“哦，那什么时候回来？我能跟上去吗？”

“你好好读你的书。”

“我都还没上去过呢！”

“有什么好上去的，就是满大街的人和车，这些在哪见不到。”

“也不过路宽点，人多些，和我们这没区别。”

“那你为什么还要专门跑到那去看病？”

“嗯……”

“一边要我读外边的大学去，一边又不让我到外边去看看，那不到外面看看去，我怎么知道我将来应该要考到哪呢？”我有理有据地念叨着。

“读不好书，那只是城市挑你，只有读好了书，才有你挑城市的份。”

“哼，死板！和学校里那些老师说的都是一套东西，也没见他们日子好到哪里去。”

还未等外公回话，病房门却忽然被一脚踹开，把病房里的人都给吓了一跳。踹门声还在耳朵里环绕没消散，一个挺直腰板的老大爷左提右背地便踉跄进来，环视四周，意识到自己刚才有些鲁莽，又一边把东西卸在外公床上一边忙着点头赔不是。

大爷看着躺床上的外公火急火燎地说：“咋突然要跑大城市去啊？唉呀！跑大城市去绝对没啥好事，你没事上去干嘛啊？怎么不提前告知声，偏偏走前一天，这才来说，你这让谁能有个准备？”

“搞得我像是要死了一样，不就去那看个病么。”

“什么病啊？有严重到得上大城市才能治的地步吗？”

“我说不准……大病小病的，在这里什么能治呢？哪里来又有什么区别呢。”外公从被褥里把右手抽出来，指尖像拂

尘一般往前面抹了去。老爷随着外公的动作再一次环顾着四周，回眼看到消瘦得不成样子的外公，眼角有些发皱。

“咋，你这大包小包的，要跟我一起上去？”

“唉，这都是邻居送的，我吃不了，你拿去吧。”

“把我当垃圾桶呢。”

“真亏你说得出口。”

这一句那一句的，好像又有些前言不搭后语。不知怎的，听见他们的对话总让我不自觉犯困。

老爷帮着把床摇下去，床又吱呀吱呀地响。老爷摇床的声音比我要悦耳得多，像田间的一阵舒畅的风吹得某个树荫下的摇椅吱吱响。外公躺着和他聊天，聊没一会眼就止不住合上了。老爷声音合适地越来越小，像一个母亲在哄自己的孩子睡觉。

见外公终于睡得沉，老爷悄悄起身，带着小舅从家里带来的一个软绵枕头走到我身前来。

“你也靠着休息会吧，看你也没少累着。”说完很贴心地将其垫在我的腰后。

我的眼皮不禁羞愧地沉了，家里人都在为外公说不明道不清的病里外奔走，我却连发生什么都还说不清楚。

老爷朝门外走。

我瞅一眼外公，瞅一眼空调，瞅一眼房门，也跟着往外走。

小舅在门外早已满头大汗，手边放着一碗仍剩小一半的粥。他看着皱起眉，随即像是下了一个天大的决心似的，仰着头就把剩的小一半吞下肚去。五官也随之蜷缩成一团——像外婆包包子时捏成的褶子。

估计那粥还没滑到胃呢，就全都顺着食道涌上来，灌满小舅的嘴。他鼓着脸努力不让粥喷出来，拧巴着，又给它咽了下去。

做完这一切，小舅靠着发烫的墙，大口地喘着粗气，不停

地往肚子里吞口水。

“唉呀唉呀……吃不消就倒了嘛！”老爷一脸错愕。

“唉您别出来，到屋子里，屋子里凉快。”小舅一边说一边还顾着捂嘴，怕说着说着粥吐老爷一身。

“我就是来瞅一眼的，瞅一眼我就走了。”

“再坐会吧，天凉了再回，也不晚。”

“哎他睡着了，我就不瞎吵了。”

“爸他睡着了？”小舅有些讶异。

老爷点了点头。

小舅扶着椅子扶手起身，轻轻地把房门开了条小缝——外公安安静静躺在床上。他乐了，又忙不迭地把门合上，身子靠着门把望着天。

“您可真是活神仙。”小舅对着天边重重叹了口气轻声说，不知是舒畅还是疲惫。

“唉，人累，心安了，自然就睡了。”

“嗯……”还没等他嘴里多挤出一个字来，小舅便直愣愣地望着远方，手忽而就耷拉了，头儿一个晃悠，啜一声便靠着病房门倒到了地上去。

老爷大惊失色，正准备要上前搀扶，小舅却摆了摆手，捂着肚子吐了一地，他鼓着的肚子肉眼可见地变瘪，淌一地秽物。

“你这……”老爷不解。

“可别笑，不是我这粥煮的不好吃，是先前吃过饭了，实在是咽不下。”

“吃不下就倒了呗，何必这样呢。”老爷到走廊尽头的拐角处寻来一把拖把。

小舅撑着从地上起身，拿过老爷手中的拖把。

“煮都煮了，也就是……就是习惯了，浪费确实也不好。”

“要不你回去休息会吧，他我来帮忙看就好。”老爷蹙着眉头说。

“也就是这晚的事，明天就上广州去了，不碍事的。”

小舅垂着的头稍稍抬了些角度，看起来比外公还像个病人。老爷手背蹭了蹭衣角，又挠了挠额头，嘴巴微张却没有说话。

“倒是他，可能要麻烦叔带回去了。”小舅指着我说。

“妈不是说晚上来接我吗？”

“医院这地方能别待就别待，你还是回家待着去吧。”

老爷点了点头，我踌躇半会，外公睡着了，外边的太阳烈得刺骨，抹着额头便也就跟着老爷走了。

回家路上，近天边，远天边，白茫茫一片。头顶像起了灶火，发丝如柴火般的。天把白的烧成黑的，把黑的化成了灰的，飘了一地。摇摇晃晃的自行车，却很是轻微的，要比外公的单车坐起来要稳一些，只可惜少了一分熟悉感。

“中午还没吃饭吧？”老爷在前边吭哧吭哧地骑着车，喘着粗气问我。

“啊……嗯，还没吃。”

“想吃啥？我带你去吃吧。”

外公先前带我去吃早饭时也经常这么说，可自从上了高中就没人再和我说过这句大差不差的话。

外公那时骑车带我去吃饭，也还没现在那么瘦呢。

“外公从广州回来后也就可以骑单车了吗？”

老爷没怪我的答非所问，只是笑着回答我说外公肯定不骑单车了，回来考个驾照，直开小铁皮车去了。

我侧着头看老爷，他的笑，不苦涩的，充满信心的。心情便也不禁随着好了起来，天不再是灶台天。

“那我想吃白粥，我初中门口的那家白粥。”

“我听你外公说你从小到大都不乐意吃粥的。”

“嗯……我现在有点想吃。”

“刚刚你舅煮的皮蛋粥咋不吃些。”

“他煮的难吃。”

“嘿你这小鬼还挺挑的。”

“想吃啥尽管说，别担心别的，我可不像你外公兜里摸不出元子来。”

“可我……就想吃白粥。”

“确定就吃白粥了？不吃点洋包子，洋烙饼啥的？”

“嗯，就吃白粥了。”

“好！那我们就去吃白粥！”

“要初中门口那一家的！”

“好好，那你帮忙指路，别到时骑错了。”老爷笑着说，同时又加快了蹬脚踏板的速度。

巷啊巷子的，温润阴凉，老爷总爱往里边钻，这倒是和外公很像，只是坐上老爷的车，我的屁股不会痛。我说，前面那个路口就往右边骑吧。老爷瞅着还有些距离，便要往与自己离得近的巷子里钻。老爷总说，看我恰恰好从那个路口边上的巷子出来，红绿灯都不用等的。最后就绕错了，只得灰溜溜地又骑回去。

我说，十公里路老爷能从广州骑到北京。老爷听罢，说他想去北京，我说我想回家。

到了粥铺，那儿早已经被上升的海平面淹了。感觉外公应该早就从广州那边回来了，年也过了三五十载，我也已经白发苍苍，感觉自己在自行车上就已经过了大半辈子，到死也不知道是怎么过来的。

老爷前胸后背全湿了，像淋了场雨。

“嘿我说，这太阳天和大雨天也没啥区别嘛，走两步都湿透了。”老爷自然而然地和店主说着话。

大热天的店主有些昏昏欲睡，没气力回话，只是默默递了几张纸巾。

“想配些啥就自己点吧。”老爷招呼我过去，顺便也递给了我几张纸。

我的视线离不开那堵墙，那封信还在我的兜里，掐了一早上，都皱了。

“怎么样，吃点啥？”老爷问。

“嗯……吃点吧。”我回答。

“你是在和我说话吗？”老爷有些摸不着头脑。

我方才回过神来，顿时有些手足无措。拿过碟子夹了些银鱼仔、夹了些甜豆腐和黑豆，以及炸了个葱蛋，连着粥一块算刚好五块钱。

“够吗？”

“够了。”

老爷也不再强求，自己也拿了个碟子，没有片刻犹豫的，夹了四个卤蛋，又往粥里淋了一大勺卤汁，又淋了勺酸菜汁。算上粥一共八块钱。

“这是什么吃法？”店主都看得消了几分倦意。

“白粥是不用钱吗？”老爷没有直接回答。

“白粥免费，菜要钱，粥不够喝的话，加粥另算钱，加一碗一块。”

“那自己夹多夹少的，也不像是蛋，一是一，二是二的，这都是怎么算钱的？”

“看着收，夹得少就少收点，放心，不会收你们多的，我几十年来做的都是明面生意。”

老爷听完笑着看向我：“你倒是挺会找好地方吃的，这都给你找着了。”我也只是附和着笑笑。

“唉呀，四个卤蛋，可不单调，先拿筷子分成八半，把蛋黄掏出来，就着卤汁拌进粥里，蛋白就蘸着酱油吃，三两口就完了。”

老板听到也只是笑笑，坐那，两眼又慢慢闭上。

天热，喝粥像在吞烧红的碳。店里是没有空调的，只有把数得清转速的电风扇，徐徐携来的热风，让人近乎晕死过去。

但这是不影响老爷食欲的，平持着筷子，把凸出碗口的粥一口抹进嘴里，嚼口蛋白，喝一小口酱油，又扒一口粥，嘴里咸味淡了，再补口蛋白，喝一小口酱油，循环往复，一碗粥很快就见底了。

我没什么食欲，视线总忍不住往另一边瞟，一边瞟一边简单扒拉两口。趁着老爷再去拿碗粥的间隙，再悄悄把一部分粥扒拉一大坨进他碗里，又不情愿地扒拉一小坨进自己嘴里。不知不觉，竟也就见底了。

像老爷这一辈的人，刚吃完是走不动道的，别说又碰上这般热的天。

老爷甩手把被汗浸透的白衬衫取下，裸着上半身就贴靠在木椅子上，后背皮便像在靠背上扎了根，起不了身。

我瞅见有戏，扯嘴说要去上厕所，正欲要溜走，老爷却压根没回话——原来早已经闭了眼。

我于是趁机蹑脚离开，那封信在我的兜里，都快被捂得湿了，再不拿走，怕不是笔墨都会被化开。冒着烈日快步走到那堵墙跟前，发现自己呼吸无法加快，感觉肺像在被烧灼，呼出的气反而稍显冷些的，第一次双手放在面前竟是为了想要凉快些。总感觉秋天都应该快过完才对，怎会是这个样子。

不像墙缝，一年四季总是阴冷的，哪怕外边的墙再怎么烫，对里边也没影响。到头来，却也只能怨自己不够小，好歹把自己全塞墙缝里边。不过就是把我换成是信也没差，它住进去后，我心安了，心安自然就凉快。总不能认为这是它的缺陷，谁能料到某天它也能装载些什么呢。

“喂！快回来！这大太阳的，别中暑了！”后边传来一声似责怪的叫嚷，我的手不禁一颤，慌张地把信塞进缝里。

回头看，不是老爷，而是店老板。

第十六章·一起

“怎么看孩子的，孩子跑没了都不知道。”老板一边叨叨着，一边提着遮阳伞向我走来。

“这不就是个缝吗？到底有什么好看的？”

“没，是没啥。”

“没啥你大太阳的，在这扣来扣去的，被晒傻了？”话毕，老板便打算拉开我往里瞧。

“真没什么！”我又慌忙把刚刚塞进去的信扯出来，揉成一团塞到裤裆里去了。

老板有些鄙夷地盯着我，倒也没有再一步逼问，只是从头到脚扫了我一眼，嘀咕着说：“那些东西是给你写的？”

“给我写的？”我对老板这句莫名其妙的嘀咕心里不免一惊。

“有别人来看过么？”我站在原地，停了步子。

“这你问我，这你不比我清楚。”老板拽着我的衣服，想把我往店铺里拽。

“什么人？长什么样？叫什么名字啊？”我挣脱开，杵在原地不愿动弹，活像根甘蔗。

老板见我不愿走了，有些烦躁地敲着自个的脑门，跺起腿来。

“咦——那我咋认识，我就一买粥的，你可就别在这磨了，什么闲话回店里再说吧，晒死个人！”老板一手撑着伞，一手提着我，连拉带拽地拖回到店里去，合上伞，上半身竟就和老爷一样湿透了。

老爷这时还没醒。老板见状也是深深叹着气，犹豫着要把老爷叫醒还是先帮老爷管着我。

“嘘！嘘！别叫醒他，先别叫醒他！”我看向老板的双眼，能感受到他想将老爷唤醒的那股子冲动，便也只得抓住老板的小臂，哀求似地轻声说。

“你安安静静地待着，我就不叫醒他，可你要乱跑……”老板用食指指了指老爷湿漉漉的后背说。

我忙像触电似地点着头。

老板无奈甩手，就要走回自己的躺椅上美美地睡个午觉。我便在后边默默跟着，搬了把椅子坐到老板躺椅边，盯着刚刚躺下准备闭眼的他。

他看我的眼里充满了疑惑。

“你在搞……”

“那个人上次来是什么时候啊？”老板话还没说全便被我打断。

“哎呀不知道！一边待去，让我躺个觉。”

“唉呀你就告诉我吧。”

“告诉你能干嘛？”

“有……有好处！老板你告诉我，我改天！改天我求我七大姑八大姨九大叔十大伯都来你这里喝粥，我求我的祖祖辈辈都来光顾你的生意。”我苦苦哀求着，双手在胸前合十，像在虔诚地祈祷。

“那可真惨得慌。”老板无奈起身坐着，又由上而下地扫了我一眼，随后望着天花板若有所思。

“有时都分不清楚自己到底是不是个卖粥的。”

“当然，老板卖得一手好粥。”我一时半会回不出个所以然来，竟说得有些糊弄。

“没在和你说。”老板用一种极其复杂的眼神看着我，随之又慢慢涣散而显得空洞了，像在回忆些什么。

静寂了许久，我一度认为老板坐着入了梦乡。

店门口不再是一片白，云半遮住艳阳，看着没那么刺眼了，眼皮渐渐松弛半分，四周像是无缘无故起了风，坐在那，头也随着摇摇晃晃的。

老板又躺下了，两眼却没闭，直勾勾地盯着天花板看，没预料地缓缓开口。

“也就今早的事，和妈妈一起来喝粥，就点了条鱼饭。”

“那鱼饭是我一大早到菜市场里挑半天挑的，本想留着自己吃的。”

“早上来的？我们来的时候……不会前脚刚刚走吧。”我自上而下看着老板，直看得他皱了眉头。

“没这事，两人经常来的，而且来得都特别特别早，有的时候粥都没滚开呢，他们就到了。”老板用手背将我的视线抹向别处说到。

“你和你外公之前不也常来么，就是来的时间都和今天一样，赶着我要收摊就来，真有你们的，一个催着我开店门，一个不让关。”

“那人也是奇怪，也总往那墙缝里瞅，时不时还往里塞东西——纸条啥的，小孩子玩意儿。”

“老板你没有翻出来瞅吧？”

“这有啥不能看的，都是些七里八外事，小孩子记的那些事——有啥不能看的。”

我顿时有些忽如其来气愤，不知道是嫉妒或是别的什么，但却也没法责备老板什么，我想换作是我，想必也会忍不住跟着往里瞅一眼，如今也只能庆幸自己的纸条还没往里塞。

“那他们……前天来了吗？明天会来吗？后天会来吗？”
我摇着躺椅的把手喋喋不休地问着。

“来不来的，你明天早点来不就知道了吗。”

“多早……算早啊？”

“五点多吧。”

“五点多？！天都还没亮吧。”

“天亮了……人可就走了。”

可明天又是周一了，接下来好些天都得待在学校里边，早啊晚的，其实也都来不了，不觉怅然若失。

我瞅见柜台上的纸笔，便从刚刚裤兜里的纸张上扯下一个角来，写下我的名字和下周六的日期。

“老板，下次再见到他们，帮我把这个纸条交过去好不啦？”

“有什么话直接说不就好了，来个这个，整的还挺唬人的，我手机借你用不得了，有什么话直接打电话说不得了。”

“我……我不知道电话号。”

老板略微有些呆滞地看着我，感到一丝不可思议。

“这也不行，那也不行……”

不及老板把话说开，老爷坐的木椅这时忽然吱吱响，一望懒腰已经伸了半个。我没等老板再张口说些什么，只把纸条塞在老板手中，摆出个乞求的手势后便坐回原位去了。

老爷不知道时间的，他见我仍坐在原地，碗里的粥还留有一口，便感觉自己好像只是眨了个眼罢了。于是端起我的碗把剩的一口粥扒拉进嘴，这种天气粥总是冷不下来，也就没有发觉。

他起身和老板简短作了别，慢悠悠地起身就要离开。

“唉……这个时候——天最晒了，这把伞拿着撑吧。”老板看着老爷的背影说，语气不像是在客套。

老爷踏出店门前望着天犹豫了好一会。这天气，熬着骑回去肯定是熬不动的。

“可借去后，我们要怎么还呢？自己家离这太远，平时不常能到这一带来。”

“等他下次什么时候来，什么时候拿来还都不迟的。”老板笑着指着我说。

“哟，不错嘛，老板都认得出来你了！”老爷顺着老板手指指向看着我。

“会的，当然，会还的！”我悟了老板的意，赶忙接过老板的伞，伞面是热的。

见伞已被我接过，老爷也就没再推脱，便载着我往家赶去。在路上老爷打趣我说，到时候又得载我来这一趟了。我摇头应到外婆她会带我来的，也就没了后话。

那一整个周，都应该是对周末充满期待的。

直到周四那天晚上，那时我还拿着一张白纸，趴在桌上，在白纸上边涂涂改改，构想着到时候见到你，应该用什么样的语气，说一些什么样的话，还得要想怎么样才能尽可能地显得自然一些，让你发现不到这么几句话——其实是我费尽心思想出来的。构想过几个场面，你会害羞到低头的，心情不禁随之好了起来。

就在那时，旁边的同学向我招招手，示意我说班主喊我出去。我以为是班主看到在晚自习时无所事事的，准备拖我去批斗呢。我便随手拿着密密麻麻的草稿纸，我都想好了，班主任问我在做什么，我就说我在打草稿。

“哎哎，好，他出来了。”老师看了我一眼，右手扶着电话说，随后把电话递到我的手中来。

我一头雾水地接过，将其放在耳旁——没有声音。我移到

眼前，是母亲打来的，那是她的手机号。我怕是她又和我父亲打架了，只是不知道这次伤到的是谁，谁又伤得重些。否则她不会在上学日忽然这么打来一个电话。

记得上次这么个时候打来电话，就把我叫到医院去了，她说她被父亲打掉了几颗牙，就把牙从地上捡起来，到医院的路上把它们一直握在手里。看到我后，就哭着摊开手和我说，你看，你看啊，一颗……两颗……接不回去了，脸肿，血也止不住了……父亲淤青着脸在旁边没有说话，但不见愧疚的，因为这个世界上，实没有人比他更恨我的母亲了。

实在不愿再经历一遍了，心里层层泛起不安，于是又把手机往耳边凑了凑。

电话那头开始若有若无地传来些细碎的杂音，然后是一个男人的咳嗽声——我听出来，父亲此时在母亲的身边，他替母亲接了电话，隔着电话对我说：“你现在到校门口保安亭那儿去，我现在过去接你。”

“又怎么了？”我有些反感，他们总喜欢胡乱支配我的时间，把本不应该我来承担的责任分一部分给我。

“你外公回来了，他说想见你。”父亲格外严肃地说。

“不差这一天两天的吧，不能等我上完这周么？”我虽然想外公，但是这时去，晚上必定赶不回学校了，明天还要来上学的话，就得五点左右起床，否则赶不上早自习。那么早起，一整天是打不起精神来的。

“外公老了，见一回少一回了。”父亲仍是极为严肃地说，听着不像有任何商量的余地。

“外公他……咋了？”

“……”电话那头半天没有回复，拿到前头来才发现那边已经挂了。

班主任还没问我是否要请假，就已经为我写好了假条，递到我的手中。

“我外公他……怎么了么？”我问班主任。

“没什么，你外公他……就是想见见你，你回趟家好好陪陪他去。”班主任右手在我的背上轻轻拍了拍，安慰似地说。

我没那么好糊弄，我从未见过他们如此严肃的。

人竟能如此严肃，或是有人正在举行葬礼，要么就是有人快要举行葬礼了。自己对自己是委婉不了的，只要意识到什么，则会是最直接赤裸的。那个念头便就猛地，不委婉地灌入我脑海中，再也挥之不去——外公他这次，好像真的要死了。

父亲很快骑着摩托车就到了。我想自己也长大不少，总不能什么是都委婉地，或者干脆地对我隐瞒。

所以我直接了当地问他：“外公他怎么了，是不是要死了？”

父亲不是那种会说圆润话的人，我能感觉到他被我这么赤裸裸地一问很是震惊，或想是再隐瞒也是没有意义，便就迎着红绿灯点了点头。

轻微的动作传进自己眼里，脑袋顿时做不出任何回应的，像是被人用一块尖锐的石子凿进后脑干，迎着风眼睛就有些睁不开了。开了十年的老摩托引擎鸣隆隆响，把行人的哭声都掩盖过去了。

我想，早知道这样，我更不应该请假的，外公那般敏感的人，见到我工作日没有待在学校，而是专门跑来等他“回家”。他又怎会猜不到自己的身体已经变成了何等模样。在不知不觉中离去，总要比提前知道自己就要死了，一天天担惊受怕的好。

我和父亲到医院时，母亲、小姨和其它亲戚早就在一旁等着了。外公还没到，但听小舅说，也不过就三两里路。我们一行人便就站两旁等着，像我一样矮一些的，就踮着脚眺望着。

那场景——和葬礼其实也没区别。

不久，医院大门直通道路的转角处，一束车灯光线斜斜地就射进医院里来，像是有人拿手电筒照进了一个老鼠洞。慢，慢慢地，车灯竟就先关了，晃过后，就只能看到车轮转得越来越慢。

外公终于回来了，和承诺有些不同的是，这次回来，更像是为了可以更好的告别。

他转进了我们这边的市中心医院，真好，名字听起来就很有安全感，至少比人民医院好——简单直白、简洁明了，不虚假。是城市的中心，不是人民的中心。

救护车就那样安安静静地、慢悠悠地驶进医院大门，车顶上的灯没有亮。如此安静的救护车，真是诡异，第一次见，竟和灵车别无二同。

我也静静站在门口迎接他。

关于期待——好像也还好。更多的，还是害怕，害怕真正见到他的那一刻，发现他还活着，他还仍有生命，只不过一切都是假象，在不久后的某天，这一切都将会彻底消失。

车门敞开，他在病床上吃力地撑着坐起来，被搬上了轮椅。他的手紧紧地撑着轮椅把手，想要把自己撑起来，方便看得哪怕稍微远一些，就这般伸着脖子四处张望着。

我鼓起勇气上前，和他对视。

“外公这不就回来了……回来了……”外公见我没出声，眼圈竟红了，呼吸变得急促，干裂的嘴唇微微开合着，好像还想说点什么。

却不受他控制地，被推着走了，推向了医院深处。

我看得出他在强装精神，只是他没有意识到，他以前说话是不会大喘气的。而应该是，理应是充满精气神的、是诙谐幽

默的、是随心所欲的。

只是他还在撑着，还在用尽全力地撑着，想要把头扭过来，但是失败了。只得顺着扶把手重重地又坐了回去。

胸口如被撕裂般疼痛着，这不像飞来横祸，而更像是被判死刑的犯人，我知道人一定是会死的，明天，或者后天，不知道。能做的只有慢慢地等待，等待着死亡。一件悲事，已经被宣判在不久的未来必将会降临，却又束手无策。且在那来临之前的每一天、每一分、乃至每一秒，都是漫长的，无穷尽的煎熬。

我默不作声地，如行尸走肉般跟在轮椅后边，很后边。看见他被人推着转过了一个又一个的弯，被推向了医院的深处，很深处。拐进了一条灰暗的走廊，走廊的某些灯，是坏的，一闪一闪的。

医护人员在走廊的尽头又转了一个弯，然后是向右转的。那儿有一排病房，详细点来说，是四间。但是只有倒数第二间病房是亮着的。倒数第一间病房，再过去就是太平间，倒是方便，只是方便得不太合理。

我知道，那间病房里住的，大多都是不久于人世的患者。

外公便被抬起，搬到了病床上，床被压得咿呀咿呀响。他睡惯了躺椅，或许躺在病床上的每分每秒对他来说都是一种折磨。

我仍记得那张床，部分黄得鲜艳，部分红得暗沉。轮子又好像已经在地板上扎根，无论如何推都竟是不动弹。整体隐隐约约地，还散发出一股霉味，被褥摸起来甚至有些粘稠。

而他却又不安分地转了转身子，又把那张破床压得咿呀咿呀响。

或是听到声响，两张床间隔着的帘子被人用中指和食指拨开了一条缝，仰着身子想要窥看着。

外公他也发现了，又努力地伸出他的食指和中指，向隔壁的病患使劲儿地晃了晃。我知道那是他独有的相陌生人打招呼的方式，倒也是奇怪，明明是毫无意义的动作，人与人之间却往往总是能心领神会。

可他好像没有看到。

在征取过医生有些犹豫的同意后，我将隔着的床帘缓缓拉开。

那是一个比外公甚要稍微年轻些的大叔，一只手耷拉在病床把手上，嘴上插着呼吸机，明显已经无法再发出声。费力些的，也只能听见一阵阵如喘息一般的呜咽声。他听见我们的声音似乎很是激动，上半身努力地往前仰着，似乎是想要看看我们。奈何最终失败了。

他好似很不甘心，全身拼尽全力地往前抽搐着，如火柴般的手紧紧地抓着床单，惹得监护仪频频闪烁着。

最里边那床病患的家属听见声响儿后，拨开床帘探出头来，眨了眨疲惫的双眼。

在见到情绪激动的大叔时，猛地清醒，往大叔那疾走而去，抚着大叔的背轻轻地往下顺着。

“没事的，没事的，咱们隔壁搬进来了一个新朋友。”

出乎意料地，却没有起到任何安抚作用。大叔的上半身颤抖得更加剧烈，眼眶中似乎还有泪水在打转，嘴里不断地发出呜呜声。床边的监护器响个不停。

大叔的手紧紧地抓着她的手，眼睛瞪得老大。医生见状也赶忙过来扶着他。

“他们会来的，他们会来的！他们都给我通电话了。”说完，她有模有样地拿手机在大叔面前晃了晃。

大叔看着她，又看了看我们，似是有些茫然，分不清究竟

是现实，还是梦境。那紧紧抓住的手最终也只能是迷迷糊糊地慢慢松开，仍心有不甘地躺了回去。空气于是稠得像隔夜的粥。

我们在一旁全都不敢出声，怕大叔一个激动，说不好就这么过去了。

医生却见怪不怪一般，很快就恢复了平静，和最里边那个家属低声说了不知道些什么，便自顾自地走了。

见我们都愣了神，她也是尴尬地笑了笑，友好地向我们打了声招呼。

小舅率先缓了过来，食指悄悄指了指大叔。

“……这是？”

和我妈差不多一个年纪的那个家属面色凝重地深深看了眼大叔，指了指病房门口。

“尘肺病。”她悄悄地把病房门带上，扶着门口的栏杆轻声说到。

“这能治的吧……”小舅嘀咕着。

“你们应该知道这是什么地方。”大妈指着病房说到。

“嗯……”小舅有些失落。

“太晚了，肺听说已经那个什么重度纤维化，呼吸管一拔掉人就没了。”大妈沉重地说道。

“怎么能成这样……”

“他年轻的时候给一家陶瓷厂打工，打了近四十年。那工厂乌烟瘴气的，论谁在那待久了多少都得冒出点病来。”

“听他家里人说很早之前就有症状了，时不时地开始大喘气，咳嗽，上不来气，但是都不觉得这是什么大问题。”

“这样……不过，怎么没见他家属？”

“他是有老婆孩子的，孩子听说早都已经成年了。”

“刚进来的时候他还能说话，还跟我们炫耀他儿子学习成

绩有多么多么地好，考上了一所很是不错的大学。”

“他说他再苦再累也是值得的，我们做家长的，都是这样的。只要自己的孩子能健健康康的、学有所成，那我们再苦再累也是值得的……一切都是值得的……”大妈抹了抹干涩的眼睛，略有些疲惫地说道。

“他说等他出院了，还要接着干，接着去干活。攒钱啊，攒好多好多钱，给他未来的孙子使。”

“……他孙子啊、孩子早都走掉了，留了点钱就走掉了。”

“大概一个星期前的事了吧，他们留了最后一笔钱在医院后就看不见人了。”

“怕也是负担不起了吧。”

“那他现在是……”

“躺床上慢慢等死。”

“等剩下的钱被扣完，我们能帮的帮完，医院能尽的义务尽完了，呼吸机就会被停掉。”

“唉，早知如此，当初又何必把钱如此这般地存着。”

“谁不爱自己的骨肉啊。”

“都说爱呀爱呀，不求回报的。”小舅笑了笑说。

“那他平时吃饭睡觉的……又该怎么办……”小舅又往病房里面望了望。

“毕竟我也是不忍心，平时的话，能帮就帮，我自己家的孩子也在等着救命钱，实在帮不了太多。”

“嗯……”

“他的钱还够用多久？”

“这个我也不清楚，也许今晚？也可能是明天。”

“营养液要钱、呼吸机要钱、监护仪要钱、床位也要钱……到处都要钱，我想应该也撑不住太久。”

“怎么会有这样的人啊……”我忍不住嘀咕到。

“这种事——其实也并不少见，很多人也是没有办法。”

“好多病人自己不想耽误亲人，自己拔掉呼吸管，硬撑着爬到围栏上就这么摔下去了。”

“后来医院筑起了高墙。”

“可这样活着对他们来说，不是更折磨吗？”我忍不住插嘴。

“就是啊，救得了一时而已，真是奇怪啊。”

“……倒是可怜。”

“嗯……那你们家呢？是遇到什么难事了吗？”小舅问到。

“嗯……我家孩子她得病了。”

“多大了？”

“今年生日过了就十一岁了。”

“哎正大好年华啊，没事的，一定会痊愈的。”

“长瘤子，全身到处都是，医生说难挨得到明年春天。”

我们一时无言。

大妈努力地挤出一个无奈的笑容。

“那你们呢？”

“也是长瘤子，长得全身到处都是。”小舅回到。

他们相互对视一眼，下一秒眼泪仿佛就要被挤出来。

大妈从病房里搬出来了几张椅子，架着一张小小的桌子。

“上边大医院的医生已经让我们不用再去复诊，没有那个必要。”

“当时啊，明明有救的，拖着拖着啊，就成这样了。”

记忆在我的脑海中翻涌再翻涌，好像一切就在昨天，一切都还没有那么晚。

“在那个人民中心医院，一天两瓶白蛋白就这么吊着，一

瓶五百块。”

“验血啊，就天天验，天天验，验到最后测血糖都快要挤不出血来，那手指尖像被水泡过似的，发白起皱。”

“还记得第一天做了个什么……CT？第二天又做了个什么深度CT，我们没学过，搞不清楚有什么区别。”

“然后就是磁共振，那个机器，像要把人生吞活剥了，耳边断断续续地鸣隆隆响。”

“真是折磨。”

“是啊！普通人被这么折腾下来，谁还能吃得下东西。”

“后来吃不下饭又要被拖去做胃镜和肠镜。”

“两个月……整整两个月……什么都没有查出来，查都快把人查死了。”

“我们家底也被掏空了，他的身体也是一天不如一天。白蛋白是没有被纳入医保报销的范围内的，一天保底就小一千，就这么住了快两个月。”

“最后，到广州那边，一查，马上就出结果了。”

“是淋巴癌晚期，全身都已经长满了，照的那个图上密密麻麻全是黑点。”

“医生还质问我，怎么拖了那么久才送来。”

“他问我考虑化疗吗？如果化疗的话，或许可以活得稍微久一点，但是几乎已经没有痊愈的可能了。”

“我们家，已经几近被掏空了。不过如果他想的话，哪怕是砸锅卖铁，去借贷，我们也得送他去化疗。”

“这些事……人肯定多少都是有感应的。”

“拿完报告回病房的时候，他见着我，就问我他还能活多久。”

“我说你在说什么傻话呢，我对他说，医生说你还再能活

很久很久，很久很久！”小舅哽咽了，眼眶红得发烫。

我的手在那一刻有些颤抖。

“你就告诉我吧，我心里有数，他对我说。”

“这时候，该骗还是得骗的。”大妈摇头。

“骗不了他的，怎么骗得了呢？”小舅轻轻摇摇头。

渐渐平复些后，他又开始讲了起来。

“那一晚上，我坐在病床旁边的椅子上问他；‘爸，你愿意试试化疗吗？’。”

“他说，会很麻烦吗？我可经不起折腾。”

“不，我说，这里的医生都很专业的，化疗不过吃点药丸，就是你得稍微忍忍。”

“要很多钱吧……他说。”

“这不是问题，我有的是钱！”我拍着胸脯对他说。

“他想了好久好久……”

“最终他却也只是说，他想回家。”

“我说，病没治好回什么家啊。”

“不想治了……不想治了……他摇着头一遍又一遍地重复念叨着。”

我沉默不语。

“他说啊，他还有好多事没有做，他还有很多老朋友，不知道来不来得及再见一面，他还有……他还有他的孙子，他想看他上大学。”

我踮起脚，隔着病房那扇小小的窗户看着他，不受控制地抽泣。

小舅看着我惦着脚扒拉着窗户，与大妈的交流声渐渐小了，只剩下零零散散的茶具碰撞声。我扭过头，红着眼眶看着他们。张着嘴想说些什么，喉咙却像被什么粘住了一般，发不出声来。

他们也不再说话。大妈望着夜空，小舅垂着头看着地面。我想，他们所承受的压力，肯定要比我大得多。只是此刻的他们，又怎能忍住不落泪呢？却只是在那静静地坐着，什么话都不说。

可是如果不向某个人倾诉的话，憋久了会憋出病来的。到嘴边的那句“接下来该怎么办”说不出口，他们只是喝着茶，一杯接着一杯。他们的目光不再交叉，也不再有话，彼此之间也还算是陌生人，但却不显得尴尬。他们彼此间还不太认识，可却又如此像挚友。

人于是绝望了，悲痛了，乏了倦了，醒来后，发现自己不知道身处何地了。母亲不让我去上学，也暂时不让我去医院。她说咱们家里人得开始轮班，后天就咱们去照顾外公，这一小段时间内，学校，咱就先不去了。我只能微微点着头。

没轮到值班的时间，日子默默地便被情绪消耗尽去。或也是没什么朋友，山羊也不在，只觉沉甸甸的，有某种东西只在我头上晕晕乎乎地绕。很想和你说，但又觉这是各家的事，好像谈及不了。说了，也不能改变什么，也做不了什么。把无功归托于迷信，从房间深处走向厨房，再从厨房深处走回来，每走一个来回，外公的瘤子就会少掉一颗，我想。

第十七章·重逢

当学会如何解开鸟笼的锁后，这个鸟笼就再也困不住自己。

跟着外公一久，总认为自己不是一个可以起得早的人，就算起早了，也是那一天一种不可容忍的损失。在那一天，总是要弥补回来的。晚上失眠了，早上就补着睡，像那段时间一样，屡屡失眠白天又自觉精神的日子，真是希望不要再有。

周六凌晨也是照旧没有睡着，我便就抗着伞又偷偷溜出房门。想着老板说的那番话，早早地便坐到粥铺旁的台阶上等着。那时天还没亮，望着学校钟楼无生气的时分针——不过凌晨四点时分。

看着自己的手背，顿时不知道自己是否还活着，那感觉……都觉得那已经不像是自己了。何镜或许也曾在这里坐着等过，等着太阳落山，等他从我的世界中“消失”后，轮到我等太阳升起，于是他便就真的消失。回头想想，我竟开始有些思念何镜，和他做朋友的那段时间，真算是我这辈子最叛逆的时候，也算是我把头仰得最高的时候了，虽然看着太阳什么也看不清，但是我感觉自己是站起来的，直挺挺地站着，看不见就看不见，其实——倒也不是一种必要。

他邈邈又不爱学习，别人说他爱偷偷吃鼻屎，你说他拿鼻屎去拌饭吃我都是相信的。他会是这么一个人，就这么喜怒哀乐都挂在脸上，只是乐比哀努力用得多了些，但其实是不是真的快乐，一眼就能看出来的。我想着，便掰着手指头数，他肯定是那为数不多的几个在听到我对他说——我前几天都呆医院守着外公呢，而不会无聊取笑我是不是我带外公上大医院割

包皮去的人中的一个。

思绪慢慢地涣散到迷蒙间，店门的铁栅栏吱吱吖吖地被扯开，我能隐隐约约瞥见睡眼惺忪的老板佝偻地耷拉在门边。

我的兜里是没有钱的，只剩这把伞让我有勇气去靠近。

那把伞又重又长，是收起来可以当拄拐使的那种。于是我就“一瘸一拐”地走过去。加之那时天还没亮，相距不过三两米都是看不见彼此面容的。后来听他描述，我走起路来像只僵尸。他以为自己昼夜颠倒地卖粥，总算是把自己卖猝死了，终于是解脱，不过这都是以后了。

“老板搅粥的样子，跟孟婆一个样。”我杵着伞立在门边。

“没办法我就是卖粥的命，到了阴曹地府也都是这个样。”老板自怨自艾地念叨着。

“嗯……好吧，这个不重要，呃纸条……纸条给了吗？”

“给我熬粥里去了。”

“这样粥会好喝点吗？”

“你等会喝喝不就知道了。”

“我没钱啊。”我回答道。

老板搅粥的手慢下来，抬起头来鄙夷地看着我。

“你的七大姑八大姨呢？”

“都还没起来床呢。”

“哦，你小子拿我寻开心呢。”他又扯着头往我后边望了望，发现真的空无一人后低下头又自顾自搅粥去了。

“那你外公呢？”

我其实不太愿意提起。

但是又幻想着——或许，或许这卖粥的是位绝世高人呢，也许他能用什么绝门技法把外公从悬崖边上给扯回来。便也就说了。

“住院了就。”

“骑车摔了？什么病呢。”

“我不知道，反正是会死的病。”

“唬人的吧？”他瞪大了眼。

我摇了摇头。

“嗯……尽瞎说，会好起来的。”他好像是觉得自己问了不该问的，又低着头搅粥去了。

“你没招吗？”我把着伞问他。

“什么招？”他怜悯地看着我。

“真没招吗。你也没招吗。”

“唉等会带碗粥拿去给你外公喝吧，算我请的。”老板听不懂我在说什么。

“喝了这个粥就能好了吗？”

“但愿是吧。”

“噢……想不到老板你还挺厉害的。”我震惊地瞅着眼前那一大锅粥说。

老板挺直腰板，奋力往自己脊柱捶了捶，仰天长叹了一番。

“嗯……这个点，也差不多该来了。”老板仰头看着挂在墙上的时钟对我说。

我这次带着信来的，于是我就和老板说想拜托他帮我信交过去。

“那你来干啥？”老板顿时摸不着头脑。

“远远看一眼我就走了。”

“就没见你这么没胆的，要不你自己拿过去，要不我可就给它撇了。”

“别啊……老板。”

“那你就自己拿过去。”

“有夫人在怎么办。”

“叫阿姨啊怎么办，不然叫老婆啊。”

“哦……”我垂头丧气坐到椅子上，浑身上下止不住地颤抖，时不时往渐渐变亮的门外望去。

“总会是第一个来的，你慢慢等吧。”

我听不进脑子里，双目有些失神，感觉面前有密密麻麻的人影，但都不往这边靠近，就悄然消散了——像四散的苍蝇。

天仍没亮，真要去形容——只能说没那么暗，但确实是渐渐清晰着。没留给有困倦闲暇的，每个过路的行人好像多少都和你有相似之处，但总是少了点东西，我答不上来，总只能归结于感觉不对。

其实更像是一种熟悉的气息。

我知道，你一来，心中波涛翻涌的海面会被顷刻间抚平的，那时荒山会开满草木林花，子夜映入脑中都会显得曦然的，是一种可以定义我生命意义的平和。

“那个是吗？”我深呼吸起身，指着某个身影小声地问着老板。

“应该不是吧，怎么会只有一个呢。”

可心里的感觉总是怪怪的，虽然我看不清你，我看不清的，但我总觉得那会是你，不然，心又为何又会跳动得如此之快。

“可我感觉是。”

老板停下手中的动作，皱着眉也瞄起来。

“好像，好像是……是有点像。”老板的双眉抱得更紧了。

“杵这看不清你就走前点去呗。”老板把手抵在我的后背处，轻轻往前推了推。

那时，感觉自己好像快走不动道，身体每不自觉地往前挪一点，泪就止不住地往外溢，渐渐清晰的你，竟又变得模糊。

又往前试探了几步，至此我终于确信，那就是你。就和那第一抹朝阳一样，一同出现了。是柔和的，充满希望的，晨曦透过你的发丝就这么轻飘飘地拥过来，像是还携着几分晶莹剔透的湿润，竟就与我眼中的那份混浊相融，登时整个世界都清亮了。

你还背着上初中时的那个背包，犹犹豫豫地向我走来。看着彼此，竟说不出话的，好似喉咙被上涌的眼泪所栓塞。

我说不清那种情愫，唯剩手不断地发颤。

你许久不见开口，只把背包背在胸前，低着头，翻出一封、两封、三封……信来，一封一封递到我的手中，是那般沉重的，每多一封，就像缓缓收紧握住心脏的，力又深了一分。

你总是低着头，没抬起头来看看我。我想，就算你真的抬起头来，也该换我侧过头去。

“我这些天……”

“没关系。”

我抱紧每一封信，抬着手臂蹭了蹭眼角，看着你不禁笑出声。

“我都还没说完呢。”

“你明天，还会来吗？”你似没听见，这般问我，只是头仍是没有抬起来。

我不觉失神，一切是如此不真实，想想不过两月，竟像走完了一遭般。看不见你的脸，竟都不敢轻信。更不敢妄加触碰，怕你如雾般消散。你的声音在我的梦里也是真切的，真真假假自己早已经难分辨。不敢过多言语，只轻轻摇了摇头。

原因我难以启齿。

你有些失落，但没有表现得很明显，只是朝着我身后望着粥摊。

我想，你不抬起头来看看我，怎么知道我是否后来又点了头。

“你很喜欢这里的粥吗？我之前听老板说你天天都来。”
你低头面对着我。

“也……倒也没那么喜欢。”我顺着你看的方向朝后望去，老板用大木棍子在锅里搅，浮起的白雾将他整个人都吞了进去。

“我听老板说，你也常常来，怎么不晚一点点来呢。”

“那你咋不早点来呢。”你似是微微带着笑说。

“我……”那时想想，我好像只是学会了隔着纸，隔着字迹与你交流，倘若没有任何目的地与你面对面，我想我会紧张到说不出话来。

“就你自己一个？”我问你，感到些许疑惑。

“其实不应该是的，只不过今天，我是偷偷跑出来的。”
你有些不好意思地说，挑起眼睛很快瞥了我一眼，很快却又低下去了。

我憋不住笑，直把你的脸笑得通红。我没有和你说其实我也是偷偷跑出来的，你或许不明白，但我会是最开心的笑，毕竟在那个时候，没什么比再遇见你更加重要的了。

“差不多行了，要站也先进来站吧。”老板从白雾中探出头来，见我们像两尊雕像一样立在那里，忍不住像父亲唤儿子似的便把我们俩都唤进去了。迷迷糊糊落座后，又不由分说地舀来两碗小菜叠得高高的稠米粥，盛在桌上。

“这两碗记你外公账上，让他出院后可得记得把钱给我补齐了。”老板一脸无奈地对我说。

我看向老板重重点了点头，感激于他愿意接纳我们，好似他早已料到两个还未成年而且没有大人陪同的学生一大早出现在这里时，是命中注定会发生的一件正常的事——像两个难民一样。

“你外公他……住院了？”你忽然接过老板的话问我。老板这才意识到自己好像说了些什么不该说的，轻轻在自己脸上扇两下便走开去了。

“嗯……今晚，明晚轮到我值班了，所以明天就来不了这了。”我便不再想隐瞒，如实回答到。

“很严重吗？”你用筷子不停地搅着粥，却始终没往自己嘴里送。

“有点。”我饿坏了，一边应着一边一个劲地往嘴里扒拉着。

“这样啊。”你低着头。

“以前你……有见过我外公吗？”自觉这样狼吞虎咽不太妥当，我于是接过话问你。

你轻轻点着头。

“我见过你外公来接你回家，好像我们回家的路差不多是一样的，有时候我其实就走在你们的后边呢。”

“但是你外公他，可能还都不认识我呢，等他老人家出院后，我可以去你们家做客吗？”

“嗯！如果能出院的话，我一定会带着你过去的！”我抹了抹嘴角，看着你笑着说。

你抬起头来看着我，眼中却少有喜悦，反而泪汪汪地对着我说：“是出不来了吗？”

我方才意识到自己说错了话，可已经于事无补。只能沉默着一口一口吞咽来掩饰尴尬，不久粥就见底了。

“你待会就要去医院了是吗？”你一口未动，只是一个劲地问到。

“嗯，我待会要带一份去拿给我外公。”我指着老板桌上那份已经打包好的白粥点着头说到。

你眼含着泪花，像万般纠结的，许久说不出话来。

“你吃呀，咋不吃嘞。”我指着你跟前毫无变化的一大碗白粥说。

“我能和你一起去吗……不，我不能去……”你低声自言自语着，只是一字一句我都听得很清楚。

“你还会来这的吧。”还没等我回答，你便猛地站起来问我说。

“我们可以交换电话号的。”我对你说。

“我，我没有。”你又把头低下去了。

一时自己竟不知道该再说什么，我怕和放假前一样，信誓旦旦地谈天说地，却没意识到如果有一个日子不再像平时那般稀松平常后，很多答应过的承诺很可能骤然间便分崩离析了。

“嗯！那不出意外的话，我一定还会来的。”不想让你失落，但又不敢说得过于绝对的。哪怕你在我心中很重要，可就像我外公一样，老天爷想要带走，所有爱他的人使尽浑身解数也挽不回来，也许，也许明天就会轮到我……换谁又说得准呢。

“人生哪有那么多意外呢。”你终于笑了，抹着眼角轻轻点着头。

回过头来想想，那时的我，其实已经足够幸福。原来我的世界里也能出现有这么一个人，不是我的血亲，但是心弦也能因我而拨动的。而且我意识到，未来可能都不会再有，很多时候，总是感慨到想要落下泪来。和那时的自己，竟又不同了。

很想拿张纸巾帮你擦擦眼角，却终是害羞到不好意思付诸行动的，和你靠这么近，就只隔着一张木桌子，已经感觉到自己的耳垂在发烫，坐立难安，但却又不想离开，这真不像我。

“我写的信，你记得要看噢。”你不自然地瞥着老板的桌台对我说。

“嗯我会看的。”我把那一摞信叠起来攥在手里，怕风一

来就随着它飞走了。

在得到肯定的回复后，你仿佛释然了，起身学着老板有模有样地将自己那份还没动筷的白粥打包，同时还不忘对老板表达感谢。

“你不吃吗？”我也跟着起身。

“我还不饿，我打包回去吃吧，我吃饭很慢的。”

“所以……你是要走了吗？”

你泪眼汪汪地看着我，迟疑了好一会后缓缓点头。

“快拿去给你外公吧，别一会凉了。”你指着桌上的白粥说。

“嗯……”看着你，顿时一股不知名的失落席卷。

“没关系，我每天都会来的，你来了肯定就能看到我。”

你走过来轻轻地对我说。

“好。”

“当然，我会给你留座位的！”你笑着，主动靠过来给了我一个很轻盈的拥抱，如蜻蜓点水般的，倏尔结束了。

我还没有反应过来，只知道在余光中，老板收起我的碗筷往屋里走去了，随之而来的是窸窸窣窣的清脆流水声。直到最后一滴水滴被老板甩在铁皮台上时所发出的沉闷迸溅声缓缓消散后，神志才慢慢地回到我的灵魂中来——那时，你已经不知身处何方了。

我不可思议地感受着刚刚与你有过接触的每一寸肌肤，感觉都不再是属于自己身体的一部分，真实又梦幻，以至于自己显得空洞而呆滞了。

迷迷糊糊中，我和老板告了别，独自踏上步向医院的路途。

十公里路程。

其实坐上外公的自行车感觉还是蛮快的，眼睛眯一会就到了；但是坐老爷的自行车却感觉像坐了半辈子。十公里究竟有

多远，可能还是得靠自己一步步丈量出来才真实。

我决定自己走过去其实已经蓄谋已久了。一方面，我坚信人一辈子的快乐和悲伤都是持衡的，遇见你，期盼了两个月，真到了能遇见时，我不敢想应给予自己多少的苦难才能将其中和，这或许是我决定冒着烈日步行的一个原因。说来也怪，我不信牛鬼蛇神的，怎就会信这些个东西。我自个也回答不上来。另一个重要的原因是我想向母亲父亲证明我也没那么容易出事故，不必把我像囚禁似的关在家里或者寸步不离地跟着我，反正我终究是会反抗的。

那时，当独自徒步十公里这个想法在我的脑海中浮现时，我兴奋到整个身躯都在颤抖，甚至已经忍不住想要跑起来。不敢想如果再在家里待上个那么十天半个月的，我可能会直接从楼上跳下去，去直接获取那躯体摔得支离破碎的快感，方才得以让自己被压抑的灵魂可以散到世界的每一个角落去尖叫。

那天的脚下像生了风，一点不带疲累的，竟走似的洋洋洒洒。中间甚至还绕了一点路，原因是我想看看那栋深绿色建筑后边的湖泊。一直听说那里有一片湖泊，宁静祥和，但我从来没有机会往那边去。那天方能见着时，真是美得不像话，情愫被秋景挑逗着——心情大好，沿着湖边发了疯地奔跑，一边跑一边旁若无人地大声呼喊。挥舞着手臂，感觉把世间的一切都给顶开了，明明生活没有什么变化，却似短暂超然物外一般，忘记自己算是个什么东西了。

最后到医院时，只觉得十公里远远不够自己走，分毫不觉得疲惫。只是刚刚的那份兴奋悄悄散了，在看到市中心医院的红字招牌时，熟悉的焦虑又顶上了脑干尖儿。看着手里只剩浅浅温着的白粥，方才觉得自己过于自私了，辜负了老板，也辜负了提前走的你。

于是三步并作两步冲进医院深处去，到病房门前时，衣服已经哗啦啦下起雨来，滴在我的鞋面上，透过去，湿了自己的袜子。轻轻晃晃脑袋——像辆洒水车。我便将衣服脱下，把粥先挂在窗户上，用双手使劲挤，病房前淌出一条透白小河来。至其干涸后，才不情愿地把衣服披回自己身上，黏黏糊糊的，令人难以忍受。但至少是妥当了，转了门把手进了门，一股凉爽的空调风呼啸地扇着我的脸，登时不受控制，晕晕乎乎地，直勾勾就往前躺了去，爬不起身了。

先前还在和老爷有的没的说着话的外公见此挣扎着，竟就坐起来了，粗暴地扯掉手背上插着点滴的留置针，翻个身就摔下了床。老爷还没来得及阻止，外公踉踉跄跄颠簸到我身边，半跪着将我扶起来。我借着最后一点力气硬撑着靠在了白墙上，没撑住，又摔了。外公急里忙慌地按铃叫来护士，护士推门进来的那一刻，我眼前一昏，彻底就没了意识。

再起来时，感觉自己置身于另外一个世界。我不知道自己是怎么了，只记得护士说我没什么大碍。被病房天花板的白光一晃，我在外公隔壁床铺上顿悟似的醒过来，才意识到原来睡在这的那个大叔已经不见了。我问坐在我旁边的小舅大叔去哪了，小舅说大叔昨晚死了。

我猛地翻身让自己摔在地上，蹦起来使劲像掸走灰尘一样拍着自己的衣服，全身止不住地发颤。

“没事，换过床单了。”外公在一旁孱弱地笑着开口。

我拉开遮帘，发现外公较前几天愈发消瘦后，自己心中的愧疚又深了三分。

“不是嫌弃，就是……”我想不到一个好的说辞，这句话便只活了半生。

外公没有追问，只是轻轻招手唤我过去。

我来到他的病床上找一小处地方坐下，老爷就坐在我的旁边，而小舅那时已经靠着墙壁睡着了。

“最近在学校过得怎么样？”外公奋力地撑起身子，半睡半坐着问我说。

“挺好的，老师同学都挺好的。”我自我肯定地点点头。

外公似笑非笑地盯着我，盯得我心里直发毛。

“压根就没去吧。”

我不好意思地挠着头。

“就……就这两天而已，学习太累了，就想着休息一下。”

外公无奈地看着我拙劣的表演，倒是也没再追问下去。只是喃喃细语地说：“还是得学，得去上课。”

“都已经成这样了……都成了一个将死之人，别把你的大好青春年华浪费在医院这里。”外公看着天花板说。

老爷眉头紧锁，双手攥成拳状，却半天都憋不出一句话来。

我忽然意识到，外公像在和我告别。

第十八章·送别

我就这么静静地看着他，眼里闪着泪光。

“你呀，就是随了年轻时的我，倔得要死，总是控制不住自个去说些什么，能说些什么，不能说些什么。”

“还记得当时你还为了一块钱和一个小女孩吵架来着。”

“我……我那是……”想要反驳的话语瞬间涌上我的大脑，但是嘴巴微微张了张，竟又闭上了。

“我知道你委屈，但是……世界这么大，什么人都会有的。外公不是要你去憋着，但是，我们也应该适当地合上嘴巴。”

“这可真不像你。”老爷在旁边笑着开口。

“我……干嘛要像我呢？我这辈子过成这个样子，来了什么都没有，也什么都留不下，早该死了，早死了好。”

“难得见你这样，难道不是……”

老爷的话说一半，被打断了。

“你啊，受委屈了，你就把它记下来，把它记在一张纸上，然后揉碎丢到垃圾桶里，要是还不解气，就翻出来再踩一踩，小事就让它这么过去吧。”

“但如果是受了大委屈，直接就一拳挥过去，对他的面门来一拳，打死他就是了！”

我破涕为笑，点了点头。

老爷满意地也点了点头。

“还有，你这人粗心大意的，这一点可不像我，以后考试答完后还记得要好好检查再检查一番，再多看看，不会吃亏的，哪怕就多一分，多一分，那也是分。”

“家里那只猫，你也要多留心些，别因为它淘气就栓着它，它爱去哪就放由它去吧，一只猫，就算不停走一辈子，它又能走多远呢……”

“它……它已经走掉了……”我低着头，没明说山羊它究竟是跑了，还是死了，只剩眼中又不自觉湿润。

“走了好，走了好，它本就不为谁所有，你就让它去吧。”外公没有询问原因，好像都在他的意料之中，只是安慰般摸了摸我的头。

我发觉是外公误会了意，却也没有指正，至少在外公眼中，山羊还是活着的，只要还有人觉得它是活着的，那它就是活着的。

“别哭丧个脸，想当年我追你外婆时，就是靠着一身能逗别人开心的本领，才追上的。”

我看着外公。

“外公其实，看到过你们的信，虽然那个孩子，我不认识，但是字迹挺清秀的，不比我教出来的孩子差，人长得估计也不差，这幸好是被我看到了，要是换作你妈看到了可得给你宰了不可。”外公指了指我的鼻尖。

“外公……外公咋发现的？”我有些不好意思地挠了挠头。

“你那小心思太明显，天天带你出去，没发现那才是有鬼嘞。”

“每次送你回家后，我没事总回那一趟，翻出那孩子写给你的信来瞅几眼。”外公一脸小人得意地笑着说。

我的脸抑制不住地转红。

“唉……只是喜欢啊，爱什么的，换谁又说得明白呢？”

“所以，喜欢就追呗，早恋什么的，谁又没有过呢。”

“我就没有。”老爷在一旁开口。

“你要有人要那真是见鬼了。”

我们都笑了，只是外公笑得有些疲惫，不一会儿嘴角又耷拉了下来。

“只是千万要记住，你爱的人啊，他可以长得寒碜点，他可以家境贫寒点，他甚至可以是个男孩子，没关系的，只是品德一定要正，还有，你是要真的爱那个人。”

“嗯。”

“外公不苛求你成为一个伟大的人，但是要当一个能带给别人欢笑的人，努力让别人多笑笑，自己也要记得多笑笑，快乐比什么都重要。”

“还有……还有……”

外公忽然语塞，只是一个劲地捏着我的脸，笑了笑了，笑着笑着又哭了，哭着哭着点点头又笑了。

“变得幽默风趣点……看得开点……外公脑子不行了，竟都想不起那些想说的话了……”

“外公……外公这次……。”他说话变得断断续续的。

我从小到大从未见过外公掉过眼泪，我们家里人也都没有见过。没有酝酿的，就是普普通通的话说着说着，泪水就淌了出来，滴在泛黄的被褥上。

“瞎说什么，别在孩子面前说死的活的。”大老爷蹙着眉回到，只是声音越来越小。

“还这么有精神呢，不会死的，怎么会死呢……”大老爷像讲给自己听似的喃喃低语着。

我不知道该说些什么，只得静静地坐在床边——那是我唯一所能做的。

“咱们啊……咱们理应是赶上了一个好时代。”

“是啊！所以咱们要再多享受享受才行啊。”老爷附和着说。

“嗯……”外公扯了扯床单，没有回话。

他向四周望去，如一位在农村里活了半辈子的农民第一次来到大城市那样，迷茫，不知所措。想起当年那个封建死板的语文老师，现在已经走在他前面了。只是没料到，自己竟也成了一位老师。学生时候，与自己的老师争执，自己当老师后，便和校长争执。他想，如果有一天自己当上了校长，那时又该和谁争执呢？和地方官员……或者党员吗？但这不是搬石头砸自己脚吗……没个党员，当不了校长。

自己怎么就要死了呢？想不通，真想不通。半年前明明还生龙活虎来的，还能骑单车到处瞎跑，怎么现在想坐……竟都坐不起来了。太晚，还是太晚了，耽搁掉的这些日子，竟把自己一生都给搭进去了。

“……这个时代，好像也不怎么样。”

“你该好好享福的。”老爷用食指敲着床板。

外公又看了看四周，又看着自己枯木一样的手背，缓缓地叹了口气。

几缕黄昏透过病房窗前盆栽的叶隙，撒在外公的手背上，那像被污水泡过的废纸板似的，颤颤巍巍地钻进眼睛里，直把混浊的泪水给挤出来。

我说不出话来，太阳落山时，我离开了那儿，跟着夕阳一起走了，他的目光依依不舍的，跟在我的影子后边。我频频回头看着，摆着手想说：“你就回去吧，回去吧……”它没有听，仍是死死地跟在我的影子后边，直到我走至灰暗的楼道中，影子消失为止。

外公跟不上，便只得跟着月亮走了，消失在了隔天的早上八时。

他是被救护车抬回家的，躺在自家床上时还剩着一口气，

看到我们后就断了。

传闻说，有爱之深切的人仍在世时，阎王会留给他一丝气息，让他临走前再看一眼。否则牵挂太深，记忆忘不掉，过不了桥。

周边的人都哭得呜呜响，里面还有他的学生。我没有哭出声来，站在厨房门口踮着脚往房间里望着，只感觉心里空了一块。

我想泪都先储存在那儿了，只是无论怎么填，都填不满，所以没哭。

外公走了，生前他总怕别人说我没有妈妈，或者没有爸爸，结果他先走了。

守灵的那晚，旁边摆上了白色蜡烛，颂着梵音。他静静地躺在床上，没有声息。我愣愣地看着他，他还在，就在我的眼前，距离如此之近，又如此之远。

阳台的花儿，自从外公住院起便再没人照料，全都枯死了。没了花，山羊就算还活着，也不来了。整个阳台空空荡荡的。我不清楚山羊当初死后到了哪儿去，现在又会在哪儿。

再后来，外公被抬上灵车，送去火化。灵车发动时，大伙没有眼泪的，只是一个劲的哭喊，待灵车走远了，他们又回归到了平常的样子。就这样，大火一烧，偌大的一个人成了小小的一瓶灰，被放进了寺庙里，日日夜夜听着梵音。

办完事，吃完席，亲戚们也都散得干净，家里又变得冷清。很长的一段时间，我总想起外公来。

外公再也去不了老爷那里，到后头，也只能我偶尔去一趟。老爷把我当外公招待，总给我泡杯涩茶，然后和我聊外公以前的事，很多时候，甚至都还没有我，距离太远太远，很多时候我都没能应得上。老爷便就试着和我聊聊关于我出生后发生的事，也许是因为自己还有点印象，听着听着，往往不自觉便就

湿了眼眶。

或许是老爷怕我难过，以后就不来看他，每每到这个时候他总是忽然停下，看着某处失神，然后跟一句“不说了，不说了，事都过去了。”

有一件事我记得非常清楚，老爷曾说外公去世前一晚，十点半，小舅将要熄病房的灯时被外公抓住衣服制止。小舅对着外公说该睡觉了，早睡早起，病才能好。

外公失神地盯着天花板明晃晃的灯，竟又哭了。

“我就是知道治不好了才回来的，睡得越早我眼睛能睁着的……就越少了。”

“这灯暗后，可能就不会再亮了，我看不到它亮了。”

小舅不知该如何应答，便只能叹着气坐回椅子上。

这两个月来，他已经练就了坐着就能入睡的绝技，至于开着灯睡，或者这又会是一个新的挑战。而老爷就睡在另外一张空病床上。

“这灯关不关，眼皮才是开关，能不能看见还是得靠自己想睁眼才行。”老爷这么对外公说。

外公没应，想是太疲倦，眼皮终究还是合上了，也就渐渐没了声。小舅蹑手蹑脚起来关上灯，一条生命便就在黑夜间不知不觉消散了。

还听老爷说，外公他早就预料到他成这个样子，我肯定不会去上学的；他也知道无论他怎么劝阻，家里人都是不会听的。

于是外公半夜总偷偷撑起身子来把点滴停了，或者是干脆拉快到最大，任凭不知吊的是什么液体在自己的身体内流淌，想着这样或许就可以死得快一点。被老爷发现过好几次，也不知道是否还有几次没有被发现的。

每每想起这些话，心总莫名地绞痛。许多年来我总认为外

公是因为那次爬下床扶我，伤了元气，才让他那么快离开的。

那些天感觉自己的整个生活都灰蒙蒙一片，像是一股无处倾泻的悲伤和苦楚，却具体不知道为何，在何处得以去落泪。

根据这边的习俗，办理完后事最快也是三天之后，还没来得及缓冲就要上学去。不同的是，现在上下学都是我自己一个人走。客观来说，我好像自由了，不过却是用至亲人换来的自由。

生活的意外，果然还是时时有。

我当时答应你等我轮完班就会再去的，转眼竟已经过去四天。不过，去见你，可能是我那些天所剩唯一的慰藉了。

记得那天还是那样的，雾蒙蒙的清晨。

我很早就到了，老板还没开门。

不过你到得比我更早，就轻轻地靠在门边。

不知怎的，望见你的那一刻，这些天来存储的泪水便悄悄挣脱了束缚它的眼角，默默地顺着脸颊流淌。

自觉说话都说不利索了，断断续续的。眼泪亦是越抹越多。想开口，但是不断地抽搐让自己霎那间不会说话了，满脑子的自责与愁苦卡在了喉头，只化成一声声呜咽声响。

你却仿佛已经知晓一切，没问我究竟发生了些什么，只是一只手紧紧握着我发颤的手，另一只手将我揽入怀中，靠在身上轻轻拍着我的后背。

难以言说的情绪几乎要从我的七窍钻出直奔到天边去。那是我人生中第一次，不是以开玩笑的形式——去委婉地表达自己，再努力地把别人嘲讽似的调侃视作是对自己的一种安慰。像这样地放声哭泣，还是第一次，像是要把这些年来憋着的泪给一口气流干。

总觉心里藏着三江，就快要将你给淹没。

直至发觉自己的羞耻心重新占据上风时，心里才稍稍缓和一些。那时，我只好把脸别到另外一头去，没敢去直视你。

“记得之前都是我在哭来着。”你拉着我的衣角轻声说。

我没好意思回话，于是沉默了好一会。

我用余光瞥着你，你看向雾蒙蒙的远方。

“你不要不好意思说，我很愿意听的。”你攥紧了我的衣角。

“天还没亮，只有我们两个人，就像当时，你站在办公室门口时和我说过的一样。”我看见你眼中闪过的泪花。

“嗯……”我没能开口，怕自己又忍不住又哭出来。

“小时候我妈妈和我说，说人死后会化成水滴，在北方它就变成雾雪，在南方它就变成烟雨。”

“在我老家，夏季时下的是雨，冬季时下的是雪。家里人的离去，总是不分季节，不过它们都不会下得大，只会轻轻地飘落在生前爱的人身上，成为他们身体里的一部分。”

“我们……我们有一天也会离去的，我们是走在去见他们的路上，所以这只是一次简单的告别，终究还是会再见面的。”

你攥着我衣角的手渐渐松了。

我自知嘴笨，说不出煽情的话来。爱什么的，好像也不需要过度设计，在某时某刻，不知不觉中会自然而然发生。

那天把外公的骨灰送到庙里去后，回家路上看见那家买鸡肉的，没忍住掏出老爷塞我兜里的钱来，对那老板说，你卖我个后腿吧，老板给拒绝了。他说要买，就得连着前胸部位一起买，不能单买后腿。人人都知道后腿肉嫩，都只要后腿，不要前胸，那他前胸卖给谁去。我从没自己买过，不知道还有这种规矩，从小到大，自己一直以为后腿是鸡肉的别称。

那鸡前胸肉，嚼得我腮帮子疼，像在吃浸水里煮了三天的猪瘦肉。咽下去后，看那后腿就没了胃口。

那天回到家时，是一个陌生女人给我开的门，没来得及问她是谁，她便挤开我冲下楼去了。我爹光着身子仰躺着平铺在我妈床上，他自己的床早已湿得不成样子。母亲精神失常似的，冲进厨房去，眨眼提着把刀，追着半裹着床被的父亲就追出了门。

客厅木桌上的电饭煲还半开着，没能在里边翻出米粒来，只翻出藏在里边的几个被用过的避孕套。这让我想起外公生前，总习惯叮嘱外婆把饭在厨房里煮好，然后连着电饭煲一起搬到客厅来。他单车铃在楼下一响，就马上盛出小半碗饭来为我先晾着。

那天到很晚都没人回来，外婆也没回来，下午她在庙里大喊大叫，宁死不愿走。老爷不想让我掺和，骑着单车送我回路口，自己又骑回庙里去了。也不知道他们晚上，有没有饭吃。

我想着用牙签小心翼翼地把避孕套挑出来，然后自己煮饭吃。但是最后也没能过心里那关，最终还是放弃了。空气中弥漫着令人作呕的腥味，是盖着电饭煲都遮不住。

回到自己房间里把门关上，某一刻，真想就那样静静地死在里边。

至今回想起来，很难想象你也向我坦白了你的故事，只是你低声和我说，可以的话，就不要再提及了，于是我便将其深深藏在了心底。只怪自己的言语还是太过于匮乏，不知道怎么去说明，但你确是我那时，得以存在下去的无二理由。

天亮后，我送你回到路口。分别时，你对我说‘希望我们能在彼此身边，永远都不要分开。’

只是当时我们都未向彼此袒露与一生相关的心意，所以这句话的含义，我不敢明白。

只等我终于鼓起勇气决定向你表达心意时，却已经是那年

的中秋了。

那真是值得高兴的一天，得以让我短暂地拥有你。

那年中秋……坦白说其实自己少过节日。我怕它过得没有意义，来年这时我会失去期盼；我又怕它过得太有意义，让往后的每年这时，都有那时的影子，却终回不去。

“走啊，我们到楼下晃晃，看看那圆圆的月亮。”外婆提着鸟笼，对她新养的那只鹦鹉说。

“不了，作文没写完呢。”我当时懊恼极了，记忆中只要是过节日，就要写一篇游记或是日记。不明白到了高中，为什么还要写记叙文。有灵感我当然知道写，没有灵感硬挤，出来的只有我的泪水。

“谁叫你了，我在和鸟说呢。”

“哦。”我不爽地关上了房间门。

写字桌上，杂乱地趴着我的笔和一张冰清玉洁的作文纸，它在等着我去玷污它，可惜我还暂时提不起欲望。

写字桌就在窗的旁边，之前听外公说，很久以前，在旁边这栋楼还没有建好之前，在这里抬起头就看到月亮了，月光有时甚至可以溜进房间里。当时我只觉得好笑，很久以前这个词，我只在童话故事里听过，没想到有一天它会被用来描述一间房子里曾经发生过的事。很久以前，这里还是一片汪洋呢。我笑着对外公说，那我也是活在童话故事里啦！我得是主人公，得是王子，这里就是我的城堡。

但是有人不喜欢我的城堡，不过都是先前的事儿了。同学来了我家，不，是我的城堡。和我一起挤在窄窄的床尾玩着电脑游戏。他问我为什么不把电脑安在写字桌上，我说那儿没有插头。我想着是得找点好东西好好招待招待一下客人，可是在小小的冰箱里翻了又翻，只翻出早上外公熬的绿豆汤，而且没

剩多少了，我于是洗了一个碗，给他盛上，连碗壁都刮得干干净净，那汤竟都显得稠了。

我对他说：“喝呀，喝呀，你快喝。”

……

后来同学们说我的家又小又破，客人来了就只给喝甜得发腻的绿豆汤。不知怎的就传开了，然后就传到了我的耳朵里，直到那时我仿佛才知道外公不太愿意我把朋友往家里带的原因。

我想，我确实该去看看月亮，不然不知道该怎么描绘它。我站上我的椅子，努力地从窗户出往远方眺望过去——仍是那栋大楼。于是我又趴在桌子上努力地借着缝隙往天上看去，也只能瞅见稍微亮一些的云。

所以我只能下楼，拿着我的作文本。

那天的大街上都没什么人。那个时候他们应该还在吃晚饭。外公的学生倒是给他寄了些月饼，可惜没人陪着吃，这些饼食也就没那么具有诱惑力了。

月亮被云半遮住，只透出一点点光，我看不真切。嘿，那个时候我们家旁边还有游行表演。八点多才开始，那时其实还早，周边的街道却早些被封了，没有车辆，这让我可以尽情地奔跑。

那又是一种久违的自由。

我拼了命地跑，我想着，跑到云层的另一边，看看月儿的原貌。我真的许久没有静下来见见月亮，好久好久。我跑到心脏快要跳出来，在我的记忆里，上一次抬头看月亮，它亮得有些不真实，或许是眼中闪着的泪花让那轮月儿朦胧得，模糊得是那么的美。

我跑了好久好久，抬头望去，它仍是半遮半显的。我不受

控制地喘着气，用衣袖擦了擦身后的台阶，坐了上去。我抱着我的作文本呆呆地望着月亮。几千年前，我不在的时候，许多古人也像我这般看着月亮，他们都有着自己思念的人。

我没有刻意去想，就只是望着它，许多思绪便会源源不断地涌进我的脑海中。

那若隐若现的月亮。

让我忽而想起，我曾问过你如果现在可以顺便去一个地方旅游的话，你最想去哪儿？你回答说你想去东北，你想试试滑雪。我说，我想去看看烟雨江南。你说你也想去，我说等我们长大了，有机会的话我们就一起去，你没有回话，只是笑着点了点头。

想到以后如果有机会，我想要在晚上租下一只船，再带上一盏小小的灯笼，我们慢慢地划，划到一片暗点的地方，人少点的地方，把灯笼点上，然后和你讲讲这些天来发生过的趣事，愿你不会嫌我啰嗦。倘若困了，就靠着我睡会儿吧，真希望到那时候，时间可以过得慢些……

月边的云恰时散去，皎月亮得透明。

我真的看过你的眼睛，记得那时你为了搞怪，眼珠子努力地向鼻尖靠，靠成斗鸡眼，让我不禁笑出声。你的眼睛，如有魔力般的，牢牢刻印在我的脑海。

你眨巴着的眼睛，和这圆月一样。我想我会忍不住摸摸你的头，轻轻握着你的手，然后向你承诺，我们一定要一起去遍这个世界的每一个角落，去看看每一个地方的月亮。

我这么想。

划雪的你，一定会很帅气的。无论是刚学时的手足无措，还是熟练后的如鱼得水，都很可爱。哪怕就在雪地里奔走，累了我们就原地躺下，还剩有那么一点力气的话，我们就撒泼，

在雪地里打个滚，然后哈哈大笑……雪会如棉被一样的，盖在我们身上。

或许什么原因条件要求根本不重要，只要爱着彼此，什么都好，一切的阻碍都可以成为礼物，独一无二的礼物。眼前的一切在我的眼中变得朦胧，我终于意识到不能再等，我不能真的等到长大，我不知道到那个时候，你是否还会在，还会在我身边。好像一直以来，你都比我坚定得多，是我一直在踌躇。

我从裤兜里掏出笔，撕下几页作文纸认认真真地记录……就从，我们是如何相遇开始。

也不知道你是否曾误会，其实我和何镜他们不是混混，我们没有别人口中说的那么坏，也不会去收低年级的保护费。

他们是我的好朋友，何镜也曾是我的好朋友。他们是被欺负怕了，一开始被打时，我们也是唯唯诺诺的，看到他们撒开腿就跑。只是我们也知道，这种日子不会有尽头。

直到有一天我们发现，只要我们勇敢起来，拼命反抗，他们怎么打我们的，我们就怎么打回去，他们就怕了，我们也就不再挨欺负。被老师冤枉时，就应该直截了当地怼回去，虽然有时说的话确实野了些……

只是何镜他……做错了事，我没去劝，恐怕自己就算去了，也没能力劝得住。

还记得第一次惹你生气的那一天，我翘了那节体育课。他们也翘了课，在大街上漫无目的地徘徊。我知道，我和他们都是坏孩子，兜里摸不出钱来，也都无处可去。

大街上的太阳和月亮，才是我们的朋友。

你不能理解他们，却不怪我，我很愧疚。其实他们和我们一样，都只是渴望朋友，和一些家人老师同学给不了的爱。只是他们不太善于表达。但是我还是想要感谢何镜，是他让我得

以真正遇上了你。

自己总做一些同学长辈眼里的“蠢事”，幸好还有你，仍愿意靠近我，让我不至于太孤单。我说自己总是失眠时，只有你会把我说的话记在心里，愿意讲故事给我听。和你在一起，不用刻意地去想办法把别人逗笑，或是把自己逗笑，和你说些有的没的，就比什么都幸福，总让我不自觉笑出声来。为你写点东西，虽然还没有真正大方地牵过你的手，可是一想到你就在信纸的另一端，就好像真的和你拥抱在一起，我无比幸福。

你和这圈明月一样的，也许开始时会有云雾遮挡，但我相信总有那么一刻会散去。在那之前，我会一直站着，等到我再看得透彻，到了那时，我定会对你说，这个世界会很大，不过还会有我，我很爱你。

深知许多东西自己终其一生不可能拥有，直到你越来越接近，我决定伸出手。哪怕，光无法把我带到云上，我无法把光留在地面，但是我爱这一刻，光洒在我的身上，我把光拢入我的怀中，至少这一刻的温暖是相互的，这就比什么都幸福。

我不善于言表，但我想你确实实的，就在我的眼前，去感受那不再只存在于幻想中的一切，去不要理会别人眼光地，和你在一起。

我小心翼翼地将这几页作文本折好收起，望着天空重重地吐出一口气。

大街上的人不知不觉多起来了，甚至有些挤，他们都成群结队的，手中提着花灯，有说有笑地从我的身边经过。笑容是会感染的，我的心里开满了花。

我想，明天可一定得早点到那儿才行。

第十九章·梧桐树下

那晚，我躺在床上愣是翻来覆去没睡着，不禁想起那时回去给奶奶办葬礼时，爷爷也给我讲过的一个关于——他和奶奶相恋时的故事。

那时候的我不懂，那时的我不在高空，那时的我就在山里。

在父母旁边睡不舒坦，只好偷偷摸摸地爬下床，脚尖着地的那一刻，忽然不知道该去向何处，世界是如此之大，顷刻却是死一般的寂静，树枝总是耷拉着的。或者说，被某种不知名的鸟类压弯了、折了。

那是深夜。

我想去找老头，也许还不是太熟，但比起我的父母，多多少少的还是可以捡起一些安全感。我轻轻地打开房门，没有关上。想着如果老头睡着了我可以静悄悄地溜回来。

然而那盏煤油灯还亮着，老头就坐在床前，望着窗外。有些诡异，那窗户方整得太彻底，如画框一般，将老头困在了那里。

“老头，你也还没有睡着？”我刻意把声音压得很轻很轻，在那个夜晚却仍显得尖锐。

“都这么晚……”

“咋，和你爸妈在一起睡不着？”

老头低沉稳重的声音竟显得与不安的环境各为融洽。

我摇了摇头，然后又轻轻地点了点。

“我想回家。”

“可这里也是你的家。”他笑了，却有些勉强，明显也是没有底气。

“不是的！这里不是的！这里什么也没有，睡也睡不着。”
我快要哭出来了。

“怎么、怎么会什么都没有呢？”老头的目光一直望向窗外。

“我不喜欢这里……我想回家。”不安让我彻夜难眠，不安让我彻夜焦躁。

“这倒是和你奶奶刚开始一个样。”

“奶奶？她……是怎样？”

“她？”老头沉凝了好一会儿。

“她应该算是一个女人？也许算是。”

“你应该对她一点印象都没有了。”

“嗯……或许有一点，或许……或许没有。”我没了底。其实“奶奶”这个角色对我来说，但凡是一个年长些的农村老妇都可以完美替代。

老头不再望向窗外，转过身来，平静，如水般的双眼将我托浮起，老头的嘴微微开合，你奶奶她，人还不赖，就是……

他说，那是一个清早，锣鼓喧天，大年将近，村里锣鼓队的参演成员正在排练——就在他的楼下。

绵延山峦把这儿围住了，湖泊稀稀疏疏的，轻覆上了一层若有若无的薄雾，探出头的枯枝叶伴着轻风叩着窗儿。他从床上一跃而起，小心翼翼地捧起忙活了大半夜才写完的一封信笺——那是一封写给她的情书。

许久前，它就一直留在那张木桌上，那张正对着窗户的木桌上。是他反反复复看了又看，改了又改，这才定了下来。

就在今天，男孩要把他的心意传达给那个女孩，就在那棵梧桐树下。

他无比相信，无比相信这封在桌面上吸收了如此多的笔墨

及天地灵气的信，定能将她感动到痛哭流涕。到那时候，她一定会欣然地接受，然后再含着泪水看完后给男孩一个大大的拥抱，最后牵着彼此的手回家。每每想到这，他的体态竟又不知不觉地扭捏起来。

无边际的设想，无数遍，无数次。就在今天，它即将实现。虽然不知道能不能成功，但男孩明白，种种事情的答案，还是得自己亲身试了才知道。

于是他从木制衣柜的深处捧出一件崭新的墨蓝色长衫，再搭配上过生日时父亲送给他一顶微微起皱的渔夫帽，和一双平时舍不得穿的母亲亲手编织的草鞋，站在镜子前看了又看。男孩感觉自己好像有那么一点合人眼。

唯一有些败气氛的是天渐渐变得有些暗沉，好像就快要落雨，不知道她是否真的会愿意来赴约。

那天碰巧也算是个好日子——至少对别人来说，是赶集日。再过几天就是新年，家家户户都想着在那天多屯些东西。

在农村，赶集，是风雨无阻的，无论是对卖的人，还是买的人。那年前的大街上，那些平时名不见经传的人，却不知从哪搞来的一辆辆破木车，又载着不知从哪搞来的一大堆货物、杂物，然后想着把这些东西卖给家里同样堆了一堆杂物的人。

“和我念书一个样。”

“你这理解…倒是不糙。”

孩子们都乱哄哄地叫嚷着，无目的地拉着伙伴的手在街上横冲直撞。而商贩正虎视眈眈盯着他们，等待着某些适当的时机。

那卖糕点的会神不知鬼不觉地捻下一块塞到路过的孩子嘴里，转过头来便向他们的父母要钱。孩子们只要路过一趟，哪怕不买东西，身上也总会被各式各样的商品塞满。他们无需想

太多，毕竟事情的最后大都会以他们父母付钱作结。

都是普通人家，什么时候收摊大都取决于他们有多大的口袋。卖东西的密密麻麻地挤占着几乎每一处可以落脚的空间，主街道上被堵得水泄不通，一眼望不到尽头。

“有一次我也差点被讹了，奈何他们跑得没我快，让我溜了。”老头微笑着摇了摇食指，言语中满是不屑。

“还白吃了他们一块柿饼。”老头竖起他的食指，在我面前晃了晃，眼中满是自豪。

“柿饼？那是什么？没吃过。”我摸了摸肚子，没有理会老头晃晃悠悠的食指。

“那是我应得的。”老头闭上了双眼微微晃了晃头，又自顾自地讲了起来……

这边的长辈都不允许他们的孩子乱跑，奈何这种诱惑实在太大，孩子们想方设法地溜走。在街上奔来跑去地，长辈们要么自认倒霉，要么和商贩们争吵理论。或是大吵一架，最后要么是钱包被掀了，要么是摊子被掀了。有些家长倒也是看得开，便自顾自地聊，然而这对男孩来说也不算是件好事。

“我是真不知道有什么好聊的，不知道有什么破天荒的事能够供她们聊一天。她们的孙子现在或许已经当上某个国家的主席，再次也得是某个地儿的省长。这些七老八十的，像个石墩子一样堵在路中间，愣是不挪步。我把着伞，有那么一刻真想像古时候的骑士一样硬生生地捅出一条路来。”

看着伞，感觉有许多话想说，却又无语凝噎。他想，如果是大城市，肯定就很少会有这种麻烦情况的。男孩打心里是讨厌他们的，是如此地荒蛮，不可理喻，玷污了这片如画般的土地，就像一片肥沃的土地上长满了罂粟，让人感到恶心。

他的脚步不受控制地放缓，天空雾蒙蒙的一片，看不见尽

头。他说，如果不出意外的话，在这沓瘠的人，估计下辈子都不一定有机会去一趟北京，或者下一趟江南。

可是她……本就不属于这里的……她也马上就要离开，她想想去外面看看，这里的山河湖海留不住人。

听那些老师们说学习可以改变我们命运的吧，也许可以吧，虽然他们自己也大都没有走出去过。

熙熙攘攘的人群仍是一望无际，他们还在为碎钱几两你一言我一语地争辩着，买东西像在吵架。男孩摇了摇头，当务之急，还是得先找到出路才是……

他看向主街道旁边的小巷子。如果要走巷子的话，就得绕很长很长的一段路。能不能提前赶到尚且不说，小巷纵横交错，极其复杂，男孩在这里生活了很多年，却也难免会迷路，要是不小心走混，保不准要在里面圆寂。

“小道可能会迷路，但是大道……”他瞥了一眼密密麻麻的人群，感觉若是要挤过去，不出意外的话，不一会儿便会双脚悬空。已经没有选择，男孩转过身便冲进了一旁的巷子。

“我记得的……我记得……对！应该是这边！”

先在第一个岔口左转，然后直走到第二个岔口右转，然后继续直走，直到看见一颗大榕树后转向有大爷下棋的那一边……已经不记得在错综复杂的这些巷子里跑了多久，穿过了多少处几近一模一样的巷道，无一例外地铺满了枯枝败叶，无一例外都有人在清扫，而且清扫的人好像都长得一个样——黝黑的皮肤，干裂但粗壮的手臂，还有黄黄的大龅牙。

出口连接着某座山的入山口，有些狭窄。入口处几乎要被落叶所完全遮蔽，已经难以予人通行。这里，好像已经很久很久没有人过来了……男孩感到有些许奇怪，他记忆中的路不是这样的……

“不对，不是这里！”他努力地回想着当年父亲带我来时的那个场景，那时还是个晴朗的清晨……

“奶奶和外曾祖父有什么关系？”我不禁问。

“嗯……什么关系啊，我的父亲应该算是你奶奶的公公吧。”

“噢外曾祖父他也掺和了你和奶奶的恋爱过程吗？”

“你这小孩咋那急躁，这不是要顺着讲么。”

“哼我将来要是有了孙子，我肯定不这样和他讲。”

“百年前的故事，要百年后的你讲，那用词都旧了……你要咋个讲？”

“狗血的情事哪个时代都有，怎么讲不算讲？”

……

老头，几十年前也是个男孩，应该不会是女孩。

男孩忽然想到了什么，不禁呆愣在原地，他记得那个出口处是有一座小祠堂的，听他爹说，这个祠堂供着这里最不为人知的姓氏，后代一只手数得过来，可他们就是不甘人后，在这处相对偏僻的地方拼拼凑凑还真就给他们修成了。每逢大节日，一人烧的香顶别处十人往上，香火像焚烧的秸秆堆，直在城里都见识得清楚。

年前理应是他们大张旗鼓之时，插根香都恨不得要插出爆炸声响，万不会这般安静。

但是这个却没有……转身望去，仍是密密麻麻的分岔口。他抓耳挠腮愣是想不通是哪里走错了。

来回踱步许久，想着一直像这样待着也不是个办法。那就只能…只能原路返回再找找看……

“嗯！走回去吧，时间应该还来得及，应该还来得及！”

一路往后倒，否定了所有看着些许陌生的巷子，不知不觉

竟倒回了大爷们下象棋的大树下。他们那场象棋才刚刚开始，瞄了一眼，是冲炮对屈头屏风马。当时怕打扰到大爷们下棋，男孩在旁边踌躇犹豫了许久，但是最终还是忍不住开了口；

“哎？哪边是往梧桐树的方向来着？”他假装自言自语，在旁边嘀咕着说。

没有人理他。

“哪边、哪边是往梧桐树的方向来着？”男孩清了清嗓，提高了音调。

“应该在那里吧。”大爷无奈地看着他，挑了挑眉毛，手指随便往某处指了指说到。

“咦？莫非您在自个家里还种了一棵？”男孩有些疑惑。

“嗯……出一步車。”大爷没有理会，始终对棋局聚精会神。

“喏，在那边。”大爷把手指指向了与他们下棋一侧相反的方向。

“唉？大爷们平时不是就在那边下棋的么？”

“那是夏天，那儿有树荫。现在都是冬天了，那大树顶光秃秃一片，到哪都是冷，哪来的那么多讲究。”大爷抬起他的炮笑了笑，犹豫一会又放了下去。

“哎哎！放下去也算一步哈！”和他下棋的另一个老头忽然开口。

“你这耍的哪门子赖皮？这怎么就算一步了？”老头猛地站起来，把眉头皱起，嘴巴微微开合，食指指着他的鼻尖，几滴口水斜斜地溅到男孩的脸上。

“什么的话！咋下个棋还要悔棋是怎么回事？”

“咋就悔棋了？我他娘的还没下呢！”

“唉！这我不管，棋落盘上就算下了。”他把嘴拉得老长，小人得志一般地嘀咕着。

“嘖……”老头摇了摇头，又坐了下去。

“喏喏喏，就往那边去吧，树就在那边。”大爷怒气还未平息，显然已经不太想搭理他。

“啊，是这样。”他为这个出乎意料又合乎情理的答案呆愣了一会儿，便也就坦然接受了。

男孩沿着手指的方向跑去，又如之前一般转了几个弯，视界忽而就开阔起来。确是那座熟悉的庙堂，熟悉的小道。

再接着绕过一座山头，就到了！虽然早已经气喘不止，但男孩知道他现在还不能停下，要是让女孩子等可不太好。

在那个季节，树顶多是光秃秃的一片。枝叶如发丝般飘落，或钻进过路人的衣帽间，成为送行的礼物。抖了抖身子，现在还不能停留，男孩只能继续往前奔跑……他时刻想着把那棵梧桐树给挖了，给它种成一棵桃花树。虽然那时还没有到桃花盛开的时节，但他相信来来往往的行人一定都可以闻到桃花香。

男孩在梧桐树下踱步，他心心念念的女孩还没来。可他的心中却暗自窃喜，赶上了道儿，没有让她等。而他可以静静地坐在树下，靠着树干，慢慢地等待她的到来。

男孩的内心有按捺不住的兴奋，好似桃花提前开在了他的心里，并将其取名为期待。

他又把兜里的信取了出来，一遍遍地，一次次地反复阅读。难免还是发现了几处不太恰当的表达，想改，奈何却没有墨笔。心里不禁萌生退意。要不…要不这次先算了吧？要不等下次准备好一点再说吧。正想把信撕掉心口却暗自绞痛，或许这次之后，以后就再也没有机会去表达他的心意——因为她就快要转学。想来想去，竟还是放了回去。

“以前的通讯太慢了，也没有手机这种新鲜玩意，有时候就只能干着急。”老头看向天花板，颇为无奈地说道。

远方的天愈来愈暗了，明明是临近中午，却像到了深夜。男孩记得她说一定会来赴约的，现在看来好像不太现实。不过我相信她，以她的性格，是绝对不会失约的，是绝对不会的。她有带伞吗？如果待会儿下大雨又该怎么办……早知道那个时候不该那么急躁的，出门的时候就应该多带一把……

那如深海般的沉闷与他的期待交融，感觉就像在沙漠中看到一片绿洲，在没有走近之前，没人知道那是否会是海市蜃楼，然而猜疑，并不会成为他不走近的理由。

临近中午，气温开始回暖，树干也被男孩捂出了些许温度。那一刻，树干仿佛有了生命，无死角地抱住了他，温暖至极，让他昏昏欲睡。

看向树的后侧，瞅不见她的身影，心中不禁落寞。还记得她一开始和他搭话时，是听说男孩平时没事或有感而发会写上那么两句诗，也是没想到会与她的兴趣爱好不谋而合。但是后面为了学业，却也渐渐折了笔。

男孩其实也不过半肚子水墨，出口成不了章……他的情绪和天气一般逐渐变得阴沉，男孩发现他控制不住自己的纷飞思绪。他的身上能有什么优点呢？也许只是因为自己一时半会的过度自信做的一个梦。他希望能有人会上这样一个一无是处的人，他希望那个人病了，而且病得不轻。

不知道等过多久，男孩不受控制般地开始有了些许倦意。眼皮微开微合，不断颤动着。那时，竹伞就像一个玩偶，抱在怀中显得格外舒服。身体也止不住地往后仰去，靠着树干滑下去……不知不觉中，他竟就这样睡着了……

云层波涛翻涌，上升，而后下沉。旋转，后又凝聚。狂风卷起满地的落叶抛给天空。欲拒还迎般的，又将那枯叶零零散散地撒向无边的土壤。恰逢那时，男孩做了一个梦——在梦中，

那是一个晴朗的午后，他仍是像现在这般靠着梧桐树的树干，却不是等待，而是看着一本他喜欢的书籍。她就靠在男孩的旁边，静静地看着他。不知不觉，倦了倦了，也睡着了。

却忽逢狂风大作，青云汇聚，雨点一滴一滴地掉，砸在头顶，凉至足底。男孩慌忙地撑开竹伞，想要为她遮雨。那雨滴却透过了竹伞，打在了彼此的脸颊上。他忽然落下泪来了，眼泪与雨水交融，红了双眼。因为她正在慢慢地消失，像是被雨水淋化，融入云雨之间，不再存在。或是无处不在，只是他再也看不见她。男孩把手并在一起，放在女孩的头顶，妄想通过这种方式给她遮雨。奈何没有用，雨滴像透过竹伞一样透过了他的手掌，思念于是化了一地。

男孩在抽噎中醒来，他意识到那只是梦，只是现实中和梦一样，开始下雨，他的身子早就已经被淋湿透。还没打开的竹伞，男孩却猛地站起来，望向梧桐树的另一侧——她仍是没有来。

梦中弥漫着的悲伤仍是没有消散，而现实让人愈加低落。男孩他抹抹眼角，又在原地犹豫踌躇了许久，最后只能依依不舍地向着她来的反方向走去。却又不禁想，她，会不会是她的爸妈看到今天这天气，不让她出门呢？可是那次游山，也下是着大雨，她也是如期而至的。还是说，她只是没有把这件事放在心上而已……男孩感觉到一股难以言表的疲惫和低落，半淋半遮地回到了家。没心思擦拭身子，我趴在房间的窗口处向外望去，眼泪止不住地掉。想到今天匆匆忙忙赶了一天，却不知为了什么。不明白为什么越是认真对待一件事，好像却越是狼狈。

他从袖子里掏出那封情书，已经湿了大半。字迹也难以再辨认。为什么毫不在意当初又要欣然答应呢？男孩想不通，只能把情书揉成一团，丢在桌边。趴在桌上又看了那团纸看了许

久，忽而又觉得不够宣泄自己内心的委屈，于是又抓起纸团向窗外丢去。

漫漫长夜，怎以入眠。他的心中暗暗发誓，以后绝对绝对不要与这样的人共度余生，他肯定可以遇见更好的。低声喃喃到这，男孩又不禁用手锤了锤桌面。把头仰起，不让眼泪掉下来。

“哎呀……好蠢啊，这种故事听完我怎么能睡得着觉？”我紧皱眉头，忍不住插嘴到。

“这难道不是深情吗？”老头无奈地笑了笑，仿佛没有遇到知音。

“……”我看着老头，哭笑不得。

“有追你的女孩子没有？”老头打趣着问我。

“拜托，爷爷我才八岁。”

“那只能说明你的魅力还不够。”老头微笑着，摆了摆手。

“难不成老头那个年纪的时候有？”

“那是，无论男女老少，全都为我侧目！”

“那为什么我爸那么丑？”

“可能随了你奶奶吧。”

“……那接下来呢？”我快速地想转移话题，虽然胃里翻江倒海，但倒是希望老头接着讲下去。

所以男孩将他的憋屈和苦闷通通写在纸上，洋洋洒洒写了三四页。他相信只要把眼泪当作笔墨，写出来就不会再难过。男孩要把它们挂在他的床头，每天早上醒来就看一遍，时刻提醒自己不能再这么下去了！

不！不仅要看！他还得念出来！对！要念出来！那样才深刻！现在就念！

雨渐渐停了。

那是个夜晚，一个伤心难过的人在高歌，哭诉着这个世界

的不公平。

但是，女孩又怎么可能会不来呢？她应该来的，她还要和他结婚呢，结婚后还会怀一个男孩子，那个男孩子也会长大的，然后结婚，最后生下我，换我来听这个故事。

所以她沿着窗户就爬上来了，像鬼一样。

“你搁这叫什么呢？”女孩皱着眉头问到。

只见那女孩在雨水的粘黏下，头发丝盘成了一坨。两只手撑在窗户的下边框上，用力往上一顶，竟撑起了自己的整个身子。右脚顺地往前一跨，整个人便骑坐在了那窗户框上。

那是三楼。

男孩愣住了，那时他的手中捏着自己的潇洒文章，脸上还挂着泪水。

“不是你这写的什么东西，歪七八扭的，看也看不明白。”女孩把那封被丢出窗口的情书一百八十度倒了过来，随即又将其翻了个面，拿在手里转来转去。

“你…你怎么找到这来的？”欣喜中又带着点疑惑，男孩忍不住发问。

听到这话，女孩猛地把情书捏成一团，恶狠狠地盯着他问到：“不是你叫我的么？你说的是什么鸟话。”

“可……可是你也没来啊……”

“村里有两颗梧桐，鬼知道你说是哪一棵？”

“哦？”男孩有些慌乱，顺手把他的绝世文章慌张地装进袖子里。

女孩甩了甩被浸湿的头发，双手用力地捶着窗户边框，似有着发泄不完的怒火。

“你他娘的知不知道我在那里等了多久？等到快中午的时候我才想到你可能在另一个山头，就又赶过去了，可还是一个

毛都没有。早上出门走得急还偏偏忘了带伞，枉我还偏偏赶过来找你，你晓得那条平时走的路上的人有多少吗？你晓得那些像猪肠一样的巷子有多难走吗？”

“这我当然晓得……虽然但是那个时候我应该还在那棵梧桐树下睡着才对，你可没理由找不到人的。”他躲开她的眼睛，低声说到。

“你是不是远远瞟了一眼没看见人就走了…”

女孩的脸刷地一下变得通红。

“那……那你叫人不确定好地点的？我刚刚差点就死在那个巷子里了你知不知道？从中午转到现在差点没有转出去，巷子里又没有卖吃的，也没有卖喝的。你倒好在家里穿得端端正正的，像要去结婚一样。”女孩越想越委屈，泪眼汪汪地把湿漉漉的纸团丢了回来，啪一声砸在我的脸上。

“我也是才刚刚回来……”

女孩利落地翻过窗户，抓起男孩的袖口，挤出的雨水流了一地。

“…你…你不是有带伞么？”女孩努力地憋着笑，声音不自觉地带着一些颤抖。她的头发还在滴着水。

“没打……”

“这都能不打啊？你真是这个。”话毕竖起了她那约莫一寸长的小拇指在我面前晃了晃。

“你不也没打。”

“我那是压根没伞！”

“那不是更蠢……”

女孩子脸又一次转红，又用力地把窗户开了又关，直把那窗户掰得砰砰响。

老头看着天花板不禁笑出声来，但是笑声却有些哽咽。

“老头倒是记得清楚。”

“然后呢？然后呢？”我也是来了兴致，不禁追问道。

“后来，我们当然是结婚了啊。”老头漫不经心地答道。

“刚刚不是说奶奶要转学了嘛？怎么这么快就跳到结婚了？”

“八岁小孩哪能知道那么多。”

“切，那结婚后呢？”我不再辩驳，但愿多听一些。

“嗯……还记得结婚那晚，你奶奶对我说；你可别想着背着我到外边去沾花惹草，我可是给你下了蛊了。（蛊，传说中苗女为了怕情郎变心，所以对他下蛊，如果对方在约定的时间内没有回来，苗女就会用这个鼓声（打鼓），再加上一些咒语，呼唤情郎肚子裡的蛊虫出来作怪，对方就会被蛊啃食而死。）如果你以后不对我好，我就让你活活疼死。”老头揉了揉眼睛，接着讲了起来。

“你奶奶她压根就没舍得下，就知道用这个来恐吓我，还以为我真的会怕呢，这就是封建迷信。我只不过看她一个弱女子，才处处谦让着她的。”老头的眼眶渐渐红了。

“她离开了家，跟着我来到了这个地方。她啊，一开始和你一样不适应，和我在一起实在是太苦太苦了。刚开始的时候我已经忘了她多少次边干活边哭，可她却从来没有想过要回娘家。我很愧疚，于是就想着养只狗来陪陪她。那是我们的第一只狗，你奶奶用我的小名给狗起了名字……”老头忽然又笑了。

“所以老头你的小名叫什么？”

“什么都想知道可不行。”

“啧啧，真没趣。”

“你不要老是打断我。”老头白了我一眼。

“知道了知道了。”

老头一脸无奈地看着我，皱着眉又讲了起来。

“她在田里把名一叫，往往我和狗就一起到了。她就搁那笑，真是有够恼人的。那狗倒也通人性，咱们家离集市有差不多半个小时的大巴车程呢。记得那一次我和你奶奶一起去赶集，它以为我们要抛弃它，就死跟在车后边。这一个小时里大巴车都没有停下，它就这样跟了一路。大巴车开得不算快，但也够折磨人的。最后到的时候那条小狗已经累得快站不起来。四条腿剧烈地晃动着，一头栽在了地上。我看见你奶奶抱着它又哭了。而我却不知道该怎么去安慰，我很愧疚，我连狗都照顾不好，又该怎么照顾好她呢？”老头看了看窗外，回忆被月光勾勒得很浅。

“后来…后来我们只要一赶集就带上它。大巴车上去赶集的往往也都是认识的街坊邻居们，这一来二去的，街坊邻居们也和小狗熟悉了，也开始叫它的名字唤它过去。你奶奶就在那边一个劲地偷笑。再后来哪怕我和你奶奶没有打算去赶集，它偶尔也会跟着街坊邻居们一起去。混口饭吃，吃得饱饱的再上车回家。它也时常惦记着我和奶奶呢，总会在回来的路上捡些野花野草回来送给我们。它就像我们的孩子，我们多了一份责任，也多了一份快乐。”窗外有虫鸣，伴着如水般的月光，老头的心里渐渐荡起了涟漪。

“撒种的时候它就跟在后面刨土，把刚刚埋好的种子挖出来，把我和你奶奶气个半死。收割的时候虫子多，它就在旁边抓，然后用嘴叼着偷偷带回家里。从那时起，家里每天抓的便就不再只是蚊子。你奶奶怕这东西，每天总是可以听到你奶奶因看到各种有一大堆腿的虫子而被吓得哇哇乱叫。这些虫子平时在田里也不常见到，不知道那玩意它从哪抓来的。她喊我去抓，可我也怕这东西啊，每次却也都只能硬着头皮上。”

“也不知从什么时候开始，自己竟也不怕了。”老头有些感慨。

“最让我记得清的，是纳凉时它就俯在我和你奶奶的脚边，我给他讲故事，就和现在我和你讲一样。”

“我才不是狗！”我嘟囔着。

“不好说。”

“哦……”

“唉，日子也就这么一天天过去，倒也没那么苦了，虽然还是没钱，但没钱有没钱的快乐。其实哪怕不管快不快乐，日子还是会这么一天天过去……它毕竟不会等人。”

“直到有一天大巴车开了出去，我和你奶奶目送它上了车。等到大巴车再开回来时却没能看见它回来。”老头说得很简洁，好像并不是很愿意提起。就好像离别往往，不一定会轰轰烈烈，也不一定会有征兆。往往是，一旦某次忘了把再见说出口，然后就再也没有机会说出口。

“你奶奶从那时起很长一段时间变得沉默寡言，一直自言自语地叨叨着为什么那一天要让它上车。世界上最没用的情绪大概就是后悔了吧，虽然往往都无法避免。我试着安慰她，但都是徒劳无功。她试着通过劳动来麻痹自己，每天都卖了命地干活。有时候难过一涌上来，便坐在地上嚎啕大哭。我和她说过去的就让它过去吧，大不了我们再重新领养一只。她骂我冷血，无情，没有把亲人当作亲人。她说如果有一天她死了，我肯定也会像现在一样满不在乎。”老头无奈地摇了摇头。

“直到你爸爸出生后，这种状态才稍稍缓和了一些……”

我开始昏昏欲睡，后面的内容已经记不太清。

第二十章·思念

后来，我们顺理成章地在一起，只是没有像我爷爷奶奶那样走得很远，我其实更愿意相信在出世那一刻起，就注定了哪怕我们能排除万难靠在一起，也终不会长久。

关于我们是如何分开的，我已经答不上来了，只是我们都还爱着彼此，不过在种种暗示和压力下，我们觉得应该分开了。我想多写些——来弥补这一部分空缺，但是念及千千万万段爱情所难能有善终的，再多刻骨铭心的、悲情的过程，不过都导向个分离的结果。看到这的人，各有各的情怀，各有各的憧憬，或许中间留一段空白，更适合每一个我们。

我想，我这辈子可能都走不出这里了。而且，我不明白你为什么爱我。我做的事，换成其他任何一位和我一样喜欢你的人，他们也都能做、也都会做的。我好像只不过陪你说过几句话，其它的，我真的记不清了。我是这么一个和别人相比较——平庸的，到了嘴边的话也说不利索、脑袋也不灵光的这么一个人。你只是，见过的人太少太少了。以至于遇见我这么一个人的时候，才会这么轻易的，以至于不顾合不合适，世俗允不允许，就跟着自己心意走了。

那时，当自己意识到这份短暂地爱即将迎来结尾时，内心不知不觉地空洞了，这份孤单很熟悉，但又令我无所适从。

后来，我已无法爱上任何人，也已经没有人再爱过我。迷迷糊糊地回忆着我已经度过的那半生，依靠曾有过，却转瞬即逝。爱，好像就是一大块冰，把我的孤独和不安暂时包裹着。待它再化开的时候，潮湿却让夜晚更加寒冷。

我不懂怎么样才可以拥抱自己想要的爱，那对大多数人都太过奢侈了。毕竟这世间有的人，命中注定彼此不会拥有。

就像那远方的车流，总是密密麻麻的。

我远远地看着他们，些许羡慕。我想如果有一天我可以和我爱着同时也爱着我的人牵手，慢慢地在某一片海滩上走着，可以借着淡淡的月光数着贝壳、分享些今天发生的趣事、述说些近日遇见的烦恼、哼着一首同样的小曲儿……你也许会笑着回应我：“生活多美好啊，我们应该笑着一起走下去。”那时我一定一定会把你的手牢牢握紧，并看着你重重地点头。

人生太短太短，我们都不知道自己还有多少时间，也许明天就死去了。这个世界又如此之大，却又如此之贫瘠……孤单就像那人人都厌恶的杂草，但偏偏却到处都是，又偏偏地总是密密麻麻地长在我那荒芜的脑海里。

这次我北上去苏州，只剩自己一个人了。本想着有一天一定要和你一起去的，可越是期盼的，老天却越是不成全。离我上次写些文字，早已经是许久许久之前的事。我坐在江边一家咖啡厅里，靠着窗。或许是恰时的一阵微风，吹动了笔尖，拨动了心绪，让我又想起你来，于是止不住落了笔。

那碧绿的江潭、或是方寸间那若有若无的花香、还是那道旁一块形状奇异的碎石，都尽让我恍惚。好像都与你无关。又好像我周遭的万事万物，都尽与你有千丝万缕的联系。自此将我溺在这片恍惚中，不再清醒。哪怕只是一片叶，一阵风，却总能使我落泪。想记录一些生活中容易被忽视的点缀，落笔造句组词，却都仿佛你在我的身边耳语，仿佛所看到的一切，所触碰到的一切——好像都尽是你。思念高尚如尘土，借极其美好的幻想为土壤栽培，用泪水浇灌，用颤抖耕耘，直到最后长出杂草，终会在那桥边月下，巷内林间茂盛枯萎。我总在那旁

边静静观望着，让时间推着，往前挪一寸，再一寸。

苏州的天，好像没有那般温柔。这里的天空和我们那里的没有什么不同，夏天呢，会更热。猫呢，好像比我们那边普遍都要胖一些。但是都懒懒散散的，不爱动。这边的剪纸艺术很厉害，水墨画里的一切——都是真的。有弯着腰在河边洗菜的大姨，有在桥上眺望的姑娘和坐在三轮车里吆喝的大爷。河边咖啡厅里，会有个抱着吉他的大哥哥，他不会唱梨花辞，但他会哼小城谣。可惜你不喝咖啡，但是这里还有卖酒，可惜你也不喝酒。噢，我好像也不喝。本想留身长发，至少要能披到肩上，但被逼着剪掉了，他们说像某条不知名巷道里的傻子，我以为是飘逸呢。不好意思去试试汉服。这边有好多穿汉服的人，而且好像都比我高……高点的人穿汉服，会比较好看的吧？

这儿的糕点——桃花糕、桂花糕……现买竟然都是热的，他们说热的比放凉了好吃。在树下买，在走出树荫之前一口吞掉。没想象中那么甜，有股莫名其妙的失落，在我的印象中糕点都应该是甜得发腻的，至少饿了可以消胃口。大夏天的，这里蚊子却显得少。餐馆老板有送我一份茭白毛豆。苏州菜淡呢，一碗米饭可以当菜来配另一碗米饭。江南烟雨，期盼了许久。许多地儿都确是乎有种难以言喻的美感，朦朦胧胧渲染的油纸伞，三两人高的竹子，和梦里的一样。小时候几块几块地存着钱，期盼着有一天能来到这儿。如今来到这儿，用的却不是小时候存下来的钱。小时候存的钱去哪了呢？记忆中再也搜寻不到了，仅记得我曾和你提起过，你说这——得要存到什么时候去啊，这样太傻。

这儿的雨，也是忽如其来的。适逢夏天，像老天爷在倒开水，却又总是三三两两的。呆坐在窗边，忽而的一阵雷声，把我脚边躺成四仰八叉的猫竟都给吓了一跳，不受控制地做了个

仰卧起坐。我说，它也是该减减肥了，应该学学外公收养的那只猫一样，整天儿没事就到处跑跑蹿蹿。不要再像这样天天吃了睡睡了吃，跟个秤砣似的，坐腿上把我压得生疼。倒也怪我，它讨吃的很有一套，心一软便也就妥协了。开着一把小风扇，泥土夹杂着竹香，它便又四仰八叉地睡着了。

我想它如果能够遇见你的话，一定会很喜欢你的，你轻声唤它一声竹竿，它就会蠕动过来，再让你揉揉它那真的撑着一艘船的肚子。

云要是厚了，天阴了，雨滴便常就要往下落，有时不够落得来，就在行人的眼前抹上淡淡的一层雾，是这般悲怆和深沉的氛围。雾气轻轻地托浮着，雨会一点点地下，雾跟着，一点点地散。和那朦朦胧，湿漉漉的屋檐，雨滴顺着房檐边线的纹路游落。有情人等在墙边屋檐下，定会有人提伞来接的，像拥抱远天边的朝阳那样。淋不到雨的，可此刻怎么会只剩自己湿了眼角呢。

我不清楚——自己究竟成了什么样。我的一个小梦想成真，来到了这儿。只是，好像不太快乐。快乐与否，其实都是自己赋予的。我乐意写些文章，大都不会有人愿意看，我的生活中，贬低也总是要比夸赞多些的，每每遇见一个在我的生命中逗留的人，不看好我的人便常常会多一位。但是不重要，因为你曾说过我写得很好，你说我会是一个天才，所以我要写。别人对我写的东西总是鄙夷的，但只要你愿意看，这就会有意义。我相信自己也许有点天分，些许天分。为了某些人，或者为了某个人或某件事去写点东西，就这样记录下来，关于我的，关于你的，都可以，就这样，这样就好，我很快乐。时间给记忆蒙了灰，你是如此的纯真美好，圣洁得就像我从未接触过一样。我想，一个写些三流文章的，很难对他的文字有再多的指望了。

可是，我找不到机会去，哪怕利索一点地表达我自己，这些话，只能一个人默默地写在这里。你说，如果未来真的会有那么一天，我写下的某些句子会在别人的生活中扮演一定角色时，到了那时，我是不是才算真正地活着。

只是你不喜欢我写些文绉绉的词句，你说你看不懂。我斟酌地写着，好些希望你看得明白，又希望你看不明白。想念含蓄又直白，随着时间慢慢变淡的是细碎的埋怨和恨，以及一些愚蠢幼稚的行为。只是爱和依赖还是存在，叶一落，它便浮现。是慢慢忘却的一切，造就离开。我想落笔，兴致一起，写得快了只显得淡白，行如流水又希望它能有些文人风采，现在看来，又好像有些弄巧成拙。可再多的修饰总是词不达意的……青砖仍是青砖，绿瓦仍是绿瓦，你仍是你，离我很远，偏偏我都还记得。

我想，这将会是写给你的最后一封信，而且我不知该寄向何处——寄信的地址遗失在彼此的记忆中去了。所以我想我会寄给每一片云，每一颗树，每一个知处或不知处……我要和他们说，在那个炎热的夏天，我爱上了一个人，从那个时候，看到你的眼睛开始。就在我的文章里，仅仅在我的文字里，把你当成女孩子。请别生气，无论你是什样子，我都爱你，哪怕你不再爱我，我也爱你。这样做，只是我想让这封信飞得远一些，好让每一个人都能够看见，都愿意看到这。

我方才能够去好好地介绍你，关于你，有些瘦的你，不算高，踮起脚后你的额头刚好可以碰上我的额头。这时，你眼中容纳的山河湖海会如奔涌的山泉般，拥抱我所有的视线。只是在看不到头的日子里，我们怎就能肯定——爱在不远处一定会发生呢……

很难想象，很久之前有那么一刻，你爱上了我，你或许说

不清，我也无从知晓。总是这样的，那些能令我欣喜若狂的时刻，不知不觉就从我的身边溜走了，甚至连我自己都未能发觉。只等到我发觉时，你却已经不再爱我。奈何那时没有意识到幸福存在时，一生总是太短；等到再追寻不到时，余生总是太长。

我们一点都不像恋人，世间觉得恋人应该做的事，我们几乎都未曾做过；世间觉得不能成为恋人的两个人，灵魂却又能如此之接近，好像只是放错了躯体。

永远的机会转瞬即逝，错过便不会再有，错过就再无人可以弥补。心中的空缺无法通过接吻，放纵乃至性爱填补，始终有些事，只有你才可以，这件事才会有意义。和爱的人拥抱，胜过他人的千言万语。那不顾一切的爱，要比世人所歌颂的纯粹。人义正言辞的，所崇尚的爱不过基于繁衍和性，或都与之相关，究竟什么才是附属品，我说不清的。只记得那天遇见你，那刻忘乎所以的悸动，要比那明月皎洁。

我相信，如绵绵细雨般的，对你的思念和爱，终会去到你爱的某一处，幻化成烟雨。于是我写下此篇，无署名，无日期，无标题，无具体地点，因为我知道你再不会来，所以我纪念你，纪念我深爱着的你，也纪念那个曾深爱过我的你。